

臺南市政府 115 年度施政計畫目錄

臺南市政府115年度施政綱要	1
壹、民政局	35
貳、教育局	43
參、體育局	59
肆、農業局	67
伍、經濟發展局	81
陸、觀光旅遊局	89
柒、工務局	95
捌、水利局	109
玖、社會局	129
拾、勞工局	139
拾壹、地政局	151
拾貳、都市發展局	163
拾參、文化局	171
拾肆、交通局	189
拾伍、衛生局	199
拾陸、環境保護局	213
拾柒、警察局	235
拾捌、消防局	253
拾玖、財政稅務局	261
貳拾、秘書處	275
貳壹、法制處	279
貳貳、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285
貳參、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291
貳肆、客家事務委員會	295
貳伍、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299
貳陸、人事處	303
貳柒、主計處	309
貳捌、政風處	315

臺南市政府115年度施政綱要

因應國際政經情勢，市府團隊以穩健的腳步，佈局AI整合應用發展，加速產業升級轉型，厚植文化觀光軟實力，促進青銀共融，建置韌性社會安全網，推動城市發展與市民福祉。

強化都市整體機能，重塑城鎮風貌景觀，打造包容與安全的城市空間；推動土地活化及永續發展，帶動區域均衡發展；建構都市防洪韌性，營造淨水、活水、親水環境；建構低碳永續環境，打造清淨宜居家園；推動智慧交通服務，落實人本交通與永續發展；拓展基礎建設，建構節能永續綠環境。

啟動智慧臺南，活絡在地產業經濟，鏈結國際資源能量；強化農產品牌價值，拓展外銷版圖；打造觀光旅遊首選城市，建立智慧友善旅遊環境，型塑區域特色新風貌，共創臺南觀光繁榮新商機；深化城市藝文治理，結合歷史與生活美學，創造文化觀光價值；建置原民經濟文化建設，推廣多元族群發展；拓展客語通行，挹注客家聚落創生資源。

建構多元共融社會，強化串聯社福服務；營造支持性健康環境，健全醫療照護體系；打造優質教保服務，深耕多元教育環境，營造安全友善校園；營造優質運動場域，打造全民運動城市；強化民政服務機制，落實宗教優質化，均衡城鄉發展；營造職場友善環境，建構就業服務網絡；淨化治安，強化警政智慧治理；提升救災救護能量，守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優化城市公共治理，智慧財稅利民便民，拓源引資挹注市政；活化市政中心效能，提升行政服務效能；前瞻規劃市政藍圖，推動AI智慧運用；建構專業人力體系，凝聚團隊創新動能；妥善分配市政財源，提升財政運用效能；健全自治法規審議制度，維護市民權益；打造廉能風氣，落實廉政治理；行銷臺南，塑造優質城市形象。

準此，市府配合中程施政計畫、當前市政發展及未來需求、行政院重大建設計畫等原則，研訂本府各部門施政綱要如次：

壹、民政業務：強化為民服務機制，精進各項民政業務

- 一、加強地方建設均衡地方發展：督導各區辦理基層建設小型工程、里活動中心興(修)建作業，以均衡各區地方發展，提升居民生活品質。
- 二、協助區政業務推動：強化區公所業務考核項目、建立市府與區公所溝通平台機制及督導地方各項會議的執行，以協助區政業務推動。
- 三、輔導宗教團體健全化、優質化：藉由書面審查檢視宗教團體組織章程完備性與會務及收支決算運作情形，促其健全組織能力。加強廟會遶境活動落實宗教優質化，配合減碳淨零排放政策鼓勵以功代金與環保鞭炮機普及使用，提升廟會文化，維護市民生活環境品質。

- 四、公墓土地利用及活化：積極辦理公墓遷葬並持續推動各區禁葬、綠美化及植栽等作業，遷葬後辦理土地分區地目變更，以活化土地朝多元化使用，提供民眾更適當之生活場域。
- 五、改善殯葬專區設施及提升殯葬設施服務量能：逐年推動殯葬設施整體規劃並辦理新建及改善工程，以強化殯葬設施並提升服務量能，提供更完善多元的喪葬環境。
- 六、推動婚育友善措施，強化戶所廳舍設施及環境：宣導適齡結婚生育觀念，辦理聯合婚禮、單身聯誼、受理生育獎勵金申請等婚育友善措施。辦理戶政事務所廳舍耐震補強作業，以保障同仁及洽公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建構完善辦公環境。
- 七、推廣全社會防衛韌性、提倡役政業務線上申辦：配合中央宣導全社會防衛韌性，透過演習及兵棋推演，以充實可恃民力，提升防災、救災效能；積極推動線上兵籍調查、短期出境線上申請、役男「優先、延緩入營」線上申辦，提高作業效率。

貳、教育業務：深耕、創思、轉型，讓孩子成為課堂的主人

- 一、提升教保品質，優化學前教育：營造平價優質之教保服務，持續增加公共化幼兒園量能，並透過幼兒園評鑑、到園稽查與行政輔導等作為，營造安全友善的學前教育環境。
- 二、實踐普特共好，增進融合教育：落實普特輔多元合作，優化鑑定安置與輔導；強化雙重殊異鑑定發掘與轉銜；完善支持網絡聯繫及提升組織運作；精進研究發展，鼓勵特教專業社群發展；美感教育培力，深耕兼具在地與國際的藝術教育涵養。
- 三、扎根基本學力，提升思辨能力：實施學習扶助弭平學力落差，推動課中差異化教學以符合每一個學生的學習需求；實踐PBL探究教學，以學生學習為中心，培養思考與問題解決力。
- 四、精緻教學品質，深耕閱讀素養：落實十二年國民教育「免試入學、就近就學」原則，打造公平就學環境；結合國中教育會考、3至8年級國中小學生學力檢測與科技化診斷工具，提供教師精準掌握學生學習狀況；發展「K-12閱讀理解平臺」，培養獨立思考與深度理解的學習素養。
- 五、深耕雙語教學，拓展國際交流：依循教育部雙語政策方向，鼓勵學校依特色與學生需求規劃雙語課程，營造校園雙語友善環境；推動生活化英語學習活動，打造沉浸式校園語言環境；規劃多元暑期國際交流方案，辦理校際合作、文化體驗與海外姊妹校互動，培養學生國際素養與語言自信；擴充雙語教學資源，系統蒐整並公開優良教案、實作範例與教師教學影片；強化師資專業，透過研習、觀課與社群支持，持續精進教學品質。

- 六、強化數位教學，優化教育環境：應用AI新興科技、發展數位學習教材；建立良好數位學習環境、提升教師數位教學能力；強調資訊倫理素養、提升資訊安全防護能力及意識；實施邏輯運算思維課程、鼓勵發展程式教育；運用線上平台資源、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能力；辦理老舊校舍重建補強，強化校舍結構安全、建置教室學生置物櫃，達成書包減重之目的、易淹水地區校園設置防水閘門，防止及降低校園設施設備之災損，讓校園環境全面升級。
- 七、打造低碳校園，促進學生健康：深耕環境能源教育，推動低碳校園認證，建構永續校園生活；落實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加強學校午餐及校園食品安全管理，把關學童食安。
- 八、營造友善校園，守護學生安全：落實性別平等、人權法治、品德及生命教育，推動校園反毒反黑反詐反霸凌，增進教師正向管教知能；提升學校防救災能力，推動師生自我防護教育，強化校園安全。規劃輔導人員及教師專業訓練，提升個案輔導及危機事件處遇能力。
- 九、深化家庭教育，推廣終身學習：符應不同型態家庭需求，提供多元的家庭教育學習機會與資源；強化家庭教育人員培力，提升家庭教育專業發展及服務。同時推動社區大學多元發展，優化樂齡學習課程並培育專業師資；廣設成人學習平台，建構全民參與的終身學習環境。

參、體育業務：營造優質運動場域，推動全民運動風氣，積極爭取辦理國際賽事，提升臺南市國際體育城市形象

- 一、營造優質運動環境，完善運動場館：爭取中央預算及地方自籌經費，逐年編列預算逐步改善老舊運動場館設備，並規劃設置國際賽事場地等相關運動場館，提供市民及本市優秀運動選手優質、多元的友善運動環境。
- 二、推廣全民運動，打造臺南成為健康與永續發展的幸福城市：從幼兒階段即辦理市級特色體育活動，再到舉辦各項大型、國際性活動，並持續執行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2.0 計畫」，從各個年齡層開始推廣多元族群參與運動，提升全民運動風氣。
- 三、建構學校金字塔培育系統，增強競技運動表現：發掘本市優秀基層運動人才，策畫個別化訓練課表，制訂菁英選手培訓計畫，強化基層選手競技基礎實力，並鼓勵選手就近訓練並根留臺南，建置完善選手照護系統。
- 四、擴大運動產業效能，提升運動設施營運效益：本市除全民運動館及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以促參鼓勵民間投資推動公共建設方式外，亦有許多運動場館以採購法勞務委外方式，委託民間經營管理運動場館，以提升運動設施經營效益；並與大專院校運動場館建立產官學合作機制，提升區域性全民運動使用效能，達到規律運動人口倍增目的。
- 五、提供運動科學專業服務，完善競技人才培育：加強區域性重點體育發展學校

培訓，針對體育班及教練定期考評並進行訪視，並設立三級培訓體系之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另積極爭取中央計畫型補助案件，導入運動科學輔助，建立系統化、科學化的訓練模式，提高選手競技表現。

六、加強國際體育交流：與國外友好城市建立姊妹關係，定期互訪合作，深化國際運動交流，並積極爭取國際賽事舉辦，且持續辦理棒球春訓來移地訓練，除拓展國際能見度，亦提升臺南市國際體育城市形象。

七、營造友善安全的運動環境：持續督導本市游泳池、健身中心及其他民營運動場館，落實運動場館查核，保障消費者權益及運動安全。

肆、農業業務：建立優質農產品牌、提升農業附加價值

一、減少環境負擔並增進經濟效益，積極推動安全生產管理，擴大有機農業生產規模：透過持續推廣精準施用農藥與國產有機質肥料，結合生產溯源及產銷履歷制度，並推行作物健康管理技術，實現安全健康且高品質的農特產品生產，提高產量以達農民收益最大化。

二、提升農漁生產效率，改善農業缺工問題：持續推廣智慧農業，結合綠能科技，劃設養殖漁業生產區，使農地具複合增值功能；持續輔導改建現代化畜禽舍，以提升畜牧場生產效能；改善農水路系統，保障生產運輸安全，營造優質產銷環境；鼓勵大專業農承租農地，提供租賃獎勵及自動化農機具補助，降低人力成本，改善農業缺工問題。

三、強化農產加工增值，建立「在地生產、安全衛生、可追溯性」的優質品牌：強化農產初級加工場、區域加工廠及本市農漁產雙冷鏈系統中心之量能，活化臺南大學七股校區土地利用，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開拓加工品藍海市場，搭配標章認證，建構安全與安心的農產品品牌。

四、積極拓展農產外銷版圖，提升臺南農產國際能見度：透過參與各式國際型展覽、商談媒合會等活動，帶動農產品外銷機會，強化品牌價值並建立長期海外銷售通路，確保在國際市場穩定發展。

五、發展農業旅遊服務，促進農業附加價值：透過在地富饒農產、自然生態保育、國家重要濕地、珍貴樹木保護、造林推廣、林產產銷輔導及重要地景等資源，輔導休閒農業區、休閒農場及相關業者，搭配農業旅遊方案，導入在地農村產業及歷史文化，並藉由創新思維，拓展地方農產特色，融合農業、農民、農村，發展深度農遊、食農教育及多元化服務，以延伸農業價值。

六、建全農民福利制度，保障農民生活及收益：推廣農民健康保險、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作物保險及農民退休儲金等三保一金制度，完善農民從農到退休之保障；推動臺南農業永續發展，以食農教育建立地產地銷的農業食物網絡，輔導青農，提高農民收益，吸引人口回流農村。

七、海洋漁業永續發展，提升漁港管理與活化使用：刺網漁具實名制標示輔導及

轉型，透過淺海浮筏式牡蠣養殖輔導計畫，落實漁業資源養護及管理，推動海洋漁業廢棄物回收機制；改善漁港設施，活化港區土地多元利用，營造觀光及休閒遊憩之優質漁港環境。

八、強化監測與動物疫病防治，保障畜禽健康與產業安全：積極防範境外動物疫病入侵，確保產業生產安全；主動監測重要動物傳染病，及早掌握疫情狀況並防範發生；透過畜牧場訪視、提供水產及家畜禽動物疾病檢診及動物安全用藥輔導等方式，協助業者提升生物安全管理措施，增加產業韌性及永續發展。

九、推動動物保護工作，打造毛小孩友善城市：積極推動動物保護工作，落實源頭管理及稽查，強化飼主責任並推廣動物保護教育宣導，提升民眾觀念及遏阻違法行為；加強控管流浪犬，加強捕捉並絕育各重點區域未絕育犬隻及問題犬隻，以期減少人犬衝突；推動擴展收容空間，提升收容能力並以多元方式推廣領養流浪犬貓；另推廣毛小孩友善相關措施及場域，逐步實現動物友善城市的目標。

伍、經濟發展業務：以科技驅動古都創新，以永續打造新城典範

一、啟動智慧臺南，領航未來科技：配合中央「大南方新矽谷」推動方案，以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為核心，串連嘉義、臺南、高雄及屏東，並鏈結國際資源能量，推動 AI 軟硬體整合發展、智慧信賴技術與應用，實現臺灣成為人工智慧島之願景。

二、加速園區開發，兼顧環境保護：持續積極開發七股科技工業區，並公告七股土地租售作業；另推動沙崙健康及柳科三期等產業園區報編工作。強化本市既有工業區基盤設施，同時進行無污水處理廠之工業區可行性規劃作業，逐步建設處理廠及管線等基礎設施，減緩環境衝擊。

三、招商深耕在地，行銷佈局全球：以南科、沙崙雙引擎帶動產業群聚效應，吸引優質企業進駐，並透過投資單一窗口服務與排除投資障礙，加速落實投資。另推動全球經貿拓展及促成各式展會活動於本市舉辦，促進本市企業拓展國際商機與活絡在地周邊產業，帶動經濟發展創造就業機會。

四、強化產業輔導，落地生根發展：為協助解決青年創業、新創團隊、中小企業及觀光工廠等在相關產業發展上所遭遇的困難，本府提供資金、創業空間、輔導資源、研發補助、技術輔導及媒合轉介輔導資源等一條龍的服務。

五、推動陽光電城，建立綠能意象：為達 2050 國家永續發展目標，因地制宜推動陽光電城計畫，優先推動屋頂型及複合式光電，並編列預算補助屋頂型太陽光電，鼓勵社區居民共同設立，結合完整產業鏈，創造綠電供給，於市場機制下陸續滿足產業綠電需求。

六、延伸基礎建設，均衡區域發展：為提高本市自來水普及率，依水利署「無自

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辦理無自來水延管工程，除中央補助款外，地方編列配合款，並配合當地區公所自籌經費或相關工程等辦理，以提升無自來水接管工程比例。

- 七、精進工登措施，實現淨零目標：延續推動「工廠設廠馬上辦中心」，設置聯合審查機制，積極推廣工廠、動產擔保等線上登記申辦，優化便民措施；持續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及落實工廠稽查輔導與管理，朝永續經營目標邁進；另輔導製造業節能減碳，達成永續發展與淨零碳排的長期目標。
- 八、活絡商業活動，推動簡政便民：推動公司、商業登記單一窗口及線上申辦登記服務，優化數位服務及規費繳納便利性。透過爭取中央資源挹注以輔導商圈，落實商圈組織自主運作；透過臺南購物節、好禮行銷推廣等多元行銷方式以活絡商機；配合國際淨零碳排趨勢，推動商業服務業環境永續 (ESG) 輔導，打造店家特色，提升商業服務品質及競爭力。推動公司、商業登記單一窗口及線上申辦登記服務，優化數位服務及規費繳納便利性。
- 九、市集轉型創新，形象全面翻轉：積極爭取經濟部改善優化市集、攤鋪位補助計劃經費，輔以導入智慧城市相關工具，提高市場競爭力，並打造示範夜市，將在地傳統以創新化、系統化的行銷方案轉換為特色，翻轉傳統市集之刻板印象，吸引更多族群來享受傳統與創新激盪出的新市場味。
- 十、優化市場環境，購物體驗升級：修繕市場設備老舊與破損等問題，創造友善且美觀的購物環境，同時持續推動公有市場的耐震補強工程、改善市場的消防設施、汙下水道接管作業，提供舒適安全、環境整潔明亮的購物空間。

陸、觀光旅遊業務：打造臺南首選旅遊地觀光品牌

- 一、強化臺南旅遊品牌：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辦理特色觀光活動，展現臺南城市魅力；規劃特色主題旅遊及各式深度遊程，搭配多元及創意行銷策略，加強城市行銷，持續強化臺南旅遊品牌形象。
- 二、觀光產業永續責任：強化觀光產業輔導與管理，促進觀光業者落實淨零永續，增進責任旅遊、降低環境衝擊，鼓勵及輔導取得國內外環保、永續等友善標章及認證，營造淨零永續及友善發展的觀光環境。
- 三、拓展國際觀光布局：積極參與國際旅展及推介活動，透過形象廣告、獎勵計畫及創新行銷等策略，向目標市場推廣臺南旅遊，提升國際旅遊市場能見度，完備國際友善旅遊服務環境，打造臺南為國際旅客首選旅遊目的地。
- 四、活絡觀光吸引投資：營造優質觀光環境，吸引民間資源挹注，促進觀光資源有效利用，強化管理與輔導，活化觀光產業與整體環境升級，共創臺南觀光繁榮新商機。
- 五、深化溫泉旅遊地品牌：有效管理溫泉資源，推動溫泉資源永續利用。持續推廣溫泉高值運用，提升溫泉產值。結合關子嶺泥漿溫泉及龜丹碳酸溫泉，打

造「雙泉行銷」品牌；辦理溫泉美食節活動，強化臺南溫泉旅遊形象。

- 六、打造臺南美食首都品牌：加強米其林美食店家行銷宣傳，辦理美食料理、廚藝競賽、美食遊程等亮點活動，引領遊客體驗台南美食多元魅力，型塑臺南美食之都第一品牌。
- 七、營造友善旅遊環境：推動智慧觀光及優質城市散步導覽路線，提升問路店服務品質，強化旅服中心旅遊資訊服務，全面創造高值友善旅遊體驗與智慧觀光新感受。
- 八、打造埤塘觀光品牌亮點建設：整合埤塘觀光資源，完善遊憩空間規劃，打造旅遊品牌亮點建設，提升整體觀光遊憩環境與品質，帶動觀光環境全面升級。
- 九、優化觀光景區風貌：推動轄管景區與景點景觀縫合及設施修繕更新，提升登山步道及景區服務機能，強化休憩品質及體驗，打造安全友善旅遊環境，厚植景區能量。
- 十、持續優化本市風景區服務新亮點：公私協力，優化休憩環境，辦理多元主題活動，推廣特色遊程及深度體驗，以風景區帶動周邊區域觀光發展。

柒、工務業務：拓展基礎建設，落實便捷生活

- 一、加速辦理轄內道路橋梁工程建設，建構本市便捷交通路網：全力推動如：鹽水溪北外環快速道路、安平跨港大橋、永康區忠孝路20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長安橋、仁德區文賢路一段(保安路至依仁路)、南121線溪埔中路拓寬工程、鐵路地下化公園道...等，並賡續爭取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積極執行道路瓶頸路段改善、興闢、拓寬及橋梁改建、修建等各項重大建設計畫，建構本市完善交通路網，提供市民安全、便捷的車行及人行環境，帶動產業經濟的發展，優化觀光道路品質。
- 二、積極推動本府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俾利發展本市各面向效益：執行本市公有建築物及各項公共工程之建設與修繕，代辦國防部砲校聯外道路擴整建、學甲多功能教育園區、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鍊物流中心、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等新建工程、嘉南療養院安定院區長照機構新建工程、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北門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新建工程、臺南市政府消防局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含南科分隊)及特搜大隊(含特搜分隊)廳舍工程、北區地方創生案新建工程、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多房間職務宿舍新建工程、中西區西湖里多功多能場館、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臺南市新化區衛生所暨衛福園區新建工程、臺南市政府消防局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楠西區衛生所辦公廳舍重建工程，並協助辦理各項建設業務之規劃設計審查、施工、驗收及工程專案管理，以拓展都市整體建設發展。
- 三、賡續推動路平專案計畫，提升道路服務品質；執行橋梁檢測、維修作業，確

保橋梁安全；並配合行政院「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推動提升道路及人行道品質，辦理人行無障礙環境、路面及路容等改善作業。

- 四、優化道路管養效能，維護地方民生經濟：擴大大市道路維護效能；加強道路巡查，即時辦理路面坑洞修補；提升道路挖掘路面修復品質，落實各項工程道路挖掘協調整合機制，並減少擾民；強化道路防汛防災之預警及應變，積極防治及控制災損範圍，隨時保持本市道路網絡安全、舒適及暢通。
- 五、打造優良的生活休閒空間，建設節能的道路照明：開闢建設多元友善的公園綠地、結合在地景觀及文化建設有特色的公園遊戲場、整修公園設施、市容綠美化及行道樹管理。路燈採用節能燈具，節省用電量及電費並減少排碳量，持續維護及維修路燈照明提升道路安全。
- 六、賡續建構節能永續綠環境，推動低碳綠能大臺南：落實行政院核定「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推動本市各建物申請案件之綠建築項目；另配合「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積極推動本市再生能源的應用，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積極投入建造執照無紙化審查，提升建管執照核發透明化，簡化行政程序，加速執照核發效率。
- 七、強化建築物安全管理，建構市民優質環境：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抽查、管理；積極辦理災害後基層及專業技術人員編組及動員之組訓演練，使市民居住安心、安全；落實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與設備管理機制，打造無障礙生活空間；提昇公寓大廈品質維護管理，建構優質生活環境。
- 八、賡續推動公共工程效率及品質之躍升：有效運用施工查核機制強化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質管理制度；配合推動品質管理機制延伸至工程全生命週期，建立各階段品質管理程序；舉辦「臺南市政府公共工程優質獎」，表揚優秀工程團隊，精進本府基礎建設品質，提升公共服務水準。

捌、水利業務：永續水利建設，展現淨水、活水、親水環境

- 一、持續推動各項治水計畫，創造優質居住環境：區域排水全面系統性整治，115年延續水利署治水計畫辦理劉厝、頭港、龜子港、岸內、鹽水、後鎮菁寮、下茄苳、港尾溝溪、虎頭溪、六塊寮及海尾寮等排水系統治理工程，期使本市達到全面性保護目標。
- 二、提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健全都市排水防洪功能：依據臺南市各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興建本市雨水下水道系統，每年度新增下水道建設長度5公里，以提供市民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環境，並減少淹水情況發生。
- 三、加強區域排水及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疏浚，確保正常運作：持續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濬工程，並針對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持續辦理開孔檢查，加強雨水下水道內附掛纜線管理，確保區域排水及雨水下水道通洪能力正常運作。

- 四、推動雨水下水道更新修繕作業，維護道路通行品質：持續推動雨水下水道修繕改建工程，避免路基掏空路面下陷情況，維持通水功能及道路通行安全。
- 五、落實水閘門、抽水站維護管理及更新，防汛工作更保障：辦理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老舊機組更新改善並持續推動抽水站興建，以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改善積淹水情事，保障市民居住品質，提升產業發展意願。
- 六、推動公共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民眾生活品質：每年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1.2萬至1.5萬戶以上，提供市民健康的優良居住環境，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確保都市污水處理成效，並運用污水處理技術，建設污水處理或截流設施，改善運河、鹽水溪及二仁溪水質，後續將朝全河段無嚴重污染之願景邁進。整併本市新市、善化、安定及南科特定區進行污水系統，為本市第8處污水下水道系統，進一步提高本市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
- 七、辦理水質淨化場建設，營造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完成二仁溪、鹽水溪、急水溪、七股溪及竹溪等13座水質淨化場設置，總設計處理水量每日11.35萬噸。更進一步建置三爺溪上游排水截流暨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功能擴建工程、劉厝排水水質改善工程、竹溪水質淨化場第二期工程及月津港水質改善截流工程，大幅削減民生污水負荷。
- 八、配合水資源再利用政策 回收水再利用：營運中水資源回收中心有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等7座，總處理設計水量約每日23.8萬噸，每日約1.8萬噸回收水，提供民眾免費於洗掃道路、抑制揚塵及緊急消防用水等非人體接觸使用。
- 九、持續建設再生水計畫，產業投資台南有信心：辦理再生水計畫，創造水資源循環再利用。水利局建置永康、安平、仁德再生水廠，115年可提供9.0萬噸再生水。
- 十、水環境改善，打造生態與人文歷史特色的都市溪流：竹溪水環境部分已完成第一階段，進行竹溪第二階段，爭取經費辦理第三及第四期水環境計畫，持續辦理竹溪及日新溪水環境營造。
- 十一、推動海岸防護及沙洲保育工作，提升海岸線防災能量：持續與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合作，辦理沙洲保育工作，分別由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分署、第六河川分署、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辦理人工養灘、防風定砂、沙洲復育、海堤改善等，建立沿海地區第一道防線，抵禦颱風暴潮防止海水倒灌，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十二、辦理山坡地防災宣導演練，提升防災意識促進土地合理利用：辦理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宣導，輔導民眾合法申請水土保持計畫、執行山坡地查報

取締、及辦理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等工作，達成防災意識及促進土地永續利用。

- 十三、落實出流管制與逕流分擔，增加大臺南韌性承洪能力：因應極端氣候造成自然降雨增加，積淹水威脅與日俱增，開發單位提出出流管制計畫審核，公私協力分擔滯洪、蓄水責任，避免大型開發案影響周邊排水造成淹水問題。另推動逕流分擔，充分利用現有公共設施使其兼具滯洪功能共同分擔降雨逕流，以提升土地耐淹能力，打造韌性臺南。
- 十四、落實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政策，創造雙贏局面：針對本市轄區公告地下水管制區制定違法水井處置策略，積極執行違法水井處置計畫防止偷鑿新增違法水井，並持續辦理地下水保育宣導工作。另保障地下水管制區民眾用水權益及建全本市地下水源管理，辦理既有未登記水井納管申報業務，兼顧民眾生計及地下水保育。
- 十五、完備水情監控系統及自主防災社區推動，提高防災應變效率：重要區域排水設置水位站、雨量站及影像站，對易淹水路段介接警察局監視影像協助防災應變，裝設「路面淹水感測器」並搭配「智慧物聯網的技術」，監控淹水深度並推動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

玖、社政業務：資源串聯，深化服務體系

- 一、培植社區人才，建立全齡化共生生活圈：藉由輔導、培力等機制，提升社區人才量能；協助高齡者維持生活自主與自立性，由老至幼，利用混合性陪伴，使社區人人都成為自助或互助的角色，以平等互惠為基礎，建構多元、包容、共享與永續在地老化的共生社區生活圈。
- 二、多元永續，發展青銀共創-志工大臺南：推動高齡志工永續發展，結合青年、家庭、企業志工，強化志願服務多元性。串聯各局處資源，提升志推中心量能，深化社區參與，促進青銀共融，打造溫暖友善的宜居臺南。
- 三、跨區融合地方資源運用，精進專業社工人力，形塑健全社會安全網：透過跨體系聯繫會議及公私協力合作，深化網絡間服務機制，強化弱勢及特殊兒少親職功能，提升照顧者教職力，建置韌性綿密社會安全網。
- 四、強化高齡自主、完善社區關懷：維護弱勢長者經濟安全、關懷及保護服務，推動高齡者自主多元社會參與，促進智慧經驗傳承，世代共融、青銀共學。強化社區照顧據點可近性、多元性服務，促進長者身心安康、緊密社區關係在地安老。
- 五、辦理弱勢民眾經濟扶助及福利服務方案，協助弱勢家戶維持基本生活：推動多元脫貧方案，於教育投資、就業自立、資產累積、社區產業、社會參與等面向，協助弱勢家戶自立脫貧；結合數位科技工具並連結各界資源，提升實物銀行、兒少餐食券、待用餐等方案服務量能及便利性，滿足弱勢家戶之實

物需求。

- 六、整合身心障礙者社區及家庭照顧支持服務體系：深化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服務，推動分級服務模式，連結適切資源，提升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問題解決能力。擴增社區式服務，布建社區照顧與自立支持服務，提升服務量能與品質。連結照顧服務資源，減輕家庭照顧壓力。
- 七、友善托育提升兒童福利：積極設置親子悠遊館，辦理公、私立托育與居家托育之監督及管理，提供育兒指導服務、育兒津貼、托育補助及定點臨托減輕家長照顧負擔，辦理早療個管中心、機構及社區據點，使資源順利銜接。
- 八、積極推動婦女福利工作推展：辦理婦女生活需求調查、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及各方案等，重視婦女團體培力與補助，設置新住民服務中心並輔導據點設立與管理。
- 九、重視兒少權益保障：辦理 CRC 宣導、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及兒少生活狀況調查，並培力兒童及少年代表，兒少社區關懷據點辦理家庭服務方案，提供多元兒少安置資源開發與管理(含機構、寄養家庭及團體家庭)。
- 十、深化被害人保護與扶助：持續推動各項保護與經濟扶助措施，提供創傷復原服務，並結合民間資源，發展多元支持方案，確保被害人獲得全面性協助。
- 十一、強化初級預防，建立安全防護機制：推動社區層級的家庭暴力防治計畫，結合在地資源提升預防意識；並透過跨機構合作，強化網絡聯繫與資訊交流，完善保護機制，降低暴力發生風險。

拾、勞工業務：幸福勞動，希望家園

- 一、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增進地方發展量能，打造平權友善共融職場：拜訪企業公司鼓勵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增加僱用比率，並至校園或商家宣導就業歧視防制、就業隱私、求職防騙與職場工作平權等觀念；亦輔導社區勞工團體及社會服務團體，申請勞動部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培力就業計畫，爭取政府資源挹注，發展地方特色，提升就業量能，增加就業機會。
- 二、提升身障者職場概念與技能，搭配多元就服措施，增加就業成功率：提供身障職重及個別化專業服務，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合庇護性、支持性、一般性就服，以及職業訓練等促進就業輔導措施，輔導身心障礙者積極投入勞動市場就業。
- 三、賡續推動市民就業服務：建構就業服務台網絡，提供就業諮詢、求職求才等服務；另提供台南工作好找 APP 數位平台，縮短媒合時程，連結轄區內高中、職學校及全國大專院校建構青年就業服務網絡。
- 四、戮力推動多元就業促進方案，落實市民就業媒合措施：如辦理就業徵才、就業促進講座、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等多元就業促進方案，以協助市民就業。

- 五、辦理多元訓練課程培育人才，縮短職能落差，促進人力運用：針對不同市民需求及產業類別，開設多元訓練課程，以縮短參訓者職能落差，強化工作職能促進就業競爭力。
- 六、保障勞動權益、促進職場安全健康、落實勞動檢查結果透明：廣辦勞動基準及職業安全衛生相關宣導活動，針對常見違法樣態及職災類型加強宣導；積極入廠輔導，協助事業單位落實勞動法令規定；受理勞工申訴案件，執行勞動檢查，查有違法者依法裁處；主動公布勞動檢查結果，提升透明度；輔導雇主按月、足額提撥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辦理雇主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提撥狀況清查、勞工退保異常查核等，保障勞工退休金領受等權益。
- 七、多元管道宣導聘僱外國人法令、保障本國人及外國人在臺工作權益：辦理外國人查察及法令宣導，輔導事業單位、雇主依法聘僱外國人；辦理外國人爭議調處，促進外國人與事業單位、雇主之和諧；受理法令諮詢、辦理中途解約驗證，維護外國人工作權益；辦理外國人業務聯繫會報，強化公部門間橫向聯繫、溝通，保障合法事業單位、雇主及外國人權益；多元管道宣導措施，協助外國人順應在臺生活，提升外國人在臺工作安定性。
- 八、推動職場安全文化、建構安全友善的工作職場：成立防災訪視輔導團進行臨場(廠)輔導協助中小企業改善工作環境；籌組安衛家族由職安績效良好的核心企業作為標竿，以「大廠帶小廠」、「資源共享」的團體互助運作模式，將公司的職安全文化向家族成員擴散，建立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制度；針對高風險事業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教育訓練、工安體感活動，提升職場安全衛生管理能力，以預防職業災害，守護職場工作者的安全健康與就業權益；落實職災勞工職業與生活重建，積極推動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協助職災勞工及其眷屬度過職災困境及重返職場，維護職災勞工權益保障。
- 九、推動做工行善，打造本市成為「希望家園」：積極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藉此促進勞工志工關懷、互助，並結合民間參與，強化勞工志工服務知能，增進勞工志願服務量能，針對遭遇職災及弱勢勞工家庭適時提供訪視慰問，提供適時的訪視和慰問等關懷服務，並為弱勢群體提供房屋修繕和溫馨義剪服務，充分發揮志願服務的精神。
- 十、建置優質勞工休閒空間、推廣勞工福利服務：強化勞工育樂中心多元化服務功能，鼓勵勞工終身學習及重視身心健康，舉辦勞工休閒育樂活動；為提升勞動福祉，促進勞資和諧，積極輔導事業單位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保障勞工福利權益。
- 十一、健全工會運作，強化勞工教育：依法輔導本市產、企、職業工會，定期召開法定會議，補助工會辦理勞工教育，提昇會員專業知識。
- 十二、化解勞資紛爭，彌平爭議：藉由獨任調解人及調解委員會，依相關勞動法令，以公正、公平、公開方式召開勞資爭議調解會議，藉以化解雙方爭議，

順利解決紛爭。

十三、輔導事業單位與工會簽訂團體協約，提升會員福祉：輔導本市事業單位與企業工會，進行勞資協商，簽訂書面化團體協約，藉此提升工會會員福祉。

十四、建置勞資溝通平台，定期召開會議：輔導本市事業單位依法選舉，選任勞方代表，由勞資同數代表組成勞資會議，建置雙向的平台，凝聚雙方共識，攜手共創雙贏。

十五、加強預警訪查，維護勞工權益：針對達一定人數之事業單位，未按時繳交勞健保費及提撥 6%勞工退休金之事業單位，採取入廠預警訪查，輔導勞工進行勞資調解，協助歇業事實認定，並申請工資墊償等行政措施，來確保勞工權益。

十六、校園巡迴宣導，落實勞權教育：透過遴選專業師資，前進本市國中小、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辦理勞動基準法、就業歧視、求職防騙、職業安全衛生、勞資爭議調解等為主題相關勞動法令課程，並以劇團展演前往國小巡迴演出，藉以深化學生勞權意識，避免進入日後職場受騙而使自身權益受損。

拾壹、地政業務：持續推動土地永續發展、打造農業與科技並進宜居城市

一、配合市政計畫，持續推動優質土地開發：辦理臺南市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 F、G 區段徵收、臺南市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 A、B、C、D、E、N、O 區段徵收、永康砲校遷建暨創意設計園區開發區段徵收案第二期工程、臺南市臺南科技產業專區區段徵收、新市都市計畫(附帶條件農業區)區段徵收、臺南市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 I 區段徵收、歸仁聯合行政中心區段徵收、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區段徵收、南台南站副都心第二期區段徵收、變更新化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等區段徵收；及安南區北安商業區、安南區怡中、南區喜樹灣裡、永康崑大路、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善化興華、永康大同、東區機 35、永康車站北側、下營公設解編、永康永大、安南區朝皇、永康二王、安平區漁光島北側、安平區漁光島南側、新營第二市場、永康五王、永康竹園、學甲區東陽、南區灣裡產業專用區等市地重劃重大土地開發案，地政團隊致力於興闢優質公共建設，尊重環境永續及改善環境，健全市民生活機能，提升土地利用價值。

二、適時多元處分抵費地及配餘土地，活絡基金永續運用：回收開發成本，充實平均地權基金，並活用開發盈餘，支援市政建設。

三、協助公共建設用地取得並列管計畫執行，落實民眾權益保障：配合各項交通、水利、產業興辦等公共建設計畫，依法辦理土地徵收及公地撥用，確保民眾權益，督促用地計畫賡續執行，促進城鄉均衡發展。

四、持續辦理國土監測作業確保國土資源永續發展，促進土地合理利用：執行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加強異動、變更及違規查處，維護土地使用秩序；

配合國土計畫及中央主管機關規劃，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審議，構建國土功能分區及用地管理機制，促進土地合理利用。

- 五、推動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及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持續辦理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工程，提升農民工作環境，使農業生產更便利農民通行更順暢，加速農業現代化邁向永續發展；並結合農村再生計畫，積極推動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提升農村的生活環境品質與生活機能，再現農村蓬勃生機，開創富麗農村新風貌。
- 六、加速地籍釐整，確定經界位置：加速辦理地籍圖重測及賡續推動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解決地“症”問題，以期釐整地籍及改善圖籍精度，杜絕經界糾紛，提升土地複丈作業速率與測量精度，做為市政建設之基礎，115 年預計辦理 3 萬筆土地之地籍圖重測。
- 七、持續推廣圖資整合與應用：運用衛星定位技術及無人飛機航拍成果，加速影像圖產製數量，賡續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作業，提升區域定位精度，輔助各項地政業務；健全系統備份機制、圖台查詢功能擴充、電子圖資更新、資訊安全等作業，強化地理資訊倉儲平臺資料收納與系統功能，增進地政業務圖資運用效率。
- 八、健全地籍管理，加強稽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民眾權益：積極辦理地籍清理，促請繼承人儘速辦理繼承登記，釐正地籍及土地活化利用；執行管理及輔導不動產經紀業、地政士、租賃住宅服務業及預售屋業務，並積極辦理查核，維護交易秩序；推展跨縣市及跨登記機關辦理登記業務，宣導推廣「線上聲明、線上申辦」、「地籍異動即時通」及「住址隱匿」等創新便民服務，簡政便民並推動防詐意識，以保障民眾財產權。
- 九、強化耕地管理及執行外國人地權政策：落實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管理，辦理租佃糾紛調處，消弭耕地租佃爭議，調和業佃權益；積極管理市有耕地，活化耕地利用，維護公產權益；持續管理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不動產購置、移轉政策。
- 十、強化資安防護與 ISMS 認證維運：強化各項資安防護，建立完善的資安政策，並維持 ISMS 資安認證；加強網路基礎設施安全防護，並辦理資訊、網路等設備汰舊換新；智慧查詢服務升級，整合地政相關圖資並增修便民服務程式，提供多維度查詢、圖資整合創新、分析服務加值等查詢服務，結合簡政便民措施，更有效地滿足民眾的需求，提升施政透明度和效率，從而提高民眾對政府施政滿意度。
- 十一、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再深化，地價調整、徵收補償更公正：強化實價登錄查核機制，提高稽核比例，定期實施抽查與專案稽核，確保登錄資料準確性，全面提升房市資訊透明度；有效掌握地價變動，確實查估徵收補償市價，維護民眾財產權益；並合理反映市場價格變動，調整公告土地現值，促進

市場穩定與稅賦公平。

拾貳、都市發展業務：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改造都市景觀風貌

- 一、推動鄉村地區整體發展，促進聚落適性成長：依循臺南市國土計畫的空間指導方針，針對學甲、新營、鹽水、柳營、官田、七股、左鎮等 7 個行政區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強調民眾參與，深入剖析地方問題，提出符合當地需求的解決方案，並充實公共設施，提升聚落生活環境品質，以促進鄉村及在地特色產業健全發展。
- 二、推動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強化都市機能：加速推動各都市計畫區定期通盤檢討、重製檢討及都市計畫變更法定作業，全面強化都市整體功能，提升都市發展品質。
- 三、配合市府重大建設辦理都市計畫專案通檢及個變：配合重大建設個案變更及都市計畫書圖重製，整合區域資源發揮綜效。辦理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針對無使用需求之公設保留地，檢討解編還地於民，促進土地活化。
- 四、提升行政效能，強化便民服務：配合都市規劃及重大建設檢討變更，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工作；更新維護土地使用分區數值資料庫，提供線上申請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服務；更新維護都市計畫資訊系統、都市計畫航測數值地形圖，並提供即時查詢服務。
- 五、重塑城鎮風貌景觀，並重生態及人文發展：以修補空間斷裂、延伸生活場域、創造可能活動之三大理念，推動市轄內城鎮核心重要景觀再造，包含聚落核心、藍綠軸帶、埤塘水圳連結、與鄰里邊界縫合等，並依循中央政策引導推動地方空間景觀再造，另結合本市專屬政策如臺南築角創意營造、綠社區培力，強化地方人才培力提昇社區營造美學邁向永續發展，持續推動好望角專案計畫，透過公有閒置空間改造，提供民眾更多休憩、營造步行的友善空間等計畫，共同提昇城市地方美學。
- 六、落實都市設計審議，提升環境景觀品質：持續檢討與精進都市設計審議地區範圍，並針對現行都市設計準則進行系統性盤點與滾動式修正，建構具前瞻性與在地適切性的都市設計審議機制，期以因應都市發展趨勢與民眾生活需求。同時，強化都市防災韌性，納入氣候調適觀點，並融入性別平等與友善環境的設計理念，打造更具包容性與安全性的城市空間。以 3D 展繪平台強化審議品質，朝向淨零碳排目標及永續生態的方向邁進。
- 七、活化國公有土地，積極推動公辦都更與自主更新：營眷土地活化及國公有土地公辦都市更新，以協助市府回饋取得臺南社宅及興闢公共設施用地，促進公共利益並節省公帑；另持續辦理自主都更及危老重建輔導團，協助民間自主更新及申請危老重建計畫，以提升民眾居住安全。
- 八、持續辦理各項住宅補貼，照顧居住權益：配合中央政策辦理 300 億擴大租

金補貼專案、購屋及修繕貸款利息補貼，減輕居住負擔、落實居住正義。

九、興辦只租不售社會住宅：透過都更容獎回饋、獎勵民間捐建等方式推動社會住宅，並持續與中央合作、盤點適宜基地評估興辦社宅可行性，增加本市社會住宅供給量能。

十、社會住宅招租營運：配合各案社宅期程持續進行營管作業，透過優化招租系統及委託物業管理，實質提供市民宜居環境及良好居住體驗。

拾參、文化業務：深耕藝術文化亮點，充實市民精神生活

一、深化城市藝文治理，實踐藝術發展平權：辦理多元藝文展演活動，展現本市藝文創作興盛活力；提升青年藝術創作量能，塑造藝企媒合典範；活用學校及社區資源，推動傳統陣頭傳承教育；利用便捷數位平台，帶動街頭藝術發展；扶植本市表演藝術團隊，媒合創作展演及國際交流機會，對內深化本市藝文內涵，對外行銷本市藝文特色。

二、賦予老屋新生命，引導歷史街區永續發展：持續透過歷史老屋振興補助計畫，及辦理核心大街之老屋立面改善與歷史街區環境改造工程，以點、線、面的模式推動歷史街區活化新生；並於法制基礎下成立本市歷史文化場域經理平台，引導歷史老屋、歷史文化景點等場域永續發展。

三、深耕社區文化內涵，促進區域平衡發展及交流：促進在地共識營造、社群凝聚，扶植區公所成為區層級社造中心，加強公私部門資源串連合作，擴大不同領域資源盤整、連結及彙整，逐步建構在地知識脈絡、社群交流平臺，促進在地生活文化行動方案創新，尊重多元族群文化平權，鼓勵多元族群文化參與社區營造，透過藝術擾動地方，辦理 2026 龍崎光節空山祭。

四、古蹟經營管理，發揚推廣文化觀光：古蹟以基金模式經營管理，並多方開闢財源，降低政府財政負擔。如開發臺南古蹟限定文創商品，成功推廣在地文化；委外結合古蹟空間及民間資源，推動古蹟活化，創造雙贏等；並辦理各項藝術文化展演活動，吸引遊客參觀，推廣活絡古蹟觀光。

五、推動文史研究及出版，跨界創新城市品牌：深化臺南學研究，與學界、民間合作持續推動在地文史論述出版及文史資源數位應用，完善臺南文化研究內涵；辦理文學、人權、母語議題出版及策展推廣；與地方合作，融入美學教育跨界媒合藝術科技，策劃月津港燈節及月之美術館、新營波光節等節慶，以增臺南城市魅力。

六、文創能量匯流，創意產業生態系升級：延續臺南城市設計量能與文化治理精神，透過文創產業推動委員會、文創輔導機制及五大園區進行橫向資源整合、輔導機制再聚焦，以文創園區及影視園區作為媒合扶植平台，形塑文創產業生態系升級。

七、建構及推展國際藝術、工藝設計美學及眷村文化藝文園區：蕭壠文化園區保

存活化舊糖業遺留工業遺跡文化資產，並推動國際藝術交流與藝術駐村，推廣兒童藝術教育，融合多元藝術體驗，建構跨域藝文場域；總爺藝文中心以文化資產與在地傳承技藝為基礎，致力推廣當代工藝美學，透過柚花季、和風文化祭、大地藝術季等活動，融合自然、文化與永續發展模式，呈現地方特有的藝術文化活動；水交社文化園區結合了水交社日式宿舍群古蹟、桂子山與二空眷村空間，建構歷史紋理、保存空軍眷村文化，推展在地歷史文化、融合當代藝文美學，打造出特色之文化園區。

- 八、形塑場館定位與特色，活絡在地藝文發展：推動臺南文化中心硬體升級整建計畫，整建期間維持部分開館，並持續透過節目策劃、人才育成、觀眾拓展等相關計畫及策略，帶動、整合歸仁文化中心、台江文化中心、新化演藝廳，全面思考場館營運策略，提升大臺南的藝文能量。
- 九、聚焦地方文化發展，串聯歷史、藝術與生活的日常風景：強化在地人文資源為核心，結合歷史產業與生活美學，建構具地方識別度之文化場域。藉由延續人文文化脈絡、推動特色藝文空間、深化校園藝術教育推廣及促進文化平權，落實藝術共創理念，重新梳理刊物，強化文化內容之在地連結與生活實用性。透過多元推動策略，使藝術融入日常生活，促進全民參與，進而營造共融共享之全齡友善文化環境。
- 十、文化資產多元活化，再現古都風華：以歷史與考古方法深化文化資產相關研究，並持續辦理本市文化資產修復；建置傳統藝術中心及深化宮廟博物館計畫，傳承臺南傳統工藝。運用文資修復再利用成果，結合實地與數位手法，持續辦理教育推廣。
- 十一、打造智慧書香城市，帶動全民閱讀力躍升：建置全市智慧圖書館，運用科技優化服務及提升市民閱讀便捷性。營運新總館，串連全市閱讀網絡。改善館舍耐震能力與設備，營造安全舒適環境。推廣樂讀書箱、新生兒及校園辦證，深化數位資源應用。結合跨界資源辦理多元閱讀活動，豐富閱讀體驗。強化館員教育訓練與圖書館評鑑，優化服務品質。啟動林森圖書館遷建及李科永紀念圖書館興建，打造現代閱讀空間，讓臺南成為書香城市典範。
- 十二、全面提升博物館量能，帶動地方公私協力：加強臺南各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專業及經營管理，媒合大臺南公私立博物館及地方社群團體、各項資源打造完整臺南博物館網絡，強化館際合作及行銷推廣、提升博物館教育推廣與學校共作、型塑臺南成為博物館之都，落實文化平權，達到公眾使用博物館之目標。

拾肆、交通業務：運用智慧科技建構永續共行，落實人本道安強化交通路網

- 一、推動鐵路立體化建設均衡區域發展：配合中央辦理已核定之臺南鐵路立體化計畫，並持續爭取新市、仁德、善化鐵路立體化及研議新營地區鐵路沿線

交通改善之可行性；以期改善本市鐵路沿線兩側道路連接性，提升整體道路系統的可及性，並整合車站與周邊地區的交通人車動線，達成均衡發展及城市空間整合的目標。

- 二、強化交通安全與道安機制：優化交通安全政策，深化道安會報功能，強化施工交維監督與交通設施改善。重點推動行人安全設施建置，如庇護島、行人專用號誌、行人專用及早開時相、標線型人行道等，並針對易肇事熱點進行改善，提升用路安全與通行效率。
- 三、廣續提供公共自行車服務：建構完整之公共自行車服務網，提升整體服務品質，強化與公共運輸系統之整合，提供第一哩路及最後一哩路轉乘接駁服務，逐步達成綠色運輸之目標。
- 四、打造無障礙與智慧化公共運輸網絡：優化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市區推動公車路網重整及9人座小巴，偏鄉導入小黃公車彈性服務，推廣公共運輸定期票；持續改善候車設施並汰換低地板電動公車。導入智慧系統提升公車動態資訊，並拓展多元化計程車及通用計程車服務；強化公共運輸管理，辦理市區公車及計程車評鑑，督導業者強化自主營運管理，提升整體服務水準與乘車便利性。
- 五、完善轉運機能與轉乘環境：推進轉運站建設，新建安億轉運站，促參開發平實轉運站，規劃改善臺南火車站周邊轉乘設施與人行空間，提升交通場域整體品質。
- 六、加速推動捷運系統建置：透過第一期藍線工程進入招標階段，並推動藍延線、綠線、紅線、深綠線及黃線優先路網之整體規劃作業，加速爭取中央核定，強化市區與沙崙、南科三核心間的串聯，建構未來科技文化城市的交通基礎。
- 七、健全停車供給與管理策略：獲中央前瞻計畫補助新建立體停車場，並規劃多功能公共服務設施空間；活化閒置公有土地闢建停車場，持續增加供給。落實停車費率合理化，提升停車場充電設施普及率，達成「區區有電充、區區有快充」目標，並落實停車場違規車輛裁罰，提升停車效率與管理。
- 八、導入智慧停車系統：透過公私協力建構智慧停車管理平台，整合多元支付、即時車位查詢與預測導引等功能，加速城市智慧化轉型。
- 九、建置智慧交控系統：拓展交控系統智慧應用，增強即時反應與調控能力，實現動態交通管理並提升整體交通運作效率。
- 十、提升裁罰與事故鑑定效率：強化違規裁決流程與行政作業效能，提升裁決公正性與精確性，並優化事故鑑定專業研析，提供交通事故肇責公正處理依據，建立安全行車秩序。

拾伍、衛生業務：強化防疫把關食安，共建幸福永續城市

- 一、廣推疫苗接種，守護銀髮族健康：為預防傳染病及降低重症風險，廣推疫苗接種為重要且關鍵的公共衛生措施。為有效保護高風險族群健康，除積極推動全民疫苗接種政策，以提升涵蓋率、建構群體免疫屏障外，亦特別針對65歲以上長者，鼓勵定期接種流感疫苗、新冠疫苗、13價及23價肺炎鏈球菌疫苗，以降低感染後引發重症、住院及死亡的風險。積極規劃各項多元管道宣導疫苗接種的重要性，提升市民健康意識；同時建置疫苗預約系統，並提供隨到隨打等便民服務，提升疫苗接種的可近性與便利性，全面守護長者健康，進而提升其生活品質與福祉。
- 二、即時通報截病毒，孽清無蚊防登革：持續推動本市醫療相關人員登革熱通報獎勵計畫，鼓勵醫師、醫檢師及藥師等醫事相關人員積極通報出現疑似登革熱症狀之民眾，強化本市登革熱防疫網絡，縮短病例進入社區的隱藏期；透過多元衛教宣導管道，提升民眾自我健康監測及每週「巡、倒、清、刷」等登革熱防治意識，減少登革熱疫情於社區發生及擴散之風險。
- 三、智慧健康全人照護：以數位科技與智慧健康照護，強化健康服務效能；落實兒童各項篩檢與異常個案之後續追蹤、複檢及轉介，並推動全人口腔照護，涵蓋兒童塗氟與窩溝封填口腔預防保健服務，補助提供65歲以上長者及55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全口假牙補助；持續跨局處合作，並結合社區關懷據點推動健康促進活動，營造高齡友善城市。強化癌症防治及B、C肝炎篩檢與治療，並辦理失智症、腎臟病及「行動醫院-全民健檢」社區整合式篩檢活動；推動長者整合性評估、咀嚼吞嚥障礙評估，透過早期介入預防癌症及慢性病之風險並延緩失能。
- 四、提升民眾健康識能、營造支持性健康環境，讓健康促進成為主流：推動人口政策、提供優生保健及生育調節補助；營造婦幼健康促進環境，積極推動母嬰親善及完善孕產婦兒照護措施；推動「社區營養示範據點」，推廣「我的健康餐盤」及採用減鹽、減糖、及多攝取未精製之全穀雜糧等飲食習慣；鼓勵市民培養規律運動的健康生活形態，並強化社區公園的體健設施營造運動氛圍；與社區夥伴共同建構無菸環境場域，強化社區行動力，提升市民健康體能；縮短健康照護差距，提供本市無牙醫區及校園口腔車巡迴服務，並強化原住民、新住民及身心障礙者健康照護。
- 五、打造安全就醫環境，健全醫療照護體系：促進城鄉醫療資源均衡，強化對醫療與護理機構的督導與考核，積極處理醫療爭議，確保民眾就醫安全與照護品質，加強防範醫療暴力、提升緊急救護應變能力，營造讓民眾安心的就醫與照護環境。
- 六、促進民眾心理健康，強化毒品危害防制知能：持續佈建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強化跨網絡單位合作聯繫，完善心理衛生及支持網絡，多元管道宣導心理健

康與心理諮商服務，提升市民心理健康知能，健全精神醫療照護體系及成癮醫療量能，發展精神病人多元社區支持服務方案，深化精神、自殺、特殊族群處遇及藥癮個案關懷及服務品質。

- 七、強化食品安全衛生，保障民眾用藥安全：針對本市藥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業者進行稽查，實施藥事照護計畫，把關民眾安全用藥環境。監控並查處涉及不實誇張易生誤解之食品、藥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違規廣告，以保障民眾安全使用權益；落實執行食安五環改革政策計畫，加強源頭管理，從農場到餐桌把關食品安全衛生，配合跨局處合作，建立食品安全相關業務之夥伴關係，強化追溯追蹤、三級品管制度及查驗量能；辦理後市場端產品監測與食品抽驗，維護飲食安全衛生及消費權益，辦理講習增進食品法規宣導，增進民眾與食品業者之食安知能。
- 八、精進檢驗技術及強化檢驗量能：充實檢驗人員專業知能及提升檢驗技術，並持續新增檢驗方法，全面提升公共衛生檢驗量能，以增強突發事件之檢驗應變能力。參加且通過國內外檢驗能力測試，使檢驗結果具公信力，同時藉由嚴謹的實驗室品質管理作業，持續推動並落實符合ISO 17025國際認證規範之檢驗認證，確實為民眾公共衛生安全把關。
- 九、精進數位稽查流程與效率：持續強化e化稽查作業，提升對醫療院所、藥商藥局、食品安全衛生、菸害防制及營業衛生等面向之現場稽查效能，以守護市民在食品與醫藥使用上的安全及營造無菸的生活環境。

拾陸、環境保護業務：落實推動各項環境保護政策，邁向低碳永續環境

- 一、環評機制公開透明、環境教育普及落實：推動環境影響評估機制透明化，公開環評資訊，開放公眾參與，持續推動開發單位於「環保專案成果倉儲系統」登載資料並進行環評案件監督及查核；因應全球推動淨零排放趨勢，辦理小學環保種子培訓及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強化環境教育推動，結合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及環境教育志工培力，將環境教育及淨零綠生活理念普及於各社區、學校、團體及企業，提升民眾對環境保護行動之意願，從生活中減少對環境的危害行為。
- 二、因應氣候變遷推動減緩與調適方案，打造韌性與永續家園：依循國家目標，制定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公私部門協力跨域合作減碳；結合科學資料評估氣候變遷風險，檢討執行在地調適策略；強化教育宣導，提升民眾氣候變遷認知及技能；編撰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展現永續施政成果。
- 三、推動亮麗晴空3.0，運用科技管制改善空品：滾動檢討持續推動「亮麗晴空計畫」，擴大運用智慧科技於固定、逸散、移動源等源頭管理，建置空品預測及污染追蹤系統，有效分析並精準削減空氣污染物，優化空品治理

效能，維護本市空氣品質，提升 AQI < 101 良好空氣日數比例，打造宜居清新城市環境。

- 四、水清魚現潔淨海洋，毒物環藥管控再升級：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再利用，加強訂定放流水標準，結合巡守隊民間力量，實行科技執法及水域污染稽查；推動環保艦隊、潛海戰將攜手淨海、海洋污染應變演練，辦理海廢回收再利用，維護海洋環境，升級海污防災體系。強化毒化物與環藥管理，執行毒化災相關演練；查核淨水場運作及飲用水，確保民眾飲水用水安全。
- 五、推動資源循環永續利用：持續推動源頭減量、資源循環及一般廢棄物處理工作，藉由推廣環保外送、環保夜市/商圈/市場、木料銀行、二手物循環、廚餘堆肥、女性內衣回收等，並透過掩埋場活化、焚化廠設備改善、興建更新爐、底渣再利用、稽查輔導作業等，以降低垃圾產生量，提升一般廢棄物回收率及垃圾自主處理量能，減輕環境負荷。
- 六、推動事業廢棄物源頭管理與資源循環利用：持續協助廢棄物清除、處理及再利用相關機構設立，擴大事業廢棄物處理的多元管道，並積極推動適燃性廢棄物的能源化與燃料化應用，進一步實踐零廢棄的理念。藉由源頭減量策略，強化循環經濟體系，促進資源的永續再利用，為本府產業建立長遠發展的基礎。
- 七、健全管理機制與強化處理通路：針對高風險類別的廢棄物處理與再利用業者，強化許可審查流程，並執行深入查核與專案稽查，確保整體事業廢棄物管理系統的健康發展。同時，推動工業區員工生活垃圾實施隨袋徵收政策，紓解產業面臨的廢棄物處理壓力，打造完整且高效的廢棄物循環利用產業鏈。
- 八、循環永續，幸福宜居，守護土水未來：持續監督中石化安順場址整治工作，防止整治過程中危害環境，強化監管力道，推動中石化公司如期完成整治作業；透過專家學者監督，改善污染場址並推動綠色整治；持續分級管理輔導污染潛勢事業，提升土地管理效益；種子教師宣導學童土壤及地下水環境保護，推廣太陽能光電；持續調查農地和底泥，定期監測土壤和地下水品質；滾動檢討並落實列管場址分級巡查，透過科技執法並配合地檢署檢察官及環管署南區環境管理中心進行調查，加強遏制、查緝廢棄物非法棄置情事，積極管控列管非法棄置場址之廢棄物清理及解列進度，以加速土地復原並達永續利用之目標。透過與中央機關密切合作，主動積極加速辦理二仁溪沿岸廢棄物清理，重現乾淨、安全水域生態空間進而改善沿岸環境品質，提高土地利用價值。
- 九、清淨臺南，打造宜居家園：持續推動公廁改造與評鑑，營造安全友善如廁空間；因應垃圾量變化，調整人力與車輛調度，提升垃圾清運效率；積極

結合社區力量，擴大志工參與及認養維護機制，結合環境整潔日與考核制度，提升市容自主管理；針對登革熱高風險地區，同步進行化學防治與孳生源清除，落實社區防疫與環境整頓，打造清淨宜居家園。

- 十、提升公害陳情處理品質、強化檢驗聞臭效能及 AI 科技執法防範非法棄置：提升公害陳情案件處理效能，跨科室辦理聯合稽查、召開跨局處非法棄置專案小組會議及環檢警聯合稽查與會議，並善用科技執法工具及 AI，利用大數據分析作成污染地圖，使用數位平板、UAV，及建置智慧圍籬強化稽查，以有效改善環境及防範非法棄置，提升民眾滿意度；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及強制執行，貫徹公權力；精進儀器採樣設備，提升專業技術，強化環境檢驗能力，及優化空污陳情檢測聞臭效能，以快速掌握污染程度及正確、精準檢驗數據，處分破壞環境行為人，實現環境正義。

拾柒、警政業務：警政智慧治理，守護安心家園

- 一、全面掃蕩不法，淨化社會治安：檢肅黑幫組合，澈底斬斷不法金流；打擊暴力犯罪，肅清非法槍械，積極刨根溯源；偵緝供毒藥頭及販毒網絡，加強掃蕩新興毒品；全力查緝詐欺犯罪，落實打詐四法及公私部門合作，強化懲詐及阻詐作為；取締地下錢莊(匯兌)及各式賭場，防制街頭暴力及聚眾鬥毆，以掃蕩不法，淨化治安。
- 二、精進科技偵防，提升刑偵效能：推動115年至117年「精進警察科技偵查設備及人才培訓廣續計畫」，持續精進科技偵查設備並培訓人才，提升科技偵查量能，並確保數位鑑識實驗室品質、專業能力及完善數位證據監管鏈，另持續落實在地化情資蒐集，透過刑案大數據整合分析，提升刑案偵查效能。
- 三、多元識詐宣導，提升防詐知能：本市「打詐臺南隊」配合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2.0版」推動識詐工作，由各局處參與「防詐宣導團」，共同辦理涵蓋校園、社區等面向宣導，運用多元管道傳播識詐資訊，分齡分眾聚焦宣導，以提升民眾防詐知能。
- 四、科技精準執法，嚴防事故發生：定期統計分析本市肇事特性及危險因子，不定時巡迴各分局召開事故防制會議，掌握事故防制規劃情形，進行「事故健檢」，因地制宜規劃重點執法專案，包含「速度管理」、「科技執法」、「取締酒駕」、「大型車執法」等，針對熱時、熱點，加強現場攔查強度及廣度，提高見警率，透過巡邏、守望及路檢等勤務方式，降低民眾僥倖違規行為，建立正確用路觀念，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 五、導入科技圖資，精進事故處理：運用 5G 智慧化道路交通事故繪圖系統，精準定位事故位置，並有效縮短現場處理時間。依據各分局道路交通事故發生件數、集中程度及交通分隊警力人數等綜合評估，合理配置各分局交通分隊事故處理員警數，以縮短民眾等待時間，提升民眾滿意度。

- 六、著重少年保護，偵查預防並行：強化校園安全維護，持續辦理校園法治觀念宣導，深入少年與中離生易聚集熱點進行約制、宣導，加強查緝少年涉詐案件、持續辦理毒品溯源，落實中輟生查訪工作及各項少年刑案偵處。
- 七、強化網絡合作，落實輔導工作：關懷訪視偏差與曝險少年、提供少年陪詢(訊)服務，辦理親職教育以提升家庭功能，策劃各類預防犯罪活動(宣導)，整合輔導網絡單位職責任務、精進發展輔導策略。
- 八、建構網絡合作，守護婦幼安全：賡續與網絡單位橫向聯繫，落實脆弱家庭通報機制，建構完善兒童防護網；推動性侵害整合性團隊一站式服務並強化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工作，落實社區監控，預防再犯；提升查緝婦幼案件偵查能量；結合數位媒體強化婦幼安全宣導。
- 九、強化治安防禦，影像資源共享：汰換102年以前治安監視器舊型機組，加強雲端平臺優化及升級，以提升偵防犯罪效能；另提供消防局、水利局及交通局等相關局處介接，作為災害防救、水情監控及交通即時影像監測應用，實現影像資源共享。
- 十、創新科技應用，強化勤務效率：運用 M-Police 行動載具整合查詢可疑人車資訊、即時傳送現場影像輔助決策、勤務派遣即時指揮警力調度，並擴充導入車牌辨識系統，整合涉案車輛、失贓車、AB 車及疑偽車牌等資料，主動發現可疑車輛，強化治安掌握與勤務效能，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實現智慧警政及智慧治理之目標。
- 十一、提升設備技術，培育鑑識人力：精進空氣槍專業鑑定技術，持續擴充「空氣槍實驗室」儀器；升級刑案現場勘察設備，汰換「勘察用數位相機」；強化證物安全與完善監管鏈，賡續汰換「刑案證物室監錄及門禁系統」；厚植刑事鑑識人力資源，辦理現場勘察訓練講習。
- 十二、辦理廳舍興建，充實警用裝備：因應本市治安、交通及為民服務需求，辦理歸仁分局沙崙派出所、德南派出所及第二分局長樂派出所等廳舍新建案，以改善員警工作環境、推動各項勤、業務及提升服務效能；另汰購各式警用車輛及裝備，並投保足額保險，保障員警執勤安全。
- 十三、涉外治安維護，加強法令宣導：加強查緝非法外來人口、打擊人口販運並強化詐欺案之協處及通報。結合各大專院校新生入學及活動等場合，向外籍師生進行犯罪預防宣導，另結合各公司(工廠)移工管理人員向移工進行防詐、交通安全及毒品防制等宣導。
- 十四、預警問題導向，守護社區治安：落實警勤區訪查及社區治安會議，與社區居民建立信賴之警民夥伴關係，促使民眾主動提供社區犯罪現況，採取預警式問題導向社區警政，建構警察與社區之合作關係，達成犯罪預防、為民服務及維護治安之任務。
- 十五、落實正俗工作，淨化社會治安：針對機關學校及住宅區附近，加強取締非

法色情場所、從事賭博行為之電子遊戲場、選物販賣機及休閒活動場館業。另函請本府經濟發展局將違法業者列為聯合稽查小組稽查目標，並運用第三方警政策略，結合各行政機關依權責裁罰命令將其停業或撤照，以淨化本市治安環境。

十六、整合協勤五力，提升警政效能：整合義警、義交、守望相助隊、民防、志工協助維護治安、疏導交通與為民服務，彌補警力不足。編列義警、民防協勤津貼，以慰辛勞，積極招募年輕民眾加入，活化團隊能量，協助社會防衛韌性與城鎮韌性演練，模擬因應及處置災害，藉演練強化災害防救動員及應變能量，保障市民安全。

拾捌、消防業務：強化公共消防安全，精進防救災量能及技能

- 一、深化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意識：辦理各類場所定期消防申報及消防安全檢查；落實防火管理制度及宣導場所使用具防焰標示之窗簾及地毯；建構公共危險物品、液化石油氣及爆竹煙火場所軟硬體設備，推動保安監督制度與液化石油氣分銷商定期申報，達成安全零災害之目標。
- 二、深耕社區防火意識及住宅安全：持續推廣及補助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透過居家訪視及校園宣導等勤務，並結合本市防災教育館，強化民眾消防安全知識與應變能力。
- 三、充實及維護救災裝備器材與消防車輛：運用補助款持續汰舊換新搶救裝備器材，引進國外新式科技救災裝備器材；優先汰換本府消防局 15 年以上消防車輛，汰購南部科學園區周邊消防分隊車輛；落實潤滑油庫存與使用審核。
- 四、精實災害搶救技能訓練：強化戰術體能肌力訓練及建置消防分隊訓練器材，持續辦理救助及特搜等救災技能訓練，執行搜救犬訓練及搜救出勤計畫，運用本府消防局永華及新化訓練中心實施各項戰術戰技訓練，增進消防人員肌耐力體能與提升各類災害搶救技能。
- 五、優化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利用救護管理系統分析數據及本市醫療指導醫師進行品質管理，辦理各級救護人員專業訓練，搭配各式高階醫療器材，提高院前救護及整體急救之技術與品質。
- 六、強化救災通訊整合韌性：建置 LTE 行動通訊整合設備，有效掌握救災現場情況；增設異地備援機制，確保 119 報案受理派遣運作穩定。
- 七、火災證物鑑定更精確：購置先進火災證物鑑定儀器，提升鑑定公信力。
- 八、強化協勤民力量能：優化及汰換救災應勤裝備，保障執勤人員安全；成立特搜、後勤及無人機等第 2 期機能型義消，精進協勤效能；持續推動企業義消，強化廠區自主減災及災害發生初期自身應變能量，降低財產生命損害。
- 九、賡續執行「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以「大規模災害整備」、「跨域支援合作」及「政府持續運作」等 3 大核心，持續推動本計畫，

建立防災士協勤及韌性社區自主防災制度，結合民間防救災能量，逐步建置公私協力與全民參與防救災機制。

- 十、設置民間協作及企業合作機制：持續推動韌性社區，藉由建立防災協作中心運作機制、推廣企業社會責任、表揚績優企業及觀摩活動等，加強民間災害風險意識及參與災害防救工作，減少災時公部門人力與物資等資源不足情形。
- 十一、營造完善消防分隊辦公廳舍：建造安全及舒適洽公環境，改善消防人員服勤空間，辦理「第二救災救護大隊玉井分隊」辦公廳舍工程規劃設計；新建「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將軍分隊」、「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文賢分隊」、「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含南科分隊）及特搜大隊（含特搜分隊）」與「第七救災救護大隊及德興分隊」辦公廳舍工程。

拾玖、財稅業務：健全財政優化公產管理，E化科技提昇租稅服務

- 一、健全財政管理，調度資金運用：嚴守財政紀律強化債務管理，新增公債發管道，多元籌措財源，增強資金調度彈性及利息負擔，減輕財政負擔；優化集中支付 e 化作業及線上查帳服務，隨時掌控資金流量，以利庫款統籌調度運用，公款支付安全、迅速又便民。
- 二、主動管理媒合，有效活化公產：建構市有不動產媒合平臺，提高公產活化利用，主動巡查更新公產基本資料，避免新占排除舊占，維護市有公產權益。
- 三、運用促參機制，引進民間資源：積極推動民間投資公共建設，引進民間資源及效率改善公共服務品質，減輕財政負擔，帶動地方發展。
- 四、持續查緝私菸劣酒，加強輔導管理：保障市民健康及維護市場交易公平，持續查緝私菸劣酒，並輔導業者遵循法令，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 五、跨機關資源整合，課稅便捷服務：鼓勵納稅義務人網路申報，推動電子稅單傳送、轉帳通知及繳納證明，辦理使用牌照稅歸戶，環保減碳繳稅更便利；精進代理人線上查調發證系統，流程改造及客群分流，跨縣市、跨機關稅務合作，民眾洽公更便捷，洽公等候速度快。
- 六、科技稽徵課稅，維護租稅公平：運用內外部資料提供迅速確實課稅服務，結合先進資訊科技，強化課稅稽徵作業，提升查核績效，遏止稅款逃漏，實現租稅公平。
- 七、改善行政效能，落實資安管理：運用 AI 及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等技術，減少人工作業負擔，加速行政處理效率。辦理資安驗證，完成資安端點偵測機制及資通安全防護措施，建立跨部門資安通報與演練，強化防護能量與應變效率。
- 八、保障納稅權利，完善法律程序：協助納稅者爭議溝通、申訴陳情，及提供行政救濟諮詢服務，並落實正當法律程序，充分給予意見陳述機會，確保處分

適法性，以疏減訟源、促進徵納和諧。

貳拾、行政管理業務：為市府團隊提供後勤支援、行政資源整合幕僚服務，讓市政服務質量不斷提升

- 一、提升公文E化效率，提高文書行政效能：為加速公文之傳遞，持續推動紙本收文掃描、公文電子交換作業，公布欄同步電子化登載等各項文書工作，以電子化作業處理文書流程，提升公文品質及強化行政效能。
- 二、發揮檔案管理效能，促進檔案應用：加強機關檔案管理實務作業，透過定期辦理考評、輔導及獎懲制度，逐步提升本市所屬機關檔案管理品質及服務效能；持續掃描檔案電子影像，提供各單位更便捷的線上即時調閱服務。
- 三、塑造優質廳舍環境，多元活化市府公共空間：推動公共空間委外經營，活化市政中心效能，建立友善無障礙、安全耐震的環境；加強綠美化、環境清潔，建構藝文展演等活動運用的多元空間，提供民眾及員工美好的休憩場所。
- 四、打造低碳永續、節能生活，提升臨時人員人力運用：督導所屬機關精進相關節能措施，營造舒適節能辦公環境，持續推動市政中心種電收益，並協助各機關辦理僱用及管理考核事項，落實臨時人員考核制度，有效控管員額。
- 五、行銷城市文化及在地產業，廣化公眾關係：透過公務接待、參訪及會議等活動，致贈本市特色伴手禮、紀念禮品及文宣出版品等，並藉各界婚喪慶壽、集會及傑出表揚等，致贈中堂、輓幛、木匾及題賀詞等，廣化市府與公眾關係。
- 六、強化採購品質，提升採購效率：為精進市府同仁採購專業能力，持續辦理採購專業訓練，輔以採購稽核制度，強化監督管理，協助改正採購缺失，公正審議及調解機關與廠商間之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

貳壹、法制業務：法制與時俱進，維護市民權益

- 一、健全自治法規審議制度，深化地方自主管理效能：為強化地方自治事項之管理，並因應市政發展及各項業務推展之需求，需高度仰賴法規制度之建立，為確保法規內容符合政策目標、法律保留原則及一般法律原則，以維護市民權益。透過法規通盤檢討及本府法規會之專業、多元之觀點，使自治法規得以更臻嚴謹周全。
- 二、精進主管法規查詢系統，促進法規資訊公開與共享：藉由法規資訊之電子化，落實資訊公開與資源共享之目標，進而提升行政效能，達成服務便民之宗旨，並兼顧節能減碳及落實環保政策。
- 三、提供本府各機關單位法令疑義諮詢及研析意見：就本府各機關單位對於法令疑義會辦及會商案件，適時提出正確、適法、妥當的專業意見及處理建議，以解決各機關單位行政實務所遭遇之困難，俾落實依法行政。

- 四、強化訴願案件審議機制，落實訴願救濟功能：持續強化訴願審議品質，透過行政自我省察機制，審慎處理民眾所提之訴願案件，確保行政處分符合法令規定，提升民眾對行政行為之信賴。
- 五、督導辦理國家賠償業務，提升賠償處理效能：協助各機關處理國家賠償事件，建立一般案件快速協議、重大案件慎重審議之分流機制，提升整體處理效能與品質，確保人民受損權益得以即時填補。
- 六、檢討國家賠償發生原因，強化責任追究：系統性檢視國家賠償責任發生之原因，以避免類案重演影響民眾身心健康等權益，同時依法對應負責任之人進行責任追究，依法求償。
- 七、完善消費爭議救濟機制，加強消費知能提升：簡便消費爭議申訴、調解程序，促進消費爭議有效處理，並加強行政監督及消費教育宣導，深化企業經營者之法律及社會責任，提升消費者自我權益保護知能，以建構安全友善消費環境。
- 八、辦政法制業務巡迴輔導、教育講習及研討會，提升同仁法制專業知能：訂定計畫至各機關辦政法制業務走動式巡迴輔導，就同仁執行業務適用法令衍生之疑義，面對面即時討論釋疑並提供法律意見。透過辦政法制教育講習，邀請專家學者針對法制人員或一般公務人員法制專業知識待提升之議題，聚焦深入探討。另藉由舉辦業務研討會，以各機關執行業務時所生疑難問題或重大案件為議題，搭建實務與學術間溝通交流平台，俾利研議可行解方以作為日後本府精進政策執行之參據。

貳貳、新聞及國際關係業務：加強大臺南城市行銷，提升城市競爭力

- 一、輔導管理電影片映演業合法映演，提供民眾優質觀影環境：不定期進行本市轄內電影片映演場所稽查，確實執行電影分級、映演、廣告宣傳品、電影片禮券及攜帶外食等相關規定。
- 二、輔導管理有線電視系統業者，保障收視戶權益：受理用戶及市民有線電視相關反映事項，輔導業者提升客戶服務，提供用戶更優質之收視內容。
- 三、鼓勵市民參與影像創作，培養影像紀錄人才，推廣公用頻道媒體近用：鼓勵市民學習與投入影像紀錄，記錄地方人文與城市采風，並透過第3公用頻道播出市民的創作內容。
- 四、製作在地特色影片行銷地方文化，並推廣本土電影：為讓市民了解本市發展動態及地方特色，製作節目影片以呈現大臺南人文采風及發展亮點；另為鼓勵本土電影藝術文化發展，辦理優質國片特映會，宣導公用頻道。
- 五、開創全方位暨多元化的數位媒體管道行銷與宣傳臺南市政運作成果：透過整合運用市府官方Line、臺南TODAY臉書社群網站、市政新聞平臺及其他數位媒體通路，宣導施政成果及本市耶誕跨年等年度重要大型之城市活動，展

現行政高效之形象，提升臺南能見度、知名度及塑造優質城市形象。

- 六、強化國際城市交流之深度及廣度：持續加強與既有締盟城市的實質合作，透過藝術、文化、觀光、教育、農特產及體育等多元領域的互訪與交流，增進雙方認識並挖掘更多合作機會；同時積極開拓尚未締盟之潛在夥伴城市，建立聯繫管道、開放合作契機，擴大臺南在國際間的影響力。
- 七、持續向駐臺外交使節、國際媒體行銷臺南：積極邀請駐臺使節及國際媒體來臺南參訪與考察，安排在地文化體驗、高科技產業及農漁特產深度導覽，使其深入了解並廣泛報導臺南，進而提升本市於全球媒體的曝光度與知名度。
- 八、以官民合作之方式推動城市外交：透過與海外臺僑、公私立機構、國際交流社團等單位保持緊密聯繫，積極參與各類交流活動與合作計畫，強化本市與姊妹市及友好城市之合作關係。藉由民間資源與力量的投入，提升城市外交的靈活度，全方位展現臺南的文化魅力與國際潛力。
- 九、以刊物多元呈現重點施政與特色文化：製編《悠活臺南》市刊，除以深度專題呈現市政建設及施政措施外，亦搭配各區在地特色、景點、產業、節慶及活動等，展現臺南城市風華，亦使市民對施政有感；並於市府官網建置市刊電子書專區，透過電子書形式便利民眾數位閱讀，擴大市刊行銷效益。
- 十、建立良好、高品質暨友善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互動平臺，以增強新聞與市政資訊露出之曝光效能：藉由每日主動發布市政建設與施政成果等相關新聞資料予各類型媒體，同時協助各機關單位有關亮點施政專題相關報導，使市民能夠瞭解市府施政內容及進度績效，加強市府親善為民服務之形象。此外，亦透過關注網路即時輿情及媒體提問，並在第一時間回應市府立場及相關作為，以確保民眾能獲得充分、即時性且正確無虞之資訊。
- 十一、整合與管理市政影音資料、攝錄、製作與管理作業：提供各媒體市府資料服務，藉由每日持續蒐集與市府相關之媒體要聞，即時掌握最新輿情反應，落實市政宣導與城市行銷，致力打造多面向、多元化之服務市民的宗旨，並實踐全民有感之目標與宗旨。

貳參、原住民事務：建置原住民族經濟及文化建設，保存並推廣原住民族多元文化

- 一、強化多元文化發展：鼓勵族人辦理「熟」及民族別登記，協助本市平埔族群成為法定原住民；輔導本市原住民族聚落及社團舉辦歲時祭儀活動，傳承本市多元族群文化，凝聚族人向心力與認同感。
- 二、優化文化及語言學習管道：辦理札哈木部落大學，培育在地講師，開設族語、技藝、文化等課程，倡導族人終身學習；推動族語保母、族語學習家庭並錄製族語宣導短片，擴大族語學習場域；鼓勵本市原住民族社團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復振計畫，執行語料採集、教材編輯或生活會話班，保存族語文化。

- 三、創建文化生活環境：舉辦南青派對、原聲雅韻文化音樂節及原住民族日等活動，增加市民接觸原住民族文化機會，實踐全民原教；利用原住民族文化場館資源，辦理原住民族文化藝術展覽及體驗活動；辦理平埔族群文化相關調查研究，建置本市平埔族群歷史文化資料。
- 四、落實健康關懷照護：設置文化健康站，關懷原住民族長者，並提供簡易健康照顧；持續辦理原住民長者敬老三好之假牙裝置、老花配鏡及健康檢查等計畫，維護長者健康狀況；推動原住民家戶關懷與陪伴計畫，主動關懷及連結扶助資源，協助族人因應急難所需。
- 五、精進社會扶持服務：結合民間資源提供適切生活救助，積極協助弱勢家庭，維護其生活品質；協助族人參與職業訓練及加強就業媒合，並辦理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鼓勵族人考取證照，提升自我職能，增進就業能力；協助族人申辦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及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改善族人居住及生活品質。
- 六、建置原住民族硬體設施：興建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Tabe札哈木樂原、Kasa'opoan聚會所及madaam原住民族學苑等教育、文化及產業建設，實現社會多元共融與在地連結的基礎；結合Tabe札哈木樂原及安億公園，打造本市原住民族文化特色公園，提供市民休閒遊憩新景點，進一步帶動原住民族文化及經濟發展。

貳肆、客家事務：全面拓展客語通行，凝聚客家認同與文化永續傳承

- 一、扎根校園強化薪傳力道：深耕客語教學基礎，培育客語師資，強化教學質能；推動客語學習與認證獎勵，鼓勵家庭與社區日常使用客語；委託幼兒園推廣客語教學計畫，啟發幼兒語言學習動力，培養多元文化價值觀。
- 二、營造友善客語學習環境：於公共場域辦理客話講故事，營造自然講客氛圍，融入市民生活區域。推動客語家庭計畫，促進家庭親子跨代間的客語互動，擴展客語日常生活應用領域。
- 三、客家青年培力，擴大公共參與：建構青年公共參與平台，激發青年對客家公共事務的關注與投入，辦理青年輔導員參與營隊培訓，培養問題解決能力與文化關懷意識，深化客家認同歸屬。
- 四、傳統藝術保存及創新精進：結合國中小學校推動客家獅、布馬陣等技藝培訓，融合傳統與創新元素，攜手傳承客家文化，展現在地文化特色，促進傳統技藝向下扎根。
- 五、辦理客家主題活動凝聚客家認同：舉辦客家藝術節、桐花祭、伯公生等客家文化活動，提升族群互動與文化交流，形塑臺南客家城市意象；辦理客家特色美食講座，推廣飲食文化內涵，展現客家生活智慧，提升市民對客家文化認同與參與。

- 六、協助社會培力提升，培育客家社團人才：扶植在地客家社團與藝文團隊發展，鼓勵民間自主參與客家事務，共同推廣客家藝文活動，營造文化活力與凝聚族群認同。
- 七、整合資源建構客家伯公照護網：結合社區長照政策及關懷據點，發展具客家特色的伯公照護網絡，導入客家文化內涵，推動老幼共學與青銀共融活動，提升長者銀髮力，並提供多元文化生活體驗。
- 八、建置臺南客家文化語言推廣基地：以客家文化會館作為客家語言文化推廣基地，提供友善的臺南客家語言文化沉浸體驗環境與交流平台。
- 九、挹注客家聚落創生資源，振興產業、活絡經濟：辦理客庄創生環境營造，駐地團隊培力創生人才，提升聚落自主發展能量，並協助客底聚落辦理生活、文化資源調查及產業環境營造，振興在地產業、活絡地方經濟。
- 十、形塑臺南客家人文地圖，擘劃臺南客家定位發展：辦理本市客家族群歷史脈絡調查，記錄行銷豐富的臺南客家人文百態，深度尋找、發掘大臺南地區人、文、地、產、景客家資源，系統性建立臺南客家資料庫，擘劃臺南客家定位發展。
- 十一、落實推動族群主流化：彙整跨局處行政資源，建構對少數及弱勢族群正確認識及友善的社會體制，消除族群刻板印象與偏見，邁向族群平等的目標與價值。
- 十二、全面推動地方客家發展計畫：落實地方客家發展計畫，於施政總體規劃時亦能兼具客家政策思維，確保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展現客家文化創新活力。

貳伍、研究發展考核業務：前瞻規劃市政藍圖，推動AI智慧運用

- 一、編審施政計畫，實踐城市發展主軸：籌編本府中程施政計畫、年度施政計畫，策定施政發展重要指標，推進市政重大政策，實現城市發展願景。
- 二、建構便捷服務平台，提升市政服務效能：優化市民通報管道，確實呈現民意需求，推展創新思維及標竿經驗，完善市政服務可及性。
- 三、建構資訊化管考機制，落實市政建設：追蹤列管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及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透過系統化的管制與考核機制，強化期程管理，提升局處施政效率與品質，確保各項政策如期如質落實，兌現市府對市民的承諾。
- 四、建構政府資訊共享，深化創新思維：持續辦理本府各機關市政創新提案研究方案，精進公務效率，出版品管理業務，登錄追蹤本府因公出國報告。
- 五、深化青年公共參與及政策協作機制：推動青年事務委員會持續運作，強化青委政策提案量能，與大專院校合作青年政策議題研析，並鼓勵青年連結地方特色深耕，為城市發展注入創新活力與多元觀點。
- 六、加強資訊傳遞，推展開放數據治理：持續引導本府各機關運用公共資訊交流

機制，以實踐行政透明目標；推動開放資料標準並持續精進資料品質，創造資料加值應用價值；推動本府各機關間之資料交換機制，強化跨部門業務協作與整合效能。

- 七、賡續擴展一站式全程服務業務範疇，發展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應用，提供民眾免檢據免書證服務，簡化申辦作業程序，提升便利性及可取得性，使智慧政府服務隨手可得。
- 八、洞察新興科技發展脈絡，強化創新應用與服務賦能；同時積極探索生成式AI 的應用潛能，開拓智能科技創新契機。
- 九、強化資安人才能量、規劃零信任系統架構：辦理紅藍隊攻防演練及資安人才培訓，規劃「永不信任、持續驗證」架構，精進資訊系統身份識別與存取管理機制。

貳陸、人事業務：建構專業人力體系，促進市政永續發展

- 一、積極培育人力資源管理專業人才，建立高效且具專業素養之人事團隊：持續強化人事人員專業知能，並透過訂定人事業務績效考核指標，導引年度目標之落實。同時，鼓勵人事團隊運用創新思維及AI科技工具，以提升整體工作效能，期成為機關同仁信賴之夥伴，提供優質且卓越之人事服務。
- 二、強化組織調適與人力配置效能：為提升本府組織與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依據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定期辦理員額評鑑，作為調整機關組織架構與人力配置之依據。藉此確保各機關能隨業務需求變動，及時調整組織與人力資源配置，從而增強市政團隊整體效能與競爭力。
- 三、持續落實職期輪調，活化人才交流：透過瞭解人員知能及專長，落實運用職期調任機制，於同陞遷序列職務間相互調動，以激發工作潛能，整合人力運用並提升公務經驗值。
- 四、用人唯才，識人為用：秉持人與事適切配合之精神，以內陞並輔以外補，把對的人放在對的位置，拔擢及培育優質人才，讓公務體系人力資本運用極大化，打造更多專業、有感、有溫度的服務。
- 五、表彰楷模典範，凝聚團隊創新動能：遴薦績優人才，表揚公務楷模，建立標竿典範，發揮引領作用，激勵同仁主動創新、勇於承擔，營造正向競爭氛圍，全面提升市府團隊的服務品質與執行力。
- 六、聚焦市政目標，建構績效導向的治理文化：以市政發展為核心，透過制度化績效考核機制，將市政發展目標與政策成果納入評比指標，落實獎懲分明原則，激勵同仁勇於任事，創新思維，全面提升團隊卓越績效與治理能力。
- 七、強化公務人力培育，打造專業服務文化：以本府施政目標與各局處職能需求為核心，透過系統化、實務導向的培訓規劃，提升公務專業知能，優化市政服務效能。

- 八、精進人事業務資訊化：提供個人各項證明書線上驗證及列印服務，加速行政流程，提升核發效率，並持續落實人事資料庫維護，確認人事資料正確性，以完善資料庫內容。
- 九、建構友善組織與健全退撫機制，共築多元共融職場：持續強化並提升職場霸凌及性騷擾防治的關懷意識，積極優化員工協助及健檢補助措施，完善各項退撫照護機制，營造在職安心、退休放心的健康友善職場。

貳柒、主計業務：妥善分配市政資源，提升財政運用效能

- 一、審慎籌編本市116年度總預算：本零基預算精神，檢討不經濟支出，強化各主管單位預算先期作業審查功能，依施政輕重緩急排定優先順序，對現有資源調整配置，促進資源有效運用。
- 二、配合計畫實施進度，落實分配預算，嚴密收支控制，加強預算管理：配合辦理中央計畫與預算執行考核，提高預算執行效率，推動節流措施，有效提升經費使用效能及杜絕浪費。
- 三、加強附屬單位預算之審編與執行：督導基金主管機關有效提升基金資源運用效率，審酌實際經營績效、需求及整體財務資源，綜合評估據以核列各基金預算，達成基金經營績效或設立目標，並加強財務控管，審慎評估非營業特種基金之設置及裁撤。
- 四、強化所屬機關會計管理效能：持續辦理培訓課程，提升會計人員的專業知能，運用會計資訊系統，提供準確和即時的財務資訊，協助機關迅速進行決策與分析。
- 五、強化內部審核：依據「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及「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等主計法規，就現金、採購及財物處理程序、會計事務處理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加以查核，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發揮內部審核職能，達成施政目標。
- 六、強化會計管理，簡化核銷作業：健全政府會計制度，推動友善報支政策，提升會計事務處理效率，落實憑證分流，減少核銷憑證，降低會計憑證存管壓力。
- 七、精進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編製作業：訂定歲出保留審查原則，俾免鉅額保留，並轉頒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編製相關規定，確保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品質和準確性，透過預算執行情形表達施政計畫之成果，並提供更多資訊，強化施政決策與監督效能。
- 八、強化統計資料運用，精進調查品質：輔導所屬機關辦理公務統計報表增刪修訂作業，資訊化管理統計資料，持續充實互動式視覺化查詢專區資料面向，強化統計支援決策功能。辦理本市家庭收支調查、配合中央辦理基本國勢普查及其他經濟性調查，健全基層統計調查網管理機制，提升調查資料品質，

提供政策擬定參用。

貳捌、政風業務：打造廉潔、公開、誠信的治理環境

- 一、落實廉政治理，營造清廉文化：持續落實「廉政公約」核心精神、精進請託關說與關切事件等廉政倫理事件通報作業，實際掌握風險，提升行政透明並兼顧獎懲制度，鼓勵同仁勇於任事、共同建立廉能風氣。
- 二、召開廉政會議，強化風險控管：定期召開機關廉政會報，邀請專家學者參與，廣納建言並建立機制，針對潛在風險研析，預設防線及提前預警，強化機關整體清廉效能與服務品質。
- 三、強化預警系統，落實依法行政：透過採購監辦、業務稽核、輿情掌握及民意回饋，及早發現潛在風險並規劃因應及策進措施，有效預防弊端，確保行政行為合法正當。
- 四、推動陽光法案，確保公務員清廉作為：積極落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利益迴避及資訊公開等陽光法案措施，透過實質審核與加強宣導，打造公開透明的公務文化，實現年度「零裁罰」目標。
- 五、表揚廉能典範，激勵全體士氣：遴選優秀員工廉能事蹟公開表揚，建立典範、發揮帶動效應，全面展現機關清廉形象並激發員工榮譽感。
- 六、擴展廉政能量，深化教育訓練：強化政風人員專業能力及培養廉政志工知能以提升服務意願，強化整體廉政宣導量能及宣導效度，並持續辦理客製化教育訓練，提升全員法治與廉潔認知，落實反貪理念於日常工作中。
- 七、深化誠信教育，打造廉潔校園：從幼兒園到大專校園，推動全學齡誠信反貪教育，融合在地文化，以辦理工作坊、說故事、誠信營隊、廉政史蹟走讀等活潑課程形式，培養學子成為具備正確廉潔觀念的新世代。
- 八、落實公部門便民服務，倡導私部門法遵誠信：透過舉辦企業座談、召開聯繫會議等作為，深化機關與企業之溝通聯繫，提升私部門法遵意識，並積極協處企業解決與公部門交流之誠信經營議題，使本府與企業間建立廉政共識與強化便民服務。
- 九、設立重大採購廉政平臺：對於重大公共工程導入「採購廉政平臺」制度，結合司法機關與專家學者參與，透過公開透明機制之監督與對話，確保工程品質與廉潔採購之雙重目標。
- 十、強化查處作為，鼓勵公益揭弊：鼓勵檢舉貪瀆不法，並落實保密作為。積極打擊貪瀆犯罪，查證屬實者將秉持「依法嚴辦、勿枉勿縱」之精神，全力配合司法機關偵查，以提升貪瀆犯罪定罪率，遏阻弊案發生。
- 十一、辦理專案清查，主動自檢違失：參考各機關曾發生之貪瀆不法案件，檢視機關高風險業務潛藏之易滋弊端態樣，藉由專案清查，系統性瞭解相關業務執行是否涉有不法，或制度性風險存在，依法處理並研提防範措施。

- 十二、推動參加透明品質獎，激勵各機關追求更好的廉能治理：藉由「透明品質獎」獎勵機關整體廉能作為，激勵公務機關積極導入廉能創新作為，推動資訊及行政透明，落實風險防制與課責，樹立標竿學習楷模，傳遞正向能量。
- 十三、強化機關維護作為，防範洩密及危安風險：加強橫向聯繫機制，落實機關安全、公務機密及資訊安全維護，以杜絕洩密及預防危害事件發生。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民政局依法負責辦理自治、區里、宗教、殯葬、戶政及役政相關業務，並統籌督導戶政事務所與殯葬管理所。透過與各區公所之緊密合作，持續推動各項民政政策，積極強化地方基層建設與行政效能。同時，致力於推動優質多元宗教與殯葬禮俗、完善役政便民服務，並加強對役男及其家屬的關懷與協助。透過全方位的服務提升，展現市府以民為本的施政理念，讓市民真切感受到政府的用心。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區政效能，為民服務量能：

- (一) 召開 5 場次區長會議，建立市府與各區公所間的溝通協調平臺，以促進意見交流並共同研議解決區政發展相關問題。
- (二) 督導區公所辦理各項基層會議，每年輔導各區辦理 2 場次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傾聽地方民意協助解決問題。
- (三) 協助各戶政事務所及區公所改善辦公廳舍軟硬體設備，以提供民眾舒適洽公空間，進而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四) 建置臺南市各區聲請調解案件平台，提供新(原)住民調解委員跨區域調解服務。
- (五) 聘任專業律師於永華市政中心及各區公所為民眾提供基本法律諮詢服務。

二、提升戶政專業，持續為民服務：

- (一) 推動志願服務，實施各戶政事務所單一窗口，辦理簡政便民措施。
- (二) 辦理在職教育訓練，以強化戶政人員的專業知能。
- (三) 落實出生登記及子女從姓約定宣導，並發放生育獎勵金，以慰勞產婦生產之辛勞。
- (四) 舉辦聯合婚禮，宣導性別平等理念。
- (五) 為結合府內外各機關資源，每半年召開 1 次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聯繫會議，檢討各項新住民服務措施辦理情形。
- (六) 依內政部指示辦理戶籍登記申請書數位建檔計畫，以優化資料管理及調閱程序。
- (七) 持續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定期(每季)維護戶役政資訊系統相關設備，以確保本市各戶役政機關(單位)相關資訊設備運作不中斷。

三、輔導宗教優質化，落實文化傳承：

- (一) 輔導宗教團體依章程推動宗教事務，促其健全會務、管理制度化及運作正常化，依規定辦理立案及變動登記。另為健全宗教團體財務，輔導宗教團體依規定造報年度收支決算並公告。
- (二) 鼓勵宗教團體從事教育文化、福利服務及慈善救濟等工作，並辦理表揚活動，公開表揚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之宗教團體。
- (三) 落實廟會優質化，減少噪音、空污及交通等問題，明定並輔導寺廟辦理廟會活動應遵守規範及聯合稽查制度，維護優質廟會文化。為因應淨零排放，打造低碳寺廟，市府

加強推動鼓勵寺廟普及環保鞭炮機使用，降低碳排與炮屑環境汙染，並積極輔導寺廟減香減炮，推廣以功代金、以米代金。

- (四) 延續臺南特有禮俗，如鹽水蜂炮、16 歲成年禮等民俗活動，結合本市宗教團體以公私協力方式辦理具有多元文化特色的活動，透過宗教活動促進臺南觀光與文化傳承效益。預定 16 歲成年禮民俗活動每年辦理溪北、溪南各 1 場次，讓學子體驗轉大人喜悅與責任。
- (五) 舉辦言論自由日活動，透過音樂及影展之藝術展演的軟實力，呈現與發揚言論自由及民主人權理念。視年度活動需求於言論自由日（每年 4 月 7 日）前後串聯各類型活動系列呈現展出。
- (六) 輔導寺廟申請 EF 英語友善標章認證機制，建置雙語友善環境，吸引外籍人士體驗在地宗教文化，促進宗教觀光事業發展，提升臺南宗教文化的深度、廣度及能見度。為促進宗教文化與國際接軌，依寺廟規模與需求效益性，每年鼓勵寺廟完成申辦 EF 英語友善標章認證 1-2 家。
- (七) 妥善維護南區及新化忠烈祠之環境，並辦理春、秋祭祀緬懷先賢先烈。
- (八) 配合地籍清理作業，活化權屬不明土地，逐年辦理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業務，解決祭祀公業土地長期權屬不明情形，促進公共利益。

四、推動優質殯葬文化，提升殯葬設施量能：

- (一) 推動公墓土地活化利用，積極辦理遷葬作業，以提升土地使用彈性。同時，持續推動各區禁葬政策、綠美化及植栽等措施，有效活化土地資源，強化環境美感與品質，營造更優質宜居的生活空間，提供民眾更合適的生活環境。
- (二) 逐年編列預算，持續改善與維護本市各區公立殯葬設施，增設納骨櫃位與神主牌，以充實相關硬體設備，全面提升治喪環境之品質與服務效能。
- (三) 辦理新營福園殯葬專區擴建及新建仁德區中洲公墓納骨堂神主牌位堂等，滿足本市民生殯葬資源所需，有效提升服務之量能及成效。
- (四) 隨著環保意識的提高，提供植存及海葬等多元選擇，以減少土葬及塔葬需求，並有效降低公墓及骨灰骸存放設施之長年管理成本，落實土地循環使用之永續環保政策。
- (五) 每年辦理 1 次殯葬研習教育訓練，以加強殯葬法治觀念、熟悉殯葬實務作業並促進同仁間交流學習。
- (六) 每 2 年接受內政部殯葬管理業務績效評量，藉以精進本市殯葬業務並提升服務質量。
- (七) 本市每 2 年辦理公私立殯葬設施與殯葬禮儀服務業查核評鑑，查核其設施與服務品質，政府與民間攜手合作，以提升本市殯葬服務效能、加強保障消費者權益並滿足民眾需求。

五、改善地方建設，提高生活品質：

- (一) 落實空地考核機制，強化空地認養與綠美化工作，並結合社區資源，透過公私協力推動閒置空地認養及綠美化，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形塑良善公共環境。
- (二) 於活動中心辦理多元化市民學苑課程，並結合地方特色辦理才藝嘉年華活動，除提升在地居民對活動中心各項活動之參與度外，同時將藝文氣息導入鄰里社區，讓活動中心呈現更多元的面貌，有效活用現有空間。115 年預計辦理市民學苑課程 101 班次，才藝嘉年華 50 場次。
- (三) 持續辦理各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由各區公所提報地方需求後，依優先順序進行審查，

俾利及時調整資源分配及政策措施，持續改進各區公共設施，以確保本市各區居民均能享有基本公共服務和設施。

- (四) 持續興修建各區里活動中心，由各區依在地需求提送相關計畫，經市府審查後規劃相關經費及預算，並持續監督各項工程運行情況，以及時發現並解決問題。
- (五) 編列地方發展經費，強化地方基層建設及整體設施的需求，並加強督導經費運用情形。
- (六) 加強 E 化市容查報作業，提供基層查察通報機制即時處理問題，於最短時間恢復市容，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六、落實役政專業，提升防衛韌性：

- (一) 為維護役政公平，提升役政人員專業及敏銳度，落實依法行政並配合中央兵役制度改革，依計畫辦理役男徵兵體格檢查、兵種抽籤、徵集入營及役政業務講習等工作。
- (二) 持續推動役政一站式線上服務，如及齡役男兵籍調查、外縣市役男代檢預約、役男短期出境、在學緩徵線上作業系統等，皆可透過網路申辦，提升處理效率。
- (三) 為提升全社會防衛韌性，持續與中央部會合作，辦理城鎮韌性(全民防衛動員、防空)演習，並落實全民國防教育及深化全民防空意識，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七、加強役男照顧，強化役政業務：

- (一) 為役男投保1,000萬元意外險及30萬元醫療險，保障體檢、入營輸送期間人身意外權益。
- (二) 為讓役男能安心服役安定其家庭生活，符合列級對象發給一次安家費或三節慰問金。
- (三) 關懷役男服役情形，辦理探視新訓役男暨三節勞軍，慰勉國軍官兵保家衛國之辛勞。
- (四) 加強替代役役男服勤管理輔導，辦理法紀教育暨在職訓練，以嚴正服勤紀律。
- (五) 辦理替代役備役役男初級救護員(EMT-1)繼續教育及實彈射擊訓練，提升防衛及社區救護量能。

八、推動多元市民卡，生活更便利：

本市推行市民卡係「記名式」電子智慧票卡，主要供設籍臺南市之市民申辦，分為「一般卡」及「社福卡」，結合借書證、電子錢包與交通票證等多元功能，可廣泛應用於日常生活取代現金支付，如搭乘大眾運輸(台鐵、捷運、公車等)、超商消費、繳納規費、租賃公共自行車(YouBike)及進入古蹟場館共通證件等，讓市民便利使用公共服務，深化市民對臺南的在地認同感。

九、強化專業能力，提升服務效能：

- (一) 辦理內政部與本市特優里長、資深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以激勵地方士氣。
- (二) 辦理臺南市區域發展及行銷跨區實地研習活動，協助推動區政業務及落實政策實施，並提供里(鄰)長終身學習與進修的機會。
- (三) 建立戶政、役政及區公所業務考核機制，以掌握民政業務辦理成果。
- (四) 辦理里幹事研習，邀請專業講師講授專業知識及技能，以提升專業能力。另辦理役政業務講習，以強化役政專業知能。

十、提升檔管效能，辦理考評作業：

- (一) 輔導所屬機關健全檔案管理制度，並實施檔案考評及獎懲，115 年預計辦理 6 個所屬機關考評作業。
- (二) 辦理檔案清理，提升檔案目錄之完整性與精確性，並減輕檔案庫房壓力。

十一、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二、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歲出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戶政事務	督導戶政事務所推動各項便民及志願服務措施，實施單一窗口，並協助改善辦公空間，提供舒適服務環境	一、各戶政事務所提供各類便民服務，如延長辦公時間、協助到校受理初領國民身分證、到府服務等。 二、持續辦理各項跨機關通報業務。 三、建立戶政考核機制，檢視業務執行情形，並推行戶政人員在職進修課程。 四、結合社會資源推動參與志願服務。 五、各戶政事務所推廣以電子支付繳納戶政規費。	中央：0 本府：11,630 合計：11,630
	落實辦理出生登記、宣導子女從姓約定、另為慰勞產婦生育，發放生育獎勵金	一、落實辦理出生登記，並宣導子女從姓約定之措施。 二、發放生育獎勵金。	中央：0 本府：186,160 合計：186,160
	強化各機關橫向聯繫，提供多項新住民服務措施，使新住民快速適應在台生活	一、整合跨局處資源，辦理各項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 二、督導戶政事務所辦理國籍歸化相關輔導措施。	中央：45 本府：218 合計：263
	執行「戶籍登記申請書數位建檔執行計畫」	督導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登記申請書數位化，完善戶籍資料管理。	中央：0 本府：9,800 合計：9,800
	持續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並推動戶役政資訊系統應用	一、維護本市各戶役政機關(單位)之戶役政資訊軟硬體相關設備正常使用。 二、為確保戶役政資料安全性，並兼具跨機關使用便利性，持續推動輔導外機關申請連結介面使用。	中央：0 本府：8,413 合計：8,413
	辦理本市聯合婚禮	提供新人簡單隆重儀式，在親友祝福下完成浪漫且溫馨的婚禮。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自治行政	活動中心管理活化	一、訂定年度活動中心相關工作計畫。 二、辦理才藝嘉年華開幕式及各區市民學苑成果展。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美麗新家園空地綠美化	一、訂定年度空地維護管理考核計畫。 二、依據考核計畫循序維護管理，運用公私部門及社區資源，共創優質生活環境空間。	中央：0 本府：6,400 合計：6,400
	改善區里公共空間，落實地方建設	一、各區里活動中心、里集會所、辦公廳舍維修及設備購置，無障礙設施改善，有效改善區里公共空間。 二、區內運動公園興(整)建或運動場地(體育用地)及小型基層建設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基本公共設施，落實地方建設發展。	中央：0 本府：101,623 合計：101,623
	強化民眾法律扶助諮詢服務	一、聘請法律扶助顧問，解答民眾法律疑義。 二、督導各區持續強化調解委員會功能，免費為民眾調解糾紛案件。	中央：0 本府：546 合計：546
區里行政	加強督導區里服勤及業務推行	落實並滾動修正區公所考核機制，提升服勤管理及強化業務推動。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督導區里召開基層會議強化聯繫管道	建構民意交流的平臺，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確實解決民眾問題。	中央：0 本府：10 合計：10
	加強市府與區政聯繫溝通	一、召開區長會議，加強市政施政宣導及推動。 二、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建立市府與地方溝通平台。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一、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核發。 二、辦理里(鄰)長死亡遺族慰問金核發。 三、辦理鄰長意外保險。	中央：0 本府：13,293 合計：13,293
	辦理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獎勵	一、辦理內政部特優(資深)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 二、辦理本市特優里長、資深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以激勵地方士氣。	中央：0 本府：900 合計：900
	強化公所辦公廳舍設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依各公所業務及廳舍需要，改善區公所設施。 二、強化辦公廳舍效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5,500 合計：5,500
	推動低碳城市政策	配合碳城市政策，辦理區公所耗能設備汰換。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強化市容查報E化系統	落實E化市容查報，提升行政效率，即時回復市容，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臺南市區域發展及行銷跨區實地研習活動	臺南市區域發展及行銷跨區實地研習活動，提升區政業務落實政策實施，並提供里(鄰)長終身學習與進修的機會。	中央：0 本府：34,512 合計：34,512
	辦理區里公共設施、設備及區里地方發展活動	一、辦理區里地方發展活動，增進地方情感聯繫及凝聚向心力。 二、協助地方改善基層整體設施。	中央：0 本府：121,010 合計：121,010
	里幹事公共服務技能研習	辦理里幹事公共服務技能研習。	中央：0 本府：72 合計：72
宗教禮俗	辦理宗教團體與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	一、輔導宗教團體與辦公益慈善事業及社會教化工作。 二、舉辦本市宗教團體與辦社會公益事務績優表揚大會，頒獎表彰績優卓越宗教團體。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輔導本市寺廟申請EF英語友善標章，建置中英雙語環境。	一、透過設置英語友善環境，吸引外籍人士造訪，展現文化特色與促進宗教觀光。 二、目前共33家廟宇通過英語友善標章認證及8家推出單張中英籤詩，115年持續推動。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臺南 16 歲成年禮活動	一、以公私協力方式結合溪南、溪北寺廟，遵循傳統古禮儀式辦理16歲成年禮活動。 二、培養青少年性別平等觀念、獨立自主的責任感。	中央：0 本府：900 合計：900
徵兵處理	辦理役男徵兵處理業務	一、辦理及齡役男兵籍調查作業、辦理本市役男徵兵體(複)檢暨提供外縣市役男代檢服務。 二、辦理役男軍種兵科抽籤及徵集入營業務。	中央：0 本府：1,700 合計：1,700
	辦理動員業務	一、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 二、辦理城鎮韌性演習。	中央：0 本府：1,060 合計：1,060
勤務業務	維護役男及家屬權益	一、入營役男家況訪視調查保障權益，符合列級者發給一次安家費或生活扶助金。 二、辦理新訓役男懇親暨三節勞軍活動。 三、投保 1,000 萬元意外險及 30 萬元醫療險，保障役男體檢、入營輸送期間人身意外權益。	中央：0 本府：2,800 合計：2,800
	義務役身心障礙退(停)役人員關懷協助	一、依據國防部通報，辦理服義務役役男死亡遺族慰問，並協助善後處理。 二、照顧身心障礙人員退役生活，發放三節慰問金。	中央：0 本府：8,913 合計：8,91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推動替代役申請及徵處、落實備役管理召集	一、利用各種集會、網站、簡訊廣為宣傳替代役申請。 二、辦理役男運輸專車招標作業，以利體檢及各軍種梯次入營役男輸送。 三、辦理替代役備役役男初級救護員(EMT-1)繼續教育及實彈射擊訓練演訓召集。	中央：73 本府：2,419 合計：2,492
	替代役役男服勤管理暨辦理公益活動	一、落實役男服勤管理輔導、民防勤務訓練，辦理在職法紀教育訓練及民防在職訓練。 二、推動替代役各項公益活動。	中央：0 本府：222 合計：222
殯葬事業管理基金	公墓遷葬、綠美化	一、環境綠美化及促進公墓空間活化再利用。 (一) 賡續分期辦理安定區、善化區、北門區、仁德區、歸仁區、佳里區及西港區及麻豆區遷葬作業與綠美化工程。 (二) 配合工程專案辦理遷葬計畫。 二、推動生活綠籬專案。 三、輔導區公所及殯管所加強公墓之管理及環境整治，順暢公墓對外交通。	中央：0 本府：89,235 合計：89,235
	興(修)建殯儀館、火化場、納骨堂(塔)等殯葬設施、設備與管理	一、協助殯管所積極改建現有殯儀館為多元殯葬專區。 二、續行火化塔葬政策，輔導區公所、殯管所轄管骨灰(骸)存放設施改善。 三、研議南山殯葬園區遷葬、辦理新營福園擴充整體規劃及興(修)建殯葬設施、設備。 四、南區第二火化場-空汙設備改善更新工程及燃燒系統更換工程等，提升服務品質。 五、辦理仁德區中洲公墓納骨堂增設神主牌位堂新建工程。 六、持續辦理殯葬設施改善及更新。	中央：0 本府：169,876 合計：169,876
	殯葬管理自治法規、措施之擬(制)定及教育訓練	一、制(修)定本市殯葬管理相關辦法、收費標準，落實設施管理及合理收費。 二、辦理教育訓練及異地考察參訪，俾利殯葬業務承辦人員熟悉相關法令內容及配套辦法，也參考其他成功案例經驗學習。	中央：0 本府：208 合計：208
	革新殯葬制度之宣導與推動	一、持續推動環保自然葬。 二、加強取締非法服務業者並同輔導業者合法經營，以落實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業之管理。	中央：0 本府：1,525 合計：1,52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建築及設備	落實基層建設工作	一、辦理各區運動公園興(整)建或運動場地(體育用地)設施、小型工程及基層建設工作。 二、改善公共設施落實為民服務，推動區公所辦公廳舍興建工程，完成里活動中心興修建工程及購置內部設備。	中央：0 本府：161,611 合計：161,611 總計 中央：118 本府：948,576 合計：948,694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教育局擘劃臺南市教育政策，秉持教育專業願景及使命，依法擬訂臺南市之教育施政目標，以奠定國家發展的基石，重點如下：提升優質教保服務，優化學前教育環境；扎根基本學力，提升學生思辨能力；深耕閱讀素養，鼓勵教學創新；推動雙語教學及國際交流，營造沉浸式語言學習環境，厚植全球溝通力，提升國際競爭力；接續智慧科技力，強化數位教學；提供弱勢扶助與關懷，擴大教育投資，落實教育正義。

力行創思與教學研發，實踐有效教學與素養培力；整合特殊教育資源，提供支持性服務；落實健康飲食，增進學生身心健康；建構永續校園，推動低碳與淨零；推動全民終身學習，打造幸福樂活城市；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增進市民家人關係，營造溫馨和諧的家庭。培養臺南學子全方位能力，適性揚才，終身學習，點亮每一個孩子心中的夢想。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教保品質，優化學前教育：

- (一) 平價優質教保服務：配合中央少子女化對策計畫，賡續推動非營利、準公共幼兒園及職場教保服務中心，持續盤點各行政區需求，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及 2 歲專班；為減輕家長負擔，發放 2 歲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及 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並提供「2 至 4 歲幼兒就讀教保服務機構加額補助」，減輕身心障礙幼兒、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家庭寄養幼兒及低收入戶等弱勢族群就讀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負擔，每人每學期最高補助 1 萬 5 千元（實際補助金額依申請資格與視就讀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核定）；中央補助本市公幼辦理延長照顧服務之加置人力，協助各校(園)提供延長照顧服務，預計 115 年度開辦率維持 90% 以上。建置公共化幼兒園招生資訊網，整合公幼、非營利及準公共招生資訊，提供民眾一站式查詢招生簡章、招生名額及錄取結果查詢。
- (二) 創新優良教保人員：本市教保輔導團以入園輔導或舉辦研習方式，提升教保人員創新教學、自編教材及開發特色主題能力，規劃於 115 年度預計辦理 110 場次專業知能研習；視當年度缺額辦理教保服務人員之調動及甄選，充實教保服務人員之人力；另建立評選制度，獎勵優良教保服務人員及辦學績優教保服務機構。
- (三) 提升專業教保課程：鼓勵教保服務機構積極申請教育部教保服務機構輔導-基礎評鑑輔導、專業發展輔導，以提升教保品質，並推動幼兒園參加教學卓越深耕計畫，預計於 113 學年度辦理研習或輔導培訓等相關活動至少 10 場，朝卓越邁進。
- (四) 確保合法教保環境：辦理每 5 年 1 週期之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基礎評鑑，並進行公共安全聯合稽查（衛生、建物及消防安全等項目）、幼童專用車安全稽查（含檢查幼童車安全門是否保持暢通無放置雜物及檢查是否可正常開啟且響起開啟警示音）、幼兒園園務（含設立營運、人事管理及輔導管教等項目）檢查，稽查園數各為本市所轄教保服務機構總園數 3 分之 1（約 190 園），違者進行裁罰及輔導改善；另為維護家長權益並穩定教保服務機構經營，依本市 115 年度所訂之收費調整審議原則進行收費審議，列

管並追蹤其調漲用途。為維護幼童行車安全，搭配監理站隨機路邊攔查幼童專用車安全等相關查察。

- (五) 推動社區教保資源：推動增設社區教保資源中心，辦理教保系列講座及活動、提供社區教保圖書借閱、教具、玩具及遊戲場所之使用、提供社區幼兒教保及家長育兒諮詢等服務，並結合公立幼兒園資源及社區平臺，預計 115 年度 1-7 月辦理 77 場次親子活動及親子講座。

二、推展閱讀素養，結合線上平台：

- (一) 免試入學制度幾經調整，高中錄取率維持 90%以上：為強化免試入學制度之公平性並減輕學生升學競爭壓力，本市免試入學制度及比序項目經微幅調整，高中錄取率近年來均已達 90%以上，使學生能發展自我優勢能力，達適性揚才之目的。
- (二) 強化學生閱讀素養，推動多元閱讀計畫：透過建置K-12 閱讀理解線上平台（布可星球及布可小星球），積極推動師生共讀，鼓勵學生進行線上評量，114 年度將起以全市公立學校有 50%的學生使用布可星球為初步目標，建立從幼兒園到高中，讓閱讀素養從小扎根，培養學生閱讀素養與終身學習能力；115 年度將延續閱讀深耕，持續豐富本市「百本家鄉故事繪本」系列，同時辦理「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計畫」、「新生閱讀起步走」、「讀報教育」、「晨讀活動」、「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愛的書庫」及「兒童節系列活動」等多項閱讀活動，穩步推展閱讀教育，以建構本市更完善的閱讀教育環境。

三、落實雙語教學，拓展國際交流：

- (一) 校校落實雙語授課，建置沉浸式雙語環境，籌組教學社群並辦理公開觀議課，提升教師雙語教學能力。持續開設研習課程，強化教師知能，並進行各類動靜態雙語活動。另組成專業團隊提供教學支援，錄製各年級各領域雙語教學影片，作為資源共享與教學參考，113 學年度全市立各國中小皆為雙語B類以上學校，114 學年度持續提高各校實施每週雙語課程之學習總節數。推動國際英語村及行動英語村並擬於寒暑假辦理冬夏令營活動 1 至 3 梯次。持續辦理外師配置計畫，鼓勵學校參與教育部TFETP計畫-前瞻外師與全時外籍英語教學助理、部分工時外籍英語教學助理計畫(ELTA計畫)，透過外籍英語教師與本市教師教學互動交流，進而提升本市教師英語教學能力。
- (二) 推動國際教育：鼓勵學校申請國際教育補助計畫之課程及教師社群項目、國際交流項目及學校國際化項目，培養學生全球素養與多元文化理解能力，申請學校數達 20 校以上。課後辦理國際學伴計畫，運用線上之方式，增加學生與外籍學生之交流學習機會。另積極透過本市國際教育中心媒合外國學校與本市學校交流，並徵選重點學校示範领航功能，推動區域國際教育實踐，促進共學交流與資源共享。
- (三) 推動本土語言及新住民母語教育：依國家語言發展法改善語言斷層危機、尊重多元文化發展，加強閩、客、原及臺灣手語教學，開辦學校本土語文課程，同步推動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沉浸式教學，辦理原住民中小學生暑期夏令體驗營，豐富學生學習族語與原住民族文化歷程。鼓勵學生參與族語認證，除辦理族語考前精進加強輔導班，亦督導學校加強校內宣導，鼓勵所屬原住民學生全數報考族語認證。新課綱新住民語文課程實施，以師資品質、優質課程、教學資源、展能舞臺及多元文化 5 面向，讓新住民子女有更多機會學習母國語言及文化認同，或培養本國籍學生國際素養，成為具國際視野及多語能力之人才，預計 114 學年度開班數達 600 班。

- (四) 原住民族歷史文化教材研發：由族語教師共同編輯研發布農族歷史文化市本教材 1 冊，提升並推廣大眾對原住民族的歷史認識與文化保存。
- (五) 原住民傳統作物農事體驗及原民創客製作：透過校園體驗農園，讓學生親自參與原住民傳統作物從種植、生產、處理，至烹調之完整過程，認識這些特色作物及食用方式，協助永續保存和應用原住民傳統農事文化。另辦理原民植物染、傳統植物手工皂，融合原民圖騰之杯墊、金屬蝕刻、吊飾、鑰匙圈等創意生活科技課程，讓學生初步認識原民文化並體驗做中學的樂趣，預計辦理 16 場次，共 640 人次參與。
- (六) 推廣原住民族文化知識活動：舉辦 1 場原民知識擂台競賽，藉由比賽活動，將臺灣的原住民族文化推展至校園，讓學生了解族群多元文化的生活智慧，並從中習得尊重、包容的素養。

四、扎根基本學力，提升學習成效：

(一) 落實學習扶助，弭平學力落差：

1. 落實教育部學習扶助計畫，透過學習扶助篩選測驗找出學習低成就學生，積極開設學習扶助班。藉由教育部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分析學生學習起點與弱項，於課中及課後進行及推動差異化教學，並結合因材網等線上學習平臺，進行學生個別化學習與追蹤學習歷程，即時了解學習情形並調整學習扶助策略，讓孩子學習更有成效。
2. 積極落實「三級補救」，透過全面性的支持系統，協助學習落後的學生及早補救，弭平全市學力落差。
3. 確實掌握與督導本市學校對學習扶助應入班未入班學生學習情形的追蹤與輔導，預於 115 年召開學習扶助督導會議，預計國中 1 場、國小 2 場，與到校諮詢訪視輔導約 20 所學校。

(二) 推動提升學力計畫，發展有效教學策略：指導學校依據學力普測診斷結果，設計並實施結合數位學習之課中差異化教學，以提升課堂教學回應力與學生學習成效。同時提供國中國英數三科（預計每科 25 所）、國中自然（預計 20 所）、國小國英數三科（預計每科 75 所）需要優先陪伴支持之學校，提供專家教師入校陪伴支持，協助學校教師進行共備、公開授課與專業議課，深化教學實踐；國民教育輔導團亦將辦理學力檢測結果分析，並辦理「學習能力診斷與教學調整工作坊」，協助學校反思教學策略與課程規劃。

(三) 數位學習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推動各類數位學習平台（如因材網、均一、酷英、學習吧）於課堂中的應用，結合課中差異化分組教學策略，透過自學、共學、互學與導學等學習方式，引導學生進行課前預習、小組討論、成果發表與追問探究，並透過分享與形成性評量促進學習成效。結合策略聯盟工作圈，預計各辦理 10 場教師增能研習、10 場教學回流分享會及 2 場亮點教師發表會；每學年度期中、期末階段統整教師教學模式與成果，並持續研發國小之課中差異化教學講義及模組。

(四) 實踐PBL探究教學，培養思辨能力：在國中小 5 至 9 年級推動每週 1 節專題式學習課程，透過PBL（Project-Based Learning）引導學生進行跨領域探究，課程內容融入國際教育議題及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促進學生理解全球脈動與地方連結。預計八成以上學校參與PBL探究教學課程評選，並舉辦PBL探究教學論壇 1 場，從行政領導、教

育研究者與實務教師三方面進行深度交流，探討課程設計、教學模式與學習成果之關鍵策略。

（五）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與國教輔導團，提供長期支持陪伴與強化教師專業：

1. 國教輔導團：每學期提供 8 次分區到校諮詢輔導分工協作及國英數三科入校陪伴，推動教育專業服務，領域及議題輔導團負責領域專業培訓與教學諮詢服務，教專輔導團針對學校公開授課專業回饋、社群運作及教學輔導進行專業諮詢服務，提供每學年 2 次分區提供初任教師諮詢輔導、每學年 2 次分區提供薪傳教師諮詢服務，各校薪傳教師在校一對一協助初任教師、新進教師及需求成長之教師。國教輔導團每學期 2 次領副召會議及團務大會，研討各團素養導向教學推廣事宜，辦理整體團員素養評量增能研習，並以議題融入方式辦理素養導向教學案例徵選。
2. 教師專業社群：落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114 學年度全市中小學教師參與專業社群運作，共申辦 956 群，含學年（領域）社會群、數位學習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社群、PBL 專題學習社群、教師專業發展社群、專業貢獻社群及課程領導人社群，透過各類社群運作落實學生學習診斷、專題學習課程發展、素養導向教學評量、數位學習應用於課中差異化教學等議題，並將公開授課列為社群必要運作的項目。推動學校成為教學研究基地，培訓學校社群領導人，115 年 8 月辦理本市中小學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培訓，初階 6 場次進階 1 場次高階 1 場次，普及各校教學領導人力。115 年 5 月辦理中小學績優專業學習社群評選，鼓勵社群運作結合學校彈性課程發展。115 年 9 月辦理績優社群發表會，邀請績優社群進行分享，促進典範轉移。

五、強化AI教育，優化數位學習：

（一）整合資安政策與技術應用，提升校園防護能量：

1. 持續建構機房資安防護措施，分階段導入 3 大核心機制：身分鑑別、設備鑑別及信任推斷，制定資通安全政策，建構強韌資通安全環境。
2. 透過集中式智慧網管系統，日常分析校園可疑網路流量，確保師生網路使用安全與學習品質。
3. 依資通安全法規定與各校資安等級，每年辦理 2 次資安事件通報演練及健診作業；另每年辦理 1 次資安團隊入校輔導，輔導 30 校，並同步推動全市線上輔導。
4. 強化師生資訊安全意識與網路素養，落實資訊人員資安訓練與通報應變，並於本局愛課網線上學習平台提供 3 小時資安課程，供學校一般人員研習，保障校園資訊安全。

（二）導入智慧學習工具，落實個別化教學策略：順應國際教育發展方向，積極推廣本市適性化學習平台，包括本市自建的生成式 AI 學習平台「智慧魔鏡」、教育部提供的「因材網」與「Cool English」，以及與民間單位合作導入的其他相關平台。並結合本局課中差異化教學政策，採取分區入校、實地引導的方式，協助教師有效應用於教學現場，落實適性化教學理念。

（三）整合課程與資源，推動AI與程式教育普及化：向下扎根中小學程式設計與AI教育，鼓勵開設彈性課程，發展線上開放資源，並研發生成式AI教學模組，強化師生創新應用能力。

（四）強化師生數位學習能力：規劃辦理資訊組長與資訊教師專業培訓共 50 場，涵蓋資安知能與數位技能強化；辦理一般教師數位教學應用培訓 47 場，提升教學現場數位教學實踐力。結合教育部「因雄崛起」遊戲式學習平臺、資安素養平臺，辦理 1 場全市性學

生資訊素養線上競賽暨學習活動，強化學生資訊安全觀念與數位素養。

- (五) 推動新興科技應用於教學現場：積極推動新興科技融入課堂教學，善用學習載具與數位工具，導入創新教學模式。結合多元互動教材，如虛擬實境（VR）、元宇宙等科技資源，實施資訊科技創新應用教學，並建構延展實境（XR）數位共學環境，促進學生於線上情境中的探索學習、體驗學習與沉浸式學習。
- (六) 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配合 108 年課綱科技領域課程推動，成立 8 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本市手擲機創作設計競賽、PowerTech 科技創作競賽臺南市賽，國中小各推薦 10 隊參與全國賽；辦理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臺南市賽，取前 5 隊推薦參與全國賽。
- (七) 推動 AI 教育：透過 AI 種子教師、平台支援與競賽實作，逐步建立穩定可行的 AI 教育推動模式，並持續優化智慧魔鏡平台功能，以促進學科整合與個別化學習。同時發展 AI 教師社群，進一步強化經驗交流與擴散效應。辦理全市及參與全國 AI 競賽，讓 AI 教育不僅深入偏鄉校園，更帶動學生實作與創新能力穩定提升。

六、實踐普特共好，增進融合教育：

- (一) 照顧學習條件不利學生：補助學生教科書及午餐費、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清寒優秀獎學金及就學貸款補助等，以協助學習條件相對不利之學生獲得公平受教機會，並提供急難慰問金予家境貧困或家庭突遭變故之學生，以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使學生安心就學。
- (二) 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生活：賡續開辦新住民教育班、生活適應班及新住民子女臨時托育服務班，提供新住民多元學習及生活知能課程，並使新住民學習時能兼顧幼年子女照顧，提高學習意願。
- (三) 補助原住民學童：共有市立高級中學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國民中小學原住民籍學生學用費、原住民高中學生住宿及伙食費、原住民國中小在校住宿生住宿及伙食費、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體育班及運動代表隊寒(暑)假訓練及課輔伙食費等補助項目，協助原住民族學童安心就學，預計補助金額約 400 萬元。
- (四) 優質特教教學課程：鼓勵特教教師成立專業學習社群研發教材、教具和教法，落實教師專業發展，規劃 14 場次融合教育及普特合一增能研習或工作坊，以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並落實 CRPD 和融合教育的理念；特教輔導團透過到校訪視與專業輔導諮詢，深入了解學校特殊教育實施現況，並針對課程發展、教學實務與學生支持系統提供具體而可行之建議。團隊亦協助學校建構個別化教育計畫的規劃，並強化教師專業知能，以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提升學前特師精進專業素養，規劃 15 場次學前特教課程的研習，加強合作與溝通、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以落實特教領域課程綱要及發展各項教學策略，及相關教學輔導資源，以精進教師教學及輔導知能。優化學前教師心評制度，辦理 8 場次心評研習，落實學前特教教師融合教育理念與作為，發展適齡、適性且符合身心障礙幼生個別需求之教保活動課程，進行差異化教學並落實雙方合作諮詢。
- (五) 特教鑑定安置多元化及資源統整：為強化學前至高中職階段特殊需求學生之鑑定、安置與輔導機制，完善多元支持系統，依個案實際需求就近安置並合理分配特教資源，積極辦理各類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之鑑定與就學安置工作，確保每位學生均有適

性就學之機會。同時，持續精進教學品質、輔具提供、心理輔導與專業團隊之支持服務，提升整體特教服務效能。並致力於改善校園無障礙設施，推動融合教育與適性學習環境，實現無障礙就學環境。另透過獎勵招收身心障礙幼兒之經費補助，以及提供身障與資優學生及幼兒多項補助措施，建構健全之特教服務支援網絡。亦將依學生人數與需求動態調整特教班級與教師員額，使班級師生比符合相關法規，並有效運用與配置特教人力資源，以提升服務品質與效能。

- (六) 資優教育優質化：制定年度資優教育發展計畫，積極推動資優教育方案，為本市資優生提供適性服務。規劃資優教師增能研習提升教師專業，協助現場教師發掘和發展學生潛能，辦理資優生親職講座與手足成長營活動，以提升親師交流與家庭支持之成效。推廣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和幼兒的鑑定和安置模式，強化相關教育專業知識的宣導，落實融合教育理念。推動多元資優教育方案，並辦理全市國中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以激發學生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潛能。

七、建設低碳校園，促進學生健康：

- (一) 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鼓勵各校針對校園健康議題進行自我評估，透過健康教育、健康活動與醫療保健服務的推動，整合多方資源，強化教職員與學生的健康知識與自我照護能力，營造安全與健康的學習環境。
- (二) 深化營養與食農教育：鼓勵學校活化空間設置自給自足的校園農園，並踴躍參與食農教育教案甄選。預定辦理 46 場食農體驗營及補助 20 所學校進行食農場域參訪，推動校本課程實作與市級資源共享。透過跨校、跨區的合作交流，將「享當季、食在地」的概念延伸至學生家庭與社區。持續推行「餐前 5 分鐘飲食教育」，提升學生對午餐食材來源與營養價值的理解與重視，並辦理「校園營養巡迴列車」10 場及「暑期食育營」2 場，全面提升學童健康飲食的知能與習慣。
- (三) 推動低碳與淨零永續校園：規劃低碳校園推動計畫，持續辦理低碳校園標章認證，建置低碳教育網站，鼓勵學校申請 ECO SCHOOL 生態學校認證，輔導學校落實環境教育，推動學校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補助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場域參訪；推動太陽光電計畫，設置太陽光電屋頂、光電球場及光電停車場。
- (四) 強化學校防疫作為：確保校園防疫物資充足齊備，落實各項校園防疫措施，並辦理衛生教育宣導與相關研習活動，全面提升師生防疫知能，共同維護校園健康安全。
- (五) 落實交通安全教育並改善通學步道：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及各項宣導活動，如自行車研習營、導護志工研習及表揚活動等，並結合路老師資源，針對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進行推廣，輔導學校爭取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金安獎殊榮，及爭取內政部補助之「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提供學童安全通學步道。
- (六) 改善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學環境：改善本市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各項教育環境設施設備（含歷史建築、無障礙設施、綠美化工程等），校園污水匯流、學校兒童遊戲場定期檢驗及衍生改善計畫、校園通道鋪面路平、易淹水地區校園設置防水閘門計畫。
- (七) 持續加強校舍結構安全暨重大校舍工程：賡續進行耐震能力初評、詳評、坡地監測及補強工程等，持續辦理建物安全、消防安全設備、室內裝修證明各項更新維護及校園違章建物拆除或合法化及建物簽證維護等。並辦理小學老舊危險校舍整建暨九份子國中小第二期校舍新建工程規劃設計。

八、營造友善校園，守護學生安全：

- (一) 建構友善校園環境：每學期開學首周督導本市所屬學校落實辦理「友善校園週」宣導活動，並強化霸凌防制工作，於每年 4 月與 10 月實施友善校園問卷施測，掌握學生在校情況與人際互動情形，及早掌握霸凌個案，即時提供協助與介入輔導；加強教師正向管教，推動性別平等、人權、法治、品德與生命教育，以降低校園事件發生，並督導各校(園)於校安事件發生時，落實校安通報；加強反詐騙宣導，提升師生防詐意識與自我保護能力。
- (二)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透過培訓校園反毒宣導師資，持續於國中小推動「入校入班」反毒宣導，輔以本市自製 12 部反毒主題短片與多元教材(含教育部、法務部、本市毒防中心及民間團體等單位提供之內容)，提升宣導成效，確保各校達成每班 100%反毒宣導目標，增進師生毒品防制意識。
- (三) 強化中輟復學輔導機制：落實執行強迫入學事宜，定期召開個案會議，評估學生情況並擬定復學輔導策略，並透過辦理慈輝班、中途班與高關懷班等多元課程，提供學生適性與彈性學習內容，提升學習動機，協助學生重返校園與穩定就學。
- (四) 強化校園災害應變能力：督導本市所屬各級學校於每學期第三週(防災教育週)辦理防災演練，以提升全體師生災害應變能力。另辦理防災教育研習、工作坊、災害防救示範演練觀摩會 2 場次，並進行無預警演練，邀請專家學者參與講授或實地到校輔導，深化防災知識與應用，逐步打造安全校園。
- (五) 深耕區域輔導量能：建構符合實際需求之六大分區服務模式，深耕在地網絡資源，提供學校即時輔導專業諮詢、個案轉介及危機事件協處；並規劃符應在地議題之輔導專業培訓課程，強化本地輔導相關人員個案處理與危機應對能力，提升專業服務品質。115 年度預計辦理專輔教師專業督導 128 場次、兼輔教師輔導實務工作坊 14 場次及在職進修研習 13 場次。
- (六) 關懷需協助之家庭學童：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及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藉由多元且適性化的課程，提升需關懷家庭學童的學習意願，協助建立自信與自我認同。
- (七) 推動多元家庭教育服務計畫，提升市民親職與家庭教育素養：運用公私部門資源、媒體平台與資訊科技，增加家庭教育學習管道與方式，強化市民家庭教育素養，預計辦理逾 1,000 場次之課程與活動。針對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對象者，提供家庭教育課程及學習資訊，並透過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線上視訊諮詢及主動致電關懷等服務，協助民眾建立良好家庭關係。
- (八) 增進家庭教育專業素養：辦理線上與實體家庭教育增能課程，培養相關人員家庭教育專業能力，增進家庭教育相關知能；培訓志工精進家庭教育專業知能及服務品質，協助活動推廣及諮詢服務，預計辦理逾 100 場次。

九、推動技職教育，促進多元發展：

- (一) 深化技職教育探索體驗：為拓展學生對技職領域的理解與興趣，開設技藝專班與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學生選習率達三成以上)，提供多元試探機會，同時辦理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體驗課程(預計 7,500 人次參與)，並舉辦全市技職教育博覽會(預估 3,500 人次參加)，讓學生接觸各類技職產業。另安排觀光工廠參訪(預計 50 校申辦、1,200 人次參加)，以及國小高年級學生參訪技術型高中活動(預估 1,300 人次)，透過實際體驗活動，引導學生認識自身興趣與能力，建立正向職涯意識，落實技職教育下向扎根。
- (二) 強化生涯發展教育：補助學校辦理多元生涯發展活動，如家長職業達人講座、認識在

地產業、社區高職參訪及其他特色活動等，讓學生透過實地體驗與多元交流，啟發對未來方向的思考。藉由引導學生覺察自身興趣、志向與學習歷程，協助其在升學或就業選擇上做出更合適的判斷與規劃。

- (三) 辦理「社區師傅」專案計畫：透過專業晤談評估個案之興趣及能力，媒合友善店家提供職場體驗，協助建立正向社會連結，促進身心調適與能力發展，期間持續追蹤學習狀況，並適時調整輔導策略，確保個案獲得適切支持，115 年度預計辦理 400 節。
- (四) 童軍為國際性、全國性、地區性與社區結合之組織，各國民中小學皆有童軍課程，結合課綱融入綜合領域課程實施。

十、深耕藝文教育，推廣終身學習：

- (一) 辦理學生各類藝文競賽(預計音樂比賽 163 場、舞蹈比賽 8 場、語文競賽 10 場、原住民族語演說、朗讀比賽、市長盃語文競賽 12 場等)。為提升本市傳統藝術團隊演出內涵，擬賡續辦理本市 115 年度國民中小學傳統藝術比賽。結合在地年度鹽水蜂炮系列活動，賡續辦理「大臺南囡仔仙拚仙」民俗活動，為學生搭建多元展能舞台。
- (二) 「臺南SHOW藝夏-2026 臺南市兒童藝術教育節」：規劃五大主題系列活動-包含藝起玩、藝起賞、藝起學、藝起武、藝起SHOW。藉由活潑、多元的藝術活動為教與學的切入點，營造更優質的藝文教學，建構一個發表、觀摩、學習的多元展現舞臺。
- (三) 為提倡本市兒童文學之自由寫作，舉辦小黑琵徵文徵圖比賽，以提升本市兒童文學刊物之水準。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表揚各項學藝參賽優秀學生作業要點，舉辦表揚大會，表揚本市國小、國中暨高中職學生參加體育類與非體育類獲獎且符合表揚標準之學藝參賽優秀學生。
- (四) 優化並增加樂齡學習中心樂齡課程：持續深耕現有樂齡中心課程，亦維持本市各學習據點之授課，115 年上半年預計開課 3,000 場次，提供 7 萬人參與學習，並積極鼓勵各樂齡中心講師參與教育部樂齡學習輔導團之講師培訓，規劃核心講師回訓，增進講師教學能力以優化課程。115 年一般樂齡講師培訓預計於 7-8 月辦理，培訓課程共計 41 小時，包含 15 小時基礎課程、12 小時專業課程、6 小時宣導類課程(交通安全及失智友善宣導各 1 場)及 8 小時教學實作，預計招收 60 名學員，輔導 48 人取得證書。
- (五) 強化數位機會中心服務效能：本市 12 個數位機會中心，提供偏鄉民眾資訊課程，課程及活動設計協助偏鄉地區發展，以數位網路促進偏鄉地方特色能見度，115 年串連所在縣市其他部會之合作據點目標為 20 個單位，DOC 行動諮詢服務時數 300 小時，受諮詢服務人次 1,600 人；並積極前往社區活動中心開設行動分班，開設資訊運用服務類課程時數共 70 小時，課程人數 350。
- (六) 落實社區大學發展及管理：執行「社區大學發展自治條例」，開設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 7 所社區大學（服務區域含 37 行政區域—開設社區分班）編列支持社區大學之經費，提供市民學習進修管道，115 年春、秋季班合計預定開設 1000 門課程，預計 20,000 人次參與。
- (七) 加強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加強交通車登錄及稽查作業，制定年度聯合稽查實施計畫，會同相關單位檢查班務行政、建築安全及消防安全查核，並加強兒少保護政策宣導。
- (八) 深化新住民學習中心運作：提供社區新住民終身學習與發展的諮詢平臺，辦理包括社區教育、語文學習、人文鄉土、家庭教育、法令常識、多元培力、其他配合國家政策發

展需求開設之課程或教育活動七大課程，增進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

十一、增能文書法治，提升行政績效：

辦理文書、法治教育相關研習訓練，精進同仁公文寫作能力，法律知識與處理法律問題能力，提升行政績及服務品質；建置雲端智識庫，利用線上填報與公告系統，即時發布最新資訊、減少紙本文書往返流程；公文處理速度目標為平均天數 1.5 天以內，線上公文簽核比率預計達 67%以上，加強公文處理績效及落實減碳省紙目標。

十二、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三、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以上，歲入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前教育計畫）	教保課程優質化	一、進行三年三階段教學卓越深耕輔導。 二、進行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 三、改善幼兒園教學設施及環境。	中央：5,183 本府：16,340 合計：21,523
	教保環境合法化	一、進行公共及交通安全聯合稽查。 二、進行幼兒園各項業務查察及輔導。 三、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	中央：0 本府：13 合計：13
	教保人員專業化	一、辦理教保專業知能研習。 二、辦理教保行政領導研習。 三、辦理教保服務人員遴選及甄選。 四、獎勵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	中央：2,868 本府：956 合計：3,824
	教保服務公共化	一、2 歲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及 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同育兒津貼作業方式)。 二、2 歲至 5 歲公幼免學費補助(含中低、低收入、身心障礙幼兒免費)。 三、2-4 歲幼兒就讀教保服務機構弱勢加額補助。 四、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服務補助。 五、補助準公共幼兒園。 六、督導管理非營利幼兒園。 七、督導管理職場教保服務中心。	中央：4,993,327 本府：638,438 合計：5,631,76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教保資源社區化	一、增置社區教保資源中心。 二、辦理幼兒園社區親子活動及親職講座。 三、提供圖書借閱、教具、玩具及遊戲場之使用。	中央：2,902 本府：2,585 合計：5,487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特殊教育計畫）	特教鑑定安置多元化	一、落實鑑輔會功能，配合 12 年國教方案，辦理各類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輔導工作。 二、積極鑑定及推動各類區域資優教育方案並辦理全市國中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 三、強化物理、職能、語言治療師等專業人員及教師助理人員績效，提升 IEP 監控效能。 四、推廣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模式，建立跨類合作機制。	中央：159,188 本府：144,803 合計：303,991
	特教課程教學優質化	一、辦理各項特教諮詢、宣導、服務，鼓勵特教教師教材教具研發。 二、落實教師在職進修及特教輔導團到校訪視功能，提升家長、專業人員特教知能。 三、推動特殊教育新課綱之各能力指標執行能力。 四、依法辦理學校特教訪視評鑑，督導學校特教工作辦理情形。 五、加強各類巡迴輔導班教學輔導工作，提供各類身障學生無障礙學習環境。 六、提供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適性輔導措施，支持優勢才能發展。 七、依據學生需求及教師需求、因應融合教育趨勢，規劃學前特師及普師增能研習。	中央：16,834 本府：12,043 合計：28,877
	特教資源統整化	一、獎勵私立幼兒園（機構）招收身心障礙幼兒經費及身障學童就讀經費補助。 二、辦理身障及資優學生獎助金之補助。 三、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及教育代金。 四、辦理身障生照顧專班服務及交通費補助。 五、建構特教服務支援網絡，辦理增減、調整設置特教班及師生比率有效運用特教人力師資。	中央：30,000 本府：25,842 合計：55,84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藝術與美感深耕教育生活化	一、辦理藝術才能班聯合展演及發表會活動。 二、逐年編列預算補助藝術才能班設備及設施改善經費。 三、結合相關資源，賡續辦理臺南囝仔有藝思，推展學校藝術及美感深耕教育。	中央：8,753 本府：40 合計：8,793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課程發展教育）	推動沉浸式英語教育環境計畫	一、推動全英語教學，營造充沛語言環境。 二、英語向下延伸，扎根英語教學。 三、補助課後英語班，提升學生英語聽說能力。 四、辦理雙語種子教師培育計畫。 五、精進英語及非英語教師雙語教學專業社群。 六、善用巡迴共聘外籍英語教師，提升偏鄉學生英語使用機會。 七、推動國際英語村及行動英語村，增加學生英語學習體驗。 八、辦理國中小英語競賽，提供學生英語展現舞台。 九、推動國際交流教育。 十、推動雙語教育，辦理雙語教育學校。	中央：72,272 本府：179,648 合計：251,920
	推展新首學計畫，提升教學卓越品質	一、持續辦理「臺南市校校閱讀磐石計畫」，分為參賽組與種子組。 二、賡續辦理「臺南市教學卓越發展計畫」：補助本市學校辦理拔尖亮點、課程研發及校訂課程深耕計畫，透過典範轉移及績優學校分享、專家指導及研討會等方式，協助學校發展特色校本課程及教學卓越方案。	中央：0 本府：6,455 合計：6,455
	整合閱讀計畫，建置K-12閱讀理解線上平臺	一、輔助各校申請執行教育部專案，落實校園閱讀推動政策。 二、加強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讀報教育，培養學生媒體識讀能力。 三、結合兒童節系列活動推展閱讀教育、兒童文學書展等活動，營造臺南書香城市。 四、配合教育部辦理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及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 五、辦理臺南市政府教育局K-12 閱讀理解平臺建置計畫：整合臺南市閱讀計畫，建置閱讀理解平臺。	中央：10,724 本府：29,032 合計：39,75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機器人教育中程計畫	一、培育機器人教育專業師資，建構機器人教育成長機制。 二、優化機器人教育課程發展，深化機器人教育分享交流。 三、完備機器人教育支援網絡，促進機器人教育永續發展。	中央：0 本府：21,835 合計：21,835
	全面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符應有教無類、因材施教、適性揚才、多元進路、優質銜接五大理念	一、推動高中多元入學方案，建立合理公平升學機制。 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均優質化，促進學校均衡發展。 三、強化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活動，落實政策宣導。	中央：93,060 本府：49,767 合計：142,827
	深植本土特色，強化本土及原住民族教育	一、推動本土語言教育、母語日計畫，發展教學及課程特色學校。 二、小校與社區結合，運用校外教學，促進校際間交流，資源共享。 三、持續辦理西拉雅語言復育課程，擴大參與之班級數。 四、提升各國中本土語言課程開辦率，鼓勵學生參與語言認證。 五、鼓勵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認證。 六、新住民師資培訓及運用 七、培養新住民子女聽、說母語之能力及建立說母語的信心。	中央：38,220 本府：41,878 合計：80,098
	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提升教學品質及教學效能	一、推動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各項計畫。 二、實施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三、實踐領域有效教學策略及多元評量。 四、落實推動課綱各項工作。 五、進行數位學習融入中差異化教學。 六、督導學校落實正常化教學。	中央：51,859 本府：45,717 合計：97,576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展計畫	一、研發民族教育課程補充教材，建構完整支援系統提供學習資源。 二、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傳承，增進多元文化與跨族群學習活動。	中央：3,319 本府：4,089 合計：7,408
	保障弱勢學生學習	一、鼓勵學校設立課後照顧班，以減輕弱勢家庭家長負擔。 二、辦理教育優先區、實施學習扶助方案，提升學生學習能力。	中央：212,692 本府：329,443 合計：542,13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 輔 校 安 教 育）	辦理營養、衛生及環境教育	一、加強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 二、辦理學校衛生保健及宣導工作。 三、辦理學校環境教育、防疫工作。 四、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	中央：6,217 本府：677,084 合計：683,301
	營造友善校園，保障學生人權	一、落實校園霸凌及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作為，建立暴力反毒防制網絡。 二、辦理人權法治、品德、性平及生命教育，推動正向管教。 三、強化學生中輟防治方案及復學安置措施，加強中輟追蹤輔導。 四、維護校園安全，辦理防災、全民國防教育。	中央：22,837 本府：164,863 合計：187,700
	推展生涯與技藝教育	一、強化生涯與技藝教育，創新學生生涯發展。 二、開設技藝專班及技藝課程，辦理技藝競賽。 三、推動適性輔導及職業試探。	中央：15,895 本府：56,621 合計：72,516
	弱勢學生補助	一、弱勢學生教科書及午餐補助。 二、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補助。 三、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補助。 四、學生就學貸款補助。 五、急難慰問金。	中央：4,622 本府：174,447 合計：179,069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社 會 教 育 計 畫）	推動藝文教育與活動	一、補助學校購置更新樂器及藝團設備。 二、辦理各項藝文競賽。 三、推動童軍教育。 四、補助學校藝團結合地區藝文活動公開展演。	中央：0 本府：43,080 合計：43,080
	營造終身學習社會環境	一、推動全民學區數位學習計畫，於偏遠行政區設立數位機會中心。 二、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班。 三、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辦理國中、小補校，社區大學、樂齡中心。 四、督導短期補習班安全學習環境。	中央：52,077 本府：25,881 合計：77,958
	教育表揚與文教基金會 監督管理	一、辦理教育人員及學生表揚活動。 二、健全文教基金會之設立與營運。	中央：0 本府：14,796 合計：14,79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永續發展教育）	改善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學環境	一、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各項教育環境設施設備。 二、校園污水匯流改善計畫。 三、校園通道鋪面路平改善。 四、兒童遊戲場定期檢驗及衍生改善計畫。 五、校園老舊廁所改善計畫。	中央：329,347 本府：882,021 合計：1,211,368
	持續加強校舍結構安全、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學校建物安全、消防安全、校園違章建物拆除或合法化	一、執行校舍耐震能力評估、坡地監測及補強，以確保師生安全。 二、補助本市所轄各級學校暨幼兒園經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檢修及消防安全申報檢修後，所產生之資本門缺失改善需求費用，以期各校改善後順利通過上述兩項申報複檢，營造維護安全校園空間。	中央：0 本府：32,149 合計：32,149
	辦理重大校舍工程	辦理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整建（112-118 年度）。	中央：19,836 本府：349,254 合計：369,090
	新設校工程	九份子國中小第二期校舍新建工程規劃設計。	中央：0 本府：160,000 合計：160,000
	前瞻資訊基礎環境，強化資訊安全	一、本市中小學電腦教室資訊設備更新。 二、機房防火牆汰換。	中央：0 本府：56,400 合計：56,4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行政管理及推展計畫）	廉政誠信向下扎根融入式課程	本市各國民小學三年級至六年級以公民法治教育動畫影片，融入人權或社會領域。	中央：0 本府：160 合計：16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社會教育計畫：家庭教育中心）	加強家庭服務與宣導，運用社區資源，連結家庭教育網絡	一、創新設計多元方案，推廣家庭教育活動，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倡導正確家庭價值觀，培養市民經營家庭生活之能力及增進家人關係。 二、營造友善家庭學校，成立家庭教育輔導團，督導學校落實推動家庭教育。 三、培訓家庭教育專業志工，進行家庭關懷訪視，提供 412-8185（幫一幫我）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 四、定期召開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研訂家庭教育政策及相關措施，擬訂年度計畫。	中央：10,686 本府：6,997 合計：17,68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規劃特殊需求方案，協助弱勢族群家庭教育	一、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 二、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 三、辦理新住民學習中心業務。	中央：9,177 本府：7,766 合計：16,943
	建構友善家庭教育環境及無障礙設施空間，促進洽公及學習友善性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暨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聯合辦公室新建工程。	中央：0 本府：35,837 合計：35,837 總計 中央：6,171,895 本府：4,236,280 合計： 10,408,175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115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秉持「雙主軸、四輪傳動」為核心價值，全面推動本市體育發展，以「強化競技運動」與「推廣全民運動」並行，致力於提升專業競技水準與促進全民運動參與。透過「四輪傳動」策略，串聯場館優化、賽事舉辦、人才培育與國際交流四大面向，打造多元體育發展平台，拓展國際視野，實現在地體育與國際接軌的目標。帶動全民運動風氣鼓勵市民養成運動習慣，並開闊體育交流平台並與國際接軌，打造臺南成為健康與永續發展的幸福城市。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康市民－提升全民運動風氣：

（一）規律運動人口倍增，打造健康永續城市：

1. 透過整合體育總會、各單項運動委員會、區體育會及民間體育團體，規劃多元運動項目，鼓勵市民培養規律運動的習慣，提升運動參與率，營造健康友善的城市運動風氣。
2. 執行運動部全民運動署”運動 i 臺灣2.0-地方政府規律運動計畫”，115預計執行150場次、2500場活動，共同推廣全民運動，並辦理巡迴運動指導團、輔導體適能檢測及促進課程、國民體育日運動嘉年華、推展體育有功人員及團體表揚、規劃運動熱區等，發展全齡層體育項目之發展。
3. 115年預計補助各區公所40案舉辦各類體育活動，發展具地方特色的運動項目，並積極推廣在地運動風氣，提升社區民眾的參與度與運動意識。
4. 建置並推廣「Joiisports 臺南運動健康護照 APP」使用，透過數位科技工具，鼓勵市民建立規律運動之生活習慣，以達全民健康、提升運動人口之政策目標。

（二）舉辦國際性及全國性體育活動：古都國際半程馬拉松、全國鐵人三項錦標賽、巨人盃三級棒球賽、國際龍舟錦標賽、全國華宗盃排球錦標賽及曾文水庫馬拉松等運動賽事，推動全民運動風氣。

（三）辦理多樣化運動：透過持續舉辦各類型活動，如幼兒運動會、「一騎i臺南」自行車活動、風箏嘉年華及全民趣味運動嘉年華等，涵蓋不同年齡層的市民，提供多元參與機會，預計吸引超過5,000人次參與，提升市民對運動的興趣與參與意願，進而營造全民參與運動的良好氛圍與文化。

（四）補助民間運動團體組織推展體育活動：補助臺南市體育總會各單項運動委員會、區體育會及本市民間運動團體組織共同推動體育活動，促進本市運動風氣，推展全民規律運動。

（五）推動校園普及化運動，打造規律運動環境：配合教育部普及化運動政策，辦理馬拉松班際接力賽、大隊接力、樂樂棒球及跳繩接力等校園競賽，透過班級參與、跨班競技，強化學生團隊合作、養成規律運動習慣並促進健康體適能。

二、永續城市－充實全民運動環境：

（一）強化本市競技運動場館：配合教育部體育署優化全民運動賽會環境計畫，興建關廟射擊場、學甲綜合排球館、並整修新化體育園區 PU 跑道，打造優質運動場館。

- (二) 持續推動綠能永續運動場館：為落實市府綠能政策，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設置，包括極限運動場、射箭場等，積極打造節能且永續的運動環境。
- (三) 營造優質運動環境，完善運動場館：爭取中央預算及地方自籌經費，逐年編列預算逐步改善老舊運動場館設備，並規劃設置國際賽事場地等相關運動場館，提供市民及本市優秀運動選手優質、多元的友善運動環境。
- (四) 設置5座全民運動館：於安南區、新營區、永康區、仁德區及南科區規劃興建運動館，預計自115年起陸續完工，營造優質運動空間，促進全民運動的普及與參與。
- (五) 結合本市各級學校運動場館，建置區域性冠名運動中心：加強與轄內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合作，善用現有運動設施，並結合已退場或閒置的學校場館資源，透過冠名合作辦理區域性運動中心，包括中信科大(新市區)、長榮大學(歸仁區)、玉秀雙語小學(鹽水區)、曾文市政願景園區(原首府大學，大曾文)等。
- (六) 有效管理本市民營運動場館：辦理全市民營運動場館普查，全面掌握場館設施與經營現況，並積極輔導公私立運動場館業者落實消費者權益及運動安全與保護，保障市民運動權利與消費權益。

三、精進競技—厚植競技運動量能：

- (一) 建立完整的選手與教練培訓制度，研擬提升運動競技水準的發展計畫，並強化區域性三級銜接的培育網絡。同時推動績優選手職涯輔導，協助其運動與就業並行。
- (二) 打造結合學校體育與社會體育的運動人才養成機制，透過三大方向奠定本市競技運動實力：
 - 1.區域性重點體育發展學校深化培訓：依據地方特色選定三級銜接重點學校，提供加強型訓練資源與補助，使選手能就近訓練兼顧課業，回歸訓練常態化，促進選手長期於臺南紮根發展。
 - 2.專屬菁英選手扶植機制：積極爭取預算辦理本市全國運動會選手培訓計畫，導入個別化支持方案，包括教練進修講習、創新訓練方法、提供運動傷害防護員、體能訓練師及運動心理諮商師等資源，並在訓練與各大賽事比賽期間提供全程協助，建立後續支持與追蹤機制。
 - 3.體能訓練巡迴計畫推行：體能為選手表現關鍵基礎，針對重點學校運動團隊設計專屬體能課表，並由專業體能教練定期巡迴指導，加強選手對各運動項目所需體能素質的掌握，強化自主訓練能力，並滾動式調整訓練計畫。
- (三) 強化對單項委員會之行政督導與體育發展策略擬定：
 - 1. 與體育總會公私協力，提升單項委員會行政督導：
 - (1) 督導體育總會每年辦理一場各單項委員會業務研討會：透過業務研討會交流，提升體育行政人員專業知能，掌握本市體育發展現況與政策方向，強化推廣各運動項目的效能。
 - (2) 督導體育總會每年辦理一場會員代表大會及定期召開理監事會議：藉此瞭解體育總會年度活動計畫及財務狀況，確保運作透明穩健會務透明穩健，強化行政管理績效。
 - 2. 建立體育發展獎勵制度，催化委員會、教練、選手投入意願：
 - (1) 督導體育總會每年辦理一場體育團體業務評鑑計畫：評核體育總會所屬轄下各區體育會及單項委員會推展運動工作績效，並檢核補助經費之運用效益。

- (2) 督導體育總會每年辦理一場表揚體育有功團體及人員實施計畫：公開表揚本市在體育推廣上表現優異之傑出選手、傑出教練、終身成就人員、團體或單位等有功人員，提升本市體育發展及運動水準，與社會重視度。
- (3) 建立運動項目發展與資源調配機制：針對選手培訓、活動推動及場地管理，制定明確的進退場機制，與體育總會共同建構夥伴關係，攜手打造全民運動基礎與優秀選手培育並重的健康永續城市。

(四) 強化競技運動發展與賽會執行品質：

- 1. 推動裁判專業培訓：結合市府與體育總會辦理年度體育推廣活動，每年定期補助各單項委員會舉辦各級教練與裁判增能研習，全面提升本市教練與裁判之專業水準。
- 2. 辦理全國性運動賽事，提升競技運動及賽會品質：
 - (1) 每年主辦巨人盃三級棒球錦標賽、華宗盃全國排球錦標賽，樹立城市特色賽事，整合地方運動、觀光與文創產業，增加經濟效能與有效行銷臺南。
 - (2) 與全國單項運動協會合作，積極爭辦各項全國性體育賽事，包含：各項運動項目各級國手選拔賽、華南金控盃少棒錦標賽、TOTO 盃少棒錦標賽等，透過共同主辦各項全國性體育賽事，凸顯體育行政專業量能。
- 3. 進行在地選手育成計畫：建立完善選手選、訓、賽制度，透過舉辦全市聯合運動會，選拔該年度代表本市參加4月底左右之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下稱全中運）代表隊優秀選手，預計舉辦時間為前年底至今年初，計辦理田徑、游泳、桌球、羽球、網球、軟式網球、柔道、跆拳道、空手道、舉重、射箭、木球及自由車等13項該年度全中運必辦及選辦運動種類，參賽隊職員人數近3,200人，結合區公所資源，就近發掘基層運動人才，共同培育養成計畫，並提供就業輔導，協助運動員職涯發展。

(五) 國際運動交流：

- 1. 強化國際交流，提升臺南體育城市能見度：
 - (1) 主動爭取承辦國際性運動賽事，並邀請國際運動團隊來臺南進行訓練交流，拓展城市國際曝光度。
 - (2) 配合運動部新南向交流政策，鼓勵學校前往國外參與訓練與觀摩。
 - (3) 學習國際間體能訓練與運動傷害防護等實務經驗，全面提升本市運動競爭力。
- 2. 選手出國交流及參賽：
 - (1) 鼓勵本市所屬學校申請「運動部推動體育新南向政策-學校體育交流計畫」促進國際體育互動；拓展各級學校與新南向國家學校之體育交流合作，加強我國基層學校運動團隊之比賽或移地訓練機會；並強化雙邊學校體育參訪研習，促進學校體育教學與學術發展的雙向連結。
 - (2) 為提昇本市體育實力並培育體育人才，鼓勵各級優秀選手或運動團隊出國交流，藉由參賽或觀摩拓展技術層次與國際視野，汲取寶貴經驗，同時促進體育國民外交。
 - (3) 積極培養各級優秀選手，爭取入選國家代表隊，參加國際錦標賽，為本市及國家爭光。
 - (4) 引進國際優秀選手與教練來台交流，創造學習機會，加速本市各級選手技術實力的提升。

(5) 強化本市代表隊選、訓、賽制度，輔導單項委員會落實專業職責，提升組織運作效能。

(六) 深耕基層運動，培育未來競技種子，發掘優秀運動人才

1. 擬定四大策略推動績優基層選手培育計畫，聚焦三級銜接區域發展，針對全中運獲獎選手發放訓練津貼，並提供巡迴體能訓練與運動心理服務，全面提升選手身心素質。
2. 遴聘專任教練進行專項訓練指導，並定期辦理教練增能與運動法規研習，每年一場次，精進教練專業，確保基層選手接受優質培訓，強化本市運動人才厚實基礎。

(七) 建構完整選手照護支持體系

1. 持續推動選手健康管理計畫，透過科學檢測設備建立選手體能資料庫，據以調整個別訓練內容，激發潛能，提升比賽表現。
2. 優化外縣市參加體育競賽補助費用，提升交通與住宿補助，減輕選手賽前舟車勞頓，確保競賽當日具備最佳狀態。
3. 落實菁英選手照顧培訓計畫，針對全國運動會前三名選手及教練，發放每月培訓津貼及教練指導費，並定期考核選手表現與教練成效，同時補助訓練經費與辦理教練增能課程，提供體能、心理等個人化專業服務，協助選手備戰大型賽會。

四、整合資源—推動射擊運動項目：

- (一) 深耕基層運動，從小開始培訓，養成對射擊運動項目之敏感度及熟悉度，透過練習及比賽之成績進行檢討及建立培訓資料庫，藉此調整選手訓練內容，以期更專注及保持競爭力，提升訓練品質。
- (二) 為持續推動射擊運動項目，培訓不間斷，統整每個階段學校之射擊運動項目，避免升學因素，導致學校無資源、培訓因此間斷，無法持續培育優秀選手，在舞台上發光發熱。
- (三) 落實基層訓練，確保選手能有優質師資及培訓內容，啟發射擊運動項目之展現，強化本市運動選手之厚實基礎，在未來培訓中，更能展現對射擊項目之熱情。

五、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六、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體育業務-體育活動	臺南市城市棒球隊隊職員薪資、年終獎金、勞健保費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等	一、甲組棒球隊績優退役人員轉職要點。 二、臺南市基層棒球培育及發展計畫。	中央：5,150 本府：22,272 合計：27,42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臺南市城市棒球隊訓練用品等		中央：2,150 本府：2,276 合計：4,426
	臺南市城市棒球隊國內移地訓練或參賽報名、服裝及營養補充品等		中央：3,000 本府：1,000 合計：4,000
	辦理龍舟競賽活動	舉辦國際性及全國性體育賽事	中央：0 本府：10,900 合計：10,900
	委託辦理臺南市幼兒親子運動會等	辦理全市性體育活動競賽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補助區公所辦理各區體育活動等	辦理全市性體育活動競賽，推展全民運動、提高規律運動人口比率	中央：0 本府：1,450 合計：1,450
	補助體育團體辦理各項國際及全國性錦標賽等活動經費(含古都馬拉松及曾文水庫馬拉松)	舉辦國際性及全國性體育賽事，補助各單項委員會及運動團體辦理競賽、活動及裁判講習。	中央：0 本府：8,050 合計：8,050
	補助學校辦理三級棒球培訓及國民小學棒球推廣計畫等	一、設立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計畫。 二、推動各級學校運動團隊發展計畫。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績優青少棒選手銜接本市青棒校隊就讀訓練試辦計畫		中央：0 本府：1,080 合計：1,080
	補助學校辦理發展社區棒球隊器材採購及相關活動	補助學校辦理發展社區棒球隊器材採購及相關活動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推動校園普及化運動：補助學校辦理推動體育班經營管理與課程教學、培育學校體育運動人才、辦理運動競賽與學校體育活動、整備學校運動場地設備器材、促進棒球、籃球、足球等各項球類發展	推動校園普及化運動：補助學校辦理推動體育班經營管理與課程教學、培育學校體育運動人才、辦理運動競賽與學校體育活動、整備學校運動場地設備器材、促進棒球、籃球、足球等各項球類發展	中央：210,000 本府：90,000 合計：300,000
	運動 i 臺灣2.0計畫	配合運動 i 臺灣計畫，補助民間社團辦理運動競賽，提高規律運動人口比率	中央：29,000 本府：0 合計：29,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補助學校績優扎根培育計畫	分為4大子計畫，針對區域性三級銜接、全中運奪金選手培訓津貼及運動團隊體能及心理諮商巡迴服務。	中央：0 本府：14,000 合計：14,000
體育業務- 績優培訓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暨運動聯賽績優教練、選手等獎勵金	針對當年度全中運及教育部主辦學生運動聯賽前三名選手及教練頒發獎勵金，以資鼓勵。	中央：0 本府：5,500 合計：5,500
	優秀體育教練、選手等獎勵金	每年7月開始收件，鼓勵表現優異設籍本市選手及教練。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菁英運動選手補助計畫-補助優秀選手日常培訓等	針對前一屆全國運動會前三名選手及教練，頒發培訓金，並定期督導績效。	中央：0 本府：11,200 合計：11,200
	補助學校出國比賽等經費	依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補助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運動團隊及個人出國比賽實施要點」及「臺南市政府體育局補助出國參加比賽申請注意事項」，核發補助費用。	中央：0 本府：700 合計：700
	補助學校辦理115年度區域性聯賽或對抗賽	針對設立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學校，鼓勵辦理競賽增進縣市間交流。	中央：830 本府：0 合計：830
	補助學校辦理115年度運動教練及選手生涯照顧輔導	針對前一年度成績符合資格學生，補助學雜費、生活照顧、課業輔導經費補助	中央：9,550 本府：0 合計：9,550
	補助學校辦理115年度運動團隊訓練、參賽等	針對運動種類給予不同額度培訓經費補助以教練選手膳食費、選手營養費、教練指導費、課業輔導費、運動防護費、消耗性訓練器材裝備及運動科學支援費、報名費、移地訓練費及參賽旅運費為原則。	中央：9,972 本府：5,848 合計：15,820
	補助學校辦理115年度增聘專任運動教練、辦理運動區域競賽	針對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補助教練人事費	中央：0 本府：1,966 合計：1,966
	補助學校辦理115年度輔導基層訓練站培育優秀運動選手	補助學校辦理115年度輔導基層訓練站培育優秀運動選手	中央：15,800 本府：9,310 合計：25,110
體育業務- 充實全民運動環境	充實運動場館及設施	一、興建運動場館及設施。 二、修建運動場館及設施。 三、維護及管理各公立運動場館。	中央：338,791 本府：396,343 合計：735,134
一般建築及 設備-建築 及設備	辦理公立運動場館整建修繕及設備更新	興建臺南市關廟射擊樂活運動場館及設施、臺南市學甲區排球樂活運動館及設施。	中央：116,000 本府：19,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135,000 總計 中央：740,243 本府：629,095 合計：1,369,338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南市擁有多元的地貌特性、豐沛的水文資源及遼闊的土地幅員，孕育出豐富多樣的農業型態，促進農業發展蓬勃興盛，長期以來始終為臺南市最具代表性的一級產業。然而，隨著氣候變遷趨勢加劇、農業勞動力逐漸高齡化、國際貿易自由化浪潮來襲，以及國人對環境永續與食農安全意識的提升，臺灣農業正面臨空前挑戰，急需政策創新與產業轉型的積極作為。本局作為臺南市政府農業行政的主責機關，積極回應時代變遷與產業需求，持續推動農、林、漁、牧等多元農業政策的精進與革新。我們以「打造創新農業新價值」為施政核心，秉持優化從農環境、提升農產加值、保障農民福祉三大主軸，並融合資源循環再利用與生態環境永續經營等理念，致力建構永續且具韌性的農業發展模式。未來，本局將持續以智慧科技導入、青年農民培育、農業品牌推廣及在地農產精緻加工等策略，推動農業升級與跨域整合，創造「效益加乘的新經濟農業」，讓臺南農業在變局中突破，在轉型中前行。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優化農漁生產環境，提升農漁生產效率：

- (一) 為推動農業經營規模化及企業化，將持續推行「小地主大專業農」制度，目標推展面積達6,000公頃，以促進土地資源整合與專業經營。同時，強化農會輔導能量，擴大雜糧作物契作面積，預定推廣蕎麥200公頃、高粱1,500公頃及硬質玉米10,000公頃，以提升農地使用效益，並強化糧食自給體系。為拓展國際市場並穩定農民收益，將推動外銷供果園總面積擴增至350公頃，提升我國農產品外銷競爭力。此外，為降低農業生產對環境之衝擊，促進農業永續發展，將擴大太康地區有機農業專區至67公頃，以增強健康、安全農產品之供應能力
- (二) 投入8,247萬6,000元經費改善養殖生產區內（北門保安養殖區護岸改建1處、橋梁改建1處、道路改善1,555公尺、擋土牆370公尺、矩形溝356公尺）、養殖生產區箱涵5座，營造優質養殖環境；輔導設置漁電共生之室內養殖場20場，防範養殖受天候及疾病影響，並加值綠能發電。
- (三) 改善本市非重劃區既有農水路、排水溝、擋土牆等工程，預計改善農路長度80公里；預計改善漁路長度32公里、排水路1公里，以保障農業生產運輸安全，提高生產效率。

二、推動精準生產管理，提高產量及品質：

- (一) 為強化農田地力與促進土壤永續利用，將推動國產有機質肥料之應用，目標擴大施用面積達3,000公頃，以降低化學肥料依賴並提升農業生產效能。另為穩定農糧作物產量並提升產品品質及農業經營效益，將輔導農民建置農糧作物生產設施，預計新增設施面積3公頃。於農產品安全管理方面，為防範農藥殘留超標產品流入市場，維護農產品品質及保障消費者食用安全，將每年辦理至少600件農藥殘留檢測作業。
- (二) 輔導250位漁民購置養殖機械設備，解決勞力不足問題；建構安全衛生抽驗機制，執行漁產品採樣檢測300件，確保漁產安全。

- (三) 調整海洋漁業結構，建構淺海浮筏式牡蠣友善養殖環境，持續推動改良式浮具替代保麗龍浮具及研發新式蚵棚，賡續測試運用無線射頻辨識結合全球定位系統科技管理，掌握蚵棚數量與空間分佈動態，建立蚵棚實名制度落實管理，強化蚵棚流失管理及海廢監控機制，並規劃漁業權核發與管理，促進養蚵產業永續發展。
- (四) 配合國家再生能源政策推動，透過畜牧場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有助畜舍降溫及汲取天然太陽能轉化為電能使用，115年預計輔導7場畜牧場設置附屬綠能設施；另將協助20場推動畜牧廢水回灌及1場附設或代處理場之設置，以落實畜牧廢棄物循環再利用政策。
- (五) 配合農業部政策，輔導農會成立農業技術團及協助引進農業外勞並輔導農民引進機械化生產，115年內輔導250人次投入農務工作，以多元管道協助提升農業勞力運用效率。

三、強化農產加工加值，建立高品質品牌：

- (一) 為提升農產品品質與市場信賴度，擬擴大推動農業產銷履歷驗證制度，驗證面積目標達16,000公頃，並輔導超過200戶水產養殖業者導入產銷履歷標章，以強化生產管理與產品溯源機制。另為形塑地區特色農業品牌，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將協助咖啡農申請「東山咖啡」產地認證標章，預計至115年輔導通過產品數量達20件。並將持續擴大安全農漁產品之推廣，強化消費者對本土優質食材之信任與認同。
- (二) 建置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主要處理青果品項包括鳳梨、芒果、柚類、番石榴及蜜棗等；鼓勵申請「南得極品」證明標章，預估累計認證產品達350件，同時預計辦理展售推廣等活動，藉此提升優質農業的曝光度，並帶動農民收益成長。
- (三) 參加國際性食品展並舉辦相關交流活動，積極拓展海外市場預計辦理5場次，藉由實地拜訪推介臺南農漁業產品，強化臺南農產品品牌形象與銷售表現，進一步穩固現有海外市場，同時開發潛力新市場。
- (四) 輔導初級加工場取得場證（本市目前已有6家取得場證，全國核發12家場證），提供優質、安心、新鮮的加工水產品，增進漁民收益。
- (五) 推動將軍水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全區設施符合 HACCP 與 GHP 標準，導入創新冷鏈技術，結合市府漁產品加工及產銷調節政策，打造南部水產品冷鏈物流示範基地，並成為本市首座以臺灣鯛為主的水產加工廠，全面提升臺南漁業競爭力。

四、發展農業旅遊服務，提升農業附加價值：

- (一) 本市有(梅嶺、溪南、光榮、東山175及營墘)休閒農業區5處，新增官田凌波渡頭及新化大坑168休閒農業區2處。
- (二) 本市有(走馬瀨、南元、大坑、仙湖、台南鴨莊、吉園、關子嶺)休閒農場7場，獲得籌設許可(神仙逍遙、萊喜多、旭陽)休閒農場3家，以持續強化本市休閒農業服務量能。積極輔導休閒農場申請設立，以增加休閒農業產業點。
- (三) 依食農教育法每年至少召開2次食農教育推動會，推動食農教育，強化市民對食農教育的理解與對國產農產品的認識和支持。通過食農遊學地圖、食農體驗營和校園食農教育等多種體驗活動，實現食農教育向下扎根。落實食農教育內容包括：農業生產與環境（農業生產與安全、農業與環境）、飲食健康與消費（飲食與健康、飲食消費與生活方式）、以及飲食生活與文化（飲食文化、飲食習慣）。

五、健全農民福利制度，保障農民生活及收益：

- (一) 為強化農民福利保障，政府推動多項制度，包括：農民健康保險（中央補助40%、本市

30%、農民自付30%)、職業災害保險(中央與本市各補助20%)、退休儲金制度(農民與中央對等提繳)，以及老農津貼(具農保年資15年以上者，自113年起參照CPI成長率調整為每月8,110元)。藉由健全的社會安全網，減輕農民經濟負擔，提升生活保障，讓農民安心務農、尊嚴退休。

- (二) 本市推動「青年農民輔導計畫」，115年度將從資金、土地、技術與行銷四面向持續協助青農安心從農。資金方面，協助申辦20項農業專案貸款，解決創業初期資金問題。土地方面，透過農地銀行媒合租賃，並由農會公布農地資訊。技術方面，辦理農民學堂及分級培訓課程，提升專業技能。行銷方面，結合在地資源舉辦展售會，並設置五處小農市集，拓展青農產品通路，促進農村發展與農業永續。
- (三) 為促進農村活化及發展，藉由培根課程凝聚共識、設立願景，輔導農村實現目標，活化再生，協助通過農村再生計畫之社區提報年度執行計畫，並以產業活化、文化保存、生態保育等活動及課程等，活絡農村生活、整合農村生產、調查並維護生態，預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2個社區。

六、愛護自然地景資源，落實自然生態保育：

- (一) 辦理野生動物受傷救援與捕蜂捉蛇業務，加強為民服務案件處理效能，並落實推廣野生動物保育之理念。針對外來種動植物綠鬣蜥、亞洲錦蛙、斑腿樹蛙、銀合歡、銀膠菊、小花蔓澤蘭等進行防除，並宣導多種植臺灣原生種植物，以維護物種多樣性。
- (二) 持續管理維護並更新愛樹一生一世網站平台資訊，辦理樹木健檢及推廣樹木保育養護等知識，提供雙向即時聯絡管道予民眾、志工加以應用，並定期辦理老樹健康檢查。此外，將透過持續招募與培訓老樹保育志工，讓民眾與志工攜手參與老樹保育行動計畫，共同守護珍貴自然資產。
- (三) 透過輔導濕地周邊特色產業申請濕地標章及推廣濕地生態資源保育，讓農民或團體參與及認識濕地保育法之「明智利用」精神，提高生態農產品價值並兼顧生態保育理念。預計115年辦理約40場各類濕地生態環境、生物多樣性及野生動物保育等相關宣導課程，將保育觀念向下扎根從小做起。
- (四) 為守護水雉、黑面琵鷺及草鴉等珍稀保育類物種棲息環境，推行瀕臨絕種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給付推動計畫，115年將持續推廣草鴉、水雉及陸上魚塭友善農地獎勵方案策略，進行魚塭友善養殖推廣；六甲、柳營等區主要進行水稻田友善耕作推廣；新化、關廟、大內等區辦理友善農業推廣，透過環境友善農業給付方案，達到人與生態共存及平衡永續發展之目標。
- (五) 推廣平地造林及獎勵輔導造林之撫育；115年起平地造林將陸續結束，本市持續推動獎勵輔導造林及綠美化，期望115年將預計至少增加3公頃獎勵輔導造林面積與5個社區綠美化，有效優化生活休閒的綠空間。
- (六) 落實龍崎自然地景保留區、地質公園核心區之經營管理，並與在地社區合作交流，針對地質公園緩衝區與永續利用區域進行維護，透過結合在地社區人文歷史與自然景觀等元素之宣導，促進自然生態保護觀念及區域經濟發展層面之共識。

七、永續海洋漁業經營，營造漁港多元風貌：

- (一) 滾動檢討海洋漁業法令及漁場作業秩序，落實淺海牡蠣養殖規範，推動符合環保養蚵設施及試驗抗浪、耐久之新式蚵棚模組，禁止使用汙染海洋的養殖設施，營造友善海洋養殖環境及保育，以達永續漁業。推動漁港海洋廢棄物暫置區5處，強化廢棄物去化、

清運及回收能量，執行養殖漁業廢棄物源頭管理。

- (二) 持續爭取中央補助以推動「臺南市漁港公共設施修繕建設工程」、「臺南市漁港泊區航道疏浚清淤工程」、「臺南遊艇整體發展計畫」、「將軍漁港浮動碼頭整建工程」、「青山漁港漁船筏吊卸設備工程」及「北門漁港天車增設工程」等計畫，加強漁港各項設施的維護、修繕和建設規劃工作。
- (三) 執行查核刺網實名制及標示工作，落實刺網漁業管理，為減少刺網漁業經營數量，輔導轉型為一支釣或曳繩釣9艘。

八、強化監測並落實動物疫病防疫，維護畜禽健康及產業安全：

- (一) 加強訪視轄內養畜禽場，並輔導業者防疫觀念及落實生物安全防疫工作，另為防範疫病發生及傳播，執行非洲豬瘟、口蹄疫、禽流感等畜禽重要傳染病監測10,000頭，共同保護本市畜牧產業生產安全。
- (二) 世界動物衛生組織(WOAH) 於114年認定我國為三大豬病（傳統豬瘟、口蹄疫和非洲豬瘟）非疫區，本府農業局動物防疫保護處持續辦理畜牧場及肉品市場血清學監測、化製場斃死豬監測、辦理宣導講習會、執行養豬場疫情訪視及消毒輔導1,000場次，並積極防堵境外動物疫病入侵維護產業安全，另透過產官學合作提升養豬產業競爭力。
- (三) 為提升本市畜禽產品安全衛生及維護民眾食用安全，主動監測雞蛋、鴨蛋、雞肉、鴨肉、鵝肉、牛奶及羊奶等共計400件未上市畜禽產品動物用藥使用情形，並訪視養畜禽業者輔導正確用藥。
- (四) 針對動物用藥相關業者及使用者至少辦理2場講習會，定期宣導訪視輔導業者正確用藥，並透過強化取締動物用偽藥、劣藥、禁藥，以維護動物健康及動物用藥品品質。

九、落實動物保護工作，打造毛小孩友善城市：

- (一) 為落實源頭管理措施，辦理家犬貓寵物登記及偏鄉家犬貓絕育活動，提升家犬貓絕育率及落實寵物登記，並透過動物保護教育宣導及稽查強化飼主責任；每2年辦理特定寵物業評鑑並定期辦理寵物業者查核，以強化寵物業者管理。
- (二) 本府農業局動物防疫保護處向中央爭取經費並編列市府預算積極執行 TNVR 從源頭控管流浪犬貓族群數量，預計辦理5,000隻；另透過不同策略包括大型圍籬、誘捕籠及麻醉槍作業等強化執行流浪犬精準捕捉，以維護民眾安全。
- (三) 為擴展本市收容空間，持續改善現有動物之家環境並積極推動設立多功能教育園區，多功能教育園區預計115年啟用，完工後將成為本市動保宣導及生命教育場域；與寵物業合作設置認養小站及異業結合辦理認養會，以多元管道行銷提升認養率，另聘請動物訓練師及開設志工訓練專班強化犬隻訓練量能，預計推廣流浪動物認養2,000頭，並執行犬貓 TNA(捕捉、絕育、認養)1,200頭。
- (四) 透過記者會、校園宣導、宣導短片、廣播節目及廣告刊登等多元化教育宣導方式普及動物保護觀念，預定辦理500場大小型動物保護宣導活動，並強化動物保護教育宣導及稽查，以提升民眾認知及遏止違法行為發生；另推動毛小孩友善新措施及擴增寵物友善場域，打造毛小孩友善城市。

十、極端氣候因應措施：

- (一) 輔導農民團體或蔬菜產銷班設置溫（網）室生產設施，減輕夏季節颱風豪雨危害，解決夏季蔬果短缺問題，提升設施蔬果栽培管理技術，以生產高品質、安全之蔬菜。鼓勵設施集中設置，有利調節蔬果產銷，並擴大生產規模及經營效率，俾成為聚落型產

區為目標。

- (二) 持續對於遭受天然災害損失之農、林、漁、牧產品與生產設施辦理救助。藉由中央農業部現金救助與低利貸款等救助措施的實施，減輕農民遭受天然災害損失，安定農民生活，穩定農村社會並恢復正常的農業生產。
- (三) 為因應極端氣候對農業生產所造成的衝擊，配合中央實施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臺南市配合推動多項農業保險方案，目前涵蓋項目包括水稻、芒果、木瓜、文旦柚、番石榴、農業設施、蜂蜜養殖、西瓜、香蕉、高粱、柑橘及棗類作物等，協助農民降低天災風險損失，提升農業經營穩定性。
- (四) 鼓勵漁民參加降水量參數或溫度參數水產保險，降低因氣候變遷導致極端天氣事件引起降水量、溫度劇變所造成養殖水產死亡損失，以穩定漁民收入進而提升福利。目前臺南辦理低溫保險項目，有石斑魚、虱目魚、鱸魚、吳郭魚等魚種溫度參數養殖水產保險項目。降水量保險項目，亦有虱目魚、石斑魚、鱸魚、吳郭魚等魚種降水量參數養殖水產保險項目，另為讓漁民安心養殖減輕保費負擔，該保險費目前中央補助比例為1/2、餘1/2部分由市府及漁民各負擔1/4。
- (五) 受到氣候變遷影響，增加天然災害或畜禽疫病發生的頻率，配合中央政策推動各項保險制度，包含推動豬隻死亡保險強制納保措施、乳牛保險及禽流感保險，以降低對畜牧產業造成的損失，也進一步分擔畜牧戶飼育風險。115年持續協助在地農會輔導轄內近600戶養豬戶全面納保，並鼓勵其投保豬隻運輸保險，以全面完善豬隻保險，以及協助在地農會輔導轄內56戶養牛戶投保乳牛保險，並賡續推動家禽禽流感保險，透過保費補助預計輔導20戶以上農民投保，降低飼養戶因家禽感染禽流感死亡或撲殺所造成的損失。

十一、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另10小時由公務人員自行選讀與業務上相關之課程。

十二、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業生產與管理	擴大太康有機農業專區、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加值利用計畫、水果產業調整計畫、小地主大專業農政策地區性推廣與宣導計畫、設施型農業計畫	一、擴大太康有機農業專區友善生產環境。 二、輔導外銷供果園，聚落生產，增加產品競爭力。 三、推廣大專業農擴大經營面積，規模經濟生產，降低成本。 四、補助農友搭建生產設施，穩定生產環境。	中央：2,875 本府：0 合計：2,87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計畫、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產品查驗計畫、國產有機質肥料推廣計畫、果樹生產設施與設備補助計畫、農糧產業調整與轉型計畫(原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臺南好米計畫	一、鼓勵農友使用有機質肥料，減少施用化學肥料，維護地力。 二、透過種苗管理及農產品抽檢，控管農藥殘留，確保產品品質。 三、輔導農友果樹捲揚設施，穩定果品品質。 四、鼓勵農友種植景觀作物及在地特色作物，維護地力，適地適種。 五、推廣臺南好米，辦理行銷活動，增進產品價值。	中央：53,552 本府：1,017 合計：54,569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計畫	提供災害現金救助，協助農友儘速恢復生產。	中央：750(計畫尚未核定) 本府：0 合計：750(計畫尚未核定)
	農產業生產設施與設備計畫	輔導設置生產設施及設備，穩定作物生產，提升農產品品質及其經營成效，進而促進產業發展。	中央：115(計畫尚未核定) 本府：0 合計：115(計畫尚未核定)
保育綠美化	配合林業政策推廣造林保護森林，增加森林覆蓋率，落實森林生態經營	一、執行獎勵輔導造林：申請新植案審查、造林檢測及撫育管理。 二、輔導辦理林產產銷計畫，推廣國產木竹材，扶植竹炭產業。	中央：1,800 本府：393 合計：2,193
	輔導社區及環境綠美化	培育苗木供應本市各機關、學校、社區村里辦公處等綠美化環境以及各造林農所需之苗木，推動社區植樹綠美化工作。	中央：0 本府：808 合計：808
	辦理生物多樣性、自然生態、野生動植物、林地、國家重要濕地、保護區、園區、珍貴樹木之保育及樹木褐根病防治	一、野生動物保育： (一)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飼養及產製品登記查核、取締非法獵捕、宰殺；非法架設鳥網拆除等查緝。 (二)辦理鯨豚擱淺救援、野生動物危害、受傷野生動物救治等工作。 (三)辦理捕蜂捉蛇為民服務工作。 (四)官田區水雉生態教育園區經營管理；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維護管理。 (五)辦理轄內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與瀕危物種(水雉、草鴉)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 (六)辦理推廣野生動物保育相關活動、講	中央：8,980 本府：19,274 合計：28,254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習及訓練活動。 二、國家重要濕地保育： (一)補助學校團體辦理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計畫。 (二)辦理「學甲區濕地生態園區」土地租賃及調查、教育宣導及巡守維護工作。 (三)辦理重要濕地保育之環境教育與宣導推廣。 三、珍貴樹木保育及樹木健康管理工作： (一)珍貴樹木健檢、病蟲害防治、修剪、棲地改善及支架設置等技術援助。 (二)持續清查列管條件之珍貴樹木，並召開樹木保護委員會審議列管及解除列管等事宜。 (三)珍貴樹木保育宣導研習。 (四)增進「珍貴樹木保育志工隊」專業知能，協助珍貴樹木保育工作。 (五)辦理樹木褐根病防治及教育宣導推廣工作。	
漁業行政	水產飼料管理、未上市水產品監測以及強化溯源水產品管理	一、辦理轄內水產飼料廠之飼料藥物殘留、重金屬、一般成分、農藥及瘦肉精抽驗，以取締劣質飼料。 二、加強養殖水產品上市前，藥物殘留及重金屬之抽驗。 三、輔導養殖業者加入生產追溯認證制度，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與產品安全責任，加強與消費者溝通，提升對國產水產品的認同。	中央：500 本府：200 合計：700
	推動水產品取得國際認證	輔導臺南養殖業者籌組漁業產銷班取得國際認證。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計畫	投保魚種為虱目魚、石斑、臺灣鯛及鱸魚；投保項目分「降水型」及「低溫型」保險。漁產保險費，由中央補助 1/3、市府補助 1/3、漁民自付 1/3。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漁業建設	穩定養殖區生產環境計畫以及營造優質養殖產業環境	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海埔、保安、南興、雙春、國安、六官、港西）進排水路、水門及漁產道路等公共設施之維護工程，提供養殖魚塭適地適養完善環境。 二、辦理魚塭集中區養殖環境改善工程，主	中央：38,820 本府：85,820 合計：124,64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要施作進排水渠道、擋土設施、水閘門及養殖漁業道路等。	
	補助漁會辦理漁業機具推廣計畫	一、因應經營環境條件改變，造成人力資源斷層危機，協助購買機械化設備，解決勞力不足問題，提高機械勞動力，減輕作業人事成本。 二、透過漁會補助漁民 1/3 費用購置漁業機具（投餌機、水車、抽水機、船外機及鼓風機等）。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畜 牧 產 銷 及管理	飼料、獸醫師（佐）、畜牧場登記管理、家畜禽產銷、肉品市場管理輔導、屠宰場、肉品加工廠等相關畜牧事業設立申請輔導、輔導畜牧場斃死廢畜禽處理、畜牧場污染防治	一、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二、飼料登記管理。 三、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四、輔導家畜保險業務。 五、家畜及家禽生產輔導業務。 六、輔導肉品市場營運工作。 七、輔導臺南市肉品市場安南場遷併善化場屠宰線及相關設施設備增、改建工程。 八、輔導改善畜牧廢水排放水質及輔導廢水施灌農地業務。 九、畜牧場斃死廢畜禽查核工作。 十、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十一、推廣畜牧場升級導入智慧淨零等設備之應用。	中央：3,700 本府：3,335 合計：7,035
	地方特定畜產品推廣、優良畜產品查核輔導	一、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二、辦理市售CAS產品、有機畜產品及家畜禽產銷履歷產品標章及品質查核。 三、辦理家畜禽產銷履歷場行政檢查工作。	中央：3110 本府：3300 合計：641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 會 輔 導 及企劃	農會組織及金融輔導	一、農會會務、金融、財務之輔導及考核。 二、輔導農會培訓專業人才，創新業務經營。 三、輔導農會辦理專業農業貸款業務及宣傳。 四、辦理稻穀及雜糧收購運費補助。 五、輔導辦理農民節慶祝大會，表揚模範農民。 六、農會信用部業務之監督與管理考核。 七、輔導農會辦理農事、四健、家政推廣教育工作，辦理講習會與其他技能功能活動，提高農民知識及生產技能。 八、輔導農會辦理青年農業經營及行銷管理等農企業管理技能。 九、補助農民農產業保險經費。	中央：0 本府：24,428 合計：24,428
	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輔導	一、輔導及協助休閒農場籌設與取得許可登記證。 二、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營運，發展休閒農業特色。 三、輔導農會、公所或民間團體規劃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四、規劃休閒農業潛力發展區。	中央：11,060 本府：14,160 合計：25,220
	青農輔導計畫暨食農教育推廣	一、辦理青農輔導計畫—農民學堂課程。並根據青農需求，開設農民學堂課程。 二、輔導農會管理維護本市青農名冊。 三、協助青農建立品牌、行銷其農產品。 四、辦理食農教育體驗活動，提升市民食農意識。	中央：0 本府：1,700 合計：1,700
農 漁 民 保 險	補助農民保險及農漁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輔導農漁會辦理農漁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中央：0 本府：200,000 合計：200,000
農 漁 民 福 利	補助本市轄內老農津貼	輔導農會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	中央：0 本府：1,600,000 合計：1,600,000
農 產 行 銷 及輔導	辦理國內外農產品行銷	一、辦理產地及主要消費地行銷展售、推廣及線上行銷活動。 二、輔導農民團體參加國際性之食品展。 三、辦理貿易洽談、媒合會。 四、辦理2026臺南國際芒果節。 五、協助辦理2026臺灣國際蘭展。 六、臺南市標章(南得極品)推動及管理等工作等。	中央：0 本府：8,820 合計：8,82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出席國際 會議及考 察	考察及拓銷農產品外銷 市場	參加國際性食品展以及辦理交流相關活動， 並前往海外拓銷臺南農產品業務。	中央：0 本府：1,910 合計：1,910
農 村 規 劃 及 農 地 管 理	推動農村再生及落實農 地農用	一、輔導社區辦理農村再生計畫。 二、爭取中央主管機關補助農村再生實質 建設。 三、農地農用管理。 四、農舍興建資格審查。 五、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審查核定。	中央：36,458 本府：9,969 合計：46,427
農 業 工 程 及 農 路 改 善	辦理市內非重劃區既有 農水路改善	辦理市內非重劃區既有農路改善工程及農 田排水渠道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363,000 合計：363,000
漁業管理	沿近海漁業輔導及管理	一、辦理漁筏監理檢丈及漁船筏汰建註冊。 二、核發漁船(筏)漁業執照、船員手冊及 購油手冊。 三、辦理漁船筏漁業優惠用油補助及遭難 漁民救助。 四、辦理非本國籍船員輔導及管理。 五、辦理淺海牡蠣養殖輔導及管理。 六、辦理各種沿近海漁業輔導管理及相關 漁業法令修訂。	中央：0 本府：33,524 合計：33,524
	沿近海漁業資源維護及 管理	一、辦理漁業資源保育、魚苗放流、人工魚 礁清理與追蹤及取締非法捕魚。 二、配合中央政策辦理漁船筏收購、獎勵自 願休漁、刺網漁業輔導轉型措施。	中央：2,778 本府：0 合計：2,778
	漁港規劃管理維護工作	一、辦理船筏進出漁港及停泊規劃申請。 二、設置海洋廢棄物暫置區、辦理漁港港區 環境清潔維護及廢棄物清除工作。 三、漁港設施維護及零星工程修繕。 四、辦理將軍及安平漁港垂釣區管理維護 及綠色港口計畫。 五、辦理漁港土地及設施活化利用。	中央：2,133 本府：18,447 合計：20,580
漁業建設	改善漁港設施，提升漁 港設施功能及安全維護	一、辦理漁港港區內環境、道路、路燈、路 樹、導航燈及標識燈修繕及養護工程。 二、辦理漁港相關設施(含基本設施、公共 設施、一般設施及綠美化)整修工程。 三、辦理漁港泊區及航道疏浚清淤工程。 四、推動遊艇泊區發展計畫。	中央：18,888 本府：60,440 合計：79,328
動物防疫	強化家畜場及家禽場疫 情通報系統	一、建立並更新家畜禽場等防疫基礎資訊。 二、蒐集及告知國內外家畜禽保健及防疫	中央：2,440 本府：28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資訊。 三、辦理家畜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及逆向追蹤。 四、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 五、辦理家畜禽傳染病及海外惡性傳染病血清學採樣監測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工作。	合計：2,725
	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辦理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 二、加強查核及輔導肉品市場及家禽理貨場消毒防疫工作。 三、辦理消毒防疫工作： (一)家畜禽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 (二)寵物鳥繁殖場及濕地保護區周邊消毒防疫工作。 四、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 五、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 六、辦理乳牛冷烙編號及乳羊耳標工作。 七、觀賞鳥輸出相關業務：輸出鳥類登記、採樣、核發健康證明書。	中央：3,500 本府：365 合計：3,865
	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	一、輔導家畜疫苗注射，強化家畜群體免疫成效。 二、辦理家畜肉品市場逢機採樣監測及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 三、辦理家畜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 四、辦理家畜禽血清抗體監測結果分析。 五、非洲豬瘟防疫監控，化製場豬隻採樣監測。	中央：3,500 本府：365 合計：3,865
	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控制疫情	一、辦理家畜禽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二、家畜禽疾病之控制： (一)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 (二)視家畜禽場實際需求建立專案輔導模式。 三、辦理家畜禽非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四、辦理家禽流行性感冒之緊急防疫處置及後續消毒復養相關措施。 五、辦理家畜禽重要境外傳染病之緊急疫情處理。	中央：3,900 本府：930 合計：4,830
	提供家畜場及家禽場防疫輔導諮詢	一、聘請專家學者提供疾病防疫諮詢、指導安全用藥、飼養管理諮詢、防疫講習	中央：1,221 本府：104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等，提升業者防疫觀念。 二、辦理家畜禽疾病訓練課程，提升家畜禽防疫輔導專業能力。 三、聘請專家學者召開防疫諮詢委員會。	合計：1,325
動 物 公 共 衛 生	強化疾病檢診與防疫輔導工作	一、建構完善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診斷服務，提供所轄家畜禽場正確且快速診斷服務。 二、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微生物分離鑑定、藥物敏感性試驗、分子生物學檢驗工作。 三、即時通報甲類動物傳染病及相關資料，並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料。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輔導水產養殖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加強水產動物養殖場疫情輔導，及建置疫情通報系統。 二、加強轄內水產動物產業團體聯繫，強化疫情通報系統。 三、蒐集及告知國內外重要水產動物疾病與防疫資訊。 四、輔導養殖池池水改善、消毒等衛生管理措施。 五、辦理水產動物疾病防治及用藥教育宣導。	中央：1,000 本府：100 合計：1,100
	協助畜禽水產養殖場控制疫情	一、辦理輸出水產動物疾病監測採樣與送檢，縮短輸出檢疫時程。 二、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病原監測及防疫輔導。	中央：862 本府：100 合計：962
	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	一、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品質。 二、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查核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 三、辦理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審查及核發。 四、辦理動物用藥相關法規宣導會。	中央：102 本府：12 合計：114
	畜牧場動物用藥監測	一、畜禽產品動物用藥殘留採樣檢驗。 二、畜牧場磺胺劑殘留預警監測及肉品市場逆向追蹤。 三、藥物殘留陽性戶訪查與輔導及違規查處。 四、防範畜禽水產品藥物殘留宣導。 五、輔導畜牧場正確用藥及防範藥物殘留。	中央：1,200 本府：700 合計：1,9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化製場防疫消毒管理	一、化製原料運輸車輛防疫設施查驗、管理及道路攔查。 二、查核化製場消毒防疫作為及查驗化製原料來源單。	中央：0 本府：240 合計：240
動物保護	加強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加強改善本市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2 處（本市動物之家灣裡站及善化站）及多功能教育園區興建案。提升動物收容品質及福祉。	中央：0 本府：86,996 合計：86,996
	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一、加強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二、加強提升有主犬貓認領業務。 三、加強提升動物認養業務。 四、提升被認養動物絕育數量。	中央：0 本府：26,342 合計：26,342
	辦理動物認養宣導教育活動	加強平面及網路動物認養宣導工作。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辦理工作犬計畫	推動「毛小孩職訓與就業輔導中心」，提升認養率： 一、打造多類型工作犬，擴大認養對象。 二、聘請動物行為學專家，加強犬隻訓練品質。 三、開設訓練專班，提升志工訓犬技能。 四、製作精美毛小孩求職履歷，每周更新與管理待業毛小孩資訊。	中央：0 本府：280 合計：280
	動物保護法推動執行	一、辦理動物保護違法案件稽查、取締、行政處分、受理民眾陳請申訴案件。 二、辦理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管理、查核、輔導設置及執行「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要點」。 三、配合「畜禽人道屠宰準則」及「動物運送管理辦法」執行畜禽人道屠宰及動物運送相關查核工作。 四、舉辦動物保護相關教育訓練、宣導活動，並結合本市民間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認養及教育宣導等活動。 五、補助依法設立之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保護宣導、推廣認領養流浪犬貓、急難救助及犬貓絕育等相關計畫。 六、犬隻免絕育及繁殖申報作業。	中央：0 本府：1,087 合計：1,087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寵物登記及寵物業管理	一、執行「寵物登記管理辦法」、公告、稽查及教育宣導等工作，辦理犬貓登記管理。 二、執行「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及「寵物業查核及評鑑辦法」，辦理特定寵物業者輔導管理及查核。	中央：0 本府：1,043 合計：1,043
	寵物食品業申報及標示查核	一、執行「寵物食品業者申報辦法」工作。 二、查核寵物食品標示，受理民眾寵物食品案件申訴。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寵物及野生動物狂犬病預防及監測	一、辦理「寵物及野生動物人畜共通傳染病監測暨防治計畫」及狂犬病預防注射、監測。 二、辦理狂犬病注射及教育宣導活動。	中央：0 本府：1,169 合計：1,169
	遊蕩犬捕捉管制	一、辦理臺南市轄區遊蕩犬申請捕捉。 二、辦理犬貓急難救助。	中央：0 本府：1,513 合計：1,513 總計 中央：203,244 本府：2,580,496 合計：2,783,740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近年隨高科技浪潮與全球產業鏈重組，尤其在先進半導體晶片製造方面的關鍵地位，再加上中央在臺南的 AI 與智慧機器人的佈局藍圖，臺南在全球的影響力可謂與日俱增。在新興科技產業大展宏圖之際，臺南也期許百業，特別是傳統產業亦可有更廣闊的發展契機。工業區和產業園區之擘劃在兼顧永續化發展目標之前提下，持續針對優勢產業價值鏈缺口，吸引關鍵技術企業投資或設立研發基地，帶動產業聚落並推動產業創新；同時配合政府2050淨零永續目標，將持續推動陽光電城計畫發展綠電，尤其以屋頂型光電為市府優先推動標的，進而打造綠色新都的意象；加諸改善傳統市場經營型態及活絡商圈、推動多元化行銷活動促進商機，提升生活機能。臺南自詡多元產業的並存共榮，不僅可加速產業聚落的韌性，亦可有效提升整體產業競爭力，為臺南經濟注入永續的成長動能。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園區永續開發，產業生態共榮：

- (一) 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委託公民營事業辦理工業區開發計畫，115年賡續辦理園區各公共工程施工，並持續視廠商需求及配合政策方向，持續推出土地租售作業，預計115年之租售進度可達75%。116年完成開發後可提供6,000個就業人口及289億年產值。
- (二) 辦理柳營科技園區第三期報編計畫：園區面積約87.52公頃，可提供約52.62公頃產業用地，配合中央政策《智慧機器人產業推動方案》建構智慧機器人產業聚落，預計可提供超過3,000個就業人口並創造產值逾400億元。
- (三) 既有工業區更新改善：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及編列市預算執行本市老舊工業區基盤設施更新作業，進而提供優質投資環境；同時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對於都市計畫內現況無污水處理廠之工業區，進行污水集中管理可行性評估作業，進而完成各工業區污水處理減緩對環境衝擊措施。
- (四) 受理申請工業區立體化：藉由容積獎勵及提高總容積獎勵上限之方式，強化都市計畫工業區、產業專用區使用效能，並提供創新產業發展所需空間，同時鼓勵民間加速投資，促進產業升級轉型並提升國內投資動能。
- (五) 工業區兼顧生態與產業發展：新吉工業區規劃11.46公頃綠地及3.28公頃鳥類保育區，定期執行景觀維護並設立環境監督小組每年召開次2會議，會同專家學者與周遭居民共同監督園區環境生態；保育區三分之一面積維持原棲地甘蔗田及原生物種之高莖作物，其餘三分之二面積每年2、7、11月定期翻耕及分期輪作低莖作物（草莓、地瓜），增加鳥類覓食多樣性。

二、深耕在地投資，鏈結全球佈局：

- (一) 強化投資服務效能：持續結合經濟部等中央資源滿足各類型產業投資需求，除提供專人負責、專案管理、全方位服務外，並透過投資會報及相關協調平台加速各類型案件

及早落實投資，預計由市長主持6場投資會報與2場工業區理事長會議，以及召開24場次投資協調會議。

- (二) 招商引資驅動產業發展：積極行銷臺南具競爭力之投資環境與產業基礎，藉由投資交流活動、市港合作招商等具體作法，有效開拓潛在投資案源或促成企業策略合作，進而吸引國內外企業至臺南設廠投資，特別聚焦於半導體、AI 人工智慧、機器人應用及智慧製造等新興產業鏈，預計成功吸引投資達5案以上。
- (三) 深化全球經貿鏈結：推動「共同參展、商機媒合、企業參訪」三合一策略，帶領本市企業赴國外參展或舉辦媒合商洽活動達3場次以上，透過公私協力開拓全球市場，並結合獎勵廠商辦展與參展補助等措施，爭取各類型展覽落地臺南，以及鼓勵本市企業於大臺南會展中心或赴海外參展行銷，拓展企業國際能見度與全球合作通路。
- (四) 南科三期落實開發：市府將全力與南科管理局、民間企業緊密合作，積極協助半導體產業、智慧機械、精準健康及產業創新等進駐企業及早落實投資，以強化南科周邊產業聚落，帶動臺南經濟穩健成長，預計創造約392億元年產值及4,900個就業機會。

三、推動再生能源，重塑古都新貌：

- (一) 陽光電城計畫：呼應國家能源轉型與淨零碳排目標，為打造低碳發展城市，優先推動屋頂型再生能源設置，提升既有空間利用效率；地面型再生能源以複合利用為原則，兼顧環境與永續利用。利用穩健成長策略，達成115年再生能源備案容量4.625GW。
- (二) 實施補助光電系統計畫：提供臺南屋頂設置太陽光電之獎勵，預計每年補助之設置容量達400kW。
- (三) 規定用電大戶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經本府公告指定用電契約容量達800kW 以上用戶，應於本市擇適當場所設置契約容量10%以上之太陽能光電系統、儲能設備或購買一定額度之再生能源電力及憑證。
- (四) 太陽光電案場查核作業：加強辦理地面型太陽光電稽查、違規裁處或計畫廢止，以督促管理太陽光電案場依計畫使用。
- (五) 推動節電夥伴計畫：配合中央執行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推動節電基礎作業及因地制宜等措施，整合跨局處資源，加強推動節電工作，115年預計完成20類能源用戶稽查1,030處，汰換能源弱勢家戶老舊家電40戶。
- (六) 韌性電網計畫：為強化臺南市電網韌性，本市將與台電公司合作爭取韌性電網建置計畫，內容涵蓋電桿地下化及微電網等措施，以提升供電穩定與城市防護能力。

四、辦理產業輔導，促進升級轉型：

- (一) 推動智慧科技：配合中央推動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相關事宜，依臺南智慧綠能產業策略發展優勢，串連中研院、工研院、國研院等研發能量的投入，結合南科及周邊產業聚落，已推動設置11支智慧共桿、E-Cube 智慧共桿供電、改裝綠能公車亭及 MssS 等系統，以產業需求帶動智慧綠能科技研發、以科技研發成果驅動智慧綠能跨域創新與場域實證，落實智慧城市。
- (二) 促進數位轉型：辦理臺南市產業數位轉型應用計畫，預計提供30案數位轉型諮詢暨輔導服務，從多面向推動臺南市產業數位轉型，提升企業數位化程度，從而加速其邁向高值化與智慧應用。
- (三) 辦理主題式產業論壇：預計辦理1場科技產業論壇，深扣中央產業政策重點方向，涵蓋智慧製造、AI 客服、流程優化、決策預測及碳管理等前瞻議題，讓產官學研界攜手建

構從願景、策略到落地的具體行動方案。

- (四) 產業研發補助：辦理臺南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含主題式聯盟創新研發推動計畫），預計補助50家廠商，協助臺南內中小企業創新轉型、降低研發風險，積極投入地方特色產業技術及產品創新研發，進而提升產業競爭力。
- (五) 輔導中小企業：委託大專院校專家學者組成中小企業服務團，針對轄內中小企業所面臨之經營課題，提供專業診斷與實務建議，協助業者即時掌握關鍵資訊，並爭取中央補助計畫資源，預定辦理企業訪視輔導60案、計畫書撰寫及申請15案及計畫撰寫研習營2場，以提升企業經營效能與競爭力。另將持續推動人才培訓媒合計畫，規劃辦理8場主題講座課程，提升中小企業技術應用與經營管理等能力。
- (六) 輔導觀光工廠：輔導臺南市工廠轉型觀光工廠及通過各項認證，協助觀光工廠內部升級、外部行銷，推動觀光工廠產業聚落，預計完成潛在或現有觀光工廠業者訪視7次並協助至少2家觀光工廠升級。

五、青年創業扎根，點亮地方創生：

(一) 贏地創新育成基地：

- 1. 優化硬體設施：提供更完善舒適的場域而便於各團隊彼此交流學習與經驗分享。
- 2. 規劃創業育成課程：規劃創業培訓課程，符合地方及科技需求，邀請學界、業界資深講者及新創企業家傳授經驗與技術，預計開設培訓課程42小時，辦理創業專業輔導15次，依團隊實質需求面向，安排業師提供一對一諮詢服務，進行問題診斷、輔導、精進與優化作法之建議。
- 3. 資源媒合與輔導轉介：整合中央、地方及民間創育資源，與其他創育單位積極配合，提供資源搜尋、資源媒合、顧問輔導及轉介服務。
- 4. 在地產業交流：為促進新創團隊及進駐團隊之交流互動，規劃在地產業參訪交流會，藉由一對一及團體互動認識各自產業內容，互相激盪想法，共同合作以創造產業連結合作的創新火花。

- (二) 臺南市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專案貸款：協助轄內創業青年及中小企業融資，貸款額度從50萬-1,000萬元，還款期限5年，資金用途以購置廠房、營業場所、機器設備或申請營運周轉金為限；另青年創業貸款，貸款額度最高為200萬元，前5年利息補貼。
- (三) 青年創業輔導：為促進臺南青創產業發展，協助青年創業，針對青年創業初期所需的資源及陪伴，提供多元化的創業輔導，預計受理諮詢輔導案件100案及舉辦講座課程，包含3場政府資源說明會、2場名人講座及3場創業者交流聚會。
- (四) 地方創生3.0：截至目前已通過41案，核定計畫總經費10億2,963萬元，其中包含中央經費補助8億8,526萬元、地方自籌1億1,389萬元及民間投資3,048萬元，預計明年可通過5案。輔導地方結合人文、地景人文等特色主題，結合團隊商業模式而投入特色產品開發及提升生產技術，擴大地方創生影響力，打造城鄉多元發展的典範。

六、優化工廠登記，實現淨零碳排：

- (一) 持續精進工登便民措施：延續推動「工廠設廠馬上辦中心」，落實聯合審查機制，加速設廠流程，並優化線上申辦系統，提升登記便利性與效率。
- (二) 加強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115年預計完成審查2,342家納管工廠改善計畫，以落實業者實質改善，進而加速納管工廠取得特定工廠登記，推動特定工廠登記業者擬具用地

計畫並輔導其取得用地變更，以達成土地及建築物合法化目標。同步輔導工廠依實申報危險物品，落實風險管理與安全防護落實稽查管理。

(三) 協助輔導製造業推動節能減碳，提升競爭力，邁向低碳轉型。

七、打造商圈特色，活絡商業活動：

- (一) 透過爭取中央資源挹注以輔導商圈，落實商圈組織自主運作，輔導商圈達20處以上。
- (二) 透過臺南購物節、好禮行銷推廣等多元行銷方式以活絡商機，參與店家達600家以上。
- (三) 配合國際淨零碳排趨勢，推動商業服務業環境永續 (ESG) 輔導，同時結合商業數位應用，打造店家特色，提升商業服務品質及競爭力，參與店家達100家以上。
- (四) 推動公司、商業登記單一窗口及線上申辦登記服務，優化數位服務及規費繳納便利性，結合社會資源，招募專業人士及社會熱心志工協助公司、商業登記業務，提高行政效率，預計招募志工人數總計達250人以上。

八、優化市場環境，購物體驗升級：

- (一) 辦理各公有零售市場硬體設備改善工程：預計更新4處市場屋頂防水及3處市場照明、通風、漏水、地坪等老舊設施、打造亮點市場，提供消費者良好購物環境。
- (二) 辦理灣裡市場新建工程：新設計都市發展機能，給予南區都市發展的契機，並提供在地居民良好的公共建設。
- (三) 中洲市場新建工程：新建市場及活動中心，提升仁德區南部社區、高鐵特定區及週邊新興都市計畫區市民，市場之消費環境及生活品質與機能。
- (四) 公有市場消防設備改善計畫：配合消防局消防檢查之缺失，逐年編列經費改善市場消防設備，以維護消費者及攤商之安全。
- (五) 辦理公有零售市場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配合市府污水系統更新，預計進行13處公有市場接管工程，發揮污水處理效益，以提升市場採買活品質、整潔衛生的場所。

九、導入創新管理，驅動市集活力：

- (一) 提振傳統市場商機：因應年度時事、節慶，運用市場在地特色舉辦2-3場推廣活動，彰顯每個市場的獨特特色，吸引消費，提升商機。
- (二) 系統性資源整合，搭配市場自身特色進行市場轉型和優化服務品質：
 - 1.積極參與經濟部「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評核計畫」，預計輔導市集及攤商報名參與評核，並藉由輔導評核過程，強化市場環境衛生、提升攤舖美感並引進創新經營模式。同時採取系統化的行銷，以提升本市市場知名度與競爭力，進而打造兼具傳統與創新魅力的優質市集環境，吸引更多消費者前來體驗。
 - 2.完善市場管理機制與資訊推廣管道：持續健全市場各項軟硬體設施，加上透過多元宣傳管道，即時更新市場最新資訊與促銷活動，擴大行銷觸及，確保民眾能便利取得相關訊息而吸引人流、提振市場買氣。
 - 3.改善民有市場公共設施環境：辦理民有市場營業評核，透過補助符合資格者，協助民有市場改善公共設施環境，提供市民優質與安全的採買空間，增加市民到傳統市場購物意願。
- (三) 提升傳統市場自治會運作成效：每年至少舉辦1場自治會座談會及4場以上專題教育訓練，檢視自治會運作並輔導自治會處理文書、籌措財源，推動市場修繕，提升攤位美化與環境整潔，並引入食品衛生及節能理念。
- (四) 優化使用費系統：建構數位化、自動化、多元化的使用費管理及電子支付模式，期許

達成提升管理效率、精簡營運成本、優化繳費服務之目標。

(五) 夜市輔導管理：

- 1.推動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修法，將存在數十年但客觀上無法合法之夜市，以備查方式納入管理，除照顧經營多年之攤商的謀生需求外，亦可藉納管維護公安及環境衛生，有助於都市發展及社會經濟的提升。
- 2.輔導夜市參與本局辦理之各項促銷活動，以及中央辦理之各項輔導計畫，以提升夜市營運績效及品質，朝向現代化經營。

(六) 新興預算辦理市場行銷規劃：為提升公有零售市場能見度與公共形象，預計規劃市場實境紀錄活動，邀請 YouTuber 體驗臺南傳統市場特色，並推廣具市場代表性 IP 產品及行銷。另策劃市場主題地圖，並辦理市場美食導覽至少3場，帶領參與者深入市場激發市場空間更多創意與文化想像。

十、施政以民為本，帶動有感服務：

- (一) 辦理電器承裝業、用電場所檢驗維護業、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業務及天然氣導管承裝業登記。
- (二)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為照顧偏遠地區及無自來水之市民，依「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臺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積極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補助經費協助辦理。

十一、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二、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撙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臺南市產業 園區開發管 理基金	建構友善投資環境	一、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計畫。 二、柳營科技園區第三期報編。	中央：0 本府：67,747 合計：67,747
建築及設備	老舊工業區公共設施更新改善	一、盤查轄內工業區公共設施改善需求。 二、辦理公共設施改善工程作業。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延伸基建，均衡發展	補助自來水公司辦理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及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配合款。	中央：0 本府：29,700 合計：29,7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投資商務管理	招商深耕在地，行銷佈局全球	一、強化投資服務效能，透過投資會報等排除投資障礙會議加速落實投資。 二、招商引資驅動產業發展，以開拓案源、吸引國內外企業投資。 三、深化全球經貿鏈結，公私協力促進企業分散市場與國際接軌，開拓全球市場。 四、南科三期落實開發，帶動本市經濟穩健成長。	中央：0 本府：45,602 合計：45,602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能源管理	能源轉型，古都新貌	推廣再生能源利用、推動太陽能發電並協助排除設置障礙等，內容如下： 一、陽光電城計畫。 二、實施補助光電系統計畫。 三、規定用電大戶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 四、太陽光電案場查核作業。	中央：107,171 本府：4,000 合計：111,171
	落實能源治理 精進公共安全	一、辦理加油(氣)站、自用加儲油設置及管理業務。 二、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 三、辦理液化石油氣供應業重量查核、管理等業務。 四、電器承裝業、用電場所檢驗維護業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業務。 五、協調台電公司及台水公司辦理本市供水、供電業務，強化本市公共管線基礎環境。 六、推動節電基礎作業及因地制宜等措施，整合跨局處資源，加強推動節電工作。	中央：16,681 本府：2,133 合計：18,814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產業發展管理	企業研發，產業轉型	一、執行產業創新研發補助計畫(含「地方型 SBIR 計畫」)。 二、推動臺南市觀光工廠產業聚落發展。 三、推動、宣導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業務並輔導中小企業申請政府補助資源暨人才培訓計畫。 四、辦理「臺南市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專案貸款」及「青年創業輔導計畫」。 五、數位轉型：協助業者導入雲端運算、大數據、AI、5G、AIoT 等前瞻技術，輔導產業鏈生態系，爭取中央計畫落地，強化產業競爭力。 六、強化地方特色產業及增加地方品牌數，創造當地就業機會，促進人口移住當地。	中央：0 本府：50,300 合計：50,300
	前瞻產業，智慧城市	一、智慧綠能、數位轉型、產業論壇業務之推動，並協助前瞻產業應用及推廣。 二、結合產官學研資源，並配合中央推動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相關事宜，辦理科學城整合推動平台代辦計畫，凝聚並擴大既有綠能產業聚落。 三、贏地創新育成基地維運，扶植培育具潛力新創團隊及有志創業者，打造南部育成典範。	中央：0 本府：9,930 合計：9,930
工商管理－工業行政管理	精進工登，穩健淨零	一、加速一般工廠、特定工廠及動產擔保登記作業流程，並輔導業者做好工廠自主管理。 二、輔導及管理未登記工廠合法化。 三、輔導工廠依實申報危險物品。 四、輔導製造業淨零碳排。	中央：920 本府：3,137 合計：4,057
工商管理－商業管理	推銷商圈，活絡商業	一、透過爭取中央資源挹注以輔導商圈，落實商圈組織自主運作。 二、透過臺南購物節、好禮行銷推廣等多元行銷方式以活絡商機。 三、推動商業服務業環境永續 (ESG) 輔導，同時結合商業數位應用，提升商業服務品質及競爭力。 四、招募專業人士及社會熱心志工協助公司、商業登記業務。 五、積極辦理商品標示抽查及輔導業者、以及公平交易業務宣導。	中央：0 本府：120,771 合計：120,771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建築及設備	臺南市公有市場環境改善提升計畫	更新市場屋頂、照明、通風、漏水及地坪等老舊設施、打造亮點市場，提供消費者良好購物環境。	中央：0 本府：43,400 合計：43,400
	灣裡市場新建工程計畫	新設計都市發展機能，給予南區都市發展的契機，並提供在地居民良好的公共建設	中央：0 本府：29,573 合計：29,573
	中洲市場新建工程計畫	新建市場及活動中心，提升仁德區南部社區、高鐵特定區及週邊新興都市計畫區市民，市場之消費環境及生活品質與機能。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公有市場消防設備改善計畫	配合消防局消防檢查之缺失，逐年編列經費改善市場消防設備，以維護消費者及攤商之安全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辦理公有零售市場污水下水道接管計畫	配合市府污水系統更新，進行接管工程，發揮污水處理效益，以提升市場採買活品質、整潔衛生的場所。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市場管理	現代化市場及夜市經營管理	一、提振傳統市場商機，因應年度時事、節慶，運用市場在地特色舉辦多元活動，提升商機。 二、系統性資源整合，搭配市場自身特色進行轉型及服務品質優化： (一) 持續輔導市集及攤商參與經濟部舉辦之市集名攤評核認證。 (二) 刊登市場資訊及促銷活動於「臺南市市場巡禮Facebook」及「臺南市市場處官網」。 (三) 協助改善民有市場公共設施，以提供優質採買環境。 三、新興預算辦理市場行銷預計： (一) 規劃多場創新的市場好物開發活動。 (二) 多元宣傳管道，行銷相關政策推廣及成果，達成良好的政策傳播效。 四、提升傳統市場自治會運作成效。 五、優化使用費系統。 六、臺南市集攤販(夜市)輔導計畫： (一) 修改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 (二) 輔導夜市參加中央的計畫協助提升品質。	中央：0 本府：8,298 合計：8,298 總計 中央：124,772 本府：459,591 合計：584,363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觀光旅遊局施政重點以「加強觀光旅遊行銷」、「打造優質旅遊環境」及「提升產業服務品質」為三大主軸。透過國內外行銷推廣，展現臺南城市品牌魅力；持續強化觀光軟硬體建設，建構智慧友善、永續優質的觀光環境；厚植觀光產業實力，提升觀光競爭力與整體服務品質，打造臺南成為首選旅遊地觀光品牌。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加強觀光旅遊行銷：

（一）強化臺南旅遊品牌形象：

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持續辦理特色觀光活動及規劃特色主題遊程，形塑臺南獨特且具吸引力之城市魅力；積極參與國內外各大旅展行銷宣傳，辦理至少 4 場次媒體踩線行程，並運用多元及創意行銷策略，提升臺南能見度及旅遊誘因，加強城市行銷，持續強化臺南旅遊品牌形象。

（二）推動特色活動與多元主題旅遊：

以本市豐富觀光資源為基礎，舉辦 10 場以上特色觀光活動，營造四季旅遊意象，進行全年城市行銷，如雙埤春節活動、螢光花泉季、虎頭埤水與綠熱狗盃、五月音樂季、虎頭埤阿勃勒花季、熱氣球派對、七股海鮮節、臺南夏日音樂節、關子嶺溫泉美食節、聖誕點燈、埤塘景區行銷與觀光集客活動及水域體驗活動等，展現多元城市魅力；規劃各式主題與在地風土遊程，提供遊客專屬、精緻、深度、在地的旅遊體驗，並鼓勵旅行社推出優質套裝遊程，利用各式宣傳通路加強行銷，提升整體觀光效益。

（三）推展智慧觀光旅遊服務：

利用台南旅遊網、旅行台南APP、台南旅遊FB粉絲團、IG、iTainan2020YOUTUBE頻道、旅服中心line@群組等智慧旅遊服務平臺及QR-CODE、AR、GPS、沉浸式體驗及導入AI科技應用等智慧科技，全面提升臺南觀光旅遊 4 語版網站更新與維護，打造旅客旅遊前、中、後支援服務，提供智慧旅遊新體驗。豐富臺南宗教藝術網內容，設置並維護臺南香科年專區頁面，提供遊客常態瀏覽，體驗臺南宗教文化之美。善用大數據統計及智能分析有效推展觀光，智慧化旅遊服務再升級。

（四）拓展國際觀光布局：

針對東北亞及東南亞目標市場推動多元行銷計畫，整合觀光相關業者，積極參與國際旅展及觀光推介活動至少 5 場。規劃於目標市場聚眾處投放國際形象廣告，提升城市品牌國際能見度。透過國際社群平台及媒體操作，搭配KOL行銷策略，提高口碑行銷及國際知名度。辦理國內外媒體、業界接待、特色產品輔導及國際航線攬客行銷計畫等，加強國內外觀光業者合作，便利國際旅客造訪臺南，增加臺南國際旅遊吸引力。輔導外語導覽接待人才，完備國際友善服務環境，打造臺南成為國際旅客首選旅遊目的地。

(五) 推廣臺南主題散步導覽路線：

持續推廣城市系列主題散步路線，包括：「府城歷史散步」、「府城藝文逛街趣」、「老街543」、「老屋，老店，老生活！」、「鹽水月津港漫遊」、「五條港舊城漫遊」、「關子嶺溫泉鄉散步路線（含親子線）」、「安平獅饗曲」、「安平運河南岸」、「臺灣第一鹽」、「新營甜糖文化漫遊」、「來去走讀A贏」、「尋覓.探索神秘麻荳港」、「永康大灣聚落散步路線」、「水交社文化園區散步路線」、「永康三崁店糖廠散步路線」、「鹽水悠遊行導覽旅遊路線」、「新化大目降文化園區巡禮」及「臺南杏源珈琲深度文化走讀」等導覽路線，至少850梯次以上，並推出主題限定「最強考運」、「最堅強ㄟ節烈女魂『陳守娘』」路線，滿足不同客群需求，加強導覽解說員培訓，優化各路線導覽服務品質，提供遊客優質深度的旅遊體驗。

二、打造優質旅遊環境：

(一) 觀光產業招商活化：

營造優質觀光環境，吸引民間資源挹注，促進觀光資源有效利用，並強化管理與輔導，活化觀光產業及整體環境升級。如虎頭埤纜車BOT案、漁市場促參案、臺南運河遊河BOT案、南區喜樹灣裡市地重劃觀光發展特定區合作開發案等，另德元埤荷蘭村、雙春濱海遊憩區、黃金海岸船屋、龜丹溫泉體驗池、葫蘆埤自然公園及安平遊憩碼頭餐飲空間等轄管景區，辦理委託經營或標租事宜，並持續督導管理，提升觀光服務機能，公私協力合作共創臺南繁榮新商機。

(二) 打造便利友善旅遊環境：

整合多元大眾運輸工具，提供遊客暢遊臺南轉乘無縫隙服務，並積極與業者洽談合作，拓展海陸空運輸接待能量；旅遊服務中心服務再升級，提供走動式服務、感動式體驗、24小時線上諮詢服務、特色伴手禮行銷展示及導入AI科技應用提供至少7國語言雙向服務；加強問路店的服務質量，辦理4場次以上教育訓練；持續辦理新南向導覽人員培訓、觀光計程車外語培訓等，厚植國際觀光接待服務量能，全面打造優質便利友善旅遊環境。

(三) 打造區域品牌亮點建設：

盤點整合觀光資源，完善整體遊憩空間規劃與配置，結合德元埤、葫蘆埤、虎頭埤等埤塘資源，推出「重要廊帶亮點營造計畫—水映南瀛」，展現臺南獨特的埤塘特色，打造埤塘遊憩新品牌，型塑區域特色新風貌，帶動觀光遊憩環境與品質全面升級。

(四) 優化觀光景區風貌：

提升旅遊品質及景區管理，進行轄管景點服務體驗優化、推動景觀縫合工程，強化環境綠美化及設施修繕維護，預計辦理轄管12處景點或景區環境維護清潔，完成至少20件景區設施及1條登山步道改善及修繕工程，強化景觀設施、提升遊客體驗與遊憩品質，加強巡檢景點設施等工作；每季進行觀光管筏及載客小船督導檢查及災害防救訓練，打造優質安全的觀光遊憩環境。

(五) 打造轄管風景區服務新亮點：

運用各轄管景區（如虎頭埤風景區、葫蘆埤自然公園、德元埤荷蘭村、雙春遊憩區、黃金海岸船屋、安平遊憩碼頭、龜丹溫泉體驗池等）之自然資源特色與景觀風貌，打造各景區亮點魅力，並結合各景區周邊民間產業資源，依季節與節慶假期推出特色活動，整合景區與產業聯合行銷，推升各旅遊景區觀光產業發展。

三、提升產業服務品質：

（一）觀光產業升級與永續發展：

輔導旅宿業者積極參與星級旅館評鑑及好客民宿認證，鼓勵業者取得環保永續等友善標章及認證，推廣責任旅遊，提升旅宿業經營體質與整體競爭力，打造本市旅宿業特色品牌。落實旅宿業及觀光遊樂業輔導與管理、積極輔導露營業者合法化、提升露營環境服務品質並發揚臺南露營場特色及魅力。依規定辦理旅宿業登記、管理、輔導，每家每年稽查 1 次以上，全年度辦理至少 900 家次；上、下年度各辦理 1 次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品質考核，全年度辦理至少 4 家次，打造優質、安全、責任、友善之觀光環境，帶動觀光產業創新升級與永續發展。

（二）深化溫泉旅遊地品牌：

導入智慧化管理系統，確保溫泉不超限使用並公平合理分配，促進溫泉永續利用，輔導 35 家合法溫泉業者取得溫泉標章；持續推動溫泉高值運用，藉由「臺南溫泉證明標章」提升臺南溫泉高值商品信賴度，提升臺南溫泉品牌形象，強化商品市場競爭力。結合關子嶺泥漿溫泉及龜丹碳酸溫泉，打造「雙泉行銷」品牌；持續舉辦溫泉美食節活動，建立關子嶺及龜丹名湯地位，深化臺南溫泉旅遊地品牌意象。

（三）打造臺南美食首都品牌：

持續鼓勵餐飲業者爭取國際級評鑑，行銷推廣米其林必比登推介的美食小吃業者、在地總鋪師及星級飯店之餐飲美食，並結合周邊景點特色及台灣好行、雙層巴士等觀光運具，規劃 10 條以上美食套裝遊程，帶領遊客體驗臺南的城市食力。至少辦理 1 場次美食系列活動或廚藝競賽等，深化城市美食底蘊及業者實力。鼓勵伴手禮業者進行數位轉型拓展旅遊商機，提升觀光市場產值，型塑臺南美食首都第一品牌。

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內部效率：

（一）落實管考陳情案件：專人負責管考 1999 民眾陳情案件，7 個工作天時限辦理完成，提升處理品質，答覆率達 80%。

（二）提升電話服務接待品質：提供電話接聽SOP，定期於局務會議專案檢討，避免相關疏失，本府電話禮貌測試及格率達 85%。

（三）有效管理公文績效：專人查核公文辦理進度，加強稽催逾期公文，將公文績效納入單位年終考績評核，預計公文處理速度平均天數 2 天以內。

（四）健全採購內控制度：提供同仁最新採購法令及資訊，鼓勵同仁參與政府採購專業訓練，提升同仁採購業務專業知能，落實機關內控機制，每年辦理內部稽核作業至少 1 次。

五、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強化本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 20 小時以上，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期能精進公務人員專業知能，提昇行政效能。

六、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歲出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歲入預算執行率亦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觀光技術	完備遊憩整體規劃，推動投資招商促進觀光發展	一、觀光產業招商活化。 二、觀光景區調查規劃。 三、觀光景點遊客動向統計分析。	中央：32,280 本府：13,975 合計：46,255
觀光行銷	觀光行銷推廣，強化旅遊品牌形象	一、參與國內旅展行銷推廣。 二、網路行銷、旅遊商品規劃行銷、記者團、踩線團或部落客行銷。 三、其他觀光行銷宣傳等計畫。	中央：0 本府：12,841 合計：12,841
	持續推動問路店服務，開發觀光宣傳品，建置智慧觀光旅遊服務	一、臺南問路店推廣。 二、觀光主題文宣、旅遊書冊及形象宣傳品等事宜。 三、智慧觀光服務系統經營與行銷。	中央：306 本府：7,950 合計：8,256
	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辦理多元特色活動，推展永續旅遊	一、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辦理特色觀光活動。 二、永續旅遊推動計畫。	中央：1,000 本府：43,200 合計：44,200
	補助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臺南觀光行銷產業等相關計畫	補助本市各機關、民間團體辦理各項觀光行銷、產業活動、推動觀光旅遊等計畫。	中央：0 本府：2,641 合計：2,641
	推動特色主題遊程及便利友善旅遊服務	一、推廣導覽散步路線。 二、推動旅遊服務中心營運管理。 三、觀光公車行銷推廣。 四、觀光產業數位轉型行銷推廣。	中央：2,750 本府：28,654 合計：31,404
觀光旅遊服務	辦理國際觀光行銷，拓展國際觀光布局	一、國際旅展參展及城市觀光推介活動。 二、國際網紅代言及社群媒體行銷推廣。 三、辦理國際媒體、觀光產業接待及臺南遊程行銷推廣。 四、國際城市聚眾點臺南形象廣告行銷。 五、觀光運具攬客行銷推廣計畫。 六、強化旅遊服務接待能量，建構國際友善旅遊環境。 七、聖誕節慶佈置暨點燈儀式活動。 八、獎勵旅遊推廣計畫。	中央：0 本府：41,168 合計：41,168
	打造臺南美食首都品牌，展現臺南美食多元魅力	一、辦理美食系列活動。 二、推廣臺南美食小吃及伴手禮。	中央：0 本府：5,400 合計：5,400
觀光事業	強化觀光事業機能，推動觀光產業永續發展	一、辦理旅宿業之登記、檢查、輔導管理。 二、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中央：0 本府：4,393 合計：4,393
觀光地區及風景區管理	加強景區環境管理及安全維護，提昇遊憩品質	一、轄管景區、露營場及景點管理。 二、轄管風景區、景點環境清潔維護。	中央：1,410 本府：27,18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轄管風景區、景點經常性修繕養護、安全維護和環境綠美化。 四、推廣水域遊憩活動。	合計：28,593
風景區營運	辦理轄管風景區經營、促參委外案件管理及溫泉取供事業管理	一、轄管風景區、景點經營管理智慧化及辦理多元行銷活動。 二、促參及委外案件之履約管理及經營績效評核。 三、辦理溫泉使用事業核發溫泉標章及經營管理輔導、溫泉高值化商品推行等業務。 四、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業務。	中央：280 本府：5,425 合計：5,705
觀光建築及設備	整備觀光景區相關建設，提升遊憩環境品質	一、辦理風景區及景點景觀設施新設、裝置等工程。 二、強化觀光景區環境景觀品質。	中央：63,545 本府：54,015 合計：117,560
	強化觀光景區服務機能，提升風景區休憩品質	辦理轄管風景區、登山步道和景點設施、設備維護及修繕更新。	中央：0 本府：31,000 合計：31,000 總計 中央：101,571 本府：277,845 合計：379,416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工務局秉持市長揭示「進步政策」及中央推動「前瞻計畫」的施政願景，積極辦理本府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俾使便捷交通路網、低碳永續環境，大幅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執行重要建設，擘劃先進城市無縫路網：

(一) 賡續執行「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111-116年)」，裨益串連大臺南都會核心道路生活圈脈絡及主要交通路網，將持續向中央提報爭取補助。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工程、永康區忠孝路 20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新營區復興路(三-30m)拓寬工程、北區 3-34-20m 道路工程(後段)(忠義路 3 段)接 NB-9-9m 道路(後段)(長賢街)工程、南科烏橋中路跨曾文溪接市道 173 線暨南 40 線延伸工程、鹽水溪環河快速道路系統-第二期、鹽水溪環河快速道路系統-第四期、仁德區文賢路(保安路至依仁路)拓寬工程及南 121 線溪埔中路拓寬暨新闢道路銜接烏橋中路工程。

(二) 辦理道路興闢、拓寬及橋梁新建、改建工程：

1. 道路興闢、拓寬：

為串聯大臺南交通運輸路網，帶動都市發展，加速商業、休閒、觀光產業成長並考量地方交通需求，積極籌措預算經費辦理本市道路興闢及拓寬，本年度辦理新建道路工程計有：安南區域西里內等 5 條道路開闢暨道路養護工程、臺南市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工程、南區 4-67-18m 道路工程(前段)(喜樹路)、南區 SC-182-8m 道路工程(前段)(興南街 101 巷 8 弄)、南區 SC-86-8m 道路工程(前段)(灣裡路 72 巷)、南區 SB-29-6m 道路工程(鹽埕路 291 巷 113 弄)、南區 SI-2-6m 道路工程(後段)(健康路 1 段 391 巷)、南區 5-27-6m 道路工程、南區 SE-41-15m 道路(前段)接 SE-43-8m 道路(後段)工程、沙崙特定區周邊路網規劃設計案、臺南市主要計畫與佳里都市計畫聯絡道路工程規劃案、佳里區信義一街 326 巷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麻豆新生南路東延計畫、大內區石子瀨天后宮旁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山上區南州往大庄里方向聯外道路開闢工程、安平歷史園區聯絡道路新建工程、永康區次 17-3 號-12M 接復興路計畫道路開闢工程、新營區東山路平交道交通改善。

2. 橋梁新建、改建：

為配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改善老舊橋梁結構強度及通洪不足等問題，以達提升水道排洪量、避免發生溢頂、維護行車用路人安全、提高交通服務水準、防洪、防災及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之目標，本年度辦理橋梁新建、改建工程計有左鎮區南 171 水流東橋改建工程、後壁區南 81 跨下茄苳大排橋梁改建工程、白河區南 98 線慈光橋改建工程、白河區虎山里仙草埔協進橋改建工程、六塊寮排水治理工程(沙崙橋/和順北橋)、曾文溪排水長安橋改建工程、虎頭溪排水下甲橋改建工程、台 61 線曾文溪橋新建工

程。

- (三) 配合中央辦理各國道及省道改善及新建工程執行：包括國道8號南133線路口改善交流道工程、國道1號臺南路段增設北外環交流道工程、台19甲線拓寬工程、台61線南延至高雄地區可行性評估研究、台86線向東延伸至台3線道路新闢案、爭取台37線延伸工程等重大建設，並持續向中央爭取周邊道路系統建設經費。
- (四) 配合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辦理各項公共工程：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暨新營醫院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學甲多功能教育園區新建工程、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辦公廳室新建工程、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新建工程、臺南市中西區西湖里多功能場館新建工程、臺南市北門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新建工程、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多房間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北區地方創生案(北區中樓里東豐段)新建案、臺南市政府消防局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含南科分隊)及特搜大隊(含特搜分隊)廳舍新建工程、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玉井區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高鐵臺南站區人行空橋工程、北新產業道路拓寬工程、後壁國中軟網選手宿舍新建工程、臺南市政府消防局第七救災救護大隊及德興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安定院區長照機構新建工程、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工程、新化區衛生所暨衛服園區新建工程、臺南市政府消防局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臺南市白河區衛生所辦公廳舍重建工程等重大建設與開發。

二、落實路平管理，建立嶄新城市順暢交通：

- (一) 預先執行管線協調持續辦理路平專案各項工程，115年度預計辦理35公里路段改善，逐步提升道路品質，串接各年度已完成路段形成路平路網，以達成路平、路容之目標。
- (二) 持續辦理本市37區市區道路養護及督導考核，提升道路品質。
- (三) 加強改善人行道景觀，建置人行無障礙環境，配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騎樓整平計畫，構築完善通行空間。
- (四) 定期維護本府轄管橋梁，115年度預計維修50座橋梁，提升橋梁緊急搶修與搶險效率，確保市民用路安全。
- (五) 配合中央政府補助辦理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透過公共建設與友善環境規劃，健全環境空間設計，打造更友善的新規格道路。
- (六) 改善更新AC廠老舊設備以強化產能，115年度產量預計達5萬噸，並加強道路巡查及改善，提升用路安全：
 - 1. 辦理市道道路巡查搶修搶險合約以提升道路即時道路搶修速率，以提升用路人安全，給市民安全、舒適之行車環境。
 - 2. 改善道路設施包含路基、路面及排水溝渠等，維持道路安全使用機能。
 - 3. 改善市道路面，比照路平專案落實新鋪路面人孔蓋減量及路面平整，提升市道路面平坦度，維護本市主要聯絡道路通行安全及提供舒適用路環境。
- (七) 辦理道路搶修開口合約，分區辦理派工、搶修及施工作業，維持道路養護及搶修效率，減低國賠事件發生頻率。
- (八) 統籌辦理本市道路災害復建工程，儘速恢復災害地區用路安全。
- (九) 強化本市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查驗機制，加強管控管線單位道路挖掘復舊品質，以確保市民用路權益，115年度預計辦理抽驗次數60次。

三、打造樂活家園，形塑環保城市低碳環境：

(一) 積極提升綠化面積，建構優質化綠色城市：

- 1.活化城市綠肺：為提升本市各區民眾生活品質與都市環境生活品質，本市致力闡建公園綠地，同時配合當地風土人文特色，重塑地區性主題式公園，除綠地面積倍增外，另增設休閒環境、遊樂設施、體健設施等，使之符合老、中、少活動休閒使用。本年度辦理公園整建工程計有：西港區綠川廊道第五期綠美化及週邊相關工程、南區新生里公園綠美化工程、下營區下營公園特色遊戲場新闢工程、龍崎 182 線橋下休閒公園設置全齡式共融遊戲場工程、官田區二鎮段二鎮小段 122 及 337 兒童遊戲場用地新闢工程、仁德二空新村兩處公園新闢工程、楠西區公二休閒公園修繕工程、善化區坐駕里坐駕中排綠地美化工程、安平區馬雅各長青公園整修工程、臺南市安平區 228 公園整修工程，共計整修新建 10 座公園，其面積約可達 7 公頃。
- 2.道路綠美化及路容維護，增加用車環境舒適性：加強維護市道中央分隔島兩端草花種植、行道樹及灌木，提供用路人舒適的用路空間，以呼應大臺南觀光產業。
- 3.闡建公園與特色遊戲場之規劃建設提昇生活品質：設置大面積完整綠地，與城市多樣藝文活動接軌；保留市民運動及休憩空間，連結城市與基地的親密感，弭去原本的不可見與疏離感。
 - (1)仁德二空新村等 3 處興闢公園：將辦理工作坊藉由公民參與獲取市民意見以打造符合期待之特色遊戲場。
 - (2)官田區二鎮段特色遊戲場。
 - (3)下營區下營公園特色遊戲場新闢工程。
 - (4)龍崎市道 182 線橋下休閒公園設置全齡式共融遊戲場工程。

(二) 加強公園、行道樹維護及管理：

- 1.強化公園綠地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及認養機制，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
- 2.加強辦理公園之保全及各項設施管理維護，並隨時注意整體環境清潔及突發狀況之排除。
- 3.辦理行道樹健檢提早發現、並防治處理有危害公共安全可能之行道樹，本年預計就新化區、麻豆區、永康區、柳營區、山上區、佳里區、楠西區、後壁區、善化區、學甲區、官田區、歸仁區、六甲區、龍崎區、鹽水區、白河區、新化區、新營區、下營區、關廟區、北門區、玉井區、東區、中西區、北區、南區、安南區、安平區，共 28 區之重要道路行道樹進行健檢作業。

(三) 路燈節能及管理維護：

實施夜間查修作業，緊急案件 2 小時內到場，24 小時內修復；一般性路燈維修為 2 日；線路問題 7 日；電桿折損 10 日內復原完畢，以爭取維修效率並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另辦理老舊路燈汰換為節能燈具及增設公用照明，完成全市各主要道路之路燈改採環保節能燈具，以提升既設路燈發光亮度及照射範圍，保障市民用路安全並點綴亮化城市夜景。

(四) 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 1.賡續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並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 21 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應在 1 樓頂板勘驗前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領得使用執照後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低碳城

市。

- 2.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為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 102 年 6 月 24 日府水雨字第 1020480512 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 18 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規模辦理，並透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錄建築基準專章設置回收再利用或雨水貯留利用系統，預計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 20,000 立方公尺，有效減少水災發生頻率。
- 3.廣續推動再生能源的應用，以達到節能減碳之效益：可增加電力外，且可有效解決屋頂隔熱及漏水、違建問題，本府將積極宣導呼籲市民踴躍裝設，目前每年度預計設置太陽光電設施約 50 件，期使設置件數得以逐年增加，以達成節能減碳效益。

四、強化工務品管，建構安全城市效率服務：

- (一)落實公開透明化的建照審核資訊管理，提高行政效能：「臺南市政府建管便民服務資訊網」業於100年4月建置，並於108年增設手機版建築執照案件查詢系統，提供市民最便捷查詢管道，可藉由上網瞭解建築物各類建築執照（建造執照或使用執照等）審查進度及結果，提升行政效能。
- (二)行政改革、打造有效率新臺南：
 - 1.落實專業分工、流程簡化、E化系統查詢，以縮短建造執照、使用執照核發日期在法定期限以下。
 - 2.裝置行動支付設備方便市民繳費外，亦可讓本市相關建管規費納入系統管理，逐步建立更有效率、更節能、更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更可縮短領取建築執照時程。
 - 3.維護建築管理萬事通，並邀請更多專業志願服務人員（如建築師等）加入，於辦公室值班為民眾解釋建築管理相關疑義。
 - 4.委託第三方勘驗機制，透過專業技師或建築師參與，補足政府機關人力之不足，進能有效督導施工工地確實依規施作，提高施工品質，確保公共安全。
- (三)加強建築安全檢查及管理：
 - 1.對於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依法要求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115 年度預計應申報數為 4,600 件。
 - 2.為加強高層集合住宅建築物使用安全，自 113 年起應逐年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其中公寓大廈 6~7 樓H-2 集合住宅應公安申報件數為 192 件，8 至 15 樓之H-2 類組建築物應申報件數為 950 件。
 - 3.另對於申報案件辦理抽複查，115 年度預計抽複查件數為 1,000 件，以利落實簽證負責，達到維護市民居住、消費之安全。
- (四)強化建築物防災耐震：
 - 1.對於公有建築物辦公廳舍及避難收容場所辦理建築物耐震評估，對於須補強之建築物並督促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
 - 2.每年辦理一次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組訓演練，加強專業人員之臨時動員與編組能力。
 - 3.對於都市範圍內（不限 88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建照）之住宅辦理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及詳細評估，協助民眾瞭解、改善住宅之結構安全。由中央訂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辦法」（簡稱耐震健檢），地方配合辦理。
 - 4.針對非單一所有權人住宅辦理耐震能力初、詳評結果為有危險之虞之建築物加強輔

導進行階段性補強。

(五) 提升違章建築執行力：

- 1.對於危害公眾安全或公眾利益之違章建築，優先辦理與執行。
- 2.依臺南市政府違章建築處理要點、臺南市政府施工中違建即報即拆作業計畫之法令整合，以利業務推動。
- 3.落實臺南市政府處理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違規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執行計畫，以維護市民公共安全、公共交通、市容觀瞻。

(六) 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

- 1.鼓勵本市五層樓以下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
- 2.補助本市原有住宅五層樓以下公寓大廈，無障礙設施改善，逐步提升無障礙居住品質。

(七) 騎樓暢通計畫：

- 1.為提升大眾對人行路權之重視及市容觀瞻之改善，藉由友善騎樓之推動，鼓勵地方團體、商圈店家自發性地重新重視騎樓順暢，一起打造友善通行無礙的府城騎樓空間。
- 2.配合市政推動計畫，偕同公所推動騎樓暢通，指定暢通路段並優先執行騎樓整平計畫。
- 3.讓府城漫步通暢無阻，展現照顧高齡者及行動不便者的關愛，並改變都市景觀提高競爭力，以營造臺南市友善、方便、無礙的環境，成為真正能悠然過日子的好地方。

(八) 為協助公寓大廈組織完備共用部分之維護管理，以促進建築物公共安全、公共衛生及市容觀瞻，特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十條規定，提供本市領得使用執照滿5年且已完成管理組織報備之公寓大廈社區，補助共用部分設施設備修繕費用。

(九) 加強工務局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採購程序，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及作業程序制度標準化，以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 1.依公開、公平、公正原則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115 年度電子領標預計達成率 100%。
- 2.加強工務局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採購，並訂定採購招標作業程序，提升採購效率；另配合工程會推動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

(十) 強化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

- 1.有效運用施工查核及回饋機制，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提升公共工程品質，115 年度將依據相關政策及規定件數辦理查核。
- 2.配合工程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並加強查核通報案件數之 10%以上。
- 3.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高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115 年度預計辦理 6 場以上教育訓練或觀摩。
- 4.持續推動本府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之建立與執行，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 5.配合工程會推動工程全生命週期品質管理，辦理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抽查及優良工程金質獎輔導，提高公共工程金質獎獲獎肯定，115 年度預計辦理 4 件。
- 6.辦理公共工程優質獎，表揚優秀工程團隊，提升士氣，形成良性競爭，進而提升工程品質。

- (十一) 115年度持續進行調查校正管線密度較低之行政區內寬度未達8公尺道路之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建置，提升本市公共管線圖資正確性及完整性，並加強資料延伸應用，並持續推動公共設施管線資料補正作業；另配合前瞻建設計畫推動建置三維地理資訊系統，發展三維系統應用分析功能。
- (十二) 維護道路養護暨工程資訊管理系統成為工務局新版工程資訊管理系統，並提升合約管理功能，加強專案工程資訊管理、工程圖籍管理、工程管考等功能，除管控公共工程之進度及品質，更能以資料庫成果，進行預算編列、施政成果統計及數據分析應用。
- (十三) 公文方面，賡續落實電子化處理並加強線上簽核作業，以達成效率、節能及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115 年度公文電子交換比率預計達 70%以上，公文線上簽核比率預計達 60%以上。檔管方面，以電子化方式進行線上調卷申請及檔案閱覽，俾達節能減碳並提升作業時效；依限進行結案公文之點收編目作業並加強歸檔稽催、按時彙送檔案目錄及辦理檔案清查、鑑定及檔案銷毀作業，以提升檔案管理效能；努力改善檔案庫房環境並有效規劃利用空間以妥善保存檔案。

五、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為聚焦業務職能提升，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六、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 (一)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摺節各項支出，並提高歲入及歲出預算執行效率，每年預算執行率達80%。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
- (二) 研訂年度預算分配先期規劃作業，輔促各單位覈實編造分配預算。按月統計公布各單位預算執行情形，敦促落後單位檢討改善。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工程建築及設備—新建工程	辦理道路用地取得	辦理轄內道路用地取得。	中央：0 本府：805,872 合計：805,872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111-116 年)經費執行	賡續辦理計畫核准之各項工程用地取得與開闢作業，並持續爭取計畫新增工程。	中央：43,346 本府：1,051,563 合計：1,094,909
	辦理轄內道路開闢拓寬改善及附屬設施工程計畫	辦理轄區內計畫道路開闢、拓寬等道路交通工程，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479,580 合計：479,580
	辦理轄內橋隧拓寬改善工程計畫	改善橋梁安全與車流通行效率，辦理轄區內規劃中之橋隧新建、改建等工程。	中央：37,080 本府：206,670 合計：243,750
	新建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新建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	中央：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本府：11,000 合計：11,000
工程建築及 設備—建築 工程	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第三條聯外道路暨場區連絡道A段擴、整建工程	配合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進駐，將既有周邊道路路段重新規劃連結，改善既有道路交通品質，以便利農產品運輸，提升地方經濟並可推動休閒觀光，帶動該區域整體發展。	中央：17,560 本府：0 合計：17,560
	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新光大道擴、整建工程	配合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進駐，將既有周邊道路路段重新規劃連結，改善既有道路交通品質，以便利農產品運輸，提升地方經濟並可推動休閒觀光，帶動該區域整體發展。	中央：41,035 本府：38,337 合計：79,372
	高鐵臺南站區人行空橋工程	由交通部鐵道局補助本局辦理，預計規劃寬度 3.3 公尺，長度約 110 公尺之人行空橋；由台鐵沙崙站經高鐵站區軌道下方向東延伸至未來台南捷運藍線BH06 站預定地。	中央：70,000 本府：0 合計：70,000
	北新產業道路拓寬工程	此道路為當地主要農作物運送至關廟市區之重要農路，營區環場(RG)道路與原北新產業道路部分路段交疊，惟考量軍方需求、校區之安全性及在地居民所需，將湯山營區RG道路圍牆東側拓寬獨立分設北新產業道路予民眾使用。	中央：22,380 本府：14,920 合計：37,300
	建築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建築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工程建築及 設備—養護 工程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經費	一、辦理本市亟需改善之道路、側溝、人行道工程，由本府規劃、設計、發包及施工。 二、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中央：0 本府：183,689 合計：183,689
	路平專案計畫	以民意為依歸，平衡城鄉差距為原則，針對交通流量大、人口密集區域辦理道路更新改善。	中央：0 本府：380,000 合計：380,000
	辦理本市橋梁維修及檢測作業	一、每年辦理橋梁定期（或特別）檢查及橋梁資料調查之更新。 二、彙整檢測結果評估經費後於隔年度編列經費或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建或改建。	中央：0 本府：55,000 合計：55,000
	辦理本市寬頻管道維修	辦理例行性寬頻管道維修，提供穩定的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42,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42,000
	養護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54,390 本府：3,961 合計：58,351
工程建築及 設備—公園 及路燈設施	辦理公園綠地委託民間 經營管理及認養	一、結合社會資源，以「在地人管理在地事」的社區總體營造精神，鼓勵當地里長、社區理事長等地方人士認養與管理當地鄰里公園，以凝聚社區共識，並藉由考核，讓各公園創造優質環境造福社區居民。 二、積極修築綠色道路以建構綠色城市，並與各區公所及民間綠化團體等共同商訂各區綠美化計畫，塑造各區里特色，營造休閒適居的環境與空間。 三、統一認養作業流程，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辦理公園各項設施修繕 及管理維護	一、辦理公園環境修繕。 二、持續辦理公園內各項現有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 三、改善現有公園之無障礙環境。	中央：0 本府：178,238 合計：178,238
	辦理公園綠地新闢之規 劃設計及工程事宜	闢建公園綠地，同時配合當地特色，打造特色遊戲場，除提供遊憩空間外，特色遊戲場亦幫助孩童多元發展。提升施作品質及管理維護策略，提供市民更健康安全的公園環境。	中央：0 本府：109,000 合計：109,000
	新建路燈設施	一、增設公用照明，全面完成全市各區主要道路之路燈，改採環保且穿透性較強之LED燈，除了提升既設路燈發光亮度及照射範圍，以重塑府城夜景，提供安全的公共空間。 二、本年度針對重要道路及人口密度高、交通流量大之路段及巷道，持續辦理照明改善。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路燈管理及維護	一、分區每日主動查修，化被動查報為主動查修，提高當日修復率，並汰舊換新高亮度之LED燈，打造安全的居家環境。 二、針對民眾反應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三、鼓勵民眾認養。	中央：0 本府：13,687 合計：13,687
	公園及路燈行政管理	辦理公園及路燈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377,173 合計：377,173
工程建築及設備—第一大隊工程	道路搶修、養護及改善工程	一、由本局負責發包開口契約施工，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及排水溝渠等，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 二、辦理道路搶修開口合約，分區辦理派工、搶修及施工作業，維持道路養護及搶修效率。 三、建立道路巡查機制及道路破損迅速修補。 四、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中央：0 本府：89,800 合計：89,800
	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經費	一、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辦理發包施工。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三、辦理一般道路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瀝青拌合廠熱拌機操作空污防制設備	辦理安南瀝青拌合工廠操作空污防制設備，定期辦理空污檢測、濾帶更新，減少生產瀝青混凝土過程產生異味問題。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辦理本市公園綠地設施修護、環境清潔及植栽撫育工程	一、加強辦理公園環境清潔。 二、持續辦理公園內各項現有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 三、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小型零星工程)。 四、辦理公園行道樹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中央：0 本府：142,252 合計：142,252
	道路、公園、行道樹等養護工作之行政管理	道路、公園、行道樹等養護工作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05,645 合計：105,64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工程建築及 設備—第二 大隊工程	辦理市道道路養護工程 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經費	一、辦理市道公路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及順暢。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中央：0 本府：169,195 合計：169,195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 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 及養護工程經費	一、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辦理發包施工。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三、辦理區道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120,000 合計：120,000
	本市道路維護小型零星 搶修工程經費	一、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建立道路巡察機制及道路破損立即作修復。 二、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本市公園、路燈及行道 樹維護及搶修工程經費	一、辦理公園維護管理。 二、針對民眾反映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三、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辦理橋梁維修作業等經費	一、辦理市道橋梁養護工作，以強化橋梁安全性並保障用路人安全。 二、為橋梁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工程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中央：0 本府：4,500 合計：4,500
	第二工務大隊行政管理	辦理市道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工程建築及 設備—第三 大隊工程	辦理市道道路養護工程 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	一、辦理市道公路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中央：0 本府：176,708 合計：176,708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 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 及養護工程	一、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三、辦理區道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80,000 合計：80,000
	本市道路維護小型零星 搶修工程	一、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建立道路巡查機制及道路破損立即作修復。	中央：0 本府：10,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合計：10,000
	本市路燈及行道樹維護及搶修工程	一、針對民眾反應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二、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	中央：0 本府：11,500 合計：11,500
	歸仁區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經費	一、辦理臺南市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 二、辦理中央分隔島及人行道行道樹修剪與維護。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第三工務大隊行政管理	辦理道路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工務業務管理－建築管理	建置便民服務E化系統	一、建立建造執照建築書圖數位化。 二、建立建築物地籍套繪資料數位化。 三、設置建管服務資訊網站。 四、使用執照存根電子化查詢系統及執照審查檢查簡表。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行政改革、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增(制)訂修改法令，以利業務推動。 二、委請專業人士(委員會)，為民解決、調解法律疑議及爭議。 三、專業志願服務人員(如建築師)，為民眾解釋建築管理相關疑義。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並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一、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物外殼節約能源設計，落實「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 二、「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於101年11月8日實施，積極推廣再生能源應用。 三、配合中央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 四、辦理綠建築抽查發包，委託第三方專業團體抽查建築執照之綠建築評估報告書(包含綠化、保水、節能及綠建材等指標)。	中央：1,020 本府：480 合計：1,500
	引進第三方勘驗機制，提升本市建物施工品質	一、訂定「臺南市建築管理業務委託辦法」，得委託專業團體辦理施工中勘驗。 二、修正「臺南市建築工程施工中勘驗作業辦法第五條」，提高指定勘驗比例。 三、辦理施工中勘驗發包，委託第三方專業團體，補足政府機關人力之不足，進而有效督導施工工地確實依規施作。	中央：0 本府：12,500 合計：12,500
	違章建築處理	一、違章建築認定、拆除業務及會辦事項。	中央：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工務業務管理－使用管理		二、配合都市計畫及建築管理杜絕防止違章建築之發生有效措施。 三、本市轄內卅七區及曾文水庫、關仔嶺、虎頭埤、南鯤鯓、烏山頭水庫等觀光特定區實施計畫及各區轄內執行違章建築拆除。 四、處理道路違規竹木造廣告物即報即拆作業。	本府：5,800 合計：5,800
	建築物安全使用管理	一、建築物公共安全宣導，檢查簽證及申報以維公共安全。 二、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督導。 三、招牌廣告物管理、拆除以維市容整潔及安全。 四、實施室內裝修管理，核發合格證明。 五、實施建築管理－變更使用執照之核發及管理。 六、公寓大廈管理業務－公寓大廈管理組織之申請備查。 七、建築物昇降設備及遊樂區機械遊樂設施檢查業務。 八、公有建築物防災耐震及私有都市危險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騎樓暢通計畫	一、為提升大眾對人行路權之重視及市容觀瞻之改善，藉由友善騎樓之推動，鼓勵地方團體、商圈店家自發性地重新重視騎樓順暢，一起打造友善通行無礙的府城騎樓空間。 二、配合市政推動計畫，偕同公所推動騎樓暢通，指定暢通路段並優先執行騎樓整平計畫。 三、讓府城漫步通暢無阻，展現照顧高齡者及行動不便者的關愛，並改變都市景觀提高競爭力，以營造臺南市友善、方便、無礙的環境，成為真正能悠然過日子的好地方。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公寓大廈共用部分修繕補助	為協助公寓大廈組織完備共用部分之維護管理，以促進建築物公共安全、公共衛生及市容觀瞻，特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十條規定，提供本市領得使用執照滿5年且已完成管理組織報備之公寓大廈社區，補助共用部分設施設備修繕費用。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工務業務管理－採購品管	加強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以公開、公平、公正原則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增進同仁對政府採購相關法令之職能，訂定採購招標作業程序，提升採購效率	不定期舉辦採購業務教育訓練或研討會，讓辦理採購相關同仁增加對政府採購相關法令之職能，依政府採購法辦理領標、投標採購招標程序，並推動機關採購作業程序標準化、制度化。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全面採電子領標，115 年度電子領標預計達成率 100%，另配合工程會推動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	中央：0 本府：70,627 合計：70,627
	有效運用施工查核及回饋機制，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提升施工品質	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成立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所屬機關學校之工程品質及進度，115 年度將依據相關政策及規定件數辦理查核。有效發揮施工查核效益，以掌握工程資訊達到預警功能。並強化回饋機制，健全工程採購品管制度及提升技術層面，協助解決施工困難。	
	配合工程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	配合工程會建構「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列管民眾通報案件辦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反映情事，並加強查核通報案件數之 10% 以上。	
	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協助所屬機關學校建立工程品管制度化	加強辦理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課程及建立品管制度，115 年度預計辦理約 6 場以上教育訓練或觀摩。	
	持續推動本府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之建立與執行，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推動公共工程材料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以公開遴選合格實驗室的方式，將實驗室遴選主導權回歸機關，並由機關付費給實驗室，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所產生的弊端。	
	配合工程會推動工程全生命週期品質管理，辦理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抽查及優良工程金質獎輔導，提高公共工程金質獎獲獎肯定	為落實公共工程之全生命週期願景，使本府工程之效能發揮最大效益，除工程施工查核外，辦理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抽查及優良工程金質獎輔導，115 年度預計辦理 4 件。	
	辦理本府公共工程優質獎	辦理公共工程優質獎，表揚優秀工程團隊，提升士氣，形成良性競爭，進而提升工程品質。	
	落實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圖資更新暨道路挖掘管理相關業務	一、預為辦理計畫型及新建房屋挖掘整合業務並協調推動重大工程進度。 二、辦理本市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查驗機制，加強督導管線挖掘工程之品質，並	
工務業務管理－工程企劃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查處不法違規挖掘案件。 三、落實道路挖掘三級品管機制，加強督促管線單位辦理自主品管及路權機關逐案接管作業。 四、持續維護道路挖掘管理資訊系統相關功能，並開發相關加值應用功能。 五、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補正更新維護。 六、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圖資更新系統維護。 七、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三維系統建置暨整合應用。	
	積極推動工程資訊管理相關業務、本市重大工程建設督導及協調等工作，以提升工程執行績效	一、辦理本市道路養護資訊管理系統擴充維護。 二、加強管理各項工程契約執行情形，提升執行效率。 三、定期辦理本市重大工程督導及協調等業務。 四、彙整各項工程資訊，以整合協調施工介面。	中央：0 本府：3,364 合計：3,364 總計 中央：286,811 本府：5,137,261 合計：5,424,072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115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水利局持續建構完整都市排水系統與雨水下水道建設，在國土安全與保育方面則有山坡地水土保持與管理及中央合作推動海岸防護及潟湖沙洲復育，以確保質優、永續之水資源利用及保育管理。

污水下水道是提升環境品質的重要基礎設施，亦是現代化都市指標，水利局持續推動八處污水下水道系統建置，健全污水處理設施營運管理、水質淨化改善、水質淨化場建置、回收水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建設與運作，以打造友善的居住環境並提升生活品質。

持續推動再生水計畫，整合及擴充強化監控系統，提升本市防汛資訊監控及應變之能力，朝向安全智慧水環境及提升城市競爭力。

水利局更積極配合並爭取中央計畫補助經費推動各項治水防洪建設，辦理排水路強化與清淤疏濬，保持水路暢通並減緩排水壓力。另因應都市開發致積淹水威脅與日俱增，以出流管制及逕流分擔等防洪管理措施，持續建置滯洪池及提升建築物透水、保水及滯洪能力，以提高土地整體耐淹能力並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加強市管區域排水、中小排整治：

- (一) 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濬工程，維護各排水路暢通，改善排水系統淤積狀況，提升整體防洪排水功能。
- (二) 市管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為10年重現期洪水設計，25年重現期不溢堤為目標，於人口密集地區或重大建設地區採取綜合治水策略，165條公告區排合計655公里及中小排原有防洪功能，及配合水利署建設計畫，115年完成整治率預估約67%。
- (三) 推動各項系統化治水工程，辦理各項綜合治理工程、用地取得作業、瓶頸段拓寬改善以及急要段應急工程，115年持續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工程第1至8批次及108年至115年應急工程等。
- (四) 針對沿海地區包括七股區、將軍區、北門區等區域排水範圍內之蚵架及定置漁網，為確保排水路通洪能力正常發揮，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積極勸導民眾主動拆遷，經勸導無效將強制實施相關13條排水路拆除作業，約25公里。
- (五) 持續辦理西灣里滯洪池整體景觀建設，結合公園併闢建停車場等公共設施，提供社區民眾優質生活環境。
- (六) 港尾溝溪上游段治理計畫案，持續爭取水利署經費辦理。
- (七) 配合水利署辦理白水溪及頭前溪改善工程。
- (八) 永康區設置永華路地下滯洪池部分，持續爭取水利署經費辦理。
- (九) 永康創意園區區外排水工程：

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區外排水計畫整體施做長度約3,083公尺，共分4期完成，整體所需

經費初步評估需17億元。第一期工程已完成，第二期工程地政局已辦理細部設計，將與創意園區土地開發一併施作，持續辦理三及四期工程。

二、持續建置滯洪池，降低積淹水風險：

- (一) 轄管26座滯洪池，可蓄水約633萬噸洪水，可疏緩下游排水壓力，有效降低積淹水。
- (二) 115年辦理鹽水區岸內周邊滯洪池及七股區三股滯洪池，皆已施工中。

三、提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及加強維護與管理：

- (一) 為達更佳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生活環境，並減少淹水情況發生，依據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積極推動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115年預計可新建雨水下水道5公里，雨水下水道排水箱涵建設長度預計可達約755公里。
- (二) 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並巡檢其通水功能，確保防範水患於未然，115年雨水下水道預計疏濬長度約100公里。
- (三) 強化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雨水下水道內附掛纜線管理，以確保區域排水路及雨水下水道通洪能力正常運作。

四、落實水閘門、抽水站維護管理：

- (一) 115年落實67座抽水站操作維護管理及1,840座水門維護工作，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月檢查4次、非汛期每月檢查2次，水閘門汛期每月檢查2次、非汛期每月檢查1次，移動式抽水機汛期每月檢查2次、非汛期每月檢查1次，另外於年底完成抽水站、水閘門及移動式抽水機保養，提高設備妥善率。
- (二) 115年抽水站建置、機組更新及老舊水閘門更新各項工程說明：
 - 1. 抽水站建置方面：預計完成下營區下營排水閘門及抽水站1座(15cms)。施工3案有下洲仔抽水站新建工程(7.5cms)、麻豆區海埔中抽水站新建治理工程(5cms)、後壁區菁寮抽水站改建治理工程(12cms)。
 - 2. 機組更新方面：已完成新營區南興站#1~3機組10cms更新、仁德區保安站#4~6機組24cms更新、柳營區八老爺站#4機組2cms增設、麻豆區海埔中站#1機組2cms更新；更新中機組：新營區興隆寺站#1~2機組10cms更新、將軍區青鯤鯓站#1~2機組2.0cms更新及#3機組1.8cms增設、麻豆區東北勢#1~2機組9cms更新、北門區北門站#1~6機組3.6cms更新等，並持續爭取經費辦理老舊抽水站機組更新改善工程，確保本市防洪抽水站抽水能力足夠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3. 辦理老舊閘門更新:預計整修七股、北門、將軍區等閘門更新。
- (三) 推動抽水站新建及老舊機組汰換，確保抽水站功能正常運作。颱風豪雨期間即時應變佈設移動式抽水機於局部低窪低地，搭配正規大型抽水站抽排，可有效因應暴雨時抽排地表逕流減輕淹水威脅。
- (四) 由值班人員監控雨量、水位、移動式抽水機運作等資訊，如突發暴雨時，由值班人員通知轄區啟動抽水機，水資源回收中心之監測中心遠端遙控開啟截流閘門及關閉進流閘門等即時監控處置。

五、辦理污水下水道建設：

- (一) 配合中央政策持續辦理建設中之安平、虎尾寮、柳營、官田、仁德、永康、安南及新

市等8處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

- (二) 每年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約1至1.5萬戶，預計累計至115年底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達24萬戶以上，接管率達30%以上。
- (三) 辦理污水接管及舊有建物或大樓廢除既有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補助案，有效提高化糞池廢除率及污水下水道建設效益。
- (四) 辦理污水管線緊急搶修作業，持續辦理原永華六區、新營區、柳營區、官田區、仁德區等污水用戶約23萬戶，有關污水人孔框蓋及陰井孔蓋汰舊換新及調整、污水管線疏通、用戶及公共污水管路阻塞緊急疏通、緊急修復及污水管路損壞TV檢視等作業。
- (五) 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管線更新工程計畫：持續辦理污水下水道管線檢視及更新修繕工程及檢視污水下水道管線，預計115年完成已檢視應修繕14.8公里。
- (六) 辦理污水下水道設施維護管理專業服務
污水下水道設施已建置污水主次幹管約長681公里，污水人孔及陰井設施共計6萬處，檢視修繕量逐年增加，採分區漸進式評估規劃管線檢修區域採系統分區逐步檢視維護，每年預估約200萬元。
- (七) 污水孔蓋防滑塗佈調整更換工程，於重要路口及人口密集，採10%以孔蓋更新方式替換，90%以防滑塗裝方式維護，預估近三年總經費9,200萬辦理人孔防滑係數提升工作，預計116年全數改善完成，總數達1萬922處。

六、辦理水質淨化場建設：

- (一) 完成二仁溪(4處)、鹽水溪(5處)、急水溪(2處)、七股溪(1處)及竹溪(1處)設置13座水質淨化場，範圍包括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永康排水、劉厝排水、竹溪、月津港等排水，總處理水量每日11.35萬噸，大幅削減民生污水負荷，使臺南市河川與區排水質變乾淨，營造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 (二) 持續健全操作水質淨化場，檢核管轄範圍內水質淨化成效，目標以進流水之BOD、SS處理與改善氮氮削減，辦理本市境內急水溪，鹽水溪、二仁溪及竹溪等流域水質保護工作。
- (三) 積極維護管理全市污水下水道管渠設施，循序漸進提升管網之妥善率，公共管線總長度約681公里，114年已完成污水下水道清淤檢視長度累計約97公里，於114年底維護管渠總長度約70.1公里，尚有16.4公里待修繕，後續以每年辦理2公里管渠修繕作業。持續採主要以區段翻修免開挖之修繕工法將交通影響降至最低也達減碳效果，延長管線之使用年限，確保污水順暢運輸，污水下水道系統能永續經營。
- (四) 辦理各水資中心及水淨場功能提升及設備更新，持續辦理安平、虎尾寮、柳營水資源回收中心、官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各水質淨化場及本市所轄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舊及功能提昇業務，另屆齡設備及中高操作風險設備汰舊水質水量增加提昇設備操作效率與功能。

七、辦理回收水再利用：

- (一) 配合中央政策積極開辦污水下水道建設，本市所轄已營運有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等7座水資中心，每日可供應1.8萬噸回收水。
- (二) 115年持續配合水資源再利用政策於各水資源回收中心廠內外設置回收水取水口，提供需水民眾免費取用於洗掃道路、抑制揚塵及緊急消防用水等非人體接觸使用。

八、持續推動再生水建設：

- (一) 辦理永康再生水廠：再生水廠與污水廠及科學園區配水池均已完成，已正式供水每日1.55萬噸，預計116年完成每日供水約2萬噸工程。
- (二) 辦理安平再生水統包案：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及科學園區配水池均已完成，已完成每日3.75萬噸，預計116年完成每日供水約6萬噸工程。
- (三) 辦理仁德再生水統包案：為全國首座以交換水源方式供應的再生水廠，由台積電與奇美實業作為首批換水廠商，為多元供水樹立新典範，115年已可供應每日0.8萬噸再生水。
- (四) 所轄七座營運之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等7座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產出量逐步增多，永康廠辦理下水污泥厭氧消化，安平廠污泥乾燥減量，安南污泥混料堆肥再利用，仁德廠朝燒結再製景觀粒料及CLSM 方式，達循環經濟目標。
- (五) 臺南海水淡化廠興建計畫：為臺灣南部區域水資源基本計畫，中央推動臺南海水淡化廠，原則上採用RO逆滲透進行淡化，並以海淡廠功能及目標為導向。目前施工中，預計117年完成第一期每日產水10萬CMD。
- (六) 執行機關、類民生污水事業及學校收取污水下水道使用費，挹注營運管理所需費用，落實使用者付費精神，俾利污水下水道永續經營。

九、營造親水環境：

- (一) 為有效維持運河水質於穩定狀態，將安平水資源中心回收水1.4萬噸沿運河佈設約3公里長之HDPE(高密度聚乙烯)管至運河盲段處置換水源，以改善運河水質，目前提報國土署爭取經費。俟中央核定經費後再行辦理。
- (二) 環保署補助辦理竹溪水質淨化場第二期工程，於竹溪橋與金湯橋間公有用地設置水質淨化場，以處理竹溪水淨場截流之2萬5,000噸排水，改善竹溪橋下游周邊水環境，於114年3月進場施工，預計116年5月完工。
- (三) 竹溪第三及第四期水環境計畫，將整合日新溪整治計畫，持續爭取中央經費辦理。
- (四) 鹽埕污水分區完成1萬7,300戶污水接管，另西鹽埕污水分區已於113年啟動設計，後續辦理工程發包，俾降低日新溪的生活污水流入量，預計115年底完成設計後辦理發包作業。
- (五) 天鵝湖水環境改善計畫，營造優良棲地、水質淨化、既有設施及木棧橋更新、設置環教解說中心為推動方向，打造天鵝湖自然為本的生態復育及環境教育重要場域。已向水利署提報爭取工程經費4,200萬元，俟中央核定經費後辦理現地水質淨化設施MSL施工及低水護岸棲地營造，於116年完工。

十、山坡地監督管理及水土保持工程整治：

- (一) 持續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辦理水土保持教育訓練與宣導、可利用限度查定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落實治山防洪工程。
- (二) 對於野溪清疏及坡地整治，避免水流沖刷邊坡，造成水土流失，持續加強山坡地監督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115年底預計整治野溪1,200公尺。
- (三) 持續推動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辦理土石流疏散避難宣導及演練，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115年度預計舉辦7場土石流疏散避難兵棋推演與宣導土石流警戒值，

針對土石流高潛勢2個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加強實兵演練，以強化社區自主防災作業。

十一、推動海岸防護及潟湖沙洲復育：

持續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復育沿海潟湖、沙洲及沙灘，以建立沿海地區抵禦颱風暴潮之第一道防線，115年底預計完成沙洲復育面積2公頃，疏濬潟湖淤沙2萬立方公尺。

與中央合作推動海岸沙灘人工養灘及防護工作，加強沿海地區防災功能，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十二、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

- (一) 保育地下水資源，115年度於地下水管制區預計辦理5場次活動，設置宣導攤位積極對民眾宣導正確用水觀念，因應本市養殖漁業發展，鼓勵利用地面水水源或海水從事養殖，減少依賴地下水，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
- (二) 公告辦理既有水井納管作業，藉由宣導、申報、複查及輔導合法作業程序，將全市既有未登記水井納管，除可健全地下水資源管理及改善地層下陷問題外，市民可經由輔導合法取得水權後，獲得更全面的用水保障，預計115年可複查3,500口水井及輔導水井70口合法化。
- (三) 向中央提報115年度違法水井處置計畫，爭取經費辦理地下水管制地區水資源保育，依計畫加強違法水井封填作業，115年預計完成填塞90口違法水井，可有效降低地下水違法抽取量。
- (四) 積極推動白河水庫等5處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以保護本市各水庫水源免受污染可永續運用，同時符合受限者得償之精神，避免保護區內居民權利受損。

十三、落實出流管制：

依據「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核監督及免辦認定辦法」申請開發面積達1公頃以上(都市計畫區內新建建築物達0.2公頃以上)者，依法須辦理出流管制審查，並於開發基地內設置滯洪設施，將開發所增加逕流蓄存在基地內，避免造成週邊淹水風險，預計本市115年申請開發案件約30案。

十四、推動非工程防災措施：

- (一) 重要區域排水設置水位計、雨量站及影像站，對易淹水路段介接警察局監視影像協助防災應變，裝設「路面淹水感測器」並搭配「智慧物聯網的技術」，監測淹水深度。
- (二) 整合水利局水情中心各監測系統及擴充建置，強化水利局水情監測設備，以提升本市防汛資訊監測及應變之能力。持續推廣APP應用並納入淹水感知器即時資訊，同時視覺化予市民參考運用，後續將研議導入AI科技，更進一步預測各項防汛資訊。
- (三) 維護管理目前已建置573站設備(淹水感測器318處、水位站110站、雨量站32站及CCTV影像監視站113站)，115年將新設7處淹水感測器、更新13處淹水感測器、更新水位32站及新設8站CCTV，即時掌握雨情、水情及災情等資訊。目標妥善率達95%以上。以利即時掌握雨情、水情及災情等資訊，並且運用智慧物聯網技術將全市318處路面淹水感測器積淹水情形即時回傳，提供防救災人員快速掌握與應變處置。
- (四) 持續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115年度持續輔導50個既有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持續運轉，並向水利署爭取新增3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以增強社區自主防災意識與知能。

十五、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一) 辦理業務相關講習，提升承辦人員專業素養，預計115年辦理業務相關講習約20場次。
- (二) 為加強輔導山坡地申請作業，115年預計宣導山坡地申請之開發行為（水保服務團組訓1場、山坡地安全維護教育訓練20場、社區宣導15場及校園宣導7場、水保擺攤宣導活動7場）、辦理區域排水違法蚵架拆除及執行違法水井處置，保障國土安全及全民生命財產安全。
- (三) 強化對民眾之服務品質及強化效能，對攸關民眾權益之建築基地是否涉及排水範圍查詢，設置單一服務窗口，提升服務速度，區域排水範圍內相關使用行為申請表格電子化，供民眾隨時可於水利局網頁下載填寫，強化申請作業效能。

十六、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 (一) 強化本局同仁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本局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本局同仁年學習目標時數應達20小時以上。
- (二) 學習目標時數視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計畫變動，其中10小時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數位必修之時數達10小時以上，並完成每年4小時環境教育之學習。

十七、加強水利工程相關知識，兼顧水資源環境衡平：

- (一) 為提昇本局同仁對水利工程與環境生態衡平概念之重要性，增進水利相關知識、實務與環境認知，辦理工程實務與環境生態相關訓練及戶外體驗活動。
- (二) 藉由各地訓練及體驗等活動，領悟水資源與環境議題息息相關，增強水利局同仁對水利工程設施融入原生環境之相關知識，瞭解未來水利工程設計及維護、再生水充分運用、水資源之重要性及友善環境永續經營。

十八、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水利工程 水利行政業務	辦理八掌溪與急水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	鑑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括菁寮排水、鹽水排水、岸內排水等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辦理溫泉開發許可審查業務	辦理溫泉開發許可審查業務各項業務及事務費等	中央：0 本府：18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180
	辦理出流管制計畫書與 規劃書審查業務	辦理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查業務各 項業務及事務費等	中央：0 本府：5,550 合計：5,550
	辦理臺南市轄內水資源 建設及水庫水情收集分 析專業服務	一、面對極端氣候，中央目前在台南有相 當多水資源建設在推動，本局亟需有 水資源總顧問專業幕僚協助彙整相關 進度等資訊，以利掌握狀況，能適時 配合施政 二、本案採委外辦理，工作為協助水情掌 握、水資源建設進度、水資源專案報 告(抗旱應變措施及作業)、節水宣導 及獎勵活動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水利工程行 政 水利行政業 務	115年度違法水井處置執 行計畫	辦理115年度違法水井處置執行計畫案	中央：3,551 本府：187 合計：3,738
	水源保育與回饋相關專 戶行政費	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相關專戶運用小組等 相關行政業務	中央：0 本府：1,414 合計：1,414
	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行 政費	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相關專戶運用小組行 政費用	中央：0 本府：624 合計：624
	土石採取行政執行案	辦理土石採取行政執行案業務所需等經費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違法水井處置執行計畫 及水井納管	辦理115年違法水井處置執行計畫及水井納 管宣導、申報、複查相關事務等經費	中央：8,304 本府：438 合計：8,742
	水源保育與回饋相關專 戶運用小組	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相關專戶運用小組行 政費等項目	中央：0 本府：704 合計：704
	溫泉取用業務	辦理溫泉取用業務等經費	中央：0 本府：600 合計：600
	違法水井處置執行計畫- 檢舉獎勵金	辦理115年度違法水井處置執行計畫-檢舉 獎勵金	中央：0 本府：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6
水利工程 水利新建業 務	辦理急水溪與曾文溪間 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 治工程及用地	各水系尚未全面達到基本治理，包括龜子 港排水、劉厝排水、八老爺排水等排水， 計畫配合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 併改善周邊排水，以達到排水主幹線與支 流同步配合提升保護標準，進而有效改善 地區防洪效能。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辦理曾文溪以北區域排 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 小排水等改善工程及規 劃設計	為持續性辦理曾文溪以北區域之區公所及 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地區淹水提案，以 減少水患發生及達到改善區域防洪成效， 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70,000 合計：70,000
	辦理治理工程、橋樑改 建工程暨水利設施等用 地之救濟金或獎勵金	配合辦理治理工程、橋樑改建工程暨水利 設施等用地之救濟金或獎勵金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辦理排水整治、下水道 改善、規劃及區域、中 小排水等改善工程	為持續性辦理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 改善排水提案，並整建本市公告區域排水 165條及各中小排水等工程，以提升排水系 統之通洪能力	中央：0 本府：36,000 合計：36,000
	防洪工程及系統治理延 續配合工程費及用地費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防洪工程及系統治理延 續配合工程費及用地費	中央：0 本府：70,000 合計：70,0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 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 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4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 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4批次防洪綜合 治理工程	中央：90,256 本府：0 合計：90,256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 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 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5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 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5批次防洪綜合 治理工程	中央：10,000 本府：0 合計：10,0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 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 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6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 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6批次防洪綜合 治理工程	中央：98,970 本府：0 合計：98,97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 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 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6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用地費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 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6批次防洪綜合 治理工程用地費	中央：75,201 本府：44,165 合計：119,36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用地費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7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7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中央：484,268 本府：38,571 合計：522,839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七批次水環境改善工程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七批次水環境改善工程	中央：32,519 本府：9,171 合計：41,69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8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計畫用地費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8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計畫用地費	中央：329,135 本府：149,304 合計：478,439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8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計畫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8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計畫，	中央：1,465,355 本府：17,628 合計：1,482,983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4年度應急工程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4年度應急工程	中央：20,982 本府：5,918 合計：26,900
	因應氣候變遷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因應氣候變遷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中央：312,000 本府：88,000 合計：400,000
水利工程行政 水利新建業務	辦理臺南市管區域排水設施範圍線劃設工作	預計辦理頭港排水、學甲排水、北學甲排水、大塹寮排水、吉貝要排水、科里排水、太子廟中排及新吉排水等8條排水，排水路總長度約50公里。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區域排水違法構造物拆除	辦理區域排水違法構造物拆除等經費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6批次規劃檢討	中央：1,092 本府：308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改善計畫-第6批次規劃檢討		合計：1,400
水利工程 水土保持業務	辦理水土保持處理、規劃及維護工程等	辦理本市山坡地治理及野溪清疏維護工作，以增進山坡地區域整體防災功能及維護人民生命財產。	中央：0 本府：100,000 合計：100,000
	辦理海岸沙洲、潟湖維護及緊急復育工程	辦理強化沙洲作為海岸防護第一道防線，強化整體海岸禦潮功能以減少沙洲流失，阻止潮口刷深，減少潟湖淤積，恢復生態，增加防災功能。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水利工程行政 水土保持業務	辦理強化土石流防災整備易致災調查及山坡地查定等業務推動計畫	一、「臺南市 113~116 年度水土保持計畫書件申請及審核全面 E 化系統」 二、「水土保持專案管理計畫」 三、「水利局山坡地查詢系統例行維護及山坡地範圍圖資轉換更新」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115年度水土保持管理計畫	辦理115年度水土保持管理計畫案相關業務	中央：3,300 本府：450 合計：3,750
	115年度土石流防災與監測計畫	辦理115年度土石流防災與監測計畫相關業務工作	中央：2,100 本府：287 合計：2,387
	115年度教育推廣	辦理115年度教育推廣計畫相關業務工作	中央：400 本府：54 合計：454
	辦理水土保持計畫業務	辦理水土保持計畫相關業務工作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辦理全市河川、排水及下水道維護改善等工程	為持續性辦理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排水提案，以提升排水系統增加通洪斷面，加強改善瓶頸段及老舊設施維護。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水利工程 水利養護業務	辦理曾文溪與鹽水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	鑑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含溪尾排水、山上排水、虎頭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新吉排水等用途，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並保障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減少水患發生，故繼續編列預算辦理。	
	辦理曾文溪以南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及規劃設計	為持續性辦理曾文溪以南區域之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地區淹水提案，以減少水患發生及達到改善區域防洪成效，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46,600 合計：46,600
水利工程行政 水利養護業務	辦理排水、雨水下水道疏浚清淤等經費	主要為辦理164條公告區排之中小排水路計560公里及滯洪池維護疏浚工作及雨水下水道總長度計747公里疏浚及雨水下水道地理資訊系統維護更新業務，以改善排水系統淤積狀況，確保各排水路及下水道暢通，提升整體防洪排水功能。	中央：0 本府：115,000 合計：115,000
水利工程 水門抽水站 業務	辦理易淹水地區應急抽水站及水閘門新建、整修及維護等工程	針對全市老舊抽水站及水閘門進行必要之整修及更新，以增加抽水站運轉效能，提升防洪安全，確保民眾免於淹水之虞。	中央：0 本府：43,000 合計：43,000
	辦理老舊碳鋼水門改建工程	辦理及委託各區公所辦理老舊碳鋼水閘門改建。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本市公告養殖區公共渠道與區域排水護岸水閘門維護與改善	一、自 103 年起本市公告養殖區之公共渠道與區域排水護岸水閘門由水利局負責例行維護，由農業局負責協調養殖業者日常操作啟閉。 二、辦理公告養殖區水閘門更新之經費，確保公告養殖區引排水路功能正常，保障防洪安全。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補助臺南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非工程措施-大型移動式抽水機購置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補助臺南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非工程措施-大型移動式抽水機購置	中央：35,760 本府：53,640 合計：89,400
水利工程行政 水門抽水站 業務	永康區三崁店抽水站、崑山抽水站租金	一、永康區三崁店抽水站、崑山抽水站租金費用	中央：0 本府：355 合計：355
	抽水站及抽水機油品採購	一、抽水站及抽水機用油。	中央：0 本府：4,910 合計：4,91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本局管理抽水站柴油採購，維持抽水站設備油料供給，以確保能於颱風豪雨期間確實發揮抽水功能。	
	辦理抽水站、水閘門履約專案管理	辦理抽水站、水閘門履約專案管理等相關業務	中央：0 本府：2,800 合計：2,800
	辦理全市移動式抽水機委託操作維護管理	辦理全市移動式抽水站定期保養，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由市府以採購方式為託專業廠商辦理，以確保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應變及操作，維持設備功能正常，並於豪雨期間及時操作啟閉，減少淹水情形，保障防洪安全。	中央：0 本府：76,950 合計：76,950
	辦理市管區排水閘門及新建水閘門操作維護	辦理本局管理水閘門定期保養，維持設備功能正常，並於豪雨期間及時操作啟閉，減少淹水情形，提升市府形象	中央：0 本府：46,825 合計：46,825
	辦理雨水抽水站及區排水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	辦理本局管理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由市府以採購方式委託專業廠商辦理，以確保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應變及操作，保障防洪安全。	中央：0 本府：121,850 合計：121,850
下水道工程 雨水下水道業務	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工程、規劃設計費及緊急搶修	臺南市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工程、規劃設計費及緊急搶修等工程主要依據本市各行政區雨水下水道規劃報告，建設雨水下水道改善低窪地區積水狀況，並採開口合約辦理既有雨水下水道及週邊排水設施搶修維護，屬基礎建設延續型計畫。依據各行政區雨水下水道規劃報告，提昇雨水下水道建設，辦理全市雨水下水道疏通、搶修搶險開口合約並配合應急抽水站，施作引水箱涵，俾利抽排低窪地區積水情形，防患都市急遽發展區域之洪澇發生。	中央：0 本府：80,000 合計：80,000
	辦理鹽水溪與二仁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等經費	有鑑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含"大灣排水、三爺溪排水、日新溪、虎尾寮、六塊寮、鹿耳門排水改善工程"等用途，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理成效，並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減少水患發生，故繼續編列預算辦理	
	辦理二仁溪系統支流排水改善工程(如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等工程)經費，	辦理中山路箱涵分流至仁德滯洪池工程、一甲排水分流工程、港尾溝溪下游段護岸等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臺南市老舊箱涵修繕改建執行計畫	本案為調查檢視本市雨水箱涵情勢並依照危害程度辦理全市箱涵修復改建，除盤點箱涵破損數量外，亦可避免道路坍塌、下陷危害民眾安全等情事發生	中央：0 本府：70,000 合計：70,000
	雨水孔蓋防滑塗佈調整更換工程等	因應交通部108年要求孔蓋防滑係數達65BPN 以上暨本府工務局推動重要路口孔蓋摩擦係數改善政策，本市須辦理雨水人孔框蓋表面防滑塗裝施工暨調整更換齊平工程，全市須改善約2,500雨水人孔，本府工務局控管期程3年內逐年辦理改善，俾維護市民用路安全。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辦理河川區環境設施管理維護工程	辦理臺南市堤岸設施含自行車棧道等維修及修剪樹木及竹溪二期維護。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雨水下水道地上物拆遷補償、維護、檢測及土地償金等	為順利推行雨水下水道建設，未徵收土地，可先發給土地補償金進行下水道建設。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臺南市喜樹灣裡地區市地重劃地下滯洪池工程	辦理國土署補助「臺南市南區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外灣裡1滯洪池及抽水站工程」(地政局代辦案件)	中央：0 本府：8,232 合計：8,232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4期追加經費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4期追加經費	中央：74,742 本府：4,158 合計：78,9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5期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5期	中央：163,031 本府：46,228 合計：209,259
	114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土石銷貨成本之公益支出」-鹽水溪排水堤頂涼亭改建	114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土石銷貨成本之公益支出」-鹽水溪排水堤頂涼亭改建	中央：1,500 本府：0 合計：1,5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115年度臺南市海岸環境設施管理維護工程	辦理115年度臺南市海岸環境設施管理維護工程案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下水道工程 行政 雨水下水道 業務	沉水式抽水機租賃	辦理沉水式抽水機租賃等業務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南市堤岸燈燈具組及下水道抽水機組更換與水電線路修繕	一、本工程主要工程內容為針對本市永華6區、永康、安定、善化、新市、山上、永康、新化、關廟、歸仁區各項河川區環境設施進行維護改善及下水道抽水機組更換與水電線路修繕緊急搶修工程，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因考量堤防緊臨住宅區，預期民眾運動休閒需求高，另考量婦孺及行動不方便者特別增加堤防道路照明數量。	中央：0 本府：3,825 合計：3,825
下水道工程 污水新建業務	辦理污水管線緊急搶修作業	一、原永華六區、新營區、柳營區、官田區、仁德區、歸仁區、永康區、六甲區、善化區及虎尾寮重劃區等污水用戶約 22 萬戶，污水管線長約 58 萬 M 及污水孔蓋約 6.8 萬顆，115 年管線長度及孔蓋數量約增加 10%。 二、工程項目含污水人孔框蓋及陰井孔蓋汰舊換新及調整、污水管線疏通、用戶及公共污水管路阻塞緊急疏通、污水管路損壞緊急修復、人孔蓋週邊 AC 路面凹陷處理、污水管路損壞 TV 檢視。	中央：0 本府：35,000 合計：35,000
	南市仁德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工程主、次幹管第三標交通勤務費	依本府交通局審議交維計畫編列費用，惟依據國土署義交人員補助上限規定，超出補助上限部分須自籌經費。	中央：0 本府：4,141 合計：4,141
下水道工程 行政 污水新建業務	輔導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補助計畫	為提升本市公共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及環境衛生，落實市長政策推動，有效提高本府化糞池廢除率及污水下水道建設效益。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下水道工程 污水養護業務	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管線更新工程計畫	一、持續辦理臺南污水下水道管線檢視及更新修繕工程並持續辦理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管線檢視及設備更新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相關勞務案。 二、本市由 103 年度至 113 年 12 月止下水道系統管線總長 611.8 公里，依據管線檢視及修繕位置排定損壞嚴重度序位分級，將最為嚴重之序位 1 管段辦理修繕作業，主要以 200~800mm 管段修繕為主，依公共污水下水道管渠維護管理要點規定，本市應檢視管線總長約 294.9 公里，已檢視須修繕管線總長約 14.8 公里。 三、本市持續檢視污水下水道管線並預計於 115 年完成已檢視應修繕之 14.8 公里。	中央：0 本府：50,000 合計：50,000
	水岸自行車道路網周邊設施改善及優化設計監造推廣及工程	持續維護山海圳綠道及雙博物館路線，維護長度共計85km。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污水孔蓋防滑塗佈調整更換工程	一、為提升用路人安全，臺南市研擬將不分路寬路口路面既有孔蓋及陰井(面積$\geq 900\text{cm}^2$者)未達 50bpn 者，須全面提升其防滑係數並更新，配合新設未下地人手孔蓋抗滑能力之規定，以「英式擺錘抗滑試驗」於濕環境下實測抗滑值應在 65BPN 以上，並需達二年以上保固。 二、本市預計改善污水孔蓋共 10,922 處(至 113 年底已改善 2,910 處，尚有 8,012 處待改善)，考量重要路口及人口密集度，採 10%以孔蓋更新方式替換，90%以防滑塗裝方式維護，後續將配合重要路口及人口密集處先行施作更換，初步預估近三年總經費 9,200 萬辦理人孔防滑係數提升工作，預計每年可完成 2,671 處(2,404 處防滑塗料塗	中央：0 本府：28,500 合計：28,5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佈；267 處框蓋更新)。	
	辦理各水資中心及水淨場功能提升及設備更新	一、115 年賡續辦理安平、虎尾寮、柳營水資源回收中心、官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各水質淨化場及本市所轄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舊及功能提昇業務(屆齡設備及中高操作風險設備汰舊水質水量增加提昇設備操作效率與功能)。 二、考量本市所轄安平、柳營、官田、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營運逾 14-25 年以上,設備已呈現老舊、效能降低及耗能狀況，為永續民生污水處理及穩定臺南地區再生水供應，須辦理水資源回收中心延壽及節能等設施優化。 三、柳營廠：細攔污柵更新汰換、初沉池污泥泵、初沉池刮泥機、二沉池刮泥機及迴流污泥泵。官田廠：滾輪曝氣機、攔污柵閘門、細攔污柵、分水井閘門、消毒池閘門、迴流污泥泵、廢棄污泥泵、浮渣攪拌機、沉砂攪拌機、加藥機、二沉池刮泥機、回收水取水泵、底閥更新、回收水砂濾系統更新。虎尾寮廠：渦流沉砂、截流攔污柵、初沉池刮泥機、廠區電力迴路系統、節流泵逆止閥及廢棄污泥泵。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永續水質推動計畫2.0-河川環境品質提升計畫-臺南市竹溪水質淨化場第二期工程	環境部補助辦理永續水質推動計畫2.0-河川環境品質提升計畫-臺南市竹溪水質淨化場第二期工程	中央：86,117 本府：76,590 合計：162,707
	永續水質推動計畫2.0-河川環境品質提升計畫-臺南市劉厝排水中游箱涵截流及功能提升工程	環境部補助辦理永續水質推動計畫2.0-河川環境品質提升計畫-臺南市劉厝排水中游箱涵截流及功能提升工程	中央：15,200 本府：8,926 合計：24,126
下水道工程 行政	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辦公室水費	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辦公室水費	中央：0 本府：5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污水養護業務			合計：50
	全市各截流站、污水處理廠、下水道、抽水站及各水質淨化場、水岸照明及其他相關設施等水費	全市各截流站、污水處理廠、下水道、抽水站及各水質淨化場、水岸照明及其他相關設施等水費	中央：0 本府：1,014 合計：1,014
	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辦公室電費	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辦公室電費	中央：0 本府：336 合計：336
	全市各截流站、污水處理廠、下水道、抽水站及各水質淨化場、水岸照明及其他相關設施等電費	全市各截流站、污水處理廠、下水道、抽水站及各水質淨化場、水岸照明及其他相關設施等電費	中央：0 本府：276,225 合計：276,225
	辦理污水下水道工程圖資管理、收費系統及功能擴充	為使污水下水道營運管理正常運作，因應逐步推動之污水下水道工程建設，提升資料建置正確性及管渠修繕維護資料完整性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辦理污水下水道設施維護管理專業服務	污水下水道設施截至113年12月，臺南市已建置污水主次幹管約長611.80km，既有管線檢視已完成83.95km，污水人孔及陰井設施截至目前共計59,204處，因檢視修繕量逐年增加，考量採分區漸進式辦理，故委託專業廠商評估規劃管線檢修區域採系統分區逐步檢視維護，每年預估約200萬元。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水質淨化場操作維護及專案管理、環境教育宣導等相關業務	一、辦理鹽水溪水系-水質淨化場委託操作技術服務(4座水淨場)。 二、辦理二仁溪水系-水質淨化場委託操作技術服務(4座水淨場) 三、辦理急水溪及鹽水溪上游水淨場委託操作技術服務(4座水淨場)。 四、辦理竹溪水淨場委託操作技術服務(1座)。	中央：0 本府：69,700 合計：69,700
	水資源回收中心、再生水廠操作維護及專案管理等相關業務	一、持續辦理仁德水資中心、虎尾寮、官田、柳營代操作維護及履約專案管理。 二、辦理收費、用戶排水設備申請、專用	中央：0 本府：90,000 合計：90,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污水下水道、搶修案件等管理系統維護及擴充。	
	臺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興建工程委託營運維護	辦理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委託營運維護。	中央：0 本府：360,364 合計：360,364
	臺南市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興建工程委託營運維護	辦理臺南市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興建工程委託營運維護	中央：0 本府：143,763 合計：143,763
	南市仁德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興建工程委託營運維護	一、辦理仁德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委託營運維護。 二、仁德再生水廠操作維護費	中央：0 本府：79,434 合計：79,434
	辦理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清查、水質水量檢測及其他接管、延管及收費	一、原事業用戶自來水公司代徵手續費 二、水質水量檢測 115 年持續辦理用戶接管清查作業	中央：0 本府：6,000 合計：6,000
	污水廠及截流站、機具設備保養維護	辦理污水廠及截流站、機具設備保養維護作業等	中央：0 本府：3,741 合計：3,741
水利工程 綜合企劃業務	115年度水災智慧防災計畫第二期-防災非工程措施-水情監控設備建置	115年度水災智慧防災計畫第二期-防災非工程措施-水情監控設備建置	中央：3,492 本府：4,138 合計：7,630
水利工程行政 綜合企劃業務	辦理區域排水流域調適及逕流分攤規劃等	因應氣候變遷，配合中央水環境政策趨勢及流域整治新思維，辦理區域排水流域調適及逕流分攤規劃工作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防汛演習、演練及水災疏散避難撤離演練	辦理防汛演習、演練及水災疏散避難撤離演練(地方政府年度防汛演習)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辦理水利建造物安全檢查等	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頒布之「排水管理辦法」及「水利建造物檢查及安全評估辦法」等相關規定，每年辦理水利建造物定期檢查工作及不定期檢查工作，藉以發覺防洪缺口防患未然。 二、114 准列 465 萬元辦理全市轄管水利建造物檢查作業，包括區域排水護岸、抽水站、滯洪池、水門及分洪設施等。	中央：0 本府：4,650 合計：4,65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水情防災氣象分析與研判及水情監視等	一、辦理防汛工作、蒐集氣象及相關水情資訊作為應變決策參考，並提供水情諮詢、支援、協勤及守視服務。 二、精進三爺溪及港尾溝溪排水、鹽水溪排水、將軍溪排水等排水淹水預警精度，提供預警及疏散撤離參考。 三、協助機關辦理防災相關工作，如防汛會議、防災業務訪評、事件期間資料蒐集、防災教育訓練並提供一名駐點人力等，加強機關災前整備、災中應變、災後復原調查等效率。 四、汛期間 24 小時客製化天氣預報諮詢服務、雨量預報、淹水警戒及自動化氣象資訊答詢等服務，並進駐應變中心提供即時諮詢服務，能使本府在防災應變上可更靈活及多元化。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辦理水位站、雨量站、影像監控站等相關設施維護	一、為確保本市區域排水水位站、雨量站、影像監視站於防汛期可發揮防災警戒，並提供本市易淹水區民眾預防性疏散避難參考，爰持續辦理「水情監測監視及通訊等設施維護」，俾強化本市水情監測及防災作業。 二、105 年迄今每年准列 450 萬元辦理相關水情監測設備維護作業，惟每年水位、雨量、影像監視站、淹水感測器逐年增加，105 年迄今所建置設備，已有相當程度的老舊，且許多設備已過保固，須一併納入維護以利運作。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辦理再生能源專案管理計畫	為辦理本局招租再生能源契約規劃、施工、營運及終止等履約過程管理，已完成 17 個案場，11 個案場施工中，13 個案場規劃中，故 115 年編列 150 萬元辦理。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等業務推動計畫	辦理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等業務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115年度水災智慧防災計畫第二期-防災非工程措施-自主防災社區新增建置	辦理115年度水災智慧防災計畫第二期-防災非工程措施-自主防災社區新增建置案	中央：936 本府：264 合計：1,200
	建置防水閘門(板)115年度專案補助計畫	辦理臺南市政府鼓勵建置防水閘門(板)115年度專案補助計畫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總計 中央：3,318,211 本府：2,969,968 合計：6,288,179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115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社會局秉持社會福利及行政專業，透過落實中央、地方施政政策，以全面周全的計畫，以達成扶助弱勢市民生活、深耕多元永續社區、提供及時社工服務、建構友善育兒環境、維護兒童及少年權益、拓展婦女服務方案、活躍長者在地安老、深化身心障礙者個別化照顧、整合保護資源網絡等目標，確保弱勢及需要協助之市民皆能受到妥當的照顧與保護。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多元脫貧方案，培力弱勢兒少自立生活：

- (一) 透過教育投資、就業自立、強化資產累積、社區產業及社會參與等多元方式，協助弱勢家庭增進技能、提升資源掌握能力，進而排除就業障礙、自主生活，預估將有800人次受惠。
- (二) 配合中央「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政策，主動輔導經濟弱勢家庭加入並透過多元宣導管道提升申請意願，使符合資格者申請率逾64%以上，受益超過2,000人次。

二、串聯民間公益力量，照顧弱勢多元需求：

- (一) 持續與民間單位合作推動微型保險及微型火災不便費用保險方案，為經濟弱勢族群提供基本意外保障服務，預估將有72,000名民眾因此受惠。
- (二) 強化實物給付量能，包括串聯民間公益力量擴增實物愛心銀行、數位餐食券、待用餐等方案資源，提升整體服務效能與便利性，以更全面滿足弱勢家庭的基本生活需求，預估計75,000人次受益。

三、強化社區韌性與組織能量，推動福利社區化與特色永續發展：

- (一) 推展社區培力方案，提升組織治理能力，活化在地人力與福利資源。
 - 1. 規劃辦理30場次社區幹部訓練課程，預計參與人數達700人次。
 - 2. 配合高齡政策白皮書，辦理倡議型課程，聚焦於建立失智友善環境、關懷與共生社區及靈性照顧等行動策略，預計至少辦理6場次。
- (二) 持續推動福利社區化計畫，深化互助支持體系與資源整合平台。
 - 1. 執行「阮社區－福利社區化服務方案」，協助25個社區提出服務提案，並鼓勵區公所與社區合作，規劃2個以上聯合社區旗艦方案。
 - 2. 引導社區發展自主永續模式，落實共享資源與循環回饋之運作機制。
- (三) 辦理社區選拔活動，扶植具潛力與特色之社區組織，強化服務績效。
 - 1. 延續辦理社區發展工作選拔，鼓舞社區主動、積極參與，展現成果並爭取榮譽肯定。
 - 2. 藉由本市社區永續培力中心及各區公所等深入社區輔導，協助5處績優社區參選衛福部金卓越選拔，每社區輔導次數至少達5次。
- (四) 充實社區活動中心設施設備與空間改善，打造全齡共融及友善使用之社區環境。
 - 1. 預計整修或改善至少25處社區活動中心，完善空間使用效能。
 - 2. 配合社區實際需求及區公所整體規劃，導入長照服務及多功能設施，以提升社福據點品質與安全性。

四、發展多元永續志願服務，打造大臺南為溫暖共融的志工城市：

- (一) 結合各局處業務特色，培力內部志願服務推動量能，拓展本市多元領域之志工參與機會，鼓勵民眾踴躍投入。
 - 1. 持續辦理「社會福利暨綜合類志願服務小隊聯繫會報」，強化志願服務團隊之間的交流與合作，並依青年及高齡志工需求，研議調整其工作內容，重新設計服務項目，並鼓勵社區積極開發人力資源，拓展服務能量。
 - 2. 舉辦績優志工表揚活動，以提升志工的榮譽感並激勵其服務熱忱，增進各型態志工參與度。
- (二) 積極推動志願服務數位化作業流程，持續提升服務品質，落實志願服務永續發展目標。
 - 1. 編製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手冊500本，提供給社福類志工運用單位使用。
 - 2. 製作系統教學影片10支，提供運用單位使用。
 - 3. 辦理系統操作課程予社福類運用單位，至少辦理8場次、240人次參與。
 - 4. 志工業務之媒合服務，包含協助運用單位招募志工，以及民眾擔任志工之諮詢服務，每半年統計媒合數量及結果並陳報社會局。

五、強化社工量能，提升社福效能：

- (一) 提升各區社福中心服務與應變能力。透過定期聯繫會議與跨體系整合機制，串聯社區、機構與社團等在地資源，提供脆弱與弱勢家庭可近性、多樣化的服務，強化資源輸送與系統銜接，打造更綿密、更具韌性的社會安全網絡。
- (二) 持續擴充專業社工人力，提升社會福利服務量能：為強化第一線服務能量，本局持續補充與培育專業社工人力，其中本府社會局暨所屬二級機關社工人員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者，佔本府社會局暨所屬二級機關全體在職社工人數之預計提高至60%。
- (三) 關注社工職場安全與專業發展：本局積極營造友善職場環境，重視社工在執行高風險服務時的安全保障與職涯支持。除定期辦理人身安全防护課程與應變訓練，亦提供心理健康輔導。每年固定汰換人身安全用品，以保給予社工最新最安全的保護。同時依照年資與專業設計分級教育訓練，從基礎訓練到進階督導養成，全面強化社工專業能力，促進長期穩定留任與成長，預計受益人數290人。
- (四) 社福公私協力：強化多元合作是社會福利推動的關鍵，本局持續強化與社區組織、非營利機構、醫療單位等公私部門之協作關係。透過聯繫機制及會議等，共同研擬服務策略、分享資源與經驗，提升服務的整合性與彈性，進一步擴大社福觸及面，打造共融共好的支持體系，預計合作方案及會議次數達100次以上。

六、友善托育提升兒童福利：

- (一) 本市已有17處公共托育機構(含4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13處公共托育家園)營運中，合計可提供304名未滿2歲之嬰幼兒日間托育服務。另建置中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計30處，預計120年前陸續完工後立案，可再增加收托約1,384人，將再持續積極爭取適合之空間設置，以增加本市之公共托育量能。
- (二) 增加托育涵蓋率，本府積極推動多元托育服務，除原有的全日、夜間、到宅與在宅臨時托育外，更增設18處定點臨時托育服務據點，以緩解照顧者的育兒負擔，提供品質安心、價格合理且方便獲取的托育方案，預計今年再增加2處臨托服務。
- (三) 為建構友善且品質優良的托育空間，本府增設親子悠遊館，其中配置育兒指導服務駐點，提供衛生教育、親職諮詢、玩具與圖書借閱等服務，以增進親子互動與發展。尚

未設有悠遊館之行政區，則透過外展服務車主動提供到宅服務，確保更多家長與幼兒獲益，預計服務35萬人次。

- (四) 建構品質優良且友善的托育體系，積極輔導本市私立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朝向準公共化發展，依評鑑結果訂定稽查計畫，每年對托嬰中心展開2至4次不定期稽查（包括聯合稽查），稽查次數至少500次，以確保服務品質。此外，本府亦致力推動居家托育人員加入準公共化行列，預估每年執行3,000次稽查，加入準公共化比例達99%以上。
- (五) 為協助本市學齡前疑似發展遲緩及身心障礙兒童，社會局建立3處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提供早期療育個案管理與諮詢服務，預計受益6,000人；同時針對療育費用提供經濟協助，減輕發展遲緩兒童家庭照顧負擔，確保每個需要幫助的孩子都能獲得適切的療育資源，補助預計服務約18萬人次。

七、重視兒少權益保障：

- (一) 為促進兒少身心健全發展，本市補助民間設立32處社區照顧據點，提供就近且多元的預防、支持與發展性服務，強化家庭功能、促進親子互動、紓解壓力，並推動公私協力，建構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整合性支持體系，提升社區照顧品質與服務能量。
- (二) 依據《兒童權利公約》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保障兒少表意與參與權，延續並深化既有成果，持續推動兒少公共參與。透過多元培力課程、工作坊、研習與模擬議會等，提升兒少表達與參與能力，強化其對社會議題的關注與公共參與意識。預計遴選並培力20名兒少代表，辦理45場次以上活動。
- (三) 本府設有3家安置教養機構，共134床，提供短期安置服務，保護兒少免於不當處遇。同時發展替代性家庭照顧，設置6處團體家庭，安置24名特殊兒少，並依社家署指引，辦理寄養家長職前（20小時）及在職訓練（30小時），確保提供安全、穩定且優質的照顧。
- (四) 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透過多元適性發展方案、育樂活動及學習社會，提供本市青少年身心理發展，所需之支持與服務。另透由臉書粉絲專頁、IG 與 LINE@傳達青少年福利與權益資訊，預計發佈至少48則，預計辦理28場，受益約2,000人次。

八、積極推動婦女福利工作：

- (一) 本市設立4處婦女福利服務中心，提供諮詢、心理與法律協助、成長與培力課程等多元服務，結合在地資源推動在地化福利方案。預計辦理78場活動，並透過臉書與LINE@發布資訊（臉書48則、LINE@ 96則），傳遞婦女權益訊息，預估服務5,000人次。
- (二) 為打造友善生育環境，本府推動「到宅坐月子媒合平台」，提供設籍或實際居住產婦產後照護、月子餐、家事服務與育兒指導等多元選擇，並辦理產婦支持服務，預計服務2,000人次。
- (三) 社會局推動「居家安胎服務補助」計畫，提供回診交通費、勞務代辦、家務協助、餐食照顧及居家護理訪視等服務，每胎最高補助1萬1,000元，協助孕婦安心安胎、減輕壓力，預計服務200人次。
- (四) 分區設立3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透過訪視、個案管理與資源連結，提供生活適應、家庭支持、社會參與等全方位服務，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預計服務1萬人次。

九、落實弱勢高齡長者服務及保護，維護長者權益：

- (一)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特別照顧津貼、住宅改善等弱勢高齡者津貼及補助，維

護渠等健康及生活，預計受益計20萬人次。

- (二) 辦理老人保護、緊急安置、監護宣告，並針對高齡獨居者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及緊急救援連線設備申請等服務，預計受益計120萬人次。

十、活絡在地資源，提倡長者自主老化：

- (一) 辦理銀髮衣鉢、青銀共煮、創齡中心等各項高齡活躍方案，促進高齡者智慧傳承、自主學習，預計受益計5萬5,000人次。
- (二) 辦理長青學苑、松柏學苑，促進在地高齡者運用科技學習、縮減數位落差，預計受益計10萬人次。

十一、持續增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升高齡者關係連結、促世代共融、在地安老：

- (一) 持續推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長者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共餐活動、健康促進等在地就近關懷服務，預計逾100萬人次受益。
- (二) 辦理據點志工表揚、培植潛力優質據點整合社區資源爭取榮耀，輔導據點發展共生社區服務模式，預計逾1,000人次受益。

十二、深化身心障礙者照顧服務體系：

- (一) 深化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服務：依身心障礙者多元需求，提供分級、整合性且具延續性的個別化服務，預計服務2萬案次。
- (二) 擴展社區式服務據點：持續布建社區日間作業設施44處、社區式日間照顧18處、社區居住23處、家庭托顧15處及精障會所5處，布建就近性服務據點，提升服務使用率。
- (三) 發展多元重建服務：新設置1處顏面損傷生活重建中心，發展多元重建服務，促進障礙者自立與社會參與，預計服務10人。

十三、推動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多元支持服務：

- (一) 強化家庭照顧者照顧支持服務：強化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共融據點，使家屬獲得喘息機會、紓解家庭照顧壓力，預計服務2,500人次。
- (二) 復康巴士服務精進：購置大型復康巴士，滿足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及旅遊需求，預計可服務100趟次。

十四、整合社會安全服務網絡，提升暴力防治成效：

- (一) 建立跨專業網絡合作機制，召開2場次家庭暴力、性侵害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委員會議，並成立專家諮詢小組，促進網絡交流與專業對話。
- (二) 落實《性騷擾防治法》規定，依法成立性騷擾防治審議會，每季召開1次，並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審議案件及強化政策執行。
- (三) 推動「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計畫，整合五大系統（警政、社政、衛生、教育、司法），辦理個案聯繫及高風險管理作業，每月至少召開3場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建構高效的跨網絡合作平台，落實個案安全與持續追蹤。
- (四) 執行「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實施計畫」，由各系統定期召開聯繫會議，研商個案處遇與防治策略，提升網絡整合效能。
- (五) 定期辦理社工教育訓練，健全督導制度，提升服務品質與專業支持，營造友善工作環境。
- (六) 強化社區初級預防能量，輔導社區參與「性別暴力社區初級預防推廣計畫」，擴展社區防暴能量，提升民眾辨識與預防暴力能力，並全年配合警察局社區觀摩活動，落實基層防暴意識。

十五、強化被害人保護資源整合，提升處遇服務質量與可近性：

- (一) 結合民間資源發展多元處遇與創傷復原方案，強化被害人保護資源整合，並提高服務可近性且發展被害人支持服務方案、目睹暴力兒少輔導方案、就業服務方案等多元方案，回應多元族群需求。
- (二) 健全兒童及少年保護網絡，落實三級預防策略，設置專責人員即時處理兒少保護通報案件，依案情進行評估與分級處遇，提升處遇精準性與即時性。
- (三) 建立完整兒少保護服務流程，強化社工專業知能，並與民間團體合作推動親職教育、家庭輔導及安置等多元方案。
- (四) 聚焦兒少安置服務專業化，定期召開跨單位會議，針對兒少保護及性剝削案件進行安置與服務決策。
- (五) 建構以被害人為中心的一站式服務模式，持續整合性侵害案件團隊服務，並召開1場次「一站式服務執行檢討會議」，提升被害人服務連貫性與滿意度。

十六、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七、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社會救助	推動多元脫貧方案，培力弱勢兒少自立生活	一、辦理企業實習獎助學金培力、就業獎勵、資產累積及等多元脫貧方案，且橫向連結勞政資源，排除弱勢家戶就業障礙，預計800人次受益。 二、輔導符合「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申請資格者參與方案，使申請率達64%以上，受益超過2,000人次。	中央：0 本府：3,692 合計：3,692
	串聯民間公益力量，照顧弱勢多元需求	一、持續結合民間資源辦理微型保險及微型火災不便費用保險，保障弱勢家戶能應變意外風險，讓72,000名弱勢民眾能獲得意外事故保障。 二、串聯民間公益資源，擴增實物愛心銀行物資品項與服務品質，及社工評估後提供弱勢家庭數位餐食票證及紙本待用餐券，以滿足多元需求，預計受益弱勢家庭計75,000人次。	中央：0 本府：17,713 合計：17,713
社會福利— 社會行政	推動多元社區福利服務方案，實踐社區共生與	一、延續推動阮社區－福利社區化方案，預計輔導25個社區提案、辦理2個以	中央：0 本府：4,92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互助	上旗艦方案。 二、鼓勵社區發展自我循環與資源共享機制，落實在地照顧與多元服務。	合計：4,920
	鼓勵社區深耕地方服務、展現永續治理成果	一、延續辦理社區發展工作選拔，鼓舞社區主動、積極參與，展現成果並爭取榮譽肯定。 二、規劃由輔導團隊協助5個具潛力社區辦理選拔準備作業，每社區辦理不少於5次輔導，為參加衛福部金卓越社區評選做好充足準備。	中央：0 本府：860 合計：860
	新建或整修社區活動中心，提升使用效能與安全性	一、持續辦理社區活動中心整修及空間改善工程，預計完成25處以上設施改善。 二、結合區公所盤點，導入長照據點與多功能福利使用需求，打造全齡友善服務空間。	中央：0 本府：14,000 合計：14,000
	推動各局處多元志願服務類型，建置部門推動機制，擴大市民參與，鼓勵青年、高齡及家庭等族群加入志工行列	一、持續辦理「社會福利暨綜合類志願服務小隊聯繫會報」，強化志願服務團隊之間的交流與合作，並依青年及高齡志工需求，研議調整其工作內容，重新設計服務項目，並鼓勵社區積極開發人力資源，拓展服務能量。 二、舉辦績優志工表揚活動，以提升志工的榮譽感並激勵其服務熱忱，增進各型態志工參與度。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社會福利— 社會工作	串聯社福資源，建構多元化、及時且整合性的服務模式，提升社工執業安全，提升福利資源量能與社會安全網絡效能	一、強化社工專業能力：持續充實社福中心專業社工人力，並著重於社工執業安全與專業發展，定期辦理人身安全課程，保障工作安全，同時提供心理與生理健康支持措施。另依資歷與專業領域，規劃分科分級的基礎及進階訓練，全面提升社工專業素養與職涯發展潛能。 二、強化服務銜接與網絡合作：藉由定期舉辦聯繫會議，結合社區、民間機構與團體資源，強化公私部門合作，並透過跨領域整合會議、主題性討論與個案研討，提供弱勢民眾即時且適切的服務。藉由定期檢視執行成果，優化合作流程，深化各體系服務連結，共同完善社會安全網。	中央：16,800 本府：7,200 合計：24,000
社會福利—	友善托育提升兒童福利	一、設置公共托育家園及公設民營托嬰中	中央：15,977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兒童少年福利		心。 二、輔導居家托育人員，提升托育機構服務品質。 三、建置親子悠遊館，提供臨時托育及育兒指導服務。 四、提供早期療育個案管理與諮詢服務及療育補助費用。	本府：103,478 合計：119,455
	重視兒少權益保障	一、補助民間單位設立兒少社區照顧據點，促進社區凝聚，完善家庭支持服務網絡。 二、辦理兒童權利公約CRC宣導，培力本市兒少代表。 三、拓展家外安置資源，精進照顧服務品質。 四、提供青少年相關育樂活動、培植少年多元性發展、學習社會參與。	中央：11,610 本府：21,022 合計：32,632
社會福利— 婦女福利	積極推動婦女福利工作	一、婦女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多元且量身打造的服務方案 二、到宅坐月子媒合平台，促進本市友善生育之環境。 三、居家安胎服務補助計畫，減輕及舒緩孕婦於孕期面臨的身心與生活壓力。 四、透過關懷訪視、個案管理及資源網絡，陪伴新住民融入在地生活。	中央：1,571 本府：12,638 合計：14,209
社會福利— 老人福利	落實弱勢高齡長者服務及保護，維護長者權益	一、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特別照顧津貼、住宅改善等弱勢高齡者津貼及補助，維護渠等健康及生活。 二、辦理老人保護及高齡獨居者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及緊急救援連線設備申請等服務。	中央：178,447 本府：5,105,738 合計：5,284,185
	活絡在地資源，提倡長者自主老化	一、結合各項高齡活躍方案，促進高齡者在地安老、青銀共融。 二、持續推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長者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健康促進活動等在地就近關懷服務。	中央：282 本府：3,376 合計：3,658
	持續增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升高齡者關係連結、促世代共融、在地安老	一、持續推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長者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共餐活動、健康促進等在地就近關懷服務。 二、辦理據點志工表揚、培植潛力優質據點整合社區資源爭取榮耀，輔導據點發展共生社區服務模式。	中央：278,961 本府：359,103 合計：638,064
社會福利—	深化身心障礙者服務中	依身心障礙者多元需求，提供分級、整合	中央：806,49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身心障礙福利	心服務	性且具延續性的個別化服務，預計服務2萬案次。	本府：143,204 合計：949,700
	擴展社區式服務據點	持續布建社區日間作業設施44處、社區式日間照顧18處、社區居住23處、家庭托顧15處及精障會所5處，布建就近性服務據點，提升服務使用率。	中央：156,853 本府：87,170 合計：244,023
	強化家庭照顧者照顧支持服務	強化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共融據點，使家屬獲得喘息機會、紓解家庭照顧壓力，預計服務2,500人次。	中央：9,600 本府：1,051 合計：10,651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發展多元重建服務	新設置1處顏面損傷生活重建中心，發展多元重建服務，促進障礙者自立與社會參與，預計服務10人。	中央：0 本府：754 合計：754
	復康巴士服務精進	購置大型復康巴士，滿足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及旅遊需求，預計可服務100趟次。	中央：4,637 本府：159,516 合計：164,153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辦理社區培力計畫，提升社區組織與區公所間協作效能	一、規劃辦理社區幹部能力建構與治理課程至少30場，預計訓練人次達700人次。 二、配合高齡政策白皮書，辦理倡議型課程，聚焦於建立失智友善環境、關懷與共生社區及靈性照顧等行動策略，預計至少辦理6場次。	中央：1,600 本府：5,879 合計：7,479
	強化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職能，建構跨局處合作網絡，辦理教育訓練與專業研習，提升推動人員專業知能	一、持續辦理「志願服務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聯繫會報」，促進各主管機關間研議志願服務推動過程中所面臨的問題與因應策略，提升志願服務體系的整體效能與品質。 二、志工在職訓練至少辦理5場次，預計230人次參與，受訓對象為本市志工、志工督導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志願服務業務人員等。	中央：0 本府：120 合計：120
	建置及優化志願服務線上管理平台，落實服務數位化、制度化，強化志工服務紀錄與資源媒合功能，推進永續志願服務體系	一、編製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手冊500本，提供給社福類志工運用單位使用。 二、製作系統教學影片10支，提供運用單位使用。 三、辦理系統操作課程予社福類運用單位，至少辦理8場次、240人次參與。 四、志工業務之媒合服務，包含協助運用單位招募志工，以及民眾擔任志工之諮詢服務，每半年統計媒合數量及結果並陳報社會局。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保護服務	完善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提升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安全防護	一、賡續辦理各項被害人補助措施。 二、深化被害人創傷復原服務，結合民間團體發展特殊族群多元處遇服務方案。	中央：18,562 本府：30,900 合計：49,462
	健全兒童保護及兒少性剝削服務網絡，完備危機處遇措施	一、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三級預防機制。 二、完備調查評估、保護安置及家庭處遇服務等輔導服務措施。	中央：2,203 本府：48,322 合計：50,525
			總計 中央：1,503,599 本府：6,133,656 合計：7,637,255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達成讓臺南境內成為安心就業，悠然過活的「希望家園」目標。勞工局悉心竭力打造就業機會平等與事業單位遵守法令的勞動環境，讓勞工朋友享有勞動尊嚴。

推動勞動條件法令及職業安全衛生訪視輔導與檢查，督促事業單位恪遵法令，打造優質勞動環境。保護國人就業權益，加強移工管理事項。組織「做工行善團」推動弱勢勞工義剪與房屋修繕；透過職災勞工主動服務計畫，保障職災勞工權益。促進勞資和諧，輔導境內勞工成立工會，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以建立勞資雙方溝通管道。並透過爭議調解機制，定紛止爭。

辦理各項訓練強化勞工專業知識或技能培育優質勞動力，並整合各項中央與地方就業資源促進在地就業、解決產業人才缺口，提升勞工就業機會。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宣導就業歧視防制，降低勞工求職受騙機率，保障平等就業機會：

- (一) 組成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公平審議就業歧視及性平申訴案件。
- (二) 規劃舉辦「防制就業歧視宣導活動」，搭配電台、電視、廣告牆等多元媒體傳播進行宣導，增加社會大眾對就業歧視意涵與範圍之認識。
- (三) 前進校園深入宣導求職防騙內容，預計辦理 10 場次以上宣導會，使相關概念向下紮根，並進行不實廣告查察。

二、打造多元共融就業環境，落實職場友善及性別平權概念：

- (一) 向事業單位、勞工及民眾宣導性別工作平等及職場平權等概念：
 - 1. 至少辦理「就業機會平等暨性騷擾防治宣導會」1 場次，向事業單位及雇主宣導職場平權概念，減少相關爭議之產生。
 - 2. 每年規劃至少 10 場次講座或活動，宣導職場平權友善概念，提升勞工相關意識以維自身權益。
- (二) 每年徵選本市友善職場績優事業單位，獲獎者於公開活動中表揚，鼓勵事業單位提供或增加性別友善措施，營造職場平權環境。

三、轄區內資遣通報非自願離職名冊查核比對，宣導資遣通報相關法規，掌握轄內勞工資遣概況：

- (一) 預計受理事業單位資遣通報名冊 9,000 筆，協助被資遣員工轉介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減少轉職等待期間，維持社會安定。
- (二) 預計勾稽比對失業給付名冊 5,000 筆，並對未依法辦理資遣通報之事業單位進行裁處及個別法令宣導。
- (三) 辦理資遣通報相關法令之宣導，加強雇主法規概念，並維護被資遣勞工之權益。

四、積極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整合並活化各項資源，實踐扶助弱勢勞工之施政目標：

- (一) 透過設置職業重建服務窗口，預估可協助 500 位有就業需求之個案獲得支持與服務：

經由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進行評估，針對設籍、實際居住或有意於臺南市就業之 15 歲以上、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規劃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方案，依其需求提供適切支持，並整合多元職業重建資源，以協助其順利進入職場、提升就業成效。

(二)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課程：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增進工作技能、促進就業及強化技能，預計開辦 14 班不同職類之職業訓練課程(含 2 班在職班)，參訓人數預計達 243 人，由輔導員進行協助，在訓後提供就業或創業輔導協助學員銜接職場。

(三) 辦理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業務：

1. 透過表揚活動提升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意願，提高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
2. 發給新進身心障礙者獎勵金、超額獎勵金，鼓勵企業開設身障職缺，期許其能持續增聘身心障礙員工。

(四) 提供庇護性就業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學習工作技能：輔導轄內現有 7 家庇護工場經營行銷，預計提供 73 個庇護性就業機會，協助有就業意願，但就業能力不足，無法進入競爭性職場之身心障礙者就業。

(五) 提供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藉由改善工作設備、工作條件、工作環境、提供就業輔具及調整工作方法，提升其工作效能，進而順利進入就業市場並穩定就業，預計補助 80 名身心障礙者。

(六) 辦理視障者就業服務：

1. 協助視障者穩定就業經營按摩業，增加視障按摩能見度，協助其營業處所設施設備汰舊換新改善營業場所環境，提供消費者舒適、整潔、衛生的消費環境，並聘請專家學者提供經營策略再輔以行銷活動推廣期望增加營收，促進民眾對視障按摩服務的消費，提高曝光率，創造按摩師更多工作機會，提高視障按摩業服務量
2. 為使大眾直接了解按摩的功效，協助視障按摩師生根深耕社區中隱性客源，預計辦理 35 場免費提供視障按摩體驗，並透過媒體傳播及行銷活動，提高大眾消費意願。
3. 整合各種服務資源，運用個案管理模式以協助有就業意願之視障者重新建立工作職涯，預計提供 50 名視障者適性及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使視障者在重建過程中獲得整體且連貫之專業服務，達到就業目標。

(七) 協助勞工團體及社會服務團體申請計畫，辦理培力服務：

1. 本市在輔導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培力就業計畫上，預計會有 10 間符合提案資格之非營利組織提出申請。
2. 為促進非營利組織相互認識、交流相關經驗，預計辦理 1 場次計畫相關研討會，並善用中央短期就業相關方案，爭取更多中央政府資源挹注本市之非營利組織。

(八) 辦理晴天亮麗人生—弱勢就創業協助計畫：透過據點展售、實體擺攤、開設職能課程及專業深度輔導等，提升本市身障者及弱勢勞工就創業的機會，激發創作潛能及輔導改善就創業困境，並以記者會、大型展售等活動曝光夥伴手工藝品，吸引更多目標客群購買，預計創造年度營收逾 300 萬。

五、建構完整就業服務網絡，運用多元就業服務資源，積極協助市民就業：

(一) 建置就業服務網絡：結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及各區公所設置就業服務據點，提供在地、就近服務，並開發職缺；另運用數位就業服務，俾民眾就業需求得到便利服務，縮短媒合時程，更連結轄區內高中、職學校及全國大專院校，建構青年就

業服務網絡。

- (二) 積極掌握就業市場趨勢，結合各項產業多元職缺及創意特色活動，預計辦理 200 場以上就業媒合活動，並整合運用各項宣傳管道及資源(如：市府 Line、網頁行銷、簡訊發送…)進行行銷，吸引市民參與求職求才媒合活動，以促進市民就業。
- (三) 落實照顧就業弱勢族群，針對特定對象如青少年、中高齡及高齡，原住民、長期失業者、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藥癮及更生受保護人、新住民……等，積極提供就業服務資源運用，以強化就業信心，提升職場競爭力，預計辦理 20 場次。
- (四) 設立銀髮人才服務據點，以提供 55 歲以上或退休欲再就業的求職者相關就業服務，由專人針對中高齡及高齡者的專長與就業需求整合就業相關資源，開發職缺、辦理徵才活動，推動銀髮就業人才再運用，預計媒合就業 400 人次。
- (五) 辦理公部門非正式編制人力公開招考制度，落實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公平、公正、公開之機制，提供機會給有才能的人進入公部門服務，使「市民有工作，政府有效能」，提升公務人力素質及城市競爭力，為市民創造服務品質，預計辦理 2 場次。
- (六) 戮力推動青年就業促進方案，強化青年求職準備，縮短青年學用落差，協助青年無縫接軌職場，對於在學青年個人職涯發展提供探索活動，增加就業競爭力，預計辦理 10 場次。

六、推展多元人才培育訓練，促進勞工職能：

- (一) 針對不同市民需求及產業類別，因地制宜辦理多元培訓課程，以縮短參訓者職能落差，提升工作職能促進就業競爭力。預計開設66班，受益1,980人次。
- (二) 辦理推動勞工職能提升訓練(含勞工領袖大學)，預計開設28班，受益600人次。
- (三) 訓後辦理各項就業媒合服務，以提升就業成功人數，預計提供徵才媒合70場次，廠商數達210家次。
- (四) 參與TTQS(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

七、提升勞動條件水準、建立友善職場環境、落實勞動檢查結果透明，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

- (一) 預計辦理勞動基準法檢查及法令遵循輔導4,200場(廠)次、相關法令宣導30場次，督促事業單位落實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
- (二) 預計辦理針對本市轄區十大工業區進行職業安全衛生檢查4,400場(廠)次、宣導15場次、輔導20場次，督促事業單位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規定。
- (三) 針對查有違法之雇主及事業單位依法裁處，保障勞工權益。
- (四) 每月於勞工局網站公布違反勞動基準法及職業安全衛生法事業單位暨事業主清冊，並定期公布輔導事業單位名稱及檢查家數，落實勞動檢查結果透明。

八、輔導雇主、事業單位等合法聘僱移工、加強移工管理、保障國人就業權益：

- (一) 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等相關宣導活動，增進雇主、事業單位及移工對法令之認識，預計辦理10場次。
- (二) 加強移工查察，輔導雇主、事業單位等合法聘用移工避免觸法，預計查察6,000人次。
- (三) 調處移工與雇主、事業單位及仲介公司等糾紛，弭平紛爭、安定生產秩序。
- (四) 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國人與移工權益。

九、建構優質的安全衛生勞動環境，落實職場安全衛生自我管理，提升預防職業災害能力：

- (一) 輔導本市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開辦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提升雇主及勞

工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能；預計輔導400班/10,000人次。

- (二) 成立防災訪視輔導團，建立完善職安輔導機制，降低職業災害發生，預計針對職安意識較為薄弱之中小企業訪視輔導1,500廠次以上；推動安衛家族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預計辦理家族教育訓練15場次以上。
- (三) 輔導事業單位辦理特殊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預計輔導200家/18,000人次。
- (四) 舉辦勞工「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落實防災工作、達成減災目標，為勞工生命安全層層把關；預計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優良人員選拔表揚活動1場次、職業安全衛生高階主管座談會1場次及宣導會2場次。
- (五) 強化職場新鮮人職場安全衛生意識，促進職場作業安全；辦理5場次暑期工讀及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參加學生人數500人次以上。
- (六) 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提供職災勞工完整職業災害權益諮詢，建構完整職業災害勞工服務資源網絡；預計服務職災個案360人、諮詢個案3,800人次。

十、整合勞工志願服務人力，發揮勞工志工專業技能，提升服務品質，共築「希望家園」之施政目標：

- (一) 為強化志工於勞動領域之專業知識與實務能力，充實志願服務內涵，藉由辦理專業課程及經驗分享活動，提升志工多元服務之技能，並增進志工團隊整體服務效能；預計辦理志工訓練 3 場次/180 人。
- (二) 為照顧職災等弱勢勞工，結合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大台南總工會、台南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電子機械加工、鋁製品、餐飲工會及正懿企業等十大團隊專業志工，組成「做工行善團」，協助職災等弱勢勞工家庭房屋修繕，改善居住環境，預定完成修繕 10 戶。
- (三) 結合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文化創意美學、台南市男子理髮業和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台南市美容業職業工會、台南市人體彩繪從業人員職業工會、台南市理髮業職業工會、大台南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職業工會等多個專業工會的志工團隊，發揮美髮造型專業技能，共同辦理「有情有疼心、義剪亮容顏」活動，深入弱勢機構、照護院所，提供愛心義剪服務。預計辦理義剪場次共計 35 場，以實際行動關懷社會、傳遞溫暖，為社會注入更多正能量。
- (四) 為提升勞工朋友的服務品質與便利性，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志工之服務功能，預計每年服務約 13,000 件志工服務案件；提供勞工法令及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協助勞工了解權益並解決相關法律問題，預估每年服務 220 件。

十一、持續規劃具多元功能且優質勞工休閒空間、推動各項勞工福利服務措施，辦理正向且健康之休閒育樂活動、提升勞工整體福祉與生活品質：

- (一) 辦理多元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增進勞工身心健康與生活品質，提升整體福祉，促進勞工對於工作與生活平衡之重視與實踐，預計辦理 5 場次。
- (二) 協助各事業單位依據相關法規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確保各項福利措施符合法定規定，藉此打造友善的工作環境，促進良好的勞資關係；預計輔導 120 家單位。
- (三) 推動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之營運與管理機制，強化教育與休閒空間設施與功能，提供勞工進修訓練、研討交流、住宿休憩及休閒娛樂等多面向服務，具體實踐勞工福利政策之目標；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委外營運於 113 年 2 月 8 日正式對外營運、南門

勞工育樂中心營運朝民間興建營運轉移模式(BOT)進行招商作業。

十二、整合勞政服務資源，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一) 每週定時定點辦理「勞工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協助勞工朋友釐清勞動法令疑義，並提供專業法律建議，有效保障勞工權益。
- (二)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資格認證採單一窗口辦理，3 天內核發，核發率達 100%。
- (三) 針對職業災害個案採取主動式服務，透過家庭訪視、電話關懷及問卷調查等方式，提供支持。同時，協助轉介職災勞工接受職能復健、勞資爭議調解及職業重建等相關服務資源。另透過職災訪視關懷服務志工協助並陪同專業服務人員進行物資發送及關懷訪視，提供職災勞工更全面的協助。

十三、輔導工會運作，補助勞工教育課程：

- (一) 輔導本市轄內產、職、企業工會會務發展，並依法召開各項法定會議，健全財務，提供E化優質服務，預計輔導 150 家。
- (二) 輔導本市立案之產、職、企業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提昇會員專業技能，預計輔導 40 家。
- (三) 選拔模範勞工並辦理表揚活動，及進行工會會務評鑑，辦理績優工會、卓越工會領袖及會務人員表揚活動。

十四、輔導雙方簽訂團體協約，提昇勞動條件：

- (一) 輔導本市事業單位與企業工會，進行勞資協商簽訂書面契約，提昇會員福祉，預定輔導簽訂家數 5 家。
- (二) 本市勞工籌組產、企、職業工會申請核發登記證書，採單一窗口、隨到隨辦，14 天內核發證書。

十五、受理勞資調解，和諧勞資關係：

勞資紛爭採用獨任調解人或委員會方式，以公正、公開的調解會議，消弭紛爭，穩固勞資關係，預計調處 1,000 件，促進勞資和諧。

十六、依法選任勞方代表，勞資同數組成勞資會議：

輔導事業單位依法辦理勞資會議，定期召開，建置雙向溝通管道，凝聚雙方共識，攜手創造勞資雙贏，預計輔導新增 250 家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

十七、建構預警訪查機制，確保勞工債權：

針對勞、健保預警戶採取實地或電話訪查，或事業單位營運不善倒閉，輔導勞工提出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歇業事實認定，並輔導勞工向勞工保險局申請工資墊償，以維護關廠歇業勞工權益，同時並輔導失業勞工申請失業給付以暫渡難關，及提供就業服務，以利開創職場第二春。

十八、強化勞權教育，落實校園巡迴：

遴選專業講師，前進本市國中小、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宣導相關職安法、勞基法、性工法、求職防騙等為主題的勞動法令課程，以期深化勞權意識，避免踏入職場權益受損，預定辦理 20 場次，宣導 3,000 人次。

十九、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二十、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撙節各項支出。每年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就業安全及促進	宣導就業歧視防制，降低勞工求職受騙機率，保障平等就業機會	一、組成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公平審議就業歧視及性平申訴案件。 二、規劃舉辦「防制就業歧視宣導活動」，增加社會大眾對就業歧視意涵與範圍之認識。 三、辦理求職防騙宣導會，使相關概念向下紮根，並進行不實廣告查察。	中央：3,952 本府：438 合計：4,390
	打造多元共融就業環境，落實職場友善及性別平權概念	一、向事業單位、勞工及民眾宣導性別工作平等及職場平權等概念 二、每年徵選本市友善職場績優事業單位，獲獎者於公開活動中表揚，鼓勵事業單位提供或增加性別友善措施，營造職場平權環境	中央：1,170 本府：61 合計：1,231
	轄區內資遣通報非自願離職名冊查核比對，宣導資遣通報相關法規，掌握轄內勞工資遣概況：	一、預計受理事業單位資遣通報名冊9,000筆，協助被資遣員工轉介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減少轉職等待期間，維持社會安定。 二、預計勾稽比對失業給付名冊 5,000 筆，並對未依法辦理資遣通報之事業單位進行裁處及個別法令宣導。 三、辦理資遣通報相關法令之宣導，加強雇主法規概念，並維護被資遣勞工之權益。	中央：709 本府：0 合計：709
	設置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進行個案需求評估並連結適切資源	一、針對身心障礙者提供量身訂製之就業服務，包含就業轉銜、職涯諮詢、能力評估與開案作業，並依個案狀況進行適當派案、資源轉介、服務追蹤及結案處理。 二、整合勞政、社政及衛政等多元體系之職業重建資源，建構跨領域服務支持網絡。	中央：1,499 本府：643 合計：2,142
	規劃辦理不同職類之身心障礙者職訓課程	依市場需求結合身障者需求，辦理不同職類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培養身心障礙者工作技能與就業能力。	中央：19,737 本府：8,459 合計：28,196
	辦理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業務	一、透過表揚活動提升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意願，提高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 二、發給新進身心障礙者獎勵金、超額獎勵金，鼓勵企業開設身障職缺，期許其能持續增聘身心障礙員工。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學習工作技能	輔導庇護工場經營行銷，協助有就業意願，但就業能力不足，無法進入競爭性職場之身心障礙者就業。	中央：21,624 本府：9,000 合計：30,624
	提供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補助	藉由改善工作設備、工作條件、工作環境、提供就業輔具及調整工作方法，提升其工作效能	中央：2,373 本府：1,017 合計：3,390
	提供視障就業服務，促進視障者就業	一、辦理按摩據點環境設備更新計畫，協助視障按摩院更新設施設備。 二、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會，提供民眾按摩體驗。 三、由視障職管員針對不同個案需求提供專業服務，輔導視障者從事按摩以外其他工作。	中央：2,705 本府：1,159 合計：3,864
	協助勞工團體及社會服務團體申請計畫，辦理培力服務	一、輔導非營利組織申請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培力就業計畫。 二、辦理計畫申請研討會，善用中央短期就業相關方案，爭取更多中央政府資源挹注本市之非營利組織。	中央：0 本府：1,300 合計：1,300
	辦理晴天亮麗人生一弱勢就創業協助計畫	一、增加據點設置，吸引潛在目標客群購買。 二、辦理行銷推廣活動，增加本市身心障礙者及弱勢族群手作藝品之曝光。 三、辦理職能課程及專業輔導課程，提升手創能力及突破自我創作的困境。	中央：1,472 本府：2,200 合計：3,672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動條件	輔導雇主、事業單位等合法聘僱移工、加強移工管理、保障國人就業權益	一、辦理移工查察，輔導雇主、事業單位等合法聘僱移工避免觸法。 二、調處移工與雇主、事業單位及仲介公司等之糾紛，以安定生產秩序。 三、辦理移工管理等相關宣導活動，宣導法令相關規定。 四、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國人與移工權益。	中央：10,313 本府：0 合計：10,31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安福利	強化職場安全衛生，營造優質勞動環境，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提升預防職業災害能力。	一、輔導本市訓練單位開辦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雇主及勞工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識。 二、成立防災訪視輔導團，建立完整職安輔導機制，針對職安較為弱勢的中小事業進行訪視輔導，推動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降低職業災害發生。 三、輔導事業單位辦理特殊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 四、舉辦勞工「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落實防災工作、達成減災目標，為勞工生命安全層層把關。 五、辦理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 六、針對職業災害個案服務計畫採取主動式服務，透過家庭訪視、電話關懷及問卷調查等方式，提供支持。同時，協助轉介職災勞工接受職能復健、勞資爭議調解及職業重建等相關服務資源。另透過職災訪視關懷服務志工協助並陪同專業服務人員進行物資發送及關懷訪視，提供職災勞工更全面的協助。	中央：16,722 本府：3,363 合計：20,085
	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勞工行政服務品質、打造本市成為「希望家園」之施政目標	一、落實勞工志願服務訓練以強化志工服務功能之發揮。 二、結合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大台南總工會、台南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鋁製品、餐飲工會及正懿企業十大團隊專業志工發揮所屬之專長，組成「做工行善團」協助職災、弱勢家庭房屋修繕，改善居住環境品質，落實對弱勢家庭的照顧與支持。 三、結合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文化創意美學、台南市男子理髮業和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台南市美容業職業工會、台南市人體彩繪從業人員職業工會、台南市理髮業職業工會多個專業工會的志工團隊，發揮美髮造型專業技能，共同辦理「有情有疼心、義剪亮容顏」活動，深入弱勢機構、照護院所，提供愛心義剪服務。 四、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志工服務功能，提供	中央：2,667 本府：380 合計：3,047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勞工法令諮詢及免費律師專業諮詢服務，協助勞工解決權益相關問題。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安福利；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工育樂中心	持續規劃具多元功能且優質勞工休閒空間、推動各項勞工福利服務措施，辦理正向且健康之休閒育樂活動、提升勞工整體福祉與生活品質。	一、辦理多元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增進勞工身心健康與生活品質，提升整體福祉，促進勞工對於工作與生活平衡之重視與實踐。 二、協助各事業單位依據相關法規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確保各項福利措施符合法定規定，藉此打造友善的工作環境，促進良好的勞資關係，以期提升整體員工福利。 三、推動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之營運與管理機制，強化教育與休閒空間設施與功能，提供勞工進修訓練、研討交流、住宿休憩及休閒娛樂等多面向服務，具體實踐勞工福利政策之目標	中央：2,530 本府：9,126 合計：11,656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	輔導工會運作，補助勞工教育課程	一、輔導工會定期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審查相關經費及計畫。 二、輔導工會辦理會員（代表）勞工教育訓練，強化專業技能。	中央：0 本府：5,100 合計：5,100
	辦理本市產、企、職業工會會務評鑑	每年分組會同勞保局、健保局前往本市轄內各產、企、職業工會進行實地進行會務工作評鑑。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辦理五一勞動節慶祝大會暨模範勞工表揚	輔導本市台南市總工會及大台南總工會辦理2場次本市模範勞工表揚大會，表揚模範勞工。	中央：0 本府：1,600 合計：1,600
	辦理績優工會、卓越工會領袖及會務人員表揚	本市轄內工會經評鑑後，辦理公開表揚績優工會，並選拔卓越工會領袖及會務人員進行表揚。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輔導雙方簽訂團體協約，提昇勞動條件	輔導事業單位，與其企業工會，進行勞資協商，簽訂書面契約，提昇會員福祉。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受理勞資調解，和諧勞資關係	勞資紛爭採用獨任調解人或委員會方式，以公正、公開的調解會議，消弭紛爭，穩固勞資關係。	中央：2,300 本府：1,100 合計：3,400
	依法選任勞方代表，勞資同數組成勞資會議	輔導事業單位依法辦理勞資會議，定期召開，建置雙向溝通管道，凝聚雙方共識，攜手創造勞資雙贏。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建構預警訪查機制，確保勞工債權	針對勞、健保預警戶採取實地或電話訪查，或事業單位營運不善倒閉，輔導勞工	中央：120 本府：2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提出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歇業事實認定，並輔導勞工向勞工保險局申請工資墊償，以維護勞工權益。	合計：140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勞安福利、勞動條件；就業安全及促進－就業安全及促進、職訓就服中心	強化勞權教育，落實校園巡迴	遴選專業講師，前進本市國中小、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宣導相關職安法、勞基法、性工法、求職防騙等為主題的勞動法令課程，以期深化勞權意識，避免踏入職場權益受損，預定辦理 20 場次，宣導 3,000 人次。	中央：532 本府：0 合計：532
就業安全及促進－職訓就服中心	建構完整就業服務網絡，運用多元就業服務資源，積極協助市民就業	一、建置就業服務網絡，提供在地、就近服務，並開發職缺；另運用數位就業服務，俾民眾就業需求得到便利服務， 二、積極掌握就業市場趨勢，結合各項產業多元職缺及創意特色活動，辦理就業媒合活動。 三、落實照顧就業弱勢族群，針對特定對象提供就業服務資源運用，以協助增進就業信心，提升職場競爭力，預計辦理 20 場次。 四、設立銀髮人才服務據點，以提供 55 歲以上或退休欲再就業的求職者相關就業服務為主，由專人針對中高齡及高齡者的專長與就業需求整合就業相關資源，開發職缺、辦理徵才活動，推動銀髮就業人才再運用。 五、辦理公部門非正式編制人力公開招考制度，落實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公平、公正、公開之機制，預計辦理 2 場次。 六、戮力推動青年就業促進方案，協助青年無縫接軌職場，預計辦理 10 場次。	中央：5,653 本府：300 合計：5,953
	推展多元人才培育訓練，促進勞工職能	一、針對不同市民需求及產業類別，因地制宜辦理多元培訓課程，以縮短參訓者職能落差，提升工作職能促進就業競爭力。預計開設66班，受益1,980人次。 二、辦理推動勞工職能提升訓練(含勞工領袖大學)，預計開設28班，受益600人次。 三、訓後辦理各項就業媒合服務，以提升就	中央：66,522 本府：4,200 合計：70,72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業成功人數，預計提供徵才媒合70場次，廠商數達210家次。 四、參與TTQS(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	
職安健康一 職安健康	提升勞動條件水準、建立友善職場環境、落實勞動檢查結果透明，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	一、辦理勞動基準法相關宣導活動，針對工資、工時、勞動契約及事業單位常見違法樣態加強宣導，提升事業單位法令認知。 二、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宣導及輔導，提升職業安全衛生，促進勞工身心健康，預防職業災害發生。 三、執行勞動基準及職業安全衛生檢查，督促事業單位遵守法令規定。 四、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以保障勞工權益。 五、每月於勞工局網站公布違反勞動基準法及職業安全衛生法事業單位暨事業主清冊，並定期公布輔導事業單位名稱及檢查家數，提升勞動檢查結果透明度。	中央：7,361 本府：5,131 合計：12,492 總計 中央：169,961 本府：59,617 合計：229,578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隨著資訊科技日新月異，社經環境瞬息變化，地政工作配合時代脈動與政策腳步力求持續創新，貫徹親民、便民、效率的服務理念。「簡政、便民、專業、活力」將是我們因應新時代來臨所立下工作團隊目標，健全地籍資料、維護不動產交易秩序並推動地政便民服務數位行動化，提供便利、正確與即時資訊，落實永續共好土地開發及農水路更新維護，兼顧區域發展平衡及永續經營。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全地籍管理、提升服務效能：

- (一) 地籍清理作業：持續依地籍清理條例辦理已公告清理土地之申報及申請登記，代為標售 20 筆權利主體不明者之土地與囑託登記國有作業，以及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土地 4,500 筆等工作，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 (二) 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及列管期滿移送標售作業：落實辦理各項繼承宣導，並推動主動通知及協助繼承人申辦繼承登記，維護民眾財產權益。

二、持續推動地政便民服務：

- (一) 臨櫃項目：持續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登記謄本、地籍圖謄本及建物平面圖核發」、「本所申辦登記案件」、「登記案件遠途先行審查」、「跨縣市代收地政類申請案件」、「跨所申辦登記案件」、「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地籍異動即時通」、「指定送達處所」及「住址隱匿」等臨櫃便民服務措施。
- (二) 線上服務：持續辦理各項線上查詢及申辦系統維護，並加強推動土地登記案件「線上聲明」及「線上申辦」等線上服務，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 (三) 持續推動隨案申請住址隱匿、地籍異動即時通，帶給民眾更便捷之申辦方式提高為民服務品質，積極預防不動產詐騙。
- (四) 與全國登記機關合作提供「跨縣市代收地政類申請案件」及「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等服務。

三、健全耕地管理：

- (一) 依據「臺南市市有耕地及養殖用地出租辦法」、「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標租臺南市市有耕地及養殖用地投標須知」積極規劃閒置未出租土地辦理放租作業並擴大放租對象，預計就本局經管市有耕地篩選合適土地並辦理 3 批次放租作業，以促進土地利用，挹注市庫收入。
- (二) 為加強市有耕地管理，依「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經管市有耕地排除占用及維護管理計畫（113 至 115 年度）」，定期勘查市有耕地、積極排除占用、已出租土地管理、未出租土地標放租、管理土地環境清潔；持續委請區公所就近協助執行市有耕地管理業務，管理本局經管之 1,183 筆土地，俾利辦理土地出租及排除占用等事項，以維護公產權益。

(三) 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及「臺南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須知」等規定，辦理租佃爭議調處，協助租佃雙方減少爭議，以健全租約管理，並紓解訟源。

四、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促進不動產市場健全發展：

- (一) 為促進不動產交易安全，保護消費者權益，加強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資訊，續依臺南市政府地政局不動產交易安全實施查核實施計畫，與所轄各地政事務所聯合查核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業務並進行輔導與管理，預計完成查核 88 家地政士事務所及 88 家不動產經紀業，及辦理優良地政士與不動產經紀人員評選。
- (二) 辦理租賃住宅包租及代管業務輔導、管理及查核，以維護租賃住宅市場交易安全，預計完成查核 35 家租賃住宅服務業。
- (三) 為確保消費者權益，依據預售屋定型化契約及購屋預約單等管理規定，配合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查核計畫，預計完成查核 40 件預售屋建案，及配合預售屋銷售聯合稽查實施計畫，每年不定期辦理。
- (四) 因應平均地權條例修正，持續辦理預售屋及新建成屋買賣契約讓與或轉售審核、私法人取得住宅用房屋之管理，以及違反不動產交易秩序及炒作哄抬之檢舉查處及檢舉獎金發放作業，以維護不動產交易秩序。
- (五) 積極防範不動產詐騙，持續辦理警察機關通報特殊地建號管制及關懷提問，針對通報疑似涉及詐騙案件之不動產全數清查註記，並於受理登記案件時啟動關懷提問機制，以維護民眾財產權益。

五、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 (一) 持續更新軟硬體及網路基礎設備，確保地政電子資料及資訊服務穩定運作，強化資安。
- (二) 落實資安防護，維持ISMS資安認證，在安全環境下強化資安工作。
- (三)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規定，每年辦理 3 小時資安教育訓練及防災演練一次，培訓資安人力，提升防護能力。

六、擴大智慧地政服務：

- (一) 整合地政相關資訊，運用空間地理資訊技術立體化呈現，打造智慧便民服務，提供多元查詢、圖資整合及分析，提升資訊加值應用。
- (二) 持續開發地政便民服務程式，落實e化功能，推廣一站式查詢系統，提升行政效率。

七、精進實價登錄與地價查估：

- (一) 精進實價登錄申報，加強內外部宣導與教育訓練，確保交易登錄資訊正確性，掌握地價動態，預計完成 3 場內外部宣導與教育訓練。
- (二) 強化實價登錄查核，適時研修查核機制與計畫，加強案件抽核，確保資訊正確性，使市場價格資訊更透明，預計完成查核案件數比例，依申報種類買賣案件達 8.5%、租賃案件達 10%及預售屋案件達 20%。
- (三) 建立異常交易檢核機制，建置實價登錄資訊檢核系統，運用大數據分析，提升審查與查核效率。
- (四) 持續公布住宅價格指數，掌握地價趨勢與行情，避免哄抬炒作，並配合中央法令修正，健全交易市場。
- (五) 賡續辦理都市地價指數編報及地價基準地估價模型，掌握地價變動趨勢。
- (六) 以實價登錄資訊為基礎，考量各項差異因素，合理查估市價變動，調整公告地價及現

值。

- (七) 保障徵收權益，辦理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與評議，估計合理市價，提報審議，維護被徵收人權益。

八、配合市政建設，邁向永續城鄉，辦理私有土地徵收與公有土地撥用，加速公共工程用地取得，強化非都土地使用管理，加強保護農業土地，落實國土資源永續發展利用：

- (一) 協助需地機關工程用地徵收，辦理公告、補償費發放與保管及徵收異議事宜，確保民眾權益並順利取得建設用地；維運土地徵收案件與補償費保管款管理系統，方便民眾查詢及申領補償保管款，積極清理及通知領取屆 15 年徵收補償費保管款，保障人民財產。
- (二) 促進公有土地合理、有效利用，督促公有土地使用機關申辦撥用，並清查已撥用公地是否辦理一併變更，以達地盡其用、管用合一。
- (三) 配合本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興辦事業計畫聯合審查，兼顧產業發展所需，積極辦理民眾申請分區變更及使用地變更案件，以促進非都土地有效利用及產業發展。
- (四) 偕同本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聯合取締稽查作業，落實土地使用管制違規稽查，維護土地使用秩序，運用無人機航拍輔助公所辦理非都違規查報作業，增進行政效率。
- (五) 依照修正後國土計畫法，辦理臺南市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構建國土功能分區及用地管理機制，並配合國土管理署規畫期程積極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審議及公告作業。

九、配合市政及都市發展，積極辦理本市土地開發業務：

- (一) 配合市府重大政策及都市規劃方向，積極以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方式辦理重大建設土地開發計畫，預計 115 年度辦理 23 案市地重劃案及 11 案區段徵收案，創造永續宜居城市。
- (二) 開發工程以低碳、綠色、生態、低衝擊開發、保水、減災及在地多元文化特色為元素，導入市民參與決策進行規劃，嚴格監督公、自辦施工期間之品質、安衛及環保作為，讓工程如期如質完工，打造具亮點之宜居城市。
- (三) 配合公共設施用地保留地檢討解編還地於民政策，按都市計畫變更進度，辦理市地重劃。
- (四) 為市政財政開源節流，搭配土地多元處分，落實永續利用。
- (五) 為市府打造「南台南健康休閒園區」，以南台南站副都心第一期區段徵收剩餘可建築土地結合周邊臺南市運動藝文休閒園區招商案，以園區開發理念一起辦理土地多元處分。

十、提升農民生產運輸環境，增加農地利用效能，開創富麗新農村風貌：

- (一) 持續推動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極力向農業部爭取相關補助經費，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及鹽水(二十)、果毅(一)、篤農(一)、六甲(十四)、土溝(七)、後壁(二十)、白沙屯(十三)、西港(十八)等 8 區早期農水路維護更新改善工程，增加農業生產環境韌性，使農業生產運輸更無礙，農民從業更便利。
- (二) 編列市預算持續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更新改善工程，改善農地生產運輸環境，使農民用路更安全及農產運輸更順暢。
- (三) 結合農村再生計畫選定農村社區，持續推動本市學甲區大灣、官田區社子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提升農村土地利用效率，改善農村風貌打造宜居農村環境，再現農村魅力，並針對已完成農村社區重劃社區督導各項公共設施接管單位，加強管理維護，以達永

續、富麗農村之目標。

十一、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及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更新維護VMS-RTK衛星即時定位系統服務效能，推動各項地政圖資查詢系統服務功能整合併入地理資訊倉儲平台，並繼續推廣應用：

- (一) 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工作，藉由高精度測量技術，逐筆辦理地籍調查，全面釐整地籍，解決糾紛保障權益，115 年辦理 32,009 筆，面積 2,373 公頃(含中央經費補助計畫及自籌經費計畫)土地之地籍圖重測。
- (二) 持續爭取中央補助款辦理圖解地籍圖數值化成果整合，藉由重新布設控制點，並實地測量現況套繪分析整合圖幅，115 年度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三圖套疊)13,000 筆數；辦理「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二圖套疊)32,000 筆數，以建立高精度整合式無接縫地籍圖資料，提升地政資訊服務之圖籍精度。
- (三) 賡續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作業，提升區域定位精度，輔助各項地政業務。
- (四) 持續更新維護及觀測本市八座VMS-RTK衛星即時定位系統主站移動情形，配合更新主站坐標，據以辦理控制測量及土地複丈作業；維護電子測距基線場之精確性，提昇測量精度和作業效率；持續增加高精度UAS影像製圖輔助各項地政業務執行。
- (五) 強化地理資訊倉儲平臺資料收納與系統功能，健全系統備份機制、圖台查詢功能擴充、電子圖資更新、資訊安全等作業，增進地政業務圖資運用效率。

十二、提升行政效率，推動便捷服務：

- (一) 持續推動跨所〈域〉登記項目、跨機關整合服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
 - 1. 擴大推動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項目，除涉及地域性測量案件、祭祀公業或地籍清理土地等 7 項案件類型，全面開放跨所申請登記，預計申請辦理件數逾 3 萬 6,000 件，節省交通成本逾 360 萬元及時間成本 18,500 小時。
 - 2.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持續提供登記案件「遠途先行審查」服務，預計申請辦理件數 1,500 件，節省交通成本 135 萬元及時間成本 600 小時。
 - 3. 持續配合辦理「跨直轄市、縣(市)收辦土地登記案件」措施，提供抵押權設定、讓與或內容變更及塗銷登記、拍賣登記、經戶政機關更正有案之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或門牌錯誤的更正登記、住址變更、更名、門牌整編、書狀換給、預告登記及塗銷預告登記等 10 項簡易跨縣市收辦案件類型，預計申請辦理數 1,000 件，節省交通成本 62 萬元及時間成本 3,600 小時。
 - 4. 持續推動「跨域代收代寄便捷服務合作計畫」，並提供土地登記等 12 項跨域合作服務項目，預計申請辦理件數 2,500 件，節省交通成本 150 萬元及時間成本 9,500 小時。
 - 5. 持續推動「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實施全功能稅務櫃臺計畫」，將民眾經常申辦之稅務案件項目透過機關合署方式辦理，落實地政及稅務機關行政一體原則，以提昇整體便民服務品質，預計每月服務次數 2,500 次。
 - 6. 推動「臺南市各區公所代收耕地三七五租約登記申請案件處理原則」，以達簡政便民，提升政府服務效能之目標。
- (二) 持續推動「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推動高齡友善多元服務實施計畫」，高齡長者申辦地政業務無障礙，營造高齡友善大臺南之環境。預計提供高齡長者專人到

府服務 50 人次及臨櫃客製專人協助申辦簡易地政業務 200 人次及法令諮詢 500 人次。

- (三) 持續推動「臺南市各地政事務所地籍異動即時通推廣計畫」，除辦公場域推廣外，另以地政關懷行動列車宣導、地政政令宣導、受理高齡友善到府服務及結合地方民俗節慶活動一併推廣。預計申請辦理件數 2,000 件。
- (四) 持續推動登記機關指定送達處所申辦服務，民眾即時收到登記機關相關通知，避免遺漏重要通知，保障民眾權益。
- (五) 推廣多元謄本申領管道，推廣謄本販賣機、電傳資訊、電子謄本及超商申領等措施，持續宣導地政個人化服務，簡化便民流程。
- (六) 強化機關資訊共享，持續推廣各機關應用地政資訊網路服務，協助災損查核及所有權人身分確認，落實謄本減免服務。
- (七) 廣續開發便民作業程式，建立異常交易檢核機制與實價登錄資訊檢核系統，運用大數據分析，主動提供各項地籍、申辦進度查詢及行動支付等服務，提升服務品質與行政效能。
- (八) 推廣一站式查詢系統，維持地政資料開放(Open Data)及API介接服務，便利民眾下載及加值應用。
- (九) 持續採無人飛機系統(UAS)進行高解析度、高精度與短週期之小區域正射影像更新作業，提升本市正射影像資訊之正確性與時效性，增進公務圖資運用之效率。

十三、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本局公務人員每年均應學習與業務相關之課程，學習時數應達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四、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撙節各項支出。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籍業務	健全地籍管理	一、辦理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土地。 二、落實並加強宣導逾期未辦繼承土地管理。	中央：0 本府：2,251 合計：2,251
	持續推動地政便民服務	一、持續強化高齡友善、積極防範不動產詐騙、多元管道繳納地政規費管道、隨案申請住址隱匿、地籍異動即時通、「指定送達處所」、臨櫃便民措施及線上服務。 二、持續推動跨域及跨機關便民措施，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656 合計：65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健全耕地管理	一、耕地E化管理，以租代管，加強占用、違法、違約之處理。 二、耕地三七五租約管理及消弭租佃爭議。	中央：0 本府：3,598 合計：3,598
	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一、辦理預售屋銷售前備查及銷售後查核業務。 二、預售屋及新建成屋買賣契約讓與或轉售審核。 三、私法人取得住宅用房屋之管理。 四、違反不動產交易秩序及炒作哄抬之檢舉查處及檢舉獎金發放作業。 五、落實不動產專業證照管理，保障交易安全。 六、辦理優良地政士與優良不動產經紀人員評選。 七、輔導及管理租賃住宅包租及代管業務。 八、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減少爭訟。	中央：0 本府：4,200 合計：4,200
資訊地價	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一、落實各項資安防護並維持 ISMS 資安認證，辦理教育訓練及防災應變演練。 二、辦理資訊設備更新，提供穩定的軟硬體、網路之基礎設備。	中央：0 本府：29,271 合計：29,271
	擴大智慧地政服務	一、建置地政資訊整合查詢圖台系統，提供多元查詢、圖資整合、運用分析等查詢服務。 二、推廣電傳資訊與電子謄本、超商申領謄本及無人謄本機等措施，節省民眾臨櫃之交通成本，落實多元服務。 三、開發或增修地政便民服務，協助各機關辦理免附地籍謄本服務，推廣本市各機關使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	中央：0 本府：2,130 合計：2,130
	精進實價登錄與地價查估	一、辦理大量估價模型結合地價基準地查估、都市地價指數編報作業，確實掌握地價動態。 二、蒐集運用不動產成交价格資訊，合理調整年度公告地價及公告土地現值，並依法於 115 年 1 月 1 日公告，維持公告土地現值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平均比例不低於 90%之法定目標。	中央：0 本府：8,192 合計：8,19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覈實辦理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及評議作業，推動預審小組審查作業，估計合理徵收補償市價，提報本市地評會評議。 四、配合平均地權條例等實價登錄法規修正，就預售屋解約案件及包租業之租賃住宅轉租案件新增申報義務，全面提高不動產成交資訊完整性及透明化。 五、加強實價登錄申報不實查核，提升揭露審查及申報資訊查核作業效率，以達到揭露率不低於 90%、查核比例達買賣案件 8.5%、租賃案件 10%及預售屋案件 20%以上目標。 六、建立本市住宅價格指數定期公布，辦理內外部宣導及教育訓練 6 場次以上，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測量業務	土地測量業務	一、辦理加密控制測量、圖根測量、土地再鑑界測量業務及對地政事務所測量業務督導考核。 二、持續推動本市即時衛星定位系統主站坐標更新、地理資訊倉儲平台維護應用、經緯儀檢校場檢校作業、UAS空拍作業。	中央：0 本府：10,506 合計：10,506
	地籍圖重測	執行年度地籍圖重測計畫，與地政事務所分工辦理下列各項工作： 一、加密控制測量。 二、圖根測量。 三、都市計畫樁聯測。 四、地籍調查、戶地測量、協助指界。 五、成果檢查。 六、重測結果公告、異議處理。 七、標示變更登記作業。	中央：11,683 本府：61,050 合計：72,73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	一、規劃準備、人員訓練、資料清查蒐集。 二、加密控制測量、圖根測量。 三、現況測量。 四、套圖分析及地籍圖整合。 五、疑義及異動資料處理。 六、成果檢核。 七、成果統計、編製成果報告。 八、成果管理。	中央：10,598 本府：17,291 合計：27,889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	一、規劃準備、人員訓練、資料清查蒐集。 二、加密控制測量、圖根測量。 三、都市計畫樁位聯測。 四、現況測量。 五、套圖分析及地籍圖整合。 六、套疊都市計畫樁位圖及地形圖。 七、疑義及異動資料處理。 八、成果檢核。 九、成果統計、編製成果報告。 十、成果管理。	中央：3,773 本府：7,323 合計：11,096
	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	一、「建置新成屋建號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數量」。 二、「已登記建物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圖資」。 三、購置土地及建物測量圖掃描機。	中央：787 本府：383 合計：1,170
農地及農村社區重劃業務	維護農地重劃成果	一、督導重劃成果接管單位管理維護。 二、人民陳情案件之調查處理及改善。 三、其他有關重劃案件之調查及處理。	中央：0 本府：258,034 合計：258,034
	配合農業部農業發展計畫，積極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及緊急農水路改善	一、辦理本市鹽水(二十)、果毅(一)、篤農(一)、六甲(十四)、土溝(七)、後壁(二十)、白沙屯(十三)、西港(十八)等 8 區早期農水路維護更新。 二、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	中央：249,176 本府：55,304 合計：304,480
	配合農村再生計畫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	一、加強宣導農村社區土地重劃。 二、持續辦理學甲區大灣、官田區社子等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作業。	中央：107,512 本府：26,877 合計：134,389
地用業務	辦理重大公共建設用地取得作業	一、配合需地機關辦理協議價購及用地徵收，處理補償費發放、保管作業。 二、積極協助需地機關辦理公有土地撥用作業，以達地盡其用、管用合一。 三、積極清理及通知領取屆 15 年徵收補償費保管款，保障人民財產。	中央：1,160 本府：2,037 合計：3,197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配合政策性計畫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用地之編定、構建國土功能分區及用地管理機制，並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違規稽查。	一、配合本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辦理使用分區及用地之變更編定作業。 二、偕同本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聯合取締稽查作業，落實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違規查處。 三、配合全國國土計畫及本市國土計畫公告施行，依照修正後國土計畫法及國土管理署規畫期程辦理臺南市國土功能分區圖審議及公告作業。	中央：0 本府：4,434 合計：4,434
市地重劃 業務	持續辦理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業務	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6,495 合計：6,495
	持續辦理長勝營區市地重劃行政文教區簡易綠美化設施工程業務	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持續辦理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二、辦理財務結算。	中央：0 本府：6,881 合計：6,881
	持續辦理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二、辦理財務結算。	中央：0 本府：28,628 合計：28,628
	持續辦理安南區怡中市地重劃區	一、辦理土地分配作業。 二、辦理土地點交及登記作業。 三、辦理重劃區工程驗收及公設接管作業。	中央：0 本府：11,768 合計：11,768
	持續辦理永康區二王市地重劃區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公告及召開說明會作業。 二、辦理地上物查估、公告及補償作業。 三、辦理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286,228 合計：286,228
	持續辦理喜樹灣裡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19,379 合計：19,379
	持續辦理永康崑大路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土地登記及點交作業。 二、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三、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及驗收作業。	中央：0 本府：32,760 合計：32,760
	持續辦理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二、辦理重劃區工程公設接管作業。	中央：0 本府：6,193 合計：6,19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持續辦理永康大同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前後地價評定作業。 二、辦理土地分配作業。 三、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12,211 合計：12,211
	持續辦理永康竹園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俟都市計畫程序完成變更後，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公告及召開說明會作業。	中央：0 本府：1,425 合計：1,425
	持續辦理永康五王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辦理座談會及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	中央：0 本府：604 合計：604
	持續辦理永康車站北側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地上物查估、公告及補償作業。 二、辦理重劃前後地價評定作業。 三、辦理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151,954 合計：151,954
	持續辦理善化興華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前後地價評定作業。 二、辦理土地分配作業。 三、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66,686 合計：66,686
	持續辦理東區機 35 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公告及召開說明會作業。 二、辦理地上物查估、公告及補償作業。 三、辦理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61,498 合計：61,498
	持續辦理永康永大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公告及召開說明會作業。 二、辦理地上物查估、公告及補償作業。 三、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 四、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21,438 合計：21,438
	持續辦理新營第二市場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公告及召開說明會作業。 二、辦理地上物查估、公告及補償作業。 三、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 四、辦理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21,874 合計：21,874
	持續辦理安南區朝皇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公告及召開說明會作業。 二、辦理地上物查估、公告及補償作業。 三、辦理重劃區工程招標及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139,545 合計：139,545
	持續辦理安平區漁光島北側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公告及召開說明會作業。 二、辦理地上物查估、公告及補償作業。 三、辦理重劃區工程招標及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177,414 合計：177,414
	持續辦理安平區漁光島南側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公告及召開說明會作業。 二、辦理地上物查估、公告及補償作業。 三、辦理重劃區工程招標及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68,316 合計：68,31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下營公設解編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公告及召開說明會作業。 二、辦理地上物查估、公告及補償作業。 三、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 四、辦理重劃區工程招標及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93,882 合計：93,882
	辦理學甲區東陽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座談會及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 二、重劃計畫書報核、公告及召開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三、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9,523 合計：9,523
	辦理南區灣裡產業專用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座談會及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7,940 合計：7,940
區段徵收 業務	持續辦理永康砲校遷建暨創意設計園區開發區段徵收	一、辦理地上建物保留再利用作業。 二、辦理支付軍方第二期作價款及土地等登記事宜。 三、地籍整理及招商前置作業。 四、辦理第二期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五、辦理優先開放區施工及二期工程施工。	中央：0 本府：7,344,560 合計：7,344,560
	持續辦理南台南站副都心第一期區段徵收	辦理土地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持續辦理永康新設鹽行國中暨附近地區區段徵收	辦理土地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9,458 合計：9,458
	持續辦理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區段徵收業務	辦理土地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10,296 合計：10,296
	持續辦理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F、G區區段徵收	一、持續工程施工作業(滯洪池及抽水站範圍)。 二、辦理土地標售或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199,446 合計：199,446
	辦理臺南市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I區區段徵收	一、提報財務暨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及併同辦理區段徵收開發範圍及抵價地比例報內政部審核。 二、辦理事業計畫公聽會、區段徵收地價及地上物查估作業。 三、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招標作業。	中央：0 本府：16,995 合計：16,995
	辦理臺南科學園區特定區暨優先發展區開發區塊A、B、C、D、E、N、O區區段徵收	一、完成徵收補償費保管作業。 二、核定土地所有權人抵價地申請。 三、辦理公有土地撥用。 四、辦理工程招標及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10,294,131 合計：10,294,131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臺南市臺南科技產業專區區段徵收	一、辦理區段徵收地價及地上物查估作業、協議價購、召開區段徵收公聽會。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2,319,075 合計：2,319,075
	辦理歸仁聯合行政中心區段徵收	一、委外辦理區段徵收行政業務。 二、辦理事業計畫公聽會、區段徵收地價及地上物查估作業、協議價購。 三、辦理工程規劃設計招標作業。	中央：0 本府：74,937 合計：74,937
	辦理南台南第二期區段徵收	一、辦理區段徵收開發範圍及抵價地比例報核、區段徵收地價及地上物查估作業。 四、辦理工程規劃設計招標作業。	中央：0 本府：3,521 合計：3,521
	臺南市新市都市計畫(附帶條件農業區)區段徵收	一、配合都市計畫調整本案財務計畫，並提報公必性及抵價地比例報告報內政部審議。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招標作業。	中央：0 本府：3,538 合計：3,538 總計 中央：384,689 本府：22,002,136 合計：22,386,825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中央政府 114 年宣布推動人工智慧之島，並宣告AI生態與機器人產業園區將分別落地於本市歸仁區沙崙科學城，及柳營、六甲區，與南科形成產業金三角；另捷運系統之規劃，應與各重要產業聚落及活動節點進行鏈結，透過場站佈建與聯合開發方式，取得設施所需用地，提供適宜服務性產業，以增加土地開發之效益。為落實前開施政重點，先以國土計畫建立各區發展定位，透過都市計畫規劃土地發展藍圖，輔以都市設計審議規範，確保生態永續，推動都市更新，活化公有土地並盤點本市危老建物擬定都更策略；以城鄉風貌改造藍綠帶空間、水圳埤塘串聯縫合鄰里邊界及推動社區自主營造，落實環境美質提升；以土地使用管制維護都市品質，以策略都更啟動老宅延壽讓城市永續翻新，以社會住宅多元化取得策略，積極務實推動住宅政策，另完善都市計畫資訊系統架構，提供公私部門發展運用，以擘劃城市發展，朝宜居城市方向，提升都市生活環境品質。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國土計畫與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因應產業發展加速非都案件審議：

- (一) 依據臺南市國土計畫之指導，逐年推動各行政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115 年賡續辦理左鎮、柳營(太康聚落)及大南科地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並持續向中央申請規劃補助，提升聚落生活環境品質，以促進鄉村及在地特色產業健全發展。
- (二) 辦理學甲、大新營、官田、七股區等鄉村地區計畫法定作業，據以引導空間發展。
- (三) 啟動「沙崙農場」周邊地區先期整體規劃，依臺南市國土計畫指認之中長期未來發展地區，在導入重大建設計畫的同時，同步研擬周邊地區之整體發展規劃。
- (四) 加速柳科機器人園區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審查，因應「產業金三角」政策導向所帶動之土地使用變更需求，配合加速辦理溪南、溪北產業用地之審議作業，以強化行政效能與政策落實。

二、推動都市規劃及通盤檢討，促進土地合理開發利用：

- (一) 持續辦理都市計畫審議業務，預計召開 10 次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並配合各都市計畫案進度召開專案小組會議。
- (二) 都市計畫圖重製及定期通盤檢討：
 1. 賡續推動以前年度辦理之安定、新市、東區、中西區、北區、新營、西港、大內、將軍(漚汪地區)及佳里等地區定期通盤檢討案審議作業，及關廟、仁德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作業。
 2. 啟動虎頭埤(三通)、善化(五通)等通盤檢討規劃作業，以及大新營地區、仁德地區現行都計整併專案檢討案作業。
 3. 持續辦理臺南市(府城地區)主要計畫(六通)案，針對安南區天馬電臺及南區南山公墓等重大議題，彙整各方意見研議規劃方向，以改善原臺南市發展瓶頸。
- (三) 專案性通盤檢討：

- 1.分階段辦理各都市計畫區公設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案，檢討解編已無需求公設保留地，還地於民、促進土地活化。
- 2.辦理安南區A6、A27、A3、A14、A22、A2等市地重劃地區專案通盤檢討作業。
- 3.七股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整體開發部分）專案通盤檢討作業。

三、整合產業發展、大眾運輸、及土地資產活化等部門政策，辦理整體規劃及變更作業：

- （一）配合產業金三角聚落及周邊發展，加速推動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新市都市計畫地區發展腹地之整體規劃及擬定細部計畫作業。
- （二）配合先進運輸系統建設計畫成果，辦理場站所需之用地變更，並研議場站用地之聯合開發及周邊整體發展腹地等土地使用機能與開發方式，以落實大眾運輸導向(TOD)理念。
- （三）配合鐵路地下化沿線廊帶都市空間與道路系統調查規劃，辦理臺南車站站區與沿線廊帶都市計畫檢討，並推動南臺南副都心二期整體規劃作業。
- （四）推動閒置土地之資產活化，持續辦理中西區學產地轉型台南科技產業專區計畫、安南區「工9」擬定細部計畫、新營糖廠等台糖土地活化利用整體規劃，以強化溪北地區糖業風貌、大臺南科技產業聚落之完整及提升土地使用效益。

四、推動智慧城市，進行資訊系統E化，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一）整合都市計畫資訊系統架構，賡續推動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定）案件紙本數化暨都市計畫管理系統資訊化建置作業，目標將案件數化掃描建檔。
- （二）進行都市計畫樁位建置或補建作業，並辦理原縣都市計畫樁位數化整合作業，落實都市計畫管理；配合都市計畫發布實施辦理樁位測定管理，整合都市計畫圖、都市計畫樁及地籍成果，維護民眾權益。
- （三）結合本府一站式整合服務平台推動線上申辦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強化便民服務，並提高行政效能。
- （四）建置3D量體模擬審議平台，提供都市設計審議案件查詢，並於審議過程中展示其2D景觀平面與3D建物模型，使都市設計審議達全方位最佳效果。

五、辦理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計畫、好望角及臺南築角等專案計畫，以均衡地方發展，並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 （一）針對本市轄內核心城鎮空間提出115年度改造計畫，並協助各提案單位提案。
- （二）辦理115年度城鎮風貌建設工程計畫案件之執行與控管事項，預計協助4案執行與管考。
- （三）持續推動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以專業的建議及規劃思考方向提供市府主辦之公共工程及景觀改善、城鎮風貌等業務，輔導行政人員、協力團隊專業能力及在地社區居民理念之提升，並在公共工程從規劃到執行過程中，使其能與環境景觀協調融合，有效輔導本市環境優質化。
- （四）推動好望角、綠社區培力、臺南築角創意營造、城鎮核心環境美質改造等專案計畫，運用環境綠美化、融入景觀藝術，以及透過地方社區參與工作坊和活動等空間環境營造手法，改善都市環境景觀，並提供開放空間供民眾休憩、活動使用。

六、辦理都市設計審議作業，強化審議品質，提升都市景觀：

- （一）配合都市計畫，賡續檢討各計畫區都市設計準則及全市性都市設計審議原則，透過都市設計審議機制，有效提升都市環境品質與景觀風貌，建構本市成為低碳生態、性平

友善、文化美學的永續都市。

- (二) 推動都市設計審議申請流程簡化及E化，持續推動都市開發審議無紙化系統，減少資料印製之紙張浪費及強化資訊公開，加速審議效能。

七、加速都市更新，實現公共利益：

- (一) 推動民間自主辦理都市更新計畫，以提升城市景觀品質，提供自力更新補助申請管道，鼓勵推動有意參與都市更新之社區提出提案，並協助民眾釐清相關疑問，順利完成申請流程。
- (二) 辦理都市更新計畫及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強化民間參與動能，積極推動平實營區、二空新村、九六新村、自強新村、中興新城等眷改及營改土地活化、以及喜樹國有地、警察新村、新營區周武街旁市有地等公辦都更作業，協助市府回饋取得社會住宅及節省公共設施開闢經費，促進公共利益。
- (三) 配合中央政策推廣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辦理教育訓練與宣導活動，協助民眾提出危老重建申請，以提升都市安全並改善市民居住品質。
- (四) 進行園道兩側策略都更，鼓勵沿線老舊建築進行外觀更新或背面轉向美化等積極型整建維護，多元翻新立面，並推動舊有建物進行整合都更重建，透過容積獎勵等政策誘因，鼓勵住戶攜手整合較大基地進行重建，重塑建築與生活環境，為城市注入新的活力，讓城市再年輕。

八、健全住宅市場，落實弱勢居住正義：

- (一) 持續與中央合作推動只租不售之社會住宅，採直接興建、都更容獎回饋、獎勵民間捐建等多元方式取得，盤點適宜基地評估興辦社宅可行性，以滿足本市青年及弱勢族群居住需求。
- (二) 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解決部分租屋需求，並藉此降低直接興建社會住宅之財務壓力，同時降低本市空屋率，達到多贏局面。本市第五期計畫起統一由中央(公會版)辦理開發媒合，後續針對已媒合之案件持續進行管理。
- (三) 持續辦理各式住宅補貼：300 億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及修繕貸款利息補貼，減輕民眾負擔、照顧居住權益。
- (四) 委託專業物業管理廠商，進行宜居小東、宜居仁愛、宜居成功 3 案社宅之營運管理作業。並持續優化社宅招租系統並擴充相關功能，以提供民眾更便利的服務、並藉以提升社宅管理效能。

九、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觀念：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同仁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擷節各項支出，並提高歲入及歲出預算執行效率，訂定每年歲入及歲出預算執行率至少達成 80%之目標。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區域規劃業務－區域行政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賡續辦理學甲、大新營地區、官田、七股及左鎮、柳營(太康聚落)及大南科等委辦案(含法定作業)，引導空間健全發展。	中央：8,300 本府：780 合計：9,080
	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審議	依「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委辦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審作業要點」辦理非都市土地申請開發許可下授審議案件。	中央：0 本府：165 合計：165
區域規劃業務－綜合規劃	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檢討	一、賡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安定、新市、東區、中西區、北區、臺南市(府城地區)等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案進行。 二、啟動善化通盤檢討草案規劃作業。 三、配合地政局辦理安南區A6、A27、A3、A14、A22、A2等重劃區專案通盤檢討作業。 四、持續辦理全市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中央：0 本府：5,381 合計：5,381
	都市計畫擬定及個案變更	一、賡續推動南科特定區周邊地區(ABCDENO及I區等開發區塊)都市規劃及新市農(附)整體開發計畫。 二、辦理南台南站副都心暫予保留地區變更案都市計畫變更、賡續推動車站專用區都市計畫及配合鐵路地下化辦理兩側地區都市空間及道路系統整合規劃案。 三、活化利用中西區學產地等公有土地，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四、推動安南區「工9」擬定細部計畫。 五、配合交通局辦理先進運輸系統建設計畫變更都市計畫案。 六、配合水利局興建水利設施計畫辦理都市計畫等案。	中央：0 本府：2,953 合計：2,953
都市規劃業務－都市行政	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檢討	一、賡續推動以前年度辦理之新營、西港、大內、將軍(漚汪地區)及佳里等地區定期通盤檢討案審議作業。 二、賡續推動關廟、仁德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作業。 三、啟動虎頭埤(三通)通盤檢討規劃作業，及大新營地區、仁德地區現行都計整併專案檢討案作業。 四、持續辦理全市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中央：0 本府：8,105 合計：8,105
	都市計畫擬定及個案變更	一、七股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整體開發部分)專案通盤檢討作業。	中央：0 本府：1,25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台糖土地活化利用整體規劃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三、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配合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第一階段)案。 四、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捷運機廠用地)案(仁德機廠)。	合計：1,253
都市規劃業務－都市計畫管理	辦理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建置、更新、維護及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埋樁、管理等相關工作	一、辦理臺南市都市計畫建築線及樁位系統資料更新維護。 二、辦理都市計畫樁位(原市)測定及復補建築案、原臺南縣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都市計畫檢討及變更之樁位測定。 三、辦理臺南市都市計畫書圖系統資料庫更新維護、分區核發、都市發展資訊系統維護(圖資介接及資安弱點修正)。	中央：0 本府：12,536 合計：12,536
都市開發業務－開發行政	賡續辦理景觀風貌營造，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一、辦理環境景觀總顧問案件。 二、協助本市年度城鎮風貌建設工程計畫案件之執行與控管事項，提供專家諮詢、專業建議及規劃思考方向引導市府主辦之公共工程及景觀改善、城鎮風貌等業務，有效優化本市生活環境。	中央：2,250 本府：750 合計：3,000
都市開發業務－都市設計	辦理都市設計審議	辦理都市設計審議，要求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符合生態、環保、永續發展之規定，創造區域的優良開放空間及建築物量體造型美感之整合，全面提升都市環境景觀之品質。	中央：0 本府：270 合計：270
	台南市都市設計審議 3D量體模擬平台建置及都審案件數值化作業	3D量體模擬審議平台之建置提供都市設計審議案件於審議過程中展示其 2D景觀平面與3D建物模型，使都市設計審議達全方位最佳效果。	中央：0 本府：2,634 合計：2,634
	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	以人為本，辦理社區規劃師課程培訓和駐點實習任務訓練。同時透過環境與空間營造，落實「由下而上」地方社區自主性及自發性參與精神，共同協助改善公共空間環境和彰顯地方美學，更強化在地認同感。	中央：5,250 本府：1,750 合計：7,000
都市開發業務－都市住宅	115年度整合住宅補貼業務推動費	透過發放租金補貼減輕市民租屋負擔，依照不同行政區及身分別給予不同金額補貼。租金補貼部分由中央負責撥款，業務推動費用於辦理業務所需之人事、通訊、郵資、設備、辦公用品、專案及查核作業等相關費用。	中央：47,682 本府：0 合計：47,682
	住宅補貼審查人力委託服務案	因應住宅補貼案件審查辦理人力委託。	中央：12,000 本府：0 合計：12,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建築及設備	賡續辦理景觀風貌營造，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辦理本市城鎮風貌建設工程相關案件之提案、執行與控管及後續管理維護計畫。	中央：24,487 本府：8,233 合計：32,720
	115 年度城鎮核心風貌改造計畫	為本市提昇城鎮美學與優質化環境品質以啟示範之效。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都市景觀專案計畫	辦理「好望角專案計畫」等都市景觀計畫，透過計畫審核、經費補助、成果考核機制，輔導各區公所、學校營造優質、友善的公共空間，提供民眾休憩使用。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都市發展更新基金－社會住宅營運計畫	114 年臺南社會住宅(宜居小東)招租營運委託管理維護案	透過物業專業團隊進駐社宅，進行社宅環境清潔、設備設施檢修維護及社區管理服務工作。降低各廠商橫向協調不良、或是縮短住戶透過機關再與各廠商聯繫之時程，以提供社宅住戶舒適、安全的居住環境。	中央：0 本府：8,250 合計：8,250
	114 年度臺南社會住宅營運管理平台委託資訊服務案	針對臺南社會住宅申租及營運管理系統進行功能擴充，提供更完善的服務及資料，以利提升管理效能。	中央：0 本府：2,400 合計：2,400
都市發展更新基金－非都市更新發展計畫	國土計畫指認之中長期未來發展地區之規劃研究	國土計畫未來發展地區之沙崙農場周邊地區整體先期規劃。	中央：0 本府：7,200 合計：7,200
都市發展更新基金－都市更新發展計畫	社區空間環境營造輔導計畫	辦理社區及景觀空間環境營造委託服務計畫案。	中央：0 本府：7,500 合計：7,5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辦理社區環境改造計畫	補助社區等相關民間團體辦理臺南築角及駐村營造等社區空間環境營造計畫。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小東路北側公營住宅興建工程	本市首件以直接興建方式推動只租不售社會住宅工程。	中央：0 本府：67,000 合計：67,000
	第四期包租代管委託	透過稅優及相關費用補助等誘因吸引民間空屋加入計畫，由租賃業者進行包租或代租，媒合出租予一定所得以下有租屋需求之民眾，符合資格者可請領租金補助，除可減輕地方政府直接興建社會住宅財政負擔並協助民眾租屋外，亦可降低空屋率及促進租屋市場健全發展。	中央：56,085 本府：0 合計：56,085
	115-117 年住宅業務法律專業採購服務案	因應執行各項住宅業務，實務上衍生之各式問題，委託專業法律顧問協助釋疑及處理。	中央：930 本府：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930
	113 年度臺南市精忠二村社會住宅(宜居成功)委託管理維護案	透過物業專業團隊進駐社宅，進行環境清潔、設備設施檢修維護及社區管理服務工作。降低各廠商橫向協調不良或是縮短住戶透過機關再與各廠商聯繫之時程，以提供住戶舒適、安全的居住環境。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113 年臺南社會住宅(宜居仁愛)招租營運委託管理維護案	透過物業專業團隊進駐社宅，進行環境清潔、設備設施檢修維護及社區管理服務工作。降低各廠商橫向協調不良或是縮短住戶透過機關再與各廠商聯繫之時程，以提供住戶舒適、安全的居住環境。	中央：0 本府：1,250 合計：1,250
	臺南市公辦都更(平實、二空、精二)捐贈公營住宅委託設計審查及施工督導技術服務案	委託相關專業廠商於各都更案回饋之社會住宅規劃設計過程及施工交屋等階段協助諮詢、審查，及施工重點督導並於完工後協助交屋作業。	中央：0 本府：10 合計：10
	臺南市公辦都更(中興、自強、大鵬、九六)捐贈公營住宅委託設計審查及施工督導技術服務案	委託相關專業廠商於各都更案回饋之社會住宅規劃設計過程及施工交屋等階段協助諮詢、審查，及施工重點督導並於完工後協助交屋作業。	中央：0 本府：10 合計：10
	南區喜樹灣裡國宅基金土地更新規劃公開評選案(都市更新可行性評估及公開評選作業)	配合中央政策活化喜樹灣裡地區之閒置住宅基金土地，委外辦理前期規劃作業、擬定都市更新計畫並推動後續招商，以順利銜接重劃工程完成後之都市更新招商作業，達成土地活化與都市環境再生之目標。	中央：1,900 本府：0 合計：1,900
	臺南市都市更新發展策略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	針對舊市區環境老化及閒置土地等問題，擬定全面性的都市更新策略，並配合鐵路地下化重大發展建設之園道兩側進行策略都更，整合現有資源並設計適切的誘因機制，以吸引民間參與投資，促進整體建設與發展。	中央：0 本府：3,200 合計：3,200
	臺南市南區警察新村更新規劃案	配合中央推動空軍逢甲退員宿舍及大成路警察新村宿舍之活化作業，委託專業團隊辦理前期規劃與都市更新計畫擬定，強化公有土地的利用效益，並推動公有資產活化政策的落實。	中央：495 本府：165 合計：660
	臺南市新營區金華段 627 地號暨周邊土地更新規劃招商案	為促進金華段 627 地號市有土地之活化，並改善周邊地區都市環境，期透過都市更新取得相關公益設施。	中央：8 本府：2 合計：10
	113-115 年度「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委外成立都市更新輔導團」	組成輔導團隊協助社區提案申請補助並推動自主更新，透過辦理教育講習，宣導相關補助政策，強化地方政府、業界與住戶對自主更新之專業認知與實務能力。	中央：3,867 本府：683 合計：4,55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114 年度「內政部補助委外成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輔導團」	組成輔導團隊協助民眾整合提案申請危老重建計畫，並透過辦理教育訓練講習，宣導危老重建相關法令，亦廣佈宣傳範圍、強化宣導活動，以順利推動危老重建。	中央：2,975 本府：525 合計：3,500
	臺南市都市設計審議無紙化系統優化及維護案	配合都市開發審議無紙化系統使用者陸續提出系統修正及優化方向及後台管理等建議事項，將進行系統及相關網站之優化與擴充事宜，有助提升審議品質及後台管理效率，加速審議效能。	中央：0 本府：1,287 合計：1,287 總計 中央：166,229 本府：164,792 合計：331,021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115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施政聚焦於打造多元創新藝文城市，推動藝術節、新藝獎、音樂節等品牌活動，扶植在地團隊與青年創作。持續保存、活化古蹟與歷史街區，結合社造與文化參與，促進社區共融與文化平權。加強文學、語言及人權推廣，建構現代化圖書館與閱讀網絡。發展文創園區與影視產業，提升文化經濟能量。透過博物館網絡、眷村園區與在地節慶，展現臺南文化特色，厚植市民文化素養，形塑文化首府風貌。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全藝文發展生態體系，打造多元創新藝文城市：

- (一) 扶植青年藝術創作：辦理臺南新藝獎鼓勵青年創作以促進當代藝術健全發展，透過專業策展機制活絡藝術市場及城市藝文行銷。
- (二) 辦理臺南藝術節：委託策展人規劃及徵選國內外優質表演藝術節目並結合城市特色空間，以城市遍地是舞臺、生活俯拾皆藝術之概念創造臺南獨一無二的當代表演藝術活動。
- (三) 辦理臺南國際音樂節：邀請享譽國際盛名演奏家及音樂團體來臺演出促進文化交流，推廣在地多元音樂節目深耕地方特色，共同打造專屬臺南的音樂節品牌。
- (四) 辦理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廣邀國際民間藝術團隊參與，保存及推廣世界各國無形文化遺產，並藉異國民俗文化到訪促進本市多元文化平權發展。
- (五) 提升街頭藝術展演能量：健全街頭藝人線上服務系統，鼓勵街頭藝人參與線上課程持續精進提升自我能力，以藝文推動城市創新發展。
- (六) 扶植傑出演藝團隊及本市立案藝文團體：輔導傑出藝文團隊提升創作及營運量能並建構本市藝文亮點品牌，提供立案團隊創作平台及交流機會深化本市表演藝術內涵。
- (七) 扶植藝陣傳承推廣：結合校本課程打造以學童為主體，在地社區及民間團體為輔之專業培育課程，共構學校、社區及庄廟合作傳習機制及典範。
- (八) 藝文空間活化及營運：營運及管理吳園公會堂、321巷藝術聚落及開元排練場，活化舊建築及閒置空間為藝文創作者展演基地，建構特色聚落帶動創新藝術發展。

二、歷史街區永續發展、推動文化建設工程：

- (一) 歷史街區振興執行及永續發展：依「臺南市歷史街區振興自治條例」持續辦理歷史街區及歷史老屋補助計畫、府城區老屋立面改善工程及歷史街區環境改造之規劃設計，並推動創設歷史文化場域經理平台，促進歷史老屋等文化場域永續發展。
- (二) 文化建設工程：完成赤崁文化園區改造工程、原日軍步兵第二聯隊官舍群與飛雁新村園區周邊環境整備，並辦理臺南市李科永紀念圖書館新建工程、臺南文化中心三期新建、整建升級工程，提升本市藝文環境之硬體設施。

三、串連在地文化網絡：

- (一) 以社造為引，開展區層治理新角色：重新定位區公所在地方治理中的角色，透過系統性培力與資源引導，使其轉型為區域型社造平台，成為在地文化資源整合者與行動策

動者。預計輔導3處以上區公所，推動深入社區、回應在地議題的實作型社造行動，並導入公民審議機制，讓公共參與從基層扎根，形成良性治理循環。

- (二) 強化橫向協力，搭建跨域合作機制：透過跨局處社造委員會的常態化運作，促進政策橫向整合與資源共享，打造一個具有彈性與延展性的行政支持體系。透過不同局處在教育、文化、環保、都市發展等領域的協力串連，推動議題導向的社造合作，讓文化成為引導城市共好發展的軸線。
- (三) 讓青年成為地方未來的設計者與實踐者：回應世代轉變與地方轉型的雙重需求，積極召喚青年的創意與行動力進入社區現場。支持青年關注公共議題、投入地方創生、實踐循環經濟與社區設計，並設計具彈性的陪伴、輔導與獎勵機制，協助其從點狀參與轉化為持續耕耘的地方行動者，串聯社區與未來。
- (四) 文化為基，創造社造與創意產業的共振場域：鏈結大專院校、青年藝文創作者與社區端，鼓勵以進駐、共創、策展等形式進行深度交流與合作，讓創意回到生活現場。透過藝術行動與地方故事交織，活化社區空間、轉譯文化資源，進一步打造具實驗性與展示力的示範基地，為地方帶入文化創新的想像與實踐場域。

四、重新定位古蹟新風貌，提升整體環境服務：

- (一) 持續推動展覽更新：赤崁樓海神廟於古蹟修復工程後更新內部常設展，營造17世紀重要場域空間全新的展現與風貌，吸引旅遊觀光人潮。
- (二) 古蹟景觀改造與美化：檢討古蹟景點之環境景觀，改善安平古堡園區內外環境，創造古蹟觀看美感，營造拍照紀念新景點。
- (三) 持續古蹟導覽解說服務：維持各點古蹟導覽解說服務，提高民眾參與及使用導覽解說服務之機會，增進民眾對歷史古蹟之認知與感受，提高古蹟服務品質。

五、深化臺南文史研究、創造城市品牌風範

- (一) 深耕臺南學研究，鼓勵青年學子及文史工作者從事文史研究及出版，辦理臺灣文化大學系列課程培育文史研究種子；出版臺南文史研究專書，充實整合「臺南研究資料庫」，並推動數位創新加值應用，拓展「臺南學」深度與廣度。
- (二) 保存文學資料，推動文學閱讀，編印發行6期《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4期《臺江臺語文學》季刊，徵集出版臺南作家作品集等；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推動南寧文學家進駐計畫，深化城市文學地標品牌與國際視野，發揚臺南在地文學精神。
- (三) 獎勵在地寫作及國家語言創作，辦理臺南文學推廣活動及文學獎項；營運管理王育德紀念館，推廣文學與國家語言，深化臺語文教育。辦理臺南臺語月、臺語講座、走讀活動等，跨界結合語言、人權與文學，促進語言多樣性。
- (四) 推動人權教育推廣活動及不義遺址保存維護，研究並保存臺南地區人權歷史相關史料；辦理臺南人權月，藉專業策展及跨界合作舉辦展覽、講座、導覽等活動，以藝術轉譯人權議題，並出版專書，讓社會大眾親近、瞭解臺南人權故事及實踐人權普世價值。
- (五) 舉辦第十五屆臺南文化獎，表彰與獎勵對臺南具有重大貢獻者成就；推展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調查研究工作，協助故居修繕，推廣名人事蹟；辦理歷史場域空間調查研究及紀念物設置，編纂出版歷史場域專書，保存傳承文化記憶。
- (六) 辦理臺南市迎春禮民俗活動、孔廟文化節、鹽水蜂炮體驗營等活動，透過祭儀考證與實踐、文化走讀與講座等活動，保存大臺南特有民俗慶典，彰顯文化古都魅力。
- (七) 以地方歷史紋理為基底策展，辦理月津港燈節，持續透過常設展、特展、漫月美行動

營運及打造鹽水月之美術館，將短期節慶活動轉型為長期藝術深耕行動，凝聚地方行動力。規劃辦理新營波光節，藉由藝術裝置與光影藝術，融合新營在地人文、歷史、生態，創造新營在地燈節活動品牌，帶動地方認同意識。

六、文創能量匯流，創意產業生態系升級

- (一) 藉由文化創意產業推動會針對園區、影視及內容產業等提供產業輔導與培植，透過轄下文創園區與影視基地等資源作為平台，導入科技與創新元素，打造在地的文化品牌，形塑整體文創產業生態系之永續成長。
- (二) 辦理飛雁新村文創園區委外招商，設定有別於藍晒圖文創園區及西竹圍之丘文創園區之定位，預計115年至118年間陸續對外開放，並進行文創園區間的資源串聯整合。
- (三) 辦理岸內影視基地發展計畫，推動基地硬體建設、軟體籌備及搭景補助。藉由影視基地形成產業群聚效益，並持續協助影視業者於本市拍片取景，補助與臺南相關之影視製作，辦理影視主題行銷推廣活動，促進臺南影視產業發展。

七、打造及推廣國際藝術、工藝設計美學及眷村文化藝文園區

- (一) 保存活化舊糖業遺留工業遺跡，推動蕭壠文化園區為當代藝術實驗創作基地，包含國際藝術交流與駐村，並結合蕭壠兒童美術館群推廣兒童藝術教育，融合多元藝術體驗，打造跨域藝文場域。
- (二) 總爺藝文中心結合文化資產場域，致力於推廣現代工藝美學，促進國際工藝設計與本地文化的交流。辦理總爺國際藝術進駐計畫、Mattaaw 大地藝術季、麻豆柚花季以及和風文化祭等活動，旨在串聯地方文史與生態環境議題，展現地方獨特的藝術風貌。
- (三) 水交社文化園區結合古蹟日式宿舍群與眷村空間，融合當代藝術美學與蔣勳書房，打造具歷史紋理、眷村文化與藝術特色園區。

八、持續發展場館特色，建構大臺南藝文發展平台

- (一) 強化場館定位，落實資源整合：打造臺南文化中心為核心劇場，歸仁文化中心為國樂基地與教育體驗場域，台江文化中心為育成劇場，新化演藝廳為社區推廣劇場；以臺南市藝文平台概念，進行資源整合與共享，故臺南文化中心115年部分閉館整建，臺南文化中心部分活動移至歸仁、台江文化中心辦理，讓藝術不打烊。
- (二) 主題活動策劃：以策展概念，規劃心豐藝術節系列活動、臺南管樂藝術季及臺南文化中心館慶系列等主題活動，並搭配媒合駐館計畫，策劃台江文化中心文化季、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整合計畫資源。
- (三) 培育人才，升級舊血、培養新血：持續透過「在地劇場技術人才培育計畫」、「在地劇場行政人才培育計畫」、「青少年扮戲計畫」等已執行超過十年的計畫，持續培養技術、演出、行政等人才，並因應臺灣2050年淨零轉型趨勢，為館員辦理綠劇場講座，做為未來推動綠色劇場之基礎。
- (四) 推展多元藝文推廣活動：規劃各項藝文推廣，透過藝術進區、媒合駐館、周末夜聚場、戲劇 ART 報馬仔講座等活動，擴大藝文欣賞族群，培養潛在觀眾，厚植藝文欣賞人口，使劇場售票演出平均滿座率維持7成以上目標。
- (五) 健全視覺育成、發表平台：臺南美展提供各類藝術發表平台，鼓勵本市視覺藝術家投入創作與提升作品能見度，並擴大臺南獎得主展為臺南美展衛星展，另外，E5停車場一、二樓展覽空間啟用，依場域特性規劃展覽，期望提高市民對多元視覺作品的認識。
- (六) 會員經營與開發：「臺南藝友」會員結合藝文團體共同經營臺灣的線上藝文人口，並

透過藝企結合(特約商店)及館際合作互惠互利，擴大藝術生態圈，同時也配合場館重點節目，推出會員活動，增強會員的黏著度。

九、促進藝術共融，實現全齡參與

- (一) 推廣發展多元視覺美學：提供多元視覺藝術發表平台，籌劃南瀛獎、傑出藝術家巡迴展及主題性展覽，鼓勵各領域視覺藝術家投入創作並提升作品能見度，培養藝壇新秀，促進藝文發展、藝術教育推廣與美學交流，開展視覺藝術之多元發展面向，豐富市民精神生活，辦理至少20檔視覺藝術展覽。
- (二) 跨齡參與深耕在地風土：透過文化創新視角，以溪北地區風土、人文產業、節慶禮俗等多元面向為主題進行報導，發行 S-Life 新生活藝文誌，規劃議題式系列展示加強推廣，透過地方誌書寫行動深化與在地連結，引領跨世代族群共學參與，突顯溪北區域在臺南發展過程中的重要意義。
- (三) 辦理多元類型藝文活動：持續關注青少年及樂齡等不同年齡層之族群所關注的議題，據此辦理藝文展演、研習、講座、工作坊、營隊等多元類型活動，發展五感體驗及美感教育，促進文化平權，透過多元文化體驗，增進不同世代親近藝文資源之意願，辦理至少30場次相關活動。
- (四) 活化地方藝文場域：柳營吳晉淮音樂紀念館、柳營劉啟祥故居、新營日式木造官舍、永成戲院等場館，活化再利用為多功能藝文展演平台，依據空間屬性與文化脈絡策劃具主題性之藝文活動。整合並鏈結地方多元資源，促進跨世代族群深度參與與文化交流，積極創造在地藝文參與之機會，全年規劃執行不少於20場次之相關藝文展演或推廣活動。
- (五) 策辦新營藝術季：為推動藝術共融親子與樂齡各年齡層參與，於新營藝術季期間，策畫親子、樂齡主題之表演藝術活動，串連新營文化中心、綠川廊道等周邊場域，豐富市民藝文生活，辦理相關活動至少6場次。
- (六) 辦理夏至藝術節：奠定專業劇場之品牌形象，深化雲嘉南區域之表演藝術觀眾的相互流動，提升藝文場館觀眾參與度，擾動區域之間藝文能量，建立共同行銷平台，辦理相關活動至少6場次。
- (七) 辦理鴿苓文化季：延續鴿苓傳統文化，補助新營區、鹽水區、學甲區辦理鴿苓競技活動，補助鴿苓製作及修護，進行鴿苓文化推廣，辦理相關活動至少2場次。

十、再現歷史風華

- (一) 執行及輔導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辦理國定古蹟大東門及大南門、五妃廟、臺南火車站、開元寺、南鯤鯓代天府青山寺暨配殿耳房；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辦公廳舍、新化鐘家古厝、學甲慈濟宮、白河大仙寺小山門、原麻豆林家三房祖厝、佳里金唐殿(三川殿、拜亭與正殿)、二層行溪舊鐵路橋；歷史建築原臺南農校日式宿舍群、原南門尋常小學校舍本館、原學甲公學校、原保證責任歸仁信用購買販賣利用組合辦公廳舍、龍崎庄長宿舍、菁寮國小木造禮堂暨舊辦公室等文化資產修復工程。
- (二) 持續推動建材銀行計畫：舊建材透過"收、存、用"三個階段過程，展開這些回收舊料在物質面向與文化面向的利用循環。建材銀行成立之核心價值於舊材料經過收、存之後，提供作為文化資產修復材料，除了延續舊材料的生命週期之外，亦將這些舊材料的身世故事帶到新的建築當中，繼續講述一段新的故事。未來將持續推動建材銀行2.0計畫，擴大舊材料之收取與使用對象、增加與傳統工藝推廣課程之合作，擴增舊材料

之收受流通量。

- (三) 宮廟博物館計畫：持續進行宮廟博物館認證申請及相關培力課程，並進行宮廟博物館審查與頒證作業，以博物館視角保存宮廟珍貴文化資產，藉由工藝資源調查進行宮廟文化資產調查研究，並規劃宮廟博物館階段性成果推廣活動讓信眾遊客參拜時接觸認識傳統工藝之美，幫助宮廟認識與維護宮廟內工藝。
- (四) 傳統藝術技藝傳習推廣永續發展：持續登錄傳統藝術及保存技術之藝師及團體，並透過數位影音、典藏、展示與資訊等方式推廣。辦理「向大師學習」傳統藝術傳習系列課程。逐步建置藝師生命史、表演藝術及技藝影像紀錄。推動「臺南傳統藝術中心」設置計畫，作為傳統工藝推廣與傳承基地，並朝與文化部文化資產局之傳統匠師認證體系結合發展，永續傳承本市傳統藝術。
- (五) 文資數位推廣：逐年針對各類已指定或登錄之文化資產資料進行數位化、雲端化工作，持續更新文物查詢系統、出版品與相關調查報告、影音資料等平台內容，提供民眾線上閱覽。
- (六) 文化資產審議持續深化：文化部函復肯認《文化資產保存法》中之原住民族文化資產對象亦須納入本市市定原住民「西拉雅族」，故後續依《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處理辦法》遴聘專家學者及原住民族代表籌組「原住民族文化資產審議會」，以聚焦各族群發展歷史與文化脈絡進行審議，使本市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能被妥善保存。另外，持續針對《文化資產保存法》修法前之文資標的，進行指定、登錄、公告資料更新確認，以利於後續管理維護及保存本市具歷史文化藝術價值之文化資產。
- (七) 西拉雅族舊社考古暨推廣：目前對於西拉雅族四大社瞭解僅存於文獻紀錄，為進一步了解西拉雅舊社的現存狀況，避免西拉雅舊社所遺留之遺物、遺跡受到進一步破壞，藉著考古調查方式釐清各舊社可能的範圍及其文物遺留狀況，並透過調查的過程持續與西拉雅族之間建立合作關係，凝聚西拉雅族當代年輕人的族群認同，刻正進行蕭壠社的調查，預計於115年完成調查，以作為後續考古遺址及原住民族文化資產指定之依據。後續亦將針對目加溜灣社進行調查。
- (八) 臺南400城市光環境改造計畫：針對本市11處國定與市定古蹟的建築本體與周邊環境進行光環境改造，打造夜間友善城市，並配合教育推廣活動，讓市民與國人能更加理解古蹟保存與城市發展之間的互利關係。

十一、建構優質閱讀空間，推動全市閱讀風氣

- (一) 建構優質閱讀空間：為提供能滿足市民閱讀、學習、資訊與生活休閒需求之空間，市圖新總館等既有館舍定期進行維護、汰換老舊設備、改善閱讀空間、設備升級及耐震補強。遷建東區林森圖書館、興建李科永紀念圖書館及啟動龍崎區、永康區圖書館空間改造，打造現代化圖書館，提高全市閱讀量能，期再次帶動圖書館新亮點。
- (二) 充實各類型館藏資源：落實館藏發展政策，兼顧各族群閱讀需求，持續購置圖書、視聽資料、桌遊教具、電子書及數位資源等多元館藏。又為保存臺南地方文化，持續徵集臺南專區、南市作家作品專區及國家語言專區圖書；持續蒐集原住民主題圖書，保存原住民族知識紀錄；強化各館特色館藏主題圖書，深化館藏質量。
- (三) 提升市民資訊素養、建立可及性閱讀網絡：打造圖書館為社區公共資訊站，推廣數位資源，縮短數位落差。引進新科技與資訊設備，擴展智慧化服務，優化圖書館資訊系統，完成建置全市圖書館 RFID 智慧圖書館設備、優化手機 APP 功能並更新汰換老舊

資訊設備等，透過便捷閱覽服務，提升資訊服務效能。持續拓展全市通閱服務，逐年汰換通閱書車，另主動送書至學校、企業等團體，增加樂讀書箱合作單位。

- (四) 推展多元活動，落實文化平權：重視各類型讀者需求，辦理嬰幼兒、青少年、樂齡、新住民、身障者等不同對象需求之多元活動；推廣國家語言及新住民文化，認識文化多樣性；結合地方特色及多元空間，配合節慶、政策等議題規劃分齡分眾閱讀活動，並結合外部資源，強化推廣與行銷，豐富市民閱讀生活，活絡全市閱讀風氣。
- (五) 強化圖書館服務品質：定期辦理公共圖書館訪視及評鑑、辦理館員教育訓練強化專業知能及新知、辦理讀者滿意度調查，積極創新並重視讀者需求，俾提升圖書館服務績效，樹立專業服務形象。

十二、整合多元資源，拓展博物館領域

- (一) 館舍軟硬體強化，健全博物館機能：協助本市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申請文化部「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深耕計畫」暨其他補助計畫，強化館舍軟、硬體設施，健全其典藏、研究、展示、教育及公共服務等專業營運機能，並透過運籌機制媒合，加強館際與社群資源間連結，建構本市獨特博物館網絡。
- (二) 持續辦理臺南博物館節暨系列活動：臺南博物館節係臺南地方博物館最佳展現舞台，未來將以「博物館月」形式辦理，預計聯合各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推出「整合串聯」活動，以「大館帶小館」、「跨域協作」等方式，共同行銷並吸引民眾實際入館參觀。規劃輔導各館以自身特色推出各式創意活動吸引民眾探訪，體現文化首都博物館之獨特性及親民性。希望各博物館豐富的典藏、教育推廣活動、趣味性體驗能提供民眾一個難忘的博物館知性之旅。
- (三) 強化館舍專業量能與社會連結：透過臺南市歷史館、噍吧哖文化園區、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臺南左鎮化石園區及南瀛天文館策劃之展演，與社會展開對話，強化市民認同感、探究共同的未來。以「生活誌」、「地方史」、「觀世界」與「未來式」展示策略，連結在地文史、人文、自然、天文、生活史，從不同時間尺度共同演繹臺南文化多元樣貌。
- (四) 教育推廣與學術交流：以各館舍為主題特色，發展國小至大專院校，產官學之交流合作，並結合各方資源達到博物館教育推廣目標；並舉行環境教育課程、營隊、講座、工作坊、行動展示、嘉年華等多元教育推廣活動。
- (五) 培植本市文化基地：以在地深根與跨域協作等方式辦理文化基地營造，涵蓋歷史建築、社區營造、藝文展演與獨立書店等多元領域，開發文化路徑，系統性串聯在地文化產業特色、周邊資源，以提升地區文化資源整合與量能。展現臺南文化建設的廣度與深度，以達全民共享文化據點，讓「日日都是文化日、人人都是文化人」的理念，扎根於臺南的每一個角落。
- (六) 促進文化與教育平權：以各式教育方案進入校園與社區，搭配各館的教具、教學方案等，讓民眾能夠近距離體驗博物館特色活動，擴展教育的推廣範圍。同時將規劃驚奇博物館行動列車，與南科考古館、本館下轄館舍進行跨領域合作，巡迴至偏遠地區學校，讓偏遠地區的學生也能體驗到博物館的特色教具，促進教育與文化平權。

十三、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四、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撙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8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文化建設與活動-藝術發展	辦理文化交流及展演相關活動	一、邀請國內外傑出表演藝術工作者進行文化交流擴展藝文量能。 二、輔導傑出演藝團隊行政企劃能力並提供學習交流平台。 三、扶植傑出演藝團隊出訪外縣市及出國展演。	中央：2,200 本府：2,600 合計：4,800
	辦理視覺及表演藝術展演活動，擴展藝文欣賞人口	一、辦理臺南藝術節。 二、辦理臺南新藝獎。 三、辦理臺南國際音樂節。 四、辦理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 五、辦理臺南市交響樂團年度各季音樂會等相關表演藝術活動。	中央：0 本府：63,690 合計：63,690
	扶植國內藝術家及藝文團體	一、輔導表演藝術團隊立案申請，辦理藝文團隊行政管理實務培訓計畫。 二、扶植及補助藝文團體展演及交流相關活動。	中央：0 本府：3,100 合計：3,100
	辦理傳統藝術推廣教育	一、輔導學校成為藝陣人才培育基地。 二、推動藝師入校傳習社區藝文特色。 三、辦理藝陣文化交流及多元展演活動。	中央：5,000(暫定) 本府：500(暫定) 合計：5,500(暫定)
	活化舊建築發展為藝文基地	一、營運及管理吳園公會堂。 二、營運及管理321巷藝術聚落。 三、營運及管理開元排練場。	中央：0 本府：3,160 合計：3,160
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建設	赤崁文化園區改造工程	分年編列計畫，於115年完成赤崁文化園區整體改造，提供完善服務設施，再現赤崁歷史風華。	中央：0 本府：58,470 合計：58,470
	原日軍步兵第二聯隊官舍群周邊空間工程	分年編列計畫，於115年完成配合原日軍步兵第二聯隊官舍群周遭空間景觀及服務設施工程，以營造北區優質古蹟文化園區，再現原兵工廠及321巷藝術聚落歷史風華。	中央：0 本府：5,646 合計：5,646
	飛雁新村園區環境及基盤設施整備工程及相關工程計畫	分年編列計畫，於115年完成飛雁新村景觀及建築修復工程，並增設鄰里兒童遊戲設備及運動設施等，重現當地歷史紋理，並打造傳承眷村特色之休憩場所及文化園區。	中央：0 本府：25,500 合計：25,5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臺南市李科永紀念圖書館興建計畫	分年編列計畫，於115年進行工程施作。本案設置於草湖寮重劃區之公園用地，將圖書館設計將融合公園地景，打造結合學習、遊憩與培育功能的閱讀新地標。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臺南文化中心升級整建計畫	分年編列計畫，於115年完成第一期新建棟(圖書創客空間及辦公室新建工程)及第二期整建工程(原生劇場及文物陳列館整建暨全區電力及空調改善工程)，並執行第三期演藝廳擴建暨周邊景觀改善工程。	中央：178,320 本府：0 合計：178,320
	老屋立面改造計畫、街區改造工程	針對重點歷史街區公共環境及老屋立面，逐年完成改造規劃設計；已完成規劃設計者，投入經費予以改造，俾利整體環境塑造。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街區歷史老屋獎補助	依臺南市歷史街區振興補助辦法，針對全市性之歷史老屋予以修復、租金及教育推廣活動補貼，且聘請專業團隊輔導培力保存及再造工作，另針對潛力文化資產價值再增加進階輔導團隊予以修復工程指導，以爭取時間保留未來文化資產的機會。	中央：0 本府：5,500 合計：5,500
	藝文環境及老屋、宿舍建築群修復、維護、設計及工程	辦理本市藝文環境及歷史建築老屋、建築群修復、維護、設計及工程。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資源	串連在地文化網絡	一、建立社造跨域交流平臺： (一)召開臺南市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邀集本府各相關局處協調整合，推動社造工作。 (二)鼓勵跨區及跨界社造合作行動、經驗分享及城鄉交流；與民間團體、學校及企業等結盟，共同推動社造工作，活化社造網絡。 二、社造點培力及輔導： (一)扶植社區社造提升，輔導「在地深耕型」社造點紮穩根基，推動「協力共創型」社造點深化學習並跨域建立資源合作，推動駐地青年、大專院校及各級學校團隊關注社會互助共好等多元文化實踐方案，成為社造亮點。 (二)建立專家學者輔導機制，引導討論社造議題，強化社造深度與能量。 (三)媒合藝文或創意設計團隊進駐社區，推動社區文化資源多元應用及	中央：5,663 本府：10,000 合計：15,66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創意加值，達成社區發展創新及永續經營。 三、區層級社造工作推動： (一)辦理全市區公所層級社造培力；輔導區公所成為區層級社造中心。 (二)輔導區公所辦理公民審議暨參與式預算，深化公民自主參與社造。 四、社造人才培育及社造成果串連： (一)持續推動青年參與社造等公共事務，如地方創生、循環經濟、社區設計等，關注在地黃金人口需求、培養在地社造人才。 (二)推廣行銷各項社造成果，並運用策展機制進行資源共享及成果串連。 五、辦理龍崎光節：推動以藝術實驗手法及地方在地紋理為基礎的地方新節慶，發展臺南南關線偏鄉觀光，打造臺灣燈節新品牌。	
文化建設與 活動-古蹟 營運	古蹟景點管理維護，提升參觀及服務品質	一、古蹟日常修繕維護。 二、古蹟景點各項設施管理維護，提升遊客旅遊環境品質。 三、古蹟區景觀美化，增加遊客不同的旅遊體驗。	中央：0 本府：17,130 合計：17,130
	辦理各項藝文展演活動及導覽服務，推廣古蹟景點	一、各古蹟區辦理藝術文化展覽，吸引遊客參觀，增加遊客及市民藝術欣賞能力。 二、春節等連續假期辦理各項活動，活絡古蹟，吸引遊客參觀，增加市庫收入。 三、各古蹟區排定定時定點導覽解說服務，並有熱蘭遮城 AR 導覽系統，提供遊客多元化導覽服務方式，增進遊客對臺南古蹟與文化之理解。	中央：0 本府：10,100 合計：10,100
	持續開發古蹟文創紀念品，提高二次消費增加收入，帶動城市行銷	一、強化展售人員的行銷能力及服務態度。 二、辦理古蹟紀念商品評選徵選，引進特色產品與伴手禮，提高旅客購買吸引力。 三、以專案合作方式設計開發商品，連結在地文化與歷史記憶的店鋪，推出內涵特色商品，提高民眾喜好。	中央：0 本府：5,800 合計：5,8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古蹟景點委外活化再利用	一、為使古蹟景點發揮應有功能，降低政府人力及維護支出，並引進民間資源、活力及創造力，辦理古蹟景點委外經營，藉此創造古蹟新的生命力。 二、成立委外督導考核小組，每年固定進行考核，達到委外經營的目的。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研究	地方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一、編印出版《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臺江臺語文學》季刊及徵集出版臺南作家作品集。 二、辦理2026臺南文學季、第十六屆臺南文學獎與第六屆葉石濤短篇小說文學獎。 三、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與王育德紀念館，推動南寧文學家進駐計畫。 四、推廣國家語言、臺語藝文，辦理臺南臺語月等活動。 五、辦理臺南人權月，進行人權教育及人權歷史場址調查與推廣。	中央：3,724 本府：10,944 合計：14,668
	史蹟源流研究推廣	一、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編印出版《臺南文獻》、《大臺南文化叢書》等臺南研究專書；獎助臺南研究出版與博碩士論文研究；辦理臺灣文化大學，充實整合臺南研究資料庫。 二、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藝文補助作業要點」，補助臺南地方文史團體。 三、舉辦第十五屆臺南文化獎，持續進行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調查研究；推動歷史場域空間調查研究及紀念物設置，出版歷史場域專書。 四、保存大臺南特有傳統節日禮儀，辦理臺南市迎春禮民俗活動、孔廟文化節、鹽水蜂炮體驗營。	中央：0 本府：9,750 合計：9,750
	營造月之美術館與規劃新營波光節	以地方歷史紋理為基底策展，辦理月津港燈節，持續透過常設展、特展、漫月美行動，營運及打造鹽水月之美術館，將短期節慶活動轉型為長期藝術深耕行動，凝聚地方行動力。規劃辦理新營波光節，藉由藝術裝置與光影藝術，融合新營在地人文、歷史、生態，創造新營在地燈節活動品牌，帶動地方認同意識。	中央：0 本府：33,500 合計：33,5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文化建設與 活動-文創 發展	文創 Plus 平台運作輔導計畫	一、辦理本市文創產業基礎及進階追蹤輔導，並辦理相關輔導活動。 二、執行文創委員會之委員個案輔導計畫。	中央：0 本府：1,430 合計：1,430
	文創園區籌備與管理營運	一、文創園區聚落系統規劃文創相關展覽及活動。 二、規劃文創相關展覽及活動辦理。	中央：0 本府：3,652 合計：3,652
	臺南影視支援中心	一、辦理影視產業劇組拍片取景補助。 二、協助與在地相關之影片進行宣傳活動。	中央：293,900 本府：110,095 合計：403,995
文化建設與 活動-文化 園區	2026Mattaaw 大地藝術季 Hamo 的第四個腳印	一、延續大地藝術季關懷曾文溪流域生態人文之倡議，呈現先前踏查、調研成果，舉辦展覽、工作坊、營隊等活動，串聯曾文溪流域社區、學校及團體。 二、2026年以「Hamo 的第四個腳印」為主題，探索曾文溪的食農、生態、氣味、動植物等，辦理相關展覽、工作坊、營隊等活動費用。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總爺國際藝術進駐計畫	搭配2026Mattaaw 大地藝術季，邀請策展人規劃3-5組藝術家進駐，以總爺藝文中心為據點提供創作展陳空間，不限定藝術類別，提昇本市實驗性當代藝術交流能量與能見度。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辦理總爺藝文中心各項展覽藝術活動及導覽解說	一、辦理相關藝文展覽藝術活動與藝文研習課程。 二、培訓文化志工於館舍導覽解說與服務。	中央：0 本府：6,198 合計：6,198
	辦理總爺藝文中心各項節慶活動	一、規劃辦理蜜風藝術節、麻豆柚花季、和風文化祭活動。 二、辦理文夏故事館、倒風內海故事館營運計畫。	中央：0 本府：4,100 合計：4,100
	總爺藝文中心古蹟展演設施維護及充實	充實展館與園區各專業設施，並定期維護管理及培訓人員，滿足藝文團隊展演活動與民眾之需求，提升服務品質與效果。	中央：0 本府：5,998 合計：5,998
	蕭壠國際藝術村	與國際交流機構合作及全球徵件，發展當代實驗藝術、推動國際藝術駐村交流計畫，並透過展演及教育推廣活動，打造跨域藝文場域。	中央：0 本府：450 合計：450
	蕭壠兒童美術館群暨圖書館營運	一、蕭壠兒童美術館：策劃兒童藝術展覽，促進親子藝術欣賞與體驗。 二、蕭壠兒童圖書館營運：強化館藏多樣	中央：0 本府：498 合計：498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性，並逐步更新館內設施，提升空間的舒適與功能性。整合藝文活動與圖書資源，成為探索知識與培養美感素養的藝術學習基地。	
	辦理蕭壠文化園區各項藝文展演活動	辦理蕭壠14倉兒童藝術節、藝陣月活動、展演及展覽活動，融合多元藝術體驗，提高民眾對藝文之參與度。	中央：0 本府：3,984 合計：3,984
	蕭壠文化園區整體環境維護修繕提升服務品質	充實展館設備、園區整體景觀及整潔維護，硬體設備整頓管理，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5,422 合計：5,422
	辦理水交社及眷村文化各項藝術展演及導覽解說活動	一、辦理水交社脈絡、眷村主題文化相關展覽。 二、辦理各項眷村文化及書店主題展示。 三、水交社文化解說服務與訓練。	中央：0 本府：1,245 合計：1,245
	辦理水交社文化園區各項節慶、戶外表演等活動	一、辦理春節主題活動、水交社晴空藝術節、歲時節慶主題活動。 二、辦理眷村文化活動、講座等活動。	中央：0 本府：1,800 合計：1,800
	水交社文化園區古蹟展演設施維護及充實	充實園區古蹟區展館設備、園區眷村氛圍景觀、環境整理維護等，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4,250 合計：4,250
	園區公私協力委外業務	辦理水交社與二空各委外空間營運、活動推廣與開源節流。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文化建設與活動-永華文化中心	建構劇場營運平台及場館特色	一、臺南文化中心－核心劇場：以專業劇場經營管理中心概念，發揮統籌協調功能，除節目安排外，在人才培育及教育推廣上，以表演藝術平台，串連周邊場館資源，帶動表演人才及觀眾人口培養。 二、歸仁文化中心－國樂基地與教育體驗場域：串聯大新豐地區學校社區等資源，提供藝文推廣平台，另以民管駐館經驗及資源帶動本市國樂深耕發展。 三、台江文化中心－育成劇場：延續台江文化季及藝術家駐館能量，以「地方特色」及「永續劇場」作為發展特色。 四、新化演藝廳－社區推廣劇場：由臺南市管樂團駐館，透過管樂推廣活動及社區展演，培養民眾藝文欣賞習慣。	中央：中央尚未核定 本府：415 合計：41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2026文化中心42週年館慶	2026年臺南文化中心部分閉館整修，為維持與在地的連結，臺南文化中心邀請在地傑團、駐館團隊、TAIWAN TOP 演藝團隊，舉辦工作坊、小型演出等活動，串聯周邊場域如文化中心假日廣場與星光廣場、巴克禮公園、竹溪流域進行演出。	中央：115年中央尚未核定 本府：1,245 合計：1,245
	2026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	「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以青少年為目標對象，是臺灣青少年劇場深耕與培育的指標性計畫。持續推動「青少年扮戲計畫」，並透過每年招募參與劇場戲劇表演參與的青少年，以表演藝術計畫陪伴青少年度過當代成年禮，期待能達到藝術紮根，藝術教育實踐，培養未來觀眾及累積人資料庫。	中央：115年中央尚未核定 本府：1,245 合計：1,245
	2026藝術進區	持續透過推廣活動帶動跨區合作，讓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共同提供社區參與者不同表演藝術體驗，達到文化平權。	中央：115年中央尚未核定 本府：5,538 合計：5,538
	2026臺南美展	一、臺南美展提供發表平臺，發掘優質創作，推廣城市美術交流，鼓勵本市藝術家投入創作與提升作品能見度。 二、擴大辦理臺南獎得主聯展：持續舉辦美展，延續向下扎根，並策畫臺南獎得主聯展。經由專業策展人策劃，達到再次行銷藝術家、深化獎項影響力之目標。 三、舉辦臺南美展頒獎典禮，邀請得獎者及家屬出席現場並邀請市長頒獎。並另為得獎作品出版精裝畫冊。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多元視覺美學推廣	策劃主題性視覺藝術展覽豐富民眾精神生活與開展視覺藝術之多元面向，進而達成藝術向下扎根之效。因應115年臺南文化中心部分閉館整建，串聯其他展館，進行資源整合，繼續推廣藝術能量。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2026 E5停車場展覽館開幕大展	該展場為新型態多功能展覽空間，預計策劃與當代藝術相關之展覽作為開幕大展，以推廣多元藝術內涵，讓民眾了解臺南藝術的發展與內容。	中央：0 本府：1,910 (114：629；115：1,281) 合計：1,910
	2026臺南管樂藝術季	公開徵選全國管樂團隊參與，齊聚臺南相互交流，透過演出、推廣活動等形式，活絡新化商圈。	中央：中央尚未核定 本府：1,5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1,500
	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音樂會及推廣演出	深耕音樂文化，以不同面向拓展國樂多元性，配合時令節慶及歸仁、臺南文化中心藝術節，辦理專場音樂會與「國樂正夯」、「菁音」系列公演。另，為推廣新豐區民族樂教，提昇學童對民族器樂之認識，不定期進行校園敦睦計畫，赴鄰近各校訪演；同時適時安排三大廟及社區推廣，帶動城區國樂交流及新秀培植等成效，進一步擴大觀眾參與層面。	中央：0 本府：2,490 合計：2,490
	2026心豐藝術節	為提升新豐區藝文表演活動人口的質與量，以打造友善藝文環境，與在地建立良好的夥伴關係，帶給民眾豐富多元的藝文體驗。	中央：115年中央 尚未核定 本府：1,170 合計：1,170
	2026台江文化季	以「地方特色」、「公民參與」為兩大發展主軸，透過劇場節目、戶外活動、工作坊及社區活動等，提供在地民眾多元參與的機會。	中央：115年中央 尚未核定 本府：830 合計：830
	2026藝術家駐台江創作計畫	持續透過計畫進行台江地方藝文深耕。請進駐場館的藝術家利用台江地區的生態、環境、人文、歷史等透過藝術創作、成果展覽，持續深耕及推廣台江。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文化建設與 活動- 民治 文化中心	策辦視覺美學展覽及活動	策辦全年各項藝文展覽與年度主題特展，不同世代的臺灣藝術家匯聚新營展出，透過傳統與創新的交鋒轉動溪北藝文動能，並搭配辦理視覺藝術、美學教育推廣，及多元藝術體驗與導覽活動，增進民眾親近藝文的介面與機會。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溪北地區風土人文報導推廣及藝文宣傳	編印《S-Life 新生活藝文誌》月刊，針對溪北地區風土人文產業節慶等主題進行報導，延伸主題進行展示和活動推廣，深化與在地連結，並彙集溪北藝文館舍、展演單位、圖書館之每月藝文資訊，便利民眾掌握活動訊息。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推廣終身學習全齡參與	規劃符合在地文化活動，定期舉辦成人與兒童親子工作坊、青少年藝文參與、袋鼠媽媽說故事及假日親子活動，並因應世界潮流與社會關切議題，籌辦多元專題講座，結合社會資源，與不同單位合作，共同推動終身學習教育，提升藝文風氣。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多元閱讀推廣與紮根	充實館藏，採分齡分眾策劃閱讀主題推廣活動，辦理閱讀講座、主題書展、影展、	中央：0 本府：73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英語學習、研習、工作坊等多元形式活動，透過不同主題引領跨世代民眾認識與親近圖書館，培養全民閱讀習慣，提升閱讀力。	合計：733
	2026新營藝術季	一、深化大臺南溪北地區藝文交流。從新營文化中心出發，以在地水文孕育藝術生活為起點，為溪北水文與藝文連結的指標型藝術季活動。 二、打造全齡式藝術參與行動。包括聚焦在親子相關藝文活動、系列演出等，並規劃籌辦樂齡參與式工作坊。	中央：0 本府：2,656 合計：2,656
	2026夏至藝術節	以五大主題：在台鐵區間車展演的「移動劇場」、由專業劇場團隊帶來「藝劇場」演出、主打新營兒童戲劇夏令營的「藝工隊」、結合新營特色店家與媒合在地團隊的「藝間店」及結合新營水文特色，在綠川廊道打造夏夜文創市集的「藝市集」。活動類型豐富廣泛，為夏至藝術節的關注亮點。	中央：0 本府：2,490 合計：2,490
	策辦表演藝文活動	一、策辦演藝廳全年各項舞蹈、音樂、戲劇等多元性表演活動及戶外廣場演出活動。 二、辦理校園推廣活動，培養藝文觀賞人口，提升民眾藝文活動參與度。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吳晉淮音樂紀念館及永成戲院經營管理與行銷	一、展出館舍珍貴文物及舊照片與歷史影像，並建立導覽解說機制，配合導覽解說系統之建置，提升觀覽體驗與教育功能。 二、辦理音樂會、講唱會、傳統戲曲等多元藝文展演，為場館注入藝術活力，以活絡地方藝文能量。 三、規劃與推動多元藝文活動與展演，活化場域使用，注入當代藝術能量，重現時代風貌。	中央：0 本府：1,730 合計：1,730
	劉啟祥故居藝文活動策辦營運維護	柳營劉啟祥故居建物年代久遠且具重要價值，需定期檢修並妥為管理維護，並結合現有展示，媒合及串連地方社區資源，持續活化空間使用，辦理走讀、音樂會、營隊等推廣教育等活動，再現故居風華，營造地方藝文亮點。	中央：0 本府：332 合計：332
	2026鴿苓文化季	一、延續鴿苓傳統文化，補助新營區、鹽水區、學甲區辦理鴿苓競技活動。	中央：0 本府：2,771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補助鴿苓製作及修護。 三、鴿苓文化推廣，透過辦理記者會、鴿苓體驗活動、競賽頒獎典禮等，讓民眾進一步了解鴿苓文化。	合計：2,771
文化資產	辦理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	一、國定古蹟大東門及大南門 二、五妃廟 三、臺南火車站 四、開元寺 五、南鯤鯓代天府青山寺暨配殿耳房 六、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辦公廳舍 七、新化鐘家古厝 八、學甲慈濟宮 九、白河大仙寺小山門 十、原麻豆林家三房祖厝 十一、佳里金唐殿(三川殿、拜亭與正殿) 十二、二層行溪舊鐵路橋 十三、原臺南農校日式宿舍群 十四、原南門尋常小學校舍本館 十五、原學甲公學校 十六、原保證責任歸仁信用購買販賣利用組合辦公廳舍 十七、龍崎庄長宿舍 十八、菁寮國小木造禮堂暨舊辦公室	中央：347,056 本府：142,269 自籌：12,440 合計：501,765
	辦理各項有形文化資產管理維護	臺南市文資建材銀行營運管理。	中央：0 本府：360 合計：360
	宮廟博物館計畫	一、原臺南縣工藝資源調查計畫第二期。 二、宮廟博物館輔導計畫。 三、宮廟博物館階段性成果推廣。	中央：800 本府：1,850 合計：2,650
	傳統藝術技藝傳習推廣永續發展	一、彩繪潘岳雄、廖慶章出版計畫。 二、人間國寶傳習工作坊。 三、無形文化資產影音保存系列計畫4。 四、臺南市金工調查研究計畫。 五、前輩彩繪家潘麗水手稿出版計畫。 六、傳統藝師作品保存典藏計畫。 七、石雕調查研究暨保存維護計畫。 八、無形文化資產特展。 九、臺南市糊紙調查研究計畫。	中央：3,200 本府：7,380 合計：10,580
	文資數位推廣	一、文化資產調查、出版資料數位化及電子化。	中央：353 本府：517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報告書資料系統平台優化。 三、文化資產現地教學教案分享平台優化。	合計：870
	西拉雅族舊社考古暨推廣	一、文獻資料蒐集。 二、使用考古調查方式釐清各舊社可能的範圍及其文物遺留狀況。 三、透過工作坊、行動展等形式向大眾進行推廣，並進一步與西拉雅族人建立合作關係，凝聚西拉雅族當代年輕人的族群認同。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臺南400城市光環境改造計畫	針對本市11處國定與市定古蹟之建築本體與周邊環境進行光環境改造，打造夜間友善城市，並配合教育推廣活動，讓市民與國人能更加理解古蹟保存與城市發展之間的互利關係。	中央：30,179 本府：15,711 合計：45,890
圖書館業務	建構優質閱讀空間	一、營運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公園總館。 二、遷建東區林森圖書館，打造優質閱讀空間。 三、啟動龍崎區、永康區圖書館空間改造，擴增圖書閱覽空間。 四、輔導區圖書館申請教育部計畫，進行耐震補強工程及汰換老舊設備，改善閱讀環境。	中央：11,213 本府：186,158 合計：197,371
	充實各類型館藏資源	一、兼顧各年齡及族群閱讀需求，持續擴充。 二、推廣各館館藏特色，採購適合圖書資料，強化服務內涵。	中央：1,900 本府：55,470 合計：57,370
	提升市民資訊素養、建立可及性閱讀網絡	一、建置全市圖書館 RFID 智慧圖書館設備。 二、汰換並更新老舊資訊設備，提升資訊服務效能。 三、拓展通閱服務與團體樂讀書箱服務。	中央：0 本府：56,504 合計：56,504
	推展多元活動，落實文化平權	重視各類型讀者需求，結合地方特色、多元空間及外部資源，辦理多元活動。	中央：4,640 本府：6,219 合計：10,859
	強化圖書館服務品質	一、辦理公共圖書館訪視評鑑，精進服務品質。 二、辦理館員教育訓練，提升館員專業知能。 三、辦理讀者滿意度調查。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博物館業務 -博物館	整合多元資源，拓展博物館領域	一、協助本市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申請「前瞻基礎建設—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深耕計畫」暨其他補助計畫。 二、規劃以「博物館月」形式辦理2026臺南博物館節。 三、透過館舍策劃之展演，與社會展開對話。 四、以各館舍為主題特色，發展國小至大專院校，產官學之交流合作。 五、以在地深根與跨域協作等方式辦理文化基地營造，開發文化路徑。	中央：24,013 本府：24,050 合計：48,063
博物館業務 -南瀛天文館	經營南瀛天文館，推廣天文教育	一、持續運用星象劇場沉浸式展示優勢，建構虛擬觀星與視覺化學習場域。 二、建構特殊天象即時推廣服務，並提升天文教育之社會滲透率與文化涵融力。 三、整合天文館及區域文化場館資源，推動「行動天文館」巡迴服務。	中央：0 本府：13,290 合計：13,290 總計 中央：912,161 本府：1,014,245 自籌：12,440 合計：1,938,846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打造宜居、永續、現代化的城市交通環境，臺南市持續推動一系列以「軌道引領、智慧整合、人本交通」為核心的發展策略，串聯城市百年建設藍圖與民眾生活需求。

一方面，本局持續推進鐵路地下化與立體化工程，並同步改善台鐵車站前轉乘環境與捷運優先路網規劃，以提升整體交通可及性與都市整合度。另一方面，透過增設行人專用時相、庇護島等友善設施，強化人本通行安全，並與學校、社區攜手深化交通安全教育，從改變觀念做起，扎根市民用路行為。

在公共運輸方面，市府積極優化市區與偏遠地區的公車服務網，導入電動公車與小型巴士，推動小黃公車補足服務缺口，並持續推展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朝低碳交通邁進。同時也強化公車動態資訊、候車設施與乘車環境，提升整體運輸便利性與舒適度。

智慧交通方面，導入 AI、無人機與即時監控技術，全面升級智慧交通中心功能，從公車、停車到號誌調控，讓市民享有更即時、更流暢的用路體驗。在停車管理上，市府擴充停車格位，興建立體停車場、設置電動車充電樁，並導入智慧停車系統與多元支付機制，逐步達成「區區有電充、區區有快充」的願景。

未來將持續擴展軌道運輸系統，結合城市轉運樞紐建設與多元交通整合，打造一個科技、人本與永續兼具的交通新未來。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鐵路立體化建設均衡都市發展：

- (一) 配合中央辦理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工程，及永康地區鐵路地下化綜合規劃作業。
- (二) 持續爭取新市、仁德、善化地區鐵路立體化，並研議台鐵隆田車站站區改善、新營地區鐵路沿線交通改善可行性，以強化道路連接性、提升交通可及性，促進車站與周邊動線整合，實現均衡發展與城市整合目標。

二、優化道路環境提升交通安全：

- (一) 持續推動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會報機制，執行各項重要交通安全議題及道路施工交通維持計畫之審議，並落實道路施工交維計畫督導，積極辦理查核作業、強化查核量能，維護安全及順暢之道路環境；115 年度將按月召開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會報(共計 12 場)。
- (二) 發揮「大臺南交通教育主題館」及「臺南市道安宣導團」宣導效能，積極規劃人本交通相關多元活動及宣導內容、深入各社區及校園辦理巡迴宣導，落實行人安全、學童通學與人本交通等重要議題之宣導教育，另持續針對大型車輛內輪差、機車防禦駕駛與左、右轉安全駕駛行為、高齡者交通安全、校園周邊行車安全、禮讓行人等重要交通安全議題加強宣導，115 年預計辦理 30 場次宣導活動。

三、廣續提供公共自行車服務，改善自行車騎乘環境：

- (一) 建置完整之公共自行車服務網，並提升服務品質。
- (二) 透過自行車道推動小組分工，健全自行車道網；檢視並盤點自行車道相關設施，改善

騎乘環境。

四、公共運輸網再精進：

- (一) 優化公車服務，市區推動公車路網重整，導入電動公車及 9 人小巴，並增加班次提升服務水準。市區聯外路網另以幹線搭配支線公車補足運輸服務缺口，115 年度目標公車使用人次成長率年成長 3% 以上。
- (二) 持續改善臺鐵站前轉乘環境，臺南火車站站前轉乘環境優化，預計 115 年工程開工。
- (三) 精進雙層巴士路線推廣活動，提供票價優惠及推廣包車、觀光套裝服務，吸引市民及觀光客搭乘，塑造悠活、低碳、文化之都市形象，提供民眾新型態旅遊體驗。
- (四) 提供偏遠地區乘客客製化服務，在例行的公車路線和班次之外，運用更靈活的車種、時段、營運方式提供彈性化運輸服務，以契合各地不同旅運需求。115 年持續將擴大小黃公車服務至本市其它公共運輸缺口，新增 5 條路線，以提升本市公共運輸覆蓋率。
- (五) 持續推動鼓勵客運業者將柴油公車汰舊換新為電動公車，115 年目標汰換 30 輛老舊車輛為全新電動低地板公車，提供無障礙搭乘路網及落實低碳環保之公共運輸服務。
- (六) 建置智慧化公共運輸基礎設施，維護公車動態資訊系統，並增加智慧等車等新功能，提供民眾即時、正確之公車動態資訊，以總使用人次每年增加 10 萬人次為目標；建置公車候車亭與智慧站牌等候車設施，115 年建置 25 座候車亭及 25 座太陽能電子紙智慧站牌；於客運轉運站、候車亭、各大轉運節點裝設市區公車動態智慧型顯示器，提供民眾即時公車到站資訊。
- (七) 擴大多元化計程車隊規模，115 年預估新增 1 家多元計程車隊。持續爭取中央補助通用(無障礙)計程車，並提升業者服務品質。

五、強化公共運輸查核及安全管理，提升整體效能與服務品質：

- (一) 提升市區公車服務品質，定期舉辦市區公車評鑑，藉由每年評鑑，全面檢視客運業者在軟硬體設施上的維護與改善，有效督促各客運業者提升車輛狀況與服務人員的專業水準，期各客運業者的評鑑等級均能維持在甲等以上。
- (二) 全面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及軟硬體設備，並於車上提供免費 Wi-Fi 及候車設施設置 USB 充電設備，115 年目標建置候車設施 25 座 USB 充電設備，以提供六心級(關心、愛心、貼心、細心、耐心、開心)公車服務。
- (三) 提供市區公車申訴專線，並由專人服務，讓民眾有管道可以直接申訴或提供建言，並依民眾反映事項儘速辦理，或移請市區公車業者於一定期限內查明妥處，持續進行追蹤改善，以確保市區公車服務水準及品質。
- (四) 為確保市區客運業者場站與車輛安全管理，計畫每季對各家市區客運業者至少安排 1 次場站營運車輛安全檢查。檢查中如發現任何缺失，除現場責令改善外，亦將透過正式公文通知業者要求限期改進。115 年度預計將進行超過 20 次的稽查。

六、辦理公車乘客票價優惠措施以減輕通勤成本負擔：

- (一) 辦理區域型及境內公共運輸通勤月票、公車營運虧損補貼、轉乘補助、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公車票差優惠、運價調整票差補助及長者與身障免費搭乘等措施，進而提高使用率。
- (二) 設定公車轉乘規則，持續實施電子票證於公車間轉乘優惠之策略，並完善多元支付驗票設備，推出三大票證 QR 乘車碼；另配合臺鐵車站建置電子票證設備，提供電子票證搭乘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優惠，以發揮無縫運輸精神，提高大眾運輸之電子票證轉

乘及使用率，115 年度電子票證使用率持續維持 90%以上之高使用率。

七、積極推動轉運站建設：

- (一) 市府自建工程：安億轉運站預計 115 年工程發包。
- (二) BOT 促參招商：平實綜合轉運站由 BOT 得標之民間投資機構辦理施工作業，工期 4 年半；星鑽交通中心預計於 115 年完成政策公告與招商說明會，並辦理公開徵求其他民間投資人作業。

八、加速推動先進運輸系統：

依交通部備查本市捷運優先路網，藉由強化市區、沙崙與南科三大核心區域的軌道運輸連結，作為邁向科技文化城市的重要交通基礎，除第一期藍線工程進入招標階段外，持續爭取第一期藍線延伸線可行性研究與綜合規劃以及紅線、深綠線可行性研究核定，完成綠線可行性研究修正並提報交通部審議以及紅線綜合規劃與黃線可行性研究成果，逐步建構本市先進運輸系統路網，提升公共運輸服務便利性與品質。

九、健全完善停車管理：

- (一) 依據臺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及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法規授權，逐步推動整體停車管理政策之相關配套措施，檢討修訂停車場管理行政規則及策略。
- (二) 於區域人口密集、商業活動興盛、停車需求高都會區普設路邊停車位，透過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闢建立體多目標停車場、檢討都市計畫增設停車場用地及公私有閒置土地合作闢建臨時停車場、並擴大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停車場，採路外為主路邊為輔策略提供民眾合理停車空間，預計增設 2,000 席汽車格及 1,000 席機車格。
- (三) 獲中央前瞻計畫補助新建立體停車場，並規劃多功能公共服務設施空間；活化閒置公有土地闢建停車場，持續增加供給。依據需求滾動調整合理停車收費管理政策，提升停車場充電設施普及率，達成「區區有電充、區區有快充」目標，並落實停車場違規車輛裁罰及委外拖吊，強化停車秩序與管理品質。

十、營造友善停車環境：

- (一) 引進民間資源建置智慧停車管理系統，提升停車場設施與專業經營管理品質，推動 65 處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並結合各行政區域特色以帶動商圈發展。
- (二) 持續執行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核定補助之 13 處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現 6 處已完工且開放啟用：「西門健康立體停車場」、「水萍塢公園地下停車場」、「正生公園地下停車場」、「青年路立體停車場」、「文化中心立體停車場」、「北區成德里立體停車場」；另 7 處施工中：「赤崁園區成功國小地下停車場」、「東區監理站停 E1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永康成功里立體多目標停車場」、「安南區九份子國小地下停車場」、「北區小東路北側社會住宅公共停車場」、「善化區 LM 陽光電城多目標立體停車場」、「新營區停五立體多目標停車場」，將可提供 3,842 席汽車格位、2,238 席機車格位），規劃四場立體多目標新建工程，「東區停 28 立體停車場」、「東區文社 1 立體停車場」、「佳里區進學立體停車場」、「永康區西灣立體停車場」，並爭取中央補助。檢討閒置公有地合作開發闢建臨時停車場，推動公共設施檢討多目標使用附建停車場，辦理公有路外停車場開闢 4 場新建、3 場整建共 7 場（提供 530 席汽車格位），並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停車場 3 場，輔導民間公共停車場 250 場依法登記及營運，滿足民眾停車需求及提供安全停車空間。
- (三) 改善公有停車場停車相關軟硬體設施與環境（設置身障智慧車辨 2 場、婦幼專用 1,350

格、建置充電車格 500 格)，提升停車場設施與經營管理品質。

十一、智慧化停車服務：

- (一) 引進民間資源，促進民間參與智慧停車管理系統建置，推動停車收費系統電子化及自動化（設置智慧路邊收費停車格逾 4,000 格、智慧路邊停車格資訊化達逾 14,500 格），導入路邊、路外停車場電動車充電服務，增加停車場服務品質與營運績效。
- (二) 透過公私協力建構智慧停車管理平台，整合多元支付、即時車位查詢與預測導引等功能，加速城市智慧化轉型。

十二、智慧交通服務：

- (一) 路廊壅塞改善計畫：應用 AI 影像辨識技術，於本市易壅塞路廊建置並提供智慧動態號誌系統服務，擴大大市智慧交控服務涵蓋範圍與路況即時監控區域，紓解運輸路廊交通壅塞情形，促進道路使用效率。
- (二) 多叉路口交通改善：於本市多叉瓶頸路口，提供建置 AI 影像辨識偵測服務之智慧號誌系統，自動偵測支道車流抵達狀況，於支道車輛較少時自動減少支道綠燈並延長幹道綠燈秒數，增加瓶頸路口有效綠燈長度、提升幹道紓解效率。
- (三) 持續建置救護、警消等公共服務車輛優先號誌系統，強化救護、執勤救災效能；導入 AI 道安分析暨路口改善專家支援建置系統，提升道路交通安全體系

十三、加強交通安全設施改善：

- (一) 為維持號誌正常運作，增進人車行駛安全，持續辦理交通號誌之維修及改善每月預計辦理路口號誌修復 250 件。
- (二) 提升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功能，及增加路口號誌控制器連線情形，逐步汰換更新老舊控制器 80 臺，增加路口號誌控制器連線情形，以利交控中心遠端控制及調整，並加強號誌故障通報系統，提升道路號誌連鎖效果，維護行車安全及順暢。
- (三) 持續汰換本市轄內交通號誌路口之水泥桿柱為鍍鋅鋼管材質，及交通號誌塑膠燈箱為鋁合金材質，防止因天然災害發生斷裂或倒塌情事，預計改善 45 處，以提升用路人行車安全。
- (四) 規劃共桿減少桿柱設置，維易肇事路線、路段、路口護市容。
- (五) 為避免停電號誌無法運作，造成交通壅塞及事故，設置不斷電設施，共計 200 處。
- (六) 為健全本市交通設施，強化該設施功能，持續加強本市標誌、標線及反射鏡等交通安全設施改善維護與整頓，標誌及反射鏡共預計新設汰換 2,300 組，標線增繪、補繪長度 200,000 (M) (以 10cm 寬標線計)。
- (七) 為提升用路人安全，定期檢討分析易肇事路線、路段、路口交通事故資料會勘改善，預計改善地點 20 處。
- (八) 為友善行人環境，實行人專用時相或綠燈早開、早開合計 130 處，及新設或汰換加大行人倒數號誌預計 80 處，以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 (九) 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危險路段及照明不佳等處規劃設置太陽能 LED 標誌交通安全設施工程，預計改善汰換或更新 50 面標誌牌面。
- (十) 針對路口轉向車流較大，易阻礙直行車輛通行造成壅塞及衝突，調整中央分隔島或分向線偏心規劃增設左轉或右轉車道，約計 10 處。
- (十一) 持續辦理本市路口人本通行安全提升計畫，業獲中央補助辦理校園週邊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15 年度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執行計畫及行人及高齡者友善示範區等。

十四、針對交通違規案件確實開立裁決書並且加速移送強制執行：

- (一) 依據相關規定時限加速交通違規案件裁決書之開立。115 年裁決件數目標值預計為 240,000 件。
- (二) 依據行政執行法第 7 條規定，針對裁決確定日 5 年內之違規案件加速移送強制執行(含再移送)。115 年移送件數之目標值為 240,000 件。

十五、提升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服務品質：

- (一) 縮短交通事故鑑定作業時間，儘速提供鑑定意見，以供民眾處理事故後續事宜之參考。
- (二) 提供法律諮詢服務，由專業法律人員提供諮詢，協助民眾了解和解、訴訟等處理程序，並解答交通事故相關法律問題。
- (三) 推動網路 e 化服務，提供民眾線上申請、進度查詢及結果查閱等 e 化服務。

十六、強化遙控無人機安全管理：

公告本市無人機管制範圍，定期檢視並辦理公告修正，加速無人機活動審查。

十七、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強化本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本局同仁每年每人學習時數平均達 20 小時以上，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八、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歲入預算數執行率達 95%以上，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交通工程－ 交通工程	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	辦理台鐵市區路段地下化工程以縫合交通，加速都市發展。	中央：36,106,262 本府：5,158,038 合計：41,264,300
交通企劃及 管理－智慧 交安	114 年臺南市東區裕農路運輸走廊暨多叉路口交通改善計畫(跨年度案件)	一、辦理東區裕農路(富農街二段至仁德區中正路)路廊智慧動態號誌系統，建置幹道動態號誌控制策略，解決裕農路沿線各瓶頸路口(如高速一街口等)之壅塞問題。 二、建置中西區開山/府連/大同感應性智慧號誌，改善舊城區通過府連地下道往返東區之車流壅塞問題。	中央：15,724 本府：4,810 合計：20,534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交通企劃及 管理－智慧 交安	114 年臺南市緊急車輛 優先號誌計畫 (跨年度案件)	溪北地區急救責任醫院(柳營奇美醫院、佳 里奇美醫院)周邊，擇柳營橋/義士路、台 1 線/東山路、佳北路/延平路等 8 處重點 路口建置緊急車輛優先號誌系統，提升救 護車通行效率。	中央：8,272 本府：3,460 合計：11,732
交通企劃及 管理－智慧 交安	AI 道安分析暨路口改善 專家支援建置系統	依據路口型態、A1 事故及行人涉入等因 素，擇定 18 處高風險路口運用無人機空 拍或 CCTV 錄影進行全方位資料蒐集，獲 取路口的影像並透過 AI 科技輔助機制， 探討用路人行為衝突風險及建立路口改 善專家支援系統，以可視化儀表板呈現， 以利供本市道安相關單位未來路口改善 參考。	中央：5,031 本府：1,540 合計：6,571
交通企劃及 管理-交通 綜合規劃	臺南市善化地區鐵路立 體化可行性補充研究	再次梳理鐵路對善化地區發展之影響，並 提出改善鐵 路阻隔影響之建議方案。	中央：6,300 本府：1,200 合計：7,500 (本案總經費 7,500 千 元，採一次發包，分 年編列預算，114 年 編列 3,375 千元，115 年編列 2,250 千元， 116 年編列 1,875 千 元。其中 115 年度預 算編列 2,250 千元， 中央補助款 1,890 千 元、本府 360 千元)
交通企劃及 管理-交通 綜合規劃	臺鐵隆田車站跨站式站 房改建先期作業	評估隆田車站改建為跨站式站房之方案， 以供民眾由車站東側進入乘車，及提升車 站東、西側行人往來之便利性。	中央：4,368 本府：832 合計：5,200 (本案總經費 5,200 千 元，採一次發包，分 年編列預算，115 年 編列 4,700 千元，116 年編列 500 千元。其 中 115 年度預算編列 4,700 千元，中央補助 款 3,948 千元、本府 752 千元)
交通工程- 交通工程	持續進行交通號誌之設 置及改善維修	新設、改善路口號誌，號誌燈箱桿汰換， 線路地下化改善，以及緊急搶修等。	中央：104,000 本府：0 合計：104,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建置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號誌控制器汰舊更新	更新汰換路口老舊號誌控制器，並連線納入交通控制中心統一管理，降低離線故障情形，提升道路之號誌連鎖效果，提高行車安全及順暢。	中央：8,500 本府：0 合計：8,500
	基礎交通號誌設施汰換計畫	汰換交通號誌路口之水泥桿柱為鋼管桿，及汰換交通號誌塑膠燈箱為鋁合金燈箱。	中央：15,000 本府：0 合計：15,000
	持續加強本市標誌標線及反射鏡等交通安全設施改善維護	交通安全設施（標線、標誌、導標、反射鏡、分隔島改善、軟質彈性桿及其他交通安全設施等）新設、改善及維護等。	中央：62,000 本府：0 合計：62,000
	行人號誌倒數計時器新設、改善及維護	實施行人專用時相及建構行人倒數號誌，以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中央：10,000 本府：0 合計：10,000
公共運輸業務-營運管理、運輸設施、運輸稽查	公共運輸網再精進 公車乘客票價優惠措施	偏遠地區 DRTS 服務營運。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市區公車轉乘優惠補助。	中央：0 本府：13,000 合計：13,000
		市區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維運及通訊、公車動態系統升級服務作業及 4G 智慧型站牌通訊費。	中央：0 本府：27,844 合計：27,844
		公車捷運化公車票差優惠等經費。	中央：0 本府：80,925 合計：80,925
		公共運輸通勤月票計畫	中央：510,338 本府：0 合計：510,338
建築及設備 (公共運輸處)	臺鐵周邊轉乘環境優化計畫—臺鐵台南車站	臺南火車站站前轉乘設施、人行環境及公共運輸改善工程	中央：85,985 本府：18,875 合計：104,860
捷運工程業務-綜合規劃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規劃作業(綜合規劃)。	中央：1,426 本府：757(含基金) 合計：2,183 (111 年保留 2,183)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綠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綠線規劃作業(綜合規劃)。	中央：39,480 本府：7,520 合計：47,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109 年保留 12,000、 110 年保留 22,100、 111 年保留 12,900)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延伸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延伸線規劃作業(綜合規劃)。	中央：24,318 本府：4,632 合計：28,950 (111 年保留 7,950、 112 年保留 12,000、 113 年保留 9,000)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紅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紅線規劃作業(綜合規劃)。	中央：48,132 本府：9,168 合計：57,300 (110 年保留 6,300、 111 年保留 30,000、 112 年保留 12,000、 113 年保留 9,000)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深綠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深綠線可行性研究規劃作業。	中央：2,520 本府：480 合計：3,000 (113 年保留 3,000)
交通作業基金			
業務成本與 費用	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營運及建置管理委託服務工作	持續提供本市公共自行車服務。	中央：0 本府：650,000 合計：650,000 (本案總經費 650,000 千元，其中 400,000 千元，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112 年度至 119 年度，每年編列 50,000 千元；另 100,000 千元辦理原契約後續擴充，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113 年度超支併決算 15,000 千元、114 年度編列 46,819 千元、115 年度至 119 年度每年各編列 7,273 千元、120 年度編列 1,816 千元。又 150,000 千元辦理第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期計畫，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114 年度超支併決算 30,000 千元、115 年度編列 60,000 千元、116 年度至 119 年度每年各編列 14,400 千元、120 年度編列 2,400 千元)
	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持續辦理「臺南市新市至善化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本案總經費 10,000 千元，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110 編列 1,000 千元，111 年編列 6,000 千元，112 年編列 1,500 千元。113 年編列 1,500 千元)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黃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黃線可行性研究規劃作業(分年編列)。	中央：15,120 本府：2,880 合計：18,000 (114 年保留 7,000)
	持續改善公車經營環境與服務水準	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公車票差優惠。	中央：0 本府：150,000 合計：150,000
		市區客運及電動公車營運虧損補貼。	中央：0 本府：423,698 合計：423,698
	提供健全便捷之公共運輸網	補助計程車業者小黃公車服務。	中央：0 本府：43,800 合計：43,800
	獎勵民間新闢停車場	擴大獎勵民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健全停車管理制度	一、臨時停車場闢建工程及停車場設施(鋪面、排水、標誌、標線)等修繕。 二、改善停車繳費制度、提供多元化繳費管道。 三、委託民間廠商執行違規車輛移置及	中央：0 本府：80,832 合計：80,83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保管作業。	
	營造友善停車環境	一、「路邊停車場開單勞務」委外辦理。 二、「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興建營運移轉案」委辦服務。	中央：0 本府：169,188 合計：169,188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停車場新建	公有停車場新建或改善等相關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新闢停車場	大型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分年編列)。	中央：333,000 本府：575,650 合計：908,650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建設計畫	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設計與工程。	中央：0 本府：347,030 合計：347,030 (113 年保留 48,520、 114 年保留 108,460) 總計 中央：37,405,776 本府：7,828,659 合計：45,234,435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衛生局係以「維護和促進市民健康」為使命，並以「消除健康不平等」為目標，秉持「智慧、團隊、安心、永續」的核心價值，規劃健康促進、防疫監測、心理與精神照護、醫療救護、食品安全、藥物管理等與市民健康相關之公共衛生事務，透過前瞻性政策規劃，導入智慧模式，提升市民生活品質和健康效益，同時積極強化民眾健康素養，促進可穩健發展之健康生活模式，達成建構宜居健康城市之目標願景。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民眾健康參與，落實健康生活：

- (一) 營造婦幼健康環境：積極推動母嬰親善及完善孕產婦兒照護措施，提供高風險孕婦產前遺傳診斷補助，加強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並營造母嬰親善哺乳環境。推動新生兒聽力篩檢(陽性個案完成確診率>99%)和學齡前兒童保健，包括視力、聽力及兒童發展篩檢，加強宣導兒童事故傷害的預防措施至少 37 場，以保障婦幼的健康安全。
- (二) 提升民眾健康識能，預防及延緩慢性病發生：透過「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服務，並持續優化數位化預約平台功能，提供整合性預防保健服務，每年服務 30,000 人。積極協助醫療機構於社區和職場提供篩檢服務，以提高篩檢的涵蓋率，運用數位科技(AI 辨識)，實現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的效果。並進行長者整合性評估，早期介入及轉介，每年服務 20,000 人。藉由辦理健走及其他健康促進活動，以促進身心健康，延緩失能的發生。持續優化「臺南共照雲 LINE@」功能並推廣，以更主動、更精準方式服務民眾，提升民眾健康意識。
- (三) 建立支持健康的環境：辦理社區營養教育活動至少 37 場，積極營造失智友善社區，AD8 篩檢至少 30,000 人。倡導無菸無檳、健康飲食和規律運動的健康生活型態。
- (四) 促進原住民和新住民健康服務：針對原住民提供生育健康指導和諮詢服務，並推動新住民婦女的生育健康照護和保健指導，辦理相關宣導至少 74 場。透過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服務，協助新住民婦女及其家庭能夠獲得所需的健康照護和醫療資源。
- (五) 推動低碳健康飲食：鼓勵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開設低碳健康飲食課程，以營造社區和職場的低碳健康飲食環境，每年預計減碳 1,300 公噸，。
- (六) 推動全人口腔照護，辦理偏鄉口腔保健巡迴醫療至少 4 區，並鼓勵本地牙醫診所加入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網絡，消除身心障礙者在牙科醫療上的不平等情況。實施長者免費全口活動假牙計畫及吞嚥障礙評估，增強長者咀嚼能力，並對有異常情況的個體進行轉介，以促進健康，每年服務 3,000 人。

二、加強防疫整備，落實疫情監控：

- (一) 加強轄內醫療院所對麻疹/德國麻疹通報，確診病例各小於 10 人次。
- (二) 配合中央政策，提供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55 至 64 歲原住民族群公費接種 23 價(用罄即止)或 20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原接種 PCV13，115 年 1 月 15 日起改接種 PCV20）。

藉由提升高風險族群的疫苗接種率，有效降低重症與死亡之風險。

- (三) 積極推動 3 歲以下嬰幼兒常規疫苗接種作業，目標接種率達 95% 以上，以建立完善的群體免疫屏障。
- (四) 提升 5 歲以下嬰幼兒照顧者對腸病毒防治及重症前兆症狀之正確認知率至 85% 以上，並將腸病毒健保門急診就醫總人次控制在 60,000 人次以內。
- (五) 強化結核病(TB)與潛伏結核感染(LTBI)治療者個案管理成效，提升個案依從性與治療完整率，提升結核病個案之都治執行率達 85% 以上，潛伏結核感染者都治執行率達 90% 以上。
- (六) 持續提供愛滋病與性病篩檢及諮詢服務，針對愛滋病高危險族及場域篩檢達 9,000 人次；強化愛滋病與性病衛教宣導達 400 場，對於確診新個案及中斷服藥個案，定期關懷及衛教以及早達到測不到病毒量之 U=U 狀態。
- (七) 推動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強化疫情監測防治與防治應變作為，依據工作手冊及工作指引辦理相關疫情處置，達成率 100%。持續提升傳染病醫療應變能力與服務品質，確保個人防護裝備達安全儲備量並於效期內妥善管理。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合格率达到 100%，流感防治持續辦理民眾衛教宣導達 150 場，參加總人數至少 5,000 人。
- (八) 加強腸道傳染病監測機制與健康教育推廣，年度衛教涵蓋人數達 5,000 人以上；每年腸道傳染病之次波疫情傳染個案數不超過當年確定個案數總和之 10%。
- (九)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之防疫作為、監控與應變準備：
 - 1. 持續監測全國與臺南市 COVID-19 中重症通報數、確診趨勢及疫情發展動態，並依需求適時調整醫療院所防疫物資配置、辦理負壓病房查核，確保本市醫療量能充足。
 - 2. 為維持醫療體系品質，持續辦理本市醫療院所感染管制稽查、並執行抗病毒藥劑合約院所查核。
 - 3. 依中央指引滾動式修正本市各項 COVID-19 防疫措施，並因應疫情狀況發佈新聞稿及即時防疫訊息，積極回應市民防疫需求與相關諮詢服務。
 - 4. 持續推動高密度人口機構之管理與監督，辦理長照機構等人口密集場所之感染管制查核與輔導。
- (十) 登革熱防治及衛教宣導：
 - 1. 跨局處溝通合作：為協調各局處、區公所等機關，協助種子師資教育，責成各局處所加強權管場所孳生源巡查與清除，辦理跨局處聯繫相關會議 14 場次。
 - 2. 社區動員：結合區公所、里幹事、里鄰長與防疫志工隊，推動社區環境整頓與管理等登革熱防治工作，於疫情發生能立即啟動社區動員機制，防疫志工每隊每月平均調查 5 次（以總調查戶數/50 戶計算），進行環境孳生源清除，防堵疫情擴散。
 - 3. 提升登革熱防治觀念：透過市府活動設攤及病媒蚊密度調查等場合進行衛教，預期全年衛教宣導達 400,000 人次；另利用宣導圖卡、影片於電子看板、數位電視牆、新聞稿等影音傳送登革熱宣導資訊。
 - 4. 加強登革熱疑似個案通報：每年上半年前至少各辦理 1 場衛生所、醫事人員教育訓練、外籍移工仲介業者教育訓練，並建置醫療相關人員通報獎勵計畫，發現隱藏病例。
 - 5. 辦理天溝防治及公寓大廈地下室查核防治計畫：針對常見積水處，如天溝、老式公

寓地下室積水，連結網絡單位，加強推動計畫查核；另每週針對高卵粒數之區里，增加巡查頻率。由登防中心、環保局、區公所、衛生所及權管單位進行跨局處聯合稽查，預計每月達 8 次查核次數，找出隱藏性孳生源減少病媒蚊傳播風險。

三、強化緊急醫療與急重症醫療品質：

- (一) 督導 13 家急救責任醫院落實急重症醫療品質及管理機制。
- (二) 輔導 13 家責任醫院執行轉診品質提升計畫，強化急重症轉診網絡與資訊平台建置。
- (三) 加強醫療機構醫療暴力防制措施，確保醫事人員與就醫民眾安全。
- (四) 定期查核救護車設備與運作品質，確保 100% 合格率。
- (五) 建構緊急醫療儀表板，提升即時資訊掌握與醫療資源調度效率。
- (六) 推廣公共場所設置 AED，持續推動 CPR 與 AED 訓練政策，增強市民急救能力。

四、推動身心障礙鑑定業務：

- (一) 依規定審查身心障礙鑑定表內容，確保鑑定品質與身心障礙者權益。
- (二) 維護鑑定諮詢專線及資訊更新，強化民眾使用便利性。

五、提升醫療照護品質：

- (一) 鼓勵醫療機構與衛生所參與「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醫療服務提升計畫」，提升偏遠地區民眾就醫可近性。
- (二) 持續督導市立醫院（台南市立醫院、安南醫院）民營委託管理效能，履約管理作業，善盡監督輔導責任，確保就醫品質與市民權益。
- (三) 協助國立成功大學推動沙崙醫療服務創新園區計畫，朝向兒童重難罕疾病醫療中心發展。
- (四) 強化病人安全機制：督導轄區醫療院所落實九大病人安全工作目標及執行策略，並透過督導考評提升整體醫療安全環境。
- (五) 強化醫療爭議處理能力：與本市醫療機構及醫事公會合作，推動醫法教育與強化爭議調解機制，促進醫病雙方溝通與和解，建立信任與和諧關係。

六、持續建構多元化長照服務網絡，提升以人為中心整合式長照服務：

- (一) 針對各類型長照機構及長照服務特約單位不定期辦理輔導查核，預計全年共計查核 600 家單位，以落實長照單位提升專業性。
- (二) 有關出院後轉銜長照服務使用量，預計全年 24 家醫療單位，共同協助 4,900 位民眾申請長照，以提升出院準備醫療單位效能。
- (三) 規劃辦理多元化長照宣導活動，預計全年辦理 400 場次、19,000 人次參與，以落實在地老化並提升民眾長照服務使用率。
- (四) 持續布建長照服務資源，完備照顧服務體系，預計全市長照單位數累計可達 1,170 家，以增加失能失智長輩使用服務近便性。

七、強化食品藥物管理，保障民眾健康：

- (一) 設置食安專區，定期維護及更新，提供即時資訊食品安全相關之衛教宣導，供民眾參考閱覽，並設有即時通訊管道，提供相關法規諮詢及聯繫。
- (二) 輔導及查核應受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規範之食品業者符合性達 40 家次。
- (三) 為強化、輔導食品業者全面落實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加強食材品質管理，防範食品中毒發生，查核食品業者達 2,500 家次，並加強食品抽驗，抽驗件數目標達 2,500 件。
- (四) 透過廚師公(工)會、多元宣傳管道宣導食品衛生安全相關資訊，辦理食安講習宣導達 2

場次/年。

- (五) 辦理餐飲業衛生優良店分級評選工作，鼓勵優良餐飲業參選，評選達 100 家以上。
- (六) 跨局處組成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小組，每季召開會議討論食品安全管理方針，並針對民生主要食品進行稽查，維護市民飲食安全。
- (七) 持續查核食品添加物販售業者適法性，年度查核目標達 40 家。
- (八) 依據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落實各加水站登記管理、水品抽驗及水質抽驗異常管理，以保障市民飲水安全。
- (九) 加強各類傳播媒體監控與違規廣告查處，避免民眾誤信誇大不實或涉醫療效能違規廣告，並營造用藥安全的消費環境。
- (十) 提供用藥知識與健康保健諮詢服務，推廣藥事照護服務、提升民眾對藥品正確使用的認識，透過多元宣導場域、管道進行衛教宣導，目標辦理 80 場次，並加強青少年及社區民眾對於藥物濫用防制知識，培養拒絕毒品的能力。
- (十一) 強化管制藥品安全管理，保障市民用藥安全及確保管制藥品合法使用，實地稽核管制藥品業者達 1,000 家次。

八、強化稽查檢驗效能，守護市民健康安全：

- (一) 持續推動醫藥機構品質查核作業，目標查核至少 3,500 家次，以強化市民用藥安全並提升就醫品質。持續優化稽查流程，推動稽查表單電子化，以提升執行效率，電子化作業達成率達 87%。
- (二) 為強化本市營業場所及從業人員之衛生管理，以保障市民健康，並依據「臺南市營業衛生管理自治條例」相關規定，持續推動各項辦理衛生稽查工作；每年稽查營業衛生規範場所達 1,440 家次以上。
- (三) 每月安排游泳業及浴室（含溫泉）業水質抽驗工作，檢驗結果不符規定者，經限期改善仍未改善者，依規定裁處並公布違規業者名單，年度抽驗達 450 件次；因應數位化趨勢，提供業者 24 小時免費線上訓練課程。
- (四) 持續規劃、辦理在職教育訓練課程達 5 場次，稽查人員平均每年參與專業知能訓練達 22 小時、一般知能訓練 12 小時，以強化衛生稽查人員專業素養與實務能力，精進稽查效能與執行力。
- (五) 精進檢驗技術及強化檢驗量能：充實檢驗人員專業知能及提升檢驗技術，並持續新增檢驗方法，全面提升公共衛生檢驗量能，以增強突發事件之檢驗應變能力。
- (六) 提升民眾自主食品安全檢測：配製食品檢驗簡易試劑，提供本市教育局及市民自行檢測，共同為食品安全把關；受理本府局處及轄內之公司行號或工廠之委託檢驗，為民眾食的安全提供即時和周延的檢驗服務。
- (七) 提供品質保證的優質檢驗：參加國內外檢驗能力測試，使檢驗結果具公信力；持續推動並落實符合 ISO 17025 國際認證規範之檢驗認證，確實為民眾公共衛生安全把關。
- (八)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持續辦理生物資料庫之生物檢體保存與資料之收集，並持續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之運作；加強生物資料庫之資訊安全管理，參與「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合作計畫，提供全國優秀研究團隊進行生物醫學相關領域研究，為增進民眾健康做最大貢獻。

九、提供心理衛生照護資源，強化毒品危害防制網絡：

- (一) 持續運用布建累計 6 處之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整合轄區心理健康相關資源，建構預防

策略，及精神病人社區支持服務，提高民眾資源可近性。透過多元管道推動心理健康促進服務、辦理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宣導自殺防治與相關求助資療等訊息，媒體露出報導每年度至少有 6 則。推廣並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商、轉介關懷服務，服務達 6,000 人次，滿意度達 90% 以上。

- (二) 推動嘸鬱卒長者社區，強化長者憂鬱症篩檢、關懷、轉介等服務，篩檢達 18,000 人次。
- (三) 提供自殺高風險、企圖個案轉介、關懷與輔導，服務達 12,000 人次；針對自殺風險、情緒困擾民眾，轉介心理衛生志工提供電訪關懷服務，服務總人次達 1,500 人次以上。
- (四) 針對各領域人員推動珍愛生命守門人教育訓練，加強輔導木炭、農藥販售業者、藥局、熱點水域及公寓大廈等場所，張貼警示標語。
- (五) 落實單一窗口轉介服務平臺，提供藥癮者成功復歸社會服務，辦理指定藥癮戒治機構督導考核，規劃替代治療專業人員每年度 8 小時教育訓練課程。
- (六) 以「愛從家庭出發 2.0」毒品防制整體性策略主軸，培訓反毒志工，提供分齡、分眾之毒品防制宣導活動，辦理場次達 90 場；辦理三、四級毒品多元分流處遇方案場次達 10 場。
- (七) 強化酒癮防治方案，鼓勵有成癮治療量能的醫療院所加入本方案，督導加入方案的醫療院所提升醫療品質。進行酒癮防治宣導、主動發現酒癮者並宣導酒癮戒治資源與服務，增強酒癮者就醫動機，提升戒治動機與持續回診意願，並積極追蹤以提升戒治成功率。
- (八) 強化精神病人醫療照護體制、提升照護品質，積極宣導精神疾病去污名化，落實跨機關 24 小時內緊急精神醫療處置機制，於醫療資源缺乏區持續辦理精神病人社區巡迴醫療，辦理精神疾病社區關懷訪視服務，發展多元社區支持服務資源，並落實精神病人及案家之全人照護服務出院後轉銜關懷訪視平均訪視次數達 3 次/年，平均面訪次數達 1.2 次/年。
- (九) 辦理「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針對疑似個案主動由精神科專科醫療團隊到府評估、介入治療及追蹤，並協助家屬應對緊急突發狀況。
- (十) 強化加害人合併多重議題服務，經由系統勾稽，主動發現多重議題個案，於司法單位處分完成後，由心理衛生社工列案，並以家庭為核心之保護性處遇服務理念，建立個案家庭正向支持系統，重塑更生人復歸社區量能，115 年服務量目標涵蓋率達 96%。
- (十一) 穩固家庭暴力相對人及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服務，依司法機關裁定文書積極安排加害人接受社區處遇，安排處遇人數目標達成率 100%；提升醫療院所第一線人員專業知能(含通報、採證技巧、證據保存)，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3 場次；提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員治療品質，辦理訓練課程目標達 2 場次，並落實年資達 5 年以上處遇人員完成在職教育訓練。

十、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一) 持續提升為民服務效能，辦理服務禮儀教育訓練 1 場次，執行本局、所屬衛生所電話禮貌測試及服務品質評比，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形象。
- (二) 積極提升醫政服務效率：
 - 1. 受理醫事人員執業異動申請案件，即時審核辦理。
 - 2. 主動函文、聯繫醫事人員相關公會，通知並協助執照即將到期醫事人員完成更新作業。
- (三) 持續督導新化區、楠西區衛生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進度，打造新型態的健康服務模式，

提供更在地化、整合性的醫療照護服務，成為守護民眾健康最貼心的好厝邊。

十一、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二、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8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衛生業務－ 國民健康	推動癌症及慢性病防治 工作	一、推動健康體能及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推廣運動及健康飲食： (一) 持續結合社區運動團體及本市已建構之健走步道、自行車道等，推廣全民運動，持續提升本市運動人口。 (二) 結合醫療院所推動代謝症候群防治，降低代謝症候群所引發後續之高血壓、高血脂、高血糖。 二、推動低碳健康飲食： (一) 輔導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並持續督導通過認證餐廳之品質。 (二) 推動公部門每週一日健康蔬食日，並鼓勵民間及事業機構響應。 三、與醫療院所結合，共同推動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肺癌、胃癌）篩檢： (一) 醫療資源不足區或無醫里，鼓勵衛生所及醫療院所認養或透過「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提供篩檢服務。 (二) 由衛生所至社區設站或職場辦理癌症篩檢。 (三) 輔導本市醫療院所加入國民健康署之癌症品質提升計畫。	中央：8,142 本府：4,372 合計：12,514
	營造婦幼健康環境	一、輔導醫療院所建構婦女友善就醫環境。 (一) 加強乳癌及子宮頸癌之宣導。 (二) 輔導醫療院所參與母嬰親善認證。 二、輔導職場及公共場所設置哺集乳室。 三、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學齡前兒童聽力、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轉介。 四、辦理未滿 7 歲兒童發展篩檢及異常個案轉介。	中央：5,576 本府：0 合計：5,57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建構社區長者健康之支持性環境	一、推動長者免費裝置假牙計畫： (一) 與牙醫師公會、民政局、區公所、社會局及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共同合作辦理，預估至少裝置 3,000 人次。 (二) 推廣長者健口操及口腔保健及咀嚼吞嚥障礙篩檢服務。 (三) 調查已裝置完成長者之滿意度。 二、推行「行動醫院－全民健檢」： (一) 結合數位化預約平台，針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無醫里或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比例偏低之里別辦理「行動醫院、全民健檢」100 場次，預估服務 30,000 人次。 (二) 針對癌症、三高、失智症及腎功能檢查結果異常者，提供衛教指導、轉介及追蹤。 三、結合社區資源，辦理社區長者健康促進計畫，促進長者身心健康： (一) 透過志工及社區、團體運作，持續推動長者參與社區活動，辦理至少 300 場次。 (二) 建置長者活動空間，持續營運銀髮健身俱樂部。 四、提升民眾對失智症之認知，營造失智友善環境： (一) 於不同場域辦理失智友善公共識能教育訓練。 (二) 招募失智友善組織、建構失智友善網絡。	中央：17,296 本府：105,800 合計：123,096
	新住民、原住民醫療保健及優生保健服務措施	一、提供新住民、原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與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 二、協助未納保之外籍配偶申請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 三、培訓新住民婦女生育保健通譯員，以提供多元化生育保健服務。 四、提供生育相關之遺傳性疾病檢查減免與補助。	中央：3,564 本府：15,068 合計：18,632
	菸害防制	一、針對菸害防制規定場域、對象進行稽查。 二、配合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及菸酒行政聯合稽查。 三、提供多元戒菸服務、辦理醫事人員戒菸服務教育訓練及相關宣導活動。	中央：12,325 本府：0 合計：12,32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整合性口腔健康促進	一、持續拓展本市「身心障礙牙科服務網絡」，鼓勵更多醫療院所提供身心障礙者牙科服務。 二、無牙醫社區口腔保健及偏鄉校園巡迴：辦理未滿 6 歲兒童口腔塗氟保健及未滿 12 歲兒童窩溝封填服務。 三、衛教宣導及教育訓練： (一)製作口腔衛教單張及海報宣導、辦理宣導活動。 (二)強化護理機構相關人員口腔照護教育訓練：提升機構照護者口腔照護的知能及技能。	中央：116 本府：214 合計：330
衛生業務－ 疾病管制	傳染病監測	一、強化法定傳染病監測管理工作之完整性。 二、提升傳染病疫情調查資料之正確及完整性，落實疫情調查，防止疫情擴散，降低社區傳播風險。 三、持續提升本市防疫檢體送驗品質，降低檢體不合格率，確保檢驗結果之準確性。 四、持續維運「台南疫苗接種預約系統」預約平台，提供民眾選擇多種醫療機構接種疫苗之預約服務。	中央：150 本府：327 合計：477
	登革熱防治	一、定期召開「台南防疫 全民參與」防疫會議(半年會)、登革熱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月會)、登革熱防治中心小組會議(週會)，並配合各局處教育訓練派員擔任講師。 二、辦理本市 10 區 258 里誘卵桶監測，並依監測數據執行高風險場所動員清除、插立孳清旗或預防性化學防治。 三、製作衛教圖卡或影片，辦理記者會或發布新聞稿，傳達登革熱防治相關資訊及政策。 四、推行「本市醫療相關人員登革熱通報獎勵計畫」、「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獎勵計畫，縮短病例進入社區的隱藏期。 五、辦理天溝防治及公寓大廈地下室查核防治計畫。	中央：0 本府：6,031 合計：6,031
	流感及新型A型流感防治	一、疫情監測防治與因應。 二、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 三、流感及新型A型流感防治衛教宣導。	中央：0 本府：57 合計：57
	COVID-19 防治	一、監測併發重症累計通報數及醫療量能。 二、監測疫情變化維持醫療品質，辦理感控查	中央：2,790 本府：1,25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核。 三、回應市民防疫相關需求及服務。 四、執行本市人口密集機構之感控查核與輔導。 五、依中央規範調整本市防疫規範。 六、因應疫情發布新聞稿布達相關訊息。 七、配合中央疫苗政策，快速施打符合資格對象。	合計：4,040
	預防接種	一、配合中央政策規劃，辦理常規疫苗(包含流感與肺炎鏈球菌疫苗)及新增疫苗之採購作業。 二、落實合約醫療院所疫苗冷運冷藏稽核，確保疫苗品質與接種安全。 三、定期辦理疫苗接種工作人員之在職教育訓練，強化其在疫苗冷運冷藏管理與接種流程方面的專業知識與實務操作能力。	中央：0 本府：110,807 合計：110,807
	結核病防治計畫	一、辦理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強化醫療院所、衛生所與人口密集機構之專業知識、實務技能與溝通技巧。 二、辦理結核病防治衛教宣導活動，推廣主動就醫及規則治療的重要性；並配合世界結核病日，加強宣導，提高社會關注度。 三、針對經濟弱勢及結核病高危險族群推動胸部X光主動篩檢計畫。 四、每月召開檢討會及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持續輔導衛生所個案管理工作，強化都治計畫執行品質與效益。 五、針對高風險族群主動介入進行潛伏結核感染(LTBI)檢驗，積極轉介合作醫師評估與預防性治療。	中央：701 本府：1,241 合計：1,942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一、針對高風險族群提供篩檢及衛教諮詢服務。 二、持續推動M痘之衛教及疫苗接種，並針對高風險族群進行催注關懷。 三、執行愛滋及性病之防治衛教宣導並結合年度世界愛滋日主題，辦理愛滋防治大型宣導活動以及加強各類風險族群及民眾之宣導。 四、持續辦理「愛滋自我篩檢計畫」。 五、定期召開局所愛滋病及性病防治檢討會，針對各項防疫指標、異常個案及政策佈達進行討論。	中央：1,008 本府：2,970 合計：3,978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與本市多元性別友善中心南方彩虹街6號及醫療院所合作設置多元性別友善門診，加強多元性別族群之衛教宣導及諮詢篩檢服務。	
衛生業務－ 醫政管理	強化醫院緊急醫療應變能力，提升緊急救護品質	一、督導急救責任醫院落實急重症醫療品質管理。 二、輔導 13 家責任醫院執行轉診品質提升計畫，強化急重症轉診網絡與資訊平台建置。 三、加強醫療暴力防制措施，確保醫事人員與就醫民眾安全。 四、定期查核救護車設備與運作品質，確保 100%合格率。 五、建構緊急醫療儀表板，提升即時資訊掌握與醫療資源調度效率。 六、推廣公共場所設置AED，持續推動CPR與AED訓練政策，增強市民急救能力。	中央：0 本府：1,283 合計：1,283
	推動身心障礙鑑定業務	一、維護鑑定業務諮詢專線與相關資訊，提供民眾查詢與諮詢。 二、提供身心障礙鑑定服務。	中央：0 本府：27,000 合計：27,000
	廣續國際觀光醫療服務	委外維運「台南觀光醫療網」。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衛生業務－ 長期照護	持續建構多元化長照服務網絡，提升以人為中心整合式長照服務	一、規劃定期或不定期查核及評鑑輔導長照單位，強化長照服務專業性。 二、強化出院準備醫療單位發掘出院民眾有效銜接長照服務使用率。 三、持續推廣多元管道長期照顧服務資訊，提升民眾使用率。 四、不定期盤點全市長照資源外，並均衡各區域之長照服務發展。	中央：8,238,431 本府：296,030 合計：8,534,461
衛生業務－ 食品藥物管理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體系建置計畫	一、辦理本市食安論壇。 二、辦理食安管理宣導會。 三、擴充本市食品安全系統平臺網頁功能。 四、完成優良示範業者之輔導及改善。 五、完成食品業者之現場輔導包含作業現場環境衛生、一級品管(自主檢驗)、追溯追蹤、豬肉來源標示，及現狀分析。	中央：0 本府：3,500 合計：3,500
	藥求安全，健康守護	一、藉由多元管道，包括行動醫院、職場及學校等場域，設置用藥安全諮詢及宣導站，預計辦理用藥安全諮詢及衛教宣導活動共計 80 場次。	中央：750 本府：0 合計：75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推動藥事照護服務，辦理藥師培訓課程，執行在地藥事服務計畫，落實用藥安全照護。	
	強化藥物安全管理，加強藥物濫用防制	一、辦理管制藥品講習。 二、強化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實地稽核工作，確保管制藥品合法使用。 三、利用多元宣導管道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活動共計 30 場次。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加強監控食品、藥物、化粧品違規廣告	一、針對各類媒體平台刊播產品廣告內容進行監控，監控件數達 1,500 件/年以上。 二、宣導民眾具備相關衛生法規認知並提升辨識違規廣告能力： (一) 辦理相關法規宣導，達 15 場次/年。 (二) 運用電子推播平台、電視牆、電台等媒體宣導，達 15 場次(則)/年。 (三) 製作宣導文宣品，達 5 項/年。 (四) 發布新聞稿宣傳，至少 3 則/年。 三、針對本市電視、電台媒體平台業者及相關類別業者辦理相關衛生法規教育課程，至少 3 場/年。	中央：656 本府：0 合計：656
衛生業務－ 食品藥物管理、衛生檢驗、衛生稽查	食品三級品管 自主管理－稽查－抽驗全把關	一、提升食品業者登錄完整性及正確性。 二、針對應執行追溯追蹤、自主檢驗對象，查核法規符合性，強化食品衛生安全管理。 三、辦理本府跨局處聯合稽查，聯合檢警調單位打擊違法及重大食品安全事件，每季召開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小組會議。 四、查核食品標示與法規相符情形。 五、針對餐飲業及販賣業營業場所辦理食品安全管理之稽查。 六、辦理抽驗：執行食品安全監測管理所需之食品抽驗 2,500 件。 七、購置本專案檢驗項目所需之標準品、檢驗試劑及相關耗材等，提供即時檢驗服務。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衛生業務－ 衛生檢驗	強化公共衛生檢驗能量	一、擴增檢驗項目，加強局處檢驗合作。 二、提供食品、傳染病、營業衛生及尿液毒品檢驗等多元化服務。 三、持續參與檢驗人員各項教育訓練，加強專業知能，提升檢驗技術。 四、配製食品檢驗簡易試劑，提供教育局、校方、市民把關食材安全。 五、持續 ISO 17025 及 TFDA 檢驗認證/認可，參加並通過國內外各項檢驗能力試驗。	中央：9,488 本府：9,100 合計：18,588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一、配合行動醫院活動，持續資料及檢體之收集保存作業，並加強資訊安全管理。 二、持續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之運作。 三、參與「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合作計畫，擴大資料庫運用範圍。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衛生業務－ 衛生稽查	提升稽查人力效能，統籌醫療院所與藥局藥商等業別之例行稽查作業	一、整合醫療院所及藥商藥局之例行性稽查作業，執行品質查核工作。 二、持續推動稽查作業數位化，強化智慧稽查效能。 三、實施稽查領域之實務操作訓練，精進稽查人員之專業技能與知識。	中央：0 本府：979 合計：979
衛生業務－ 心理衛生管理	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	一、推展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整合心理醫療資源，建構心理衛生三級預防。 二、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詢，主動轉介關懷。 三、建構完善自殺高風險與企圖個案通報、追蹤照護及轉介服務之機制。 四、盤點心理資源及服務項目，藉由多元媒體文宣管道，推廣心理健康觀念。 五、建置跨局處及跨網絡合作平臺，召開臺南市政府心理衛生及自殺防治會議，推動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作為。 六、推廣嘸鬱卒長者社區，結合社區資源關懷長者，辦理長者憂鬱症篩檢、轉介服務。 七、強化精神病人護送就醫服務機制，落實未符合護送就醫條件之疑似個案醫療團隊到府評估。 八、建立醫療機構出院病人後續社區追蹤照護銜接機制（出院準備計畫）。 九、加強社區精神病人追蹤關懷服務，辦理「弱勢精神病人就醫交通費用補助計畫」。 十、提升相關人員主動性、積極性、敏銳性的關懷服務，並辦理各業務專業知能提升教育訓練。	中央：557 本府：239 合計：796
	強化藥癮個案照護、健全毒品危害防制之功能	一、強化藥癮個案管理、社會資源應用。 二、鼓勵轄內精神醫療機構參與藥癮戒治或替代治療服務。 三、召開本市毒品危害防制會議，建立毒品防制網絡，招募及培訓反毒志工。 四、發展創新、多元化反毒宣導，宣傳毒防中心諮詢專線，成立「臺南毒防指南針」LINE@，暢通諮詢管道。 五、辦理藥癮者戒癮治療補助，落實評估及協	中央：9,294 本府：3,983 合計：13,277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助轉介相關資源服務。 六、辦理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強化酒癮戒治處遇服務及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業務	一、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加強督導本市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統整網絡資源等。 二、辦理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含自殺企圖）服務，服務量涵蓋率達 95%。 三、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 （一）辦理提升醫事人員專業知能教育訓練。 （二）穩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服務。 （三）辦理提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員之處遇服務品質教育訓練。	中央：16,130 本府：6,950 合計：23,080
	第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講習計畫	一、辦理第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講習。 二、辦理通知第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達 2 次以上（含 2 次）之 Ketamine 使用者參加心理成長團體。	中央：0 本府：270 合計：270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	一、新化區衛生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空間規劃： （一）新建地上 3 層鋼筋混凝土構造廳舍 1 棟。 （二）預定使用土地面積為 1,130 平方公尺，新建地上 3 層，樓地板面積各樓層分別為 661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為 1,983 平方公尺。 （三）計畫期程：自 112 年 8 月至 116 年 10 月。	中央：75,000 本府：52,615 合計：127,615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計畫	一、楠西區衛生所辦公廳舍重建工程： （一）興建地上樓高 3 層之鋼筋混凝土構造建築物 1 棟，地上興建總樓地板面積約為 1,386 平方公尺。 （二）計畫期程：自 114 年 1 月至 117 年 12 月。	中央：72,450 本府：18,738 合計：91,188 總計 中央：8,474,424 本府：678,994 合計：9,153,418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以「低碳、綠能、永續」為施政目標核心，透過具體的行動方案推行各項環保政策、落實各項污染防治及生態維護，積極推動資源循環利用與廢棄物管理、空氣品質改善與防治並透過多元管道深化環境教育，提升全民的環保意識，導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全力解決環保問題並加強各項環境服務效能。

透過公私協力及產、官、學、研合作方式，整合跨領域的資源，以減碳、資源化、污染防治、氣候調適及公民參與等多個面向持續建構本市低碳永續環境，朝2050淨零排放之目標前進，提供優質友善的服務品質。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強化環評監督、扎根環境教育：

- (一) 依法執行本市重大開發案件之環評審查以及後續監督，以預防及減輕開發行為對環境之不良影響。為強化民眾參與，環評書件內容及會議審查時間等資訊公開於指定網站，直播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會議；嚴格要求開發單位確實依據審查通過之環評審查結論及環評書件承諾執行，落實本府環評案件監督比例達100%。
- (二) 輔導本市推動環境教育相關實務績效卓著之自然人、機關（構）、事業、學校、法人或非法人團體參加環境部第11屆國家環境教育獎，鼓勵發展具在地特色之環境教育教案教材，並連結周邊社區加強環境教育擴散範疇。
- (三) 提升環保志工的環境素養，強化其志願服務能力，並進行在地培訓，深化環境保護工作及環境教育宣導的專業知識。目標使500位環保護義工成功轉型為環保志工，共同守護本市家園環境。
- (四) 輔導本市5所學校參與臺美生態學校認證，學校可根據12項路徑：能源、水、氣候變遷、學校棲地、消耗與廢棄物、健康生活、健康校園、生物多樣性、永續食物、森林以及水體，選擇最適合發展在地特色之路徑。藉此實踐校園環境教育與永續發展，培養學生對環保議題的覺知與敏感度。
- (五) 配合臺南市各項活動、競賽及環境節日辦理環境教育宣導30場次，以推廣淨零綠生活行動及宣傳臺南市教育設施場所、環保餐廳、環保標章旅館等綠色場域。

二、因應氣候變遷推動減緩與調適方案，打造韌性與永續家園：

- (一) 辦理本市列管事業溫室氣體盤查現場查核作業，以追蹤碳排變化情形；另執行非列管事業節能診斷輔導，促使轄內事業採行碳排減量措施，公私協力落實溫室氣體減量。
- (二) 訂定、執行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子法規定，跨局處合作落實減碳及調適工作；檢視本市溫室氣體淨零路徑執行成效，滾動調整目標及策略，並研擬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以推動各項溫室氣體減量工作，逐步達成淨零目標。
- (三) 扣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研提永續發展自願檢視報告(VLR)，展現本市永續成

果；同時整合市府永續長跨局處核心業務，積極邁向本市永續發展願景。

- (四) 輔導本市行政區及行政里取得環境部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協助行政里執行維運低碳行動項目，增進民眾淨零永續認知，促進自主參與減碳行動。
- (五) 檢視本市氣候變遷調適辦理成效，彙編調適執行成果，並追蹤調適缺口規劃策略，以整合局處資源，強化城市韌性。
- (六) 運用淨零種子講師，透過主題桌遊及網頁遊戲教具，至校園及社區推廣淨零永續行動50場；辦理1場跨機關合作大型宣導活動及3場小型淨零宣導活動、2場證照專班，提升大眾及市府同仁對淨零永續發展議題認知。
- (七) 執行轄內碳匯潛勢場域評估調查，並建立申請碳匯自願減量評估流程指標，運用 Geo-AI 演算法進行本市碳匯調查，研訂碳匯推動策略，以因應淨零路徑推動。

三、維護空氣噪音品質管制：

- (一) 臺南市為全面強化空氣品質治理，持續推動第二期（113至116年）空氣污染防制計畫，聚焦於七大重點方向：包括精進行業減量技術、全面掌握車輛與機具狀況、建構跨局處專案管理機制、強化區域重點監控、針對特定季節啟動應變機制、結合2050淨零目標推動共利減污策略，以及整合各類輔助工具與管理手段，並透過滾動式檢討機制，持續提升各項措施的執行成效。
- (二) 市府整合21個局處資源，召開「亮麗晴空」跨局處分工會議，聚焦粒狀污染物與臭氧前驅物兩大關鍵污染源，協力擬定8大治理面向與44項具體策略，展現系統性治理的決心。後續將定期檢視並滾動調整策略內容，確保各項措施有效落實與持續精進。
- (三) 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方面，市府採取輔導與督導雙軌並進模式，除積極協助有意願場所導入自主管理制度外，也針對公告列管場所加強稽查與管制，確保落實《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規範。同時辦理室內空品績優場所競賽，鼓勵標竿單位分享經驗，並設立「室內空品輔導團」，推動跨場域合作，協助尚未取得標章之單位逐步建立自主管理能力與實務作為，全面提升室內空氣品質水準。
- (四) 為抑制車行揚塵並降低空氣污染風險，針對裸露地、工地等高風險區域持續進行源頭追蹤與改善輔導，並同步加強對道路髒污、交通島覆土與人行道等重點區域的巡查與清理作業。空氣品質不良時期，洗街工作則聚焦於幼兒園、學校、醫院等高敏感場所周邊道路加強執行，以減少民眾暴露風險。作業端導入智慧化技術，依據取水點分布、路面髒污狀況與時段需求等參數，進行路線最佳化計算，不僅減少無效行駛，也能壓縮排程所需時間。此外，透過整合各級機關洗掃資源，並擴大民間參與，鼓勵工業區、科學園區及相關單位認養周邊道路，有效提升整體清潔涵蓋與作業能量。
- (五) 為減輕農耕機具對道路環境造成之影響，辦理兩場農耕髒污防制宣導說明會，並於農業生產密集區劃設15條示範道路。結合既有髒污守護隊運作機制，在農作收成期主動加強對45條示範路段的巡檢與維護作業。各行政區清潔隊同步實施污染通報與改善績效評比制度，藉此強化地方執行力與回饋循環，逐步提升道路管理成效，降低農耕活動對周邊交通與環境品質所造成的負面影響。
- (六) 為落實固定污染源使用許可證管制(如設置、操作或燃料等)，未來將持續加強稽查和管制，以確保公私場所操作之規定，另外，推動逸散性智慧化平台管制。
- (七) 延續工業區有害空氣污染物監測，針對污染熱區公私場所落實排放標準規範檢測，並擴充本市有害空氣污染物資料庫，提升物種納管率，建立防制設備處理效率基準,強化

重大排放源管制。

- (八) 運用科學儀器找出陳情污染源，並根據數據要求污染源改善，減少陳情及污染物排放。
- (九) 執行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治費徵收管制及 E 化現場查核作業，輔導工廠進行申報並精進審查方式，勾稽比對申報資料用量以確認合理性及正確性，另抽測原物料中揮發性有機物含量，落實污染者付費，以維持徵收公平性。
- (十) 進行加油站法規符合度查核，以及氣油比與氣漏比稽查檢測，並持續宣導加油跳停及控制按壓力道，減少 VOCs 產生與逸散。
- (十一) 針對 VOCs 工廠進行法規符合度查核及轄內石化製程設備元件執行稽查抽測，並以科學儀器 FLIR 輔助檢視是否有洩漏情形，強化 VOCs 逸散管制。
- (十二) 針對屢遭陳情業者引入智能監控系統，遠端監控靜電機電流訊號，建立自主管理機制，減少陳情；並藉由智能監控，釐清餐飲業者是否有污染行為。
- (十三) 因應114年1月2日公告「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管理辦法」修法，針對列管1~5批連線對象加強法規符合度輔導，並輔導公告第6批連線對象審查文件提送進度，以確保業者能符合法規規範，避免受罰。
- (十四) 引進工地智慧化污染監控系統，以即時且有效地控制施工污染，進而有效運用人力並提升管制成效，以強化營建工地的自主管理。積極推動營建工地友善環境措施，包括利用再生水進行洗街、洗車廢水經沉沙處理後循環再利用，以及廢棄物循環再利用措施，如使用稻草批或廢木屑覆蓋裸露地等。
- (十五) 依據民眾陳情、消防通報統計資料，篩選露燃熱區進行查核管制，利用無人空拍機、露燃影像智慧辨識技術，擴大監控範圍及全天候監控。同時透過新聞稿、臉書、LINE 推播、跑馬燈等多媒體管道，強化宣導勿露天燃燒，同時推廣農廢再利用的理念。
- (十六) 推動「適量燒、集中燒、替代燒」之民俗活動減污新三燒政策，以藉由自主減量、以功代金、以米代金或專爐集中燒等，從源頭減量或後端控制，減少燃燒紙錢所產生空污排放。
- (十七) 114年起車輛改裝排氣管皆需辦理變更登記，115年度落實高爆噪音車輛源頭管制，避免違法改裝噪音車輛上路擾民，加強源頭管制與末端稽查，以期降低車輛噪音擾寧情形。源頭管制部分，每年召開跨局處噪音平台會議、每季改裝店家稽查宣導、改管車未變更登記查證及移送警察局裁罰；末端稽查部分，環警監路邊聯合稽查取締、聲音照相科學儀器稽查、民眾檢舉與警察通報查證使用未認證排氣管移送及通知到檢、未變更登記之改管車查證通報警察局裁罰遏止再改管行為、檢測超標及通知逾期未到裁罰作業、AI 辨識判管、整合 AI(移污雲)樽節人力等管制方式，還靜於民；此外，辦理環境與道路交通音量監測、民眾陳情交通噪音監測、航空噪音監測、營建噪音管控、廟會噪音宣導控管，非游離輻射量測及光污染稽查勸導，讓臺南朝寧靜宜居城市邁進。
- (十八) 加強高污染柴油車管制措施，針對道路行駛之柴油車輛實施不定期稽查，以目視判煙通知、路邊攔查、攔檢等方式稽查高污染車輛並促進改善，並應用光學尾氣遙測技術及數位科技影像判煙系統執行柴油車尾氣污染稽查篩選，藉由科技執法精準鎖定高污染柴油車，提昇柴油車稽查管制成效。
- (十九) 依據污染潛勢熱區，加強執行高污染柴油車路攔稽查及管制作業，並配合環境部政策推廣柴油車汰換與調修補助，達到淘汰高污染老舊柴油車、促進污染改善之目的。
- (二十) 持續針對敏感族群或柴油車活動頻繁區域推動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有效管制高污

染車輛，提升機車定檢率、柴油車納管率，並加速老舊車輛汰換。藉由授權維修廠針對4期以後柴油車檢測並核發自主管理標章，落實柴油車保檢合一及達到柴油車檢測分流之實質效益，確保民眾呼吸健康之權益。推動限制港勤船舶於安平港區外港(港區界線內)航行速度不得高於12節，排煙不透光率不超過40%、燃油硫含量限值0.5%，藉此打造綠色港口。

- (二十一) 環評承諾、市府一億元以上工程之施工機具應全數取得自主管理標章，減少移動污染源污染排放，並推動港區船舶減速及岸電等管理措施，打造綠色港口。
- (二十二) 導入科技化車牌辨識系統大數據稽查鎖定高污染潛勢熱點、燃油機車高出沒熱點之加油站及空維區周邊，重點列管高污染機車族群，另配合環境部政策，持續推廣與辦理機車汰舊換新補助作業，強化民眾淘汰老舊機車並使用低污染車輛之意願，以達到亮麗晴空年度淘汰2萬輛老舊機車之目標。
- (二十三) 全面推動機車定檢通知無紙化政策，並強化推廣民眾落實機車排氣定期檢驗制度，以達高污染機車排氣品質改善及淘汰老舊機車之目的，更透過機車定期檢驗站品保、品管作業與評鑑制度之實施，另配合動態降級制度加嚴管理，持續精進並提升本市定檢站專業檢驗能力及服務品質。
- (二十四) 優化移動污染源整合系統，彙整車牌辨識、噪音陳情、柴油車管制各項數據，進行智慧一站式管理，運用智慧雲端系統進行即時監控分析，將整合系統可視化及智慧化，進行決策管理以及管制策略滾動式調整，並透過系統分析減少人工比對，提升移動污染源管理效率，打造移動污染源雲端智慧治理模式。

四、落實水域、河川及海洋污染源、環境用藥、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及飲用水管理作業：

- (一) 針對本市重要河川、水域及支流排水，利用科學儀器或架設監視器監測污染情形，建構水質數據地圖及污染通報體系，以落實水污染源稽查管制。
- (二) 運用水質感測器加強轄內工業、畜牧業等其他點源污染查緝工作，另亦結合水環境守護志工進行污染稽查作業。
- (三) 辦理水域環保相關法令宣導會議8場次(含水污染防治、海洋污染防治、省水減污...等)。
- (四) 全面推動畜牧糞尿沼液沼渣施灌計畫，持續進行農地示範施灌及評估作業，逐步提升本市施灌量及施灌面積；持續執行八翁里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計畫建設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中心，發展綠電循環經濟，同時降低河川污染負荷。
- (五) 提升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文件)一次性審查率，提升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證件相關書面審核效率，建構諮詢預審模式，加速作業。
- (六) 持續操作本市月津古港、寮子廊水質淨化場及鏡面水庫集水區非點源污染削減設施，改善本市水庫水質，確保市民用水安全。
- (七) 辦理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演練及環境敏感地區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兵棋推演計2場次，持續監測臺南沿海海域水質。
- (八) 定期抽驗自來水列管點清水、淨水場原水及水質處理藥劑，並不定期稽查抽驗公私場所之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檢視其設備的維護管理及水質抽驗情形，確保飲用水安全。
- (九) 強化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暨環境用藥管理，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管理、稽查及輔導、偵測與警報設備現場測試及無預警測試各10場次；辦理環境用藥管理法相關法規說明會及教育宣導活動5場次，建立正確及安全用藥觀念，降低環境負荷。

- (十) 為達成「職場零毒災、安全大臺南」的目標。配合安全大臺南專案，針對達管制量30倍以上公共危險品場所進行聯合稽查，執行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流向勾稽查核，有效降低毒災發生機率落實災害防救管理，模擬災害情境及緊急處置判斷進行毒災演練，並辦理聯防組織小組訓練，強化整體救災能力，有效達到橫向支援、降低災損，避免二次危害。

五、資源循環全分類，活化創新拼永續：

- (一) 加強辦理源頭減量工作，呼應資源循環署源頭減量政策進行全面性查核輔導工作，賡續推動禁用一次性塑膠飲料杯、限制產品過度包裝、網購包裝限制及旅宿業一次性用品法規符合度稽(訪)查。並持續依本市環保法令規範相關行業應提供環保餐具予民眾使用。
- (二) 持續推動各項資源回收政策，包含輔導里及社區大樓設置、營運回收站及辦理資源回收物兌換活動至少100場次，以帶動民眾主動進行資源回收，配合地方節慶活動辦理相關宣導活動以提升民眾資收常識，並輔以垃圾強制分類檢查(對象以一般家戶、社區大樓、都會型地區、連鎖便利商店、工業區檢查垃圾袋資源回收物分類及隨袋徵收垃圾專用袋)，年度須完成稽查破袋件數8,500袋，敦使民眾落實資源回收分類及垃圾減量。
- (三) 強化管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及資源回收站170家，定期進行消防安全輔導訪視及環境衛生稽查，本市列管之回收處理業及資源回收站，每家稽巡查至少1次以上，避免污染環境及災害發生，確保公共安全。
- (四) 推廣廚餘高速發酵廠產製成品，辦理社區及家戶自主性廚餘落葉堆肥，落實廚餘回收政策以達循環經濟。
- (五) 賡續辦理臺南市廢棄物處理廠(場)監督專業計畫、城西垃圾掩埋場及底渣處理廠操作效能提升計畫，並持續執行地下水水質及環境監測，保障民眾生活環境品質。
- (六) 為提升處理量能，持續辦理本市公有掩埋場改善及修繕，以增加緊急應變空間。
- (七) 維持本市城西及永康垃圾焚化廠穩定運作，妥善處理本市垃圾去化。
- (八) 為確保本市垃圾自主處理量能無虞，以汰舊換新設置處理量能每日900公噸的更新爐，並採促參 BOT 方式興建，引進焚化爐新技術，包含高溫鍋爐管排、提升廢熱回收、發電效率最大化、嚴格廢氣排放標準、節能減碳等，並結合當地發展特色更新設置回饋設施，預計115年2月完工正式營運。
- (九) 為辦理更新爐廢棄物處理設施推動，補助城西土城地區學生營養午餐、各項學用費用補助、獎助學金、其他應負擔費用及協助弱勢家庭學生等使用事項，妥善敦親睦鄰，提升當地民眾對更新爐興建支持度。
- (十) 穩定操作營運底渣再利用處理廠以提升焚化再生粒料品質技術，落實焚化再生粒料再利用。

六、積極推廣資源永續循環利用、審查嚴格把關事廢合法去化：

- (一) 提升本市事業廢棄物相關許可審查效率，以「精準審查 嚴格把關」為目標，導入公開透明資訊及提高機關審查之行政效率，針對高風險類別召開專家學者審查會，強化審查流程並嚴格把關，落實輔導業者各項許可申請，同時深入執行查核與專案稽查，確保整體事業廢棄物管理系統的健康發展。
- (二) 持續辦理法令宣導說明會，每年相關法令宣導說明會和申報系統說明至少4場次，以輔導事業機構填報許可相關申請及網路申報工作。

- (三) 透過環境部「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系統」、「事業廢棄物清運機具即時監控系統(GPS系統)」，勾稽比對申報數據，針對異常部分進行輔導或稽查管制工作，另配合中央下放之智慧圍籬異常名單進行查察，全面掌握機構營運及資源化產品最終流向，追蹤有無相關異常情形或致犯罪違規污染情事。
 - (四) 持續配合環檢警重大案件稽查或開挖調查，妥善運用科技執法以無人飛行載具(UAV)稽查，確實掌握現場廢棄物堆置情形，攜手打擊環保犯罪。
 - (五) 持續執行隨袋徵收之工業區員工生活垃圾政策，舒緩產業發展廢棄物突增之困境，並提倡事業端源頭減量或進行廠內自行處理／再利用，擴大並暢通本市事業廢棄物合法去化管道，同時提倡「零廢棄」之概念，透過強化資源回收、物料回收及能源回收等理念，促進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政策。
- 七、土壤及地下水場址監督管理及查證，杜絕非法棄置，加速辦理二仁溪沿岸廢棄物清理：
- (一) 依污染場址特性，與專家學者共同監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作為，同步推動應加速改善場址風險長期管理。
 - (二) 改善完成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驗證作業，預計解除2處場址
 - (三) 分群管理本市具土水污染潛勢之事業並辦理說明會至少2場次，針對應加強管理群執行31家次現勘作業，並依現勘結果執行查證，降低臺南市土水污染發生率。
 - (四) 持續監督中石化安順場址整治工作，並加嚴管制力道，定期召開整治監督及居民照護專案小組，執行各項環境品質監測，預防二次污染，確保環境品質。督促中石化公司如期於115年6月完成整治作業，達成加速土地復原並達永續利用之目標。
 - (五) 透過科技執法並配合環檢警結盟調查，加強遏制、查緝廢棄物非法棄置情事。
 - (六) 導入智慧圍籬監控高風險非法棄置場址，並適時實施監測或啟動緊急應變，俾利土地永續利用。
 - (七) 透過與中央機關密切合作，主動積極加速辦理二仁溪沿岸廢棄物清理，並針對本市列管場址嚴格管控廢棄物清理作業，預計解除15處列管場址。
 - (八) 提升民眾土地管理及防止廢棄物不當棄置之觀念，並提供陳情專線管道，鼓勵民眾共同防範，預計舉辦3場宣導。
- 八、打造潔淨城市，共創優質生活環境：
- (一) 推動優質公廁升級行動，持續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改善廁所設施外觀、照明與排水管線，致力打造乾爽、無異味之友善如廁空間。
 - (二) 強化列管公廁評鑑制度，維持90%以上達優等以上，結合民間認養與自主清潔訓練，提升公廁管理效能與整體潔淨度。
 - (三) 執行清淨家園區里環境整潔評比，每年盤點37區環境維護成果及志工認養狀況，鼓勵各區展現特色、提升社區整體清潔。
 - (四) 於登革熱高風險期推動社區防疫行動，辦理種子教師訓練與社區宣導，加強布氏指數三級以上區域的孳生源清除與風險控管。
 - (五) 落實汛期排水清理計畫，於4月底前完成重點地區側溝加強清淤作業，巡查工地及市場周邊等易淤積熱點。
 - (六) 推動企業、學校與民團共同參與春秋兩場次千人大型淨灘行動，建立海洋保護意識，並推動定期認養機制與自主清理機制。
 - (七) 擴充優化「臺南環保通」APP 功能，提升民眾查詢公廁資訊、空氣品質等便民服務之

即時性與實用性。

(八) 規劃爭取廢棄物資源化處理計畫，加強廢棄傢俱、樹枝及彈簧床等大型廢棄物與一般回收物再利用處理，降低進場焚化數量與碳排放量。

(九) 汰換老舊垃圾車及清運設備，持續向環境部爭取補助低碳機具，降低碳排並提升本市廢棄物清運與回收作業效能。

(十) 強化垃圾與資源回收收運機制，落實準點清運與委託作業管理，提升民眾服務滿意度。

九、提升公害陳情處理品質、強化檢驗聞臭效能及 AI 科技執法防範非法棄置與異味污染監測：

(一) 提升公害陳情案件處理品質與效率，強化為民服務品質。

(二) 成立專案聯合稽查小組，針對屢次陳情、重大違規及重點個案，跨科室辦理聯合稽查，及召開跨局處非法棄置專案小組會議及環檢警聯合稽查與會議，以有效全面改善違規污染行為，提升環境品質。

(三) 持續宣導電話禮儀，妥適回應民眾公害陳情案件之稽查處理結果，利用大數據分析作成污染熱區地圖，並使用數位平板、UAV 結合科學儀器及 AI，建置智慧圍籬強化稽查，以有效改善環境異味與防範非法棄置，提升民眾滿意度。

(四) 定時依規定辦理罰鍰逾期未繳案件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及債權憑證清理作業，貫徹執行公權力，移送強制執行達97%以上。

(五) 提升檢測專業技術及空污異味檢測效能，並維持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化學測試領域實驗室認證，確保符合 ISO/IEC 17025實驗室規範，提供迅速、準確並具公信力之高品質檢驗數據。

十、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一、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撙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綜合規劃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業務	一、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審閱及辦理審查會議，並公開相關資訊。 二、透過直播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會議，強化民眾參與。 三、執行本市重大開發環評案件現地監督查核與教育輔導作業。 四、辦理環評法規宣導，加強開發單位落實環評承諾事項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追蹤。	中央：0 本府：3,760 合計：3,76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環境教育及志義工管理 推動工作	一、結合本市環境教育資源，增進市民環境素養與行動能力。 二、協助民間企業及社團實施綠色採購，推動淨零綠色生活相關業務。 三、舉辦環境節日活動及配合中央政策進行環境教育宣導。 四、管理及運用環保志工隊，協助本市的环境維護工作。 五、進行環保志工培訓及增能課程，提升專業知識與技能。 六、實踐環境教育法，進行環境講習及輔導查核環境教育時數等工作。	中央：2,583 本府：32,030 合計：34,613
環境淨零永續管理	辦理產業溫室氣體查核輔導計畫	一、推動淨零輔導團，執行節能診斷評估，號召轄內能源用戶共同響應參與，深化碳盤查登錄行為。 二、輔導擴大盤查事業單位登錄事業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平台。 三、推動事業申請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以提高事業執行減量工作。 四、辦理淨零培訓課程、會議、論壇及成果發表，擴散輔導成果與案例。 五、推廣碳足跡標籤制度，營造永續低碳生活型態。	中央：0 本府：7,500 合計：7,500
	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永續發展計畫	一、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工作，並提出執行成果報告。 二、管考淨零路徑執行成效，檢討執行面項指標。 三、編撰永續發展自願檢視報告(VLR)，推動本市永續發展目標及整合市府永續長跨局處核心業務。 四、推廣建築能效評估或低蘊含碳建築標示。 五、辦理因應氣候變遷多元化宣導活動並推動國際參與。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低碳永續家園建置維運計畫	一、輔導本市行政區及行政里參與環境部低碳永續家園，提升認證率。 二、輔導行政里建置或維運行動項目，增進及維持評等。 三、辦理認證評等成果維護管理追蹤作業。 四、辦理低碳永續推廣活動、教育培訓課程。	中央：792 本府：5,930 合計：6,72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碳匯場域調查	一、政策法規資料蒐集及國內碳匯自願減量專案研析。 二、建立碳匯場域評估指標及繪製評估流程。 三、篩選自然碳匯潛勢場域進行調查及評估。 四、運用 Geo-AI 演算法進行本市碳匯調查並彙整資料於 GIS 資訊平台。 五、提出未來本市碳匯發展策略。	中央：0 本府：4,500 合計：4,500
	因應氣候變遷推動調適計畫	一、蒐集本市環境背景、科研缺口資料，進行災害情境模擬並更新風險地圖。 二、辨識調適缺口並規劃因應對策。 三、檢視追蹤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執行績效，彙編執行方案成果報告。 四、評估災害連鎖效應風險。 五、辦理氣候變遷調適教育宣導活動。	中央：703 本府：4,988 合計：5,691
	推動淨零教育及永續發展宣導培訓計畫	一、辦理淨零種子講師增能課程。 二、淨零種子講師至校園及社區推廣。 三、設計製作淨零教育及永續發展主題繪本及遊戲。 四、辦理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永續發展等主題宣導活動。 五、辦理人才培育之課程及證照培訓專班。	中央：0 本府：6,000 合計：6,000
空氣及噪音 管理	臺南市空氣品質管理及監測站操作維護暨推動室內空品改善計畫	一、空氣品質及環境負荷蒐集與分析。 二、空氣污染防治計畫書追蹤檢討。 三、協助空品監測車搜集之監測數據分析。 四、整合分析轄區內各類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量清單。 五、執行各項管考作業(亮麗晴空、環境部考評)。 六、管理及追蹤本市各項委辦計畫之管考工作。 七、淨化區及清淨綠牆之經營維護管理考核。 八、推動室內空氣品質改善。 九、3 座人工監測站監測分析作業。 十、局設自動監測站(城西里與楠西站)操作維護。 十一、空氣污染管制成果與空品應變防護宣導。	中央：1,500 本府：18,092 合計：19,59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	一、加強緊急應變機制作業，執行空品污染事件通報民眾方式及應變能力。 二、執行固定源資料庫更新維護。 三、延續 AI 智能系統橫向資料比對並擴大檢核條件，導入固定污染源查核 E 化功能，建置遠端智慧化操作參數監控平台，作為後續污染管制之依據。 四、擴充 AI 智能系統，持續強化橫向資料比對，提升納管申報一致性。 五、配合稽查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物管制。 六、推動異味陳情重點管制作業。 七、透過環境監測，掌握環境中空氣污染物濃度，並落實排放標準檢核，擴充本市 HAPs 資料庫，提升納管率。 八、利用科學儀器追蹤可疑污染源，鎖定目標推動排放減量。 九、推動固定源逸散性管制須裝 CCTV 之對象，逐批納入智慧化平台，以利後續管制。 十、查驗空污費資料正確性，追繳空污費申報不實及有缺漏者，落實污染者付費原則。 十一、進行原物料揮發性有機物含量驗證，並輔導工廠使用具低揮發性之成分及加油站油氣回收抽測。 十二、確認工廠法規符合度以及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情形，進行設備元件稽查檢測，防止 VOCs 洩漏。 十三、執行 CEMS 連線對象法規符合度、功能查核、原始數據智能監控及 1~5 批連線對象委員評鑑，確保連線數據品質；輔導公告第六批連線對象須於 115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連線，以符合法規規範。	中央：33,079 本府：80,730 合計：113,809
	逸散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	一、辦理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核算，並提供網頁線上申報服務及便民繳費管道。 二、提昇營建管理辦法防制措施符合度，查核符合率達 90% 以上、粒狀污染物削減率達 65% 以上。	中央：0 本府：62,775 合計：62,77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建置工地污染智慧監控系統，污染發生立即通報應變或自動啟動污染防制，加速污染應變減少民眾陳情。 四、統計陳情、消防…等資料，作為露燃熱區管制依據。執行稻作區域露天燃燒巡查 60%，另依據各作物農廢露燃好發期巡視種植區域。 五、進行裸露地清查及輔導改善，年度改善面積達 20 公頃以上。 六、推廣「適量燒、乾淨燒、替代燒」之新紙錢三燒政策，降低民俗活動空氣污染。 七、針對屢遭陳情業者、高陳情路段等業者導入輔導改善機制及防制設備電流智能監控，降低陳情數 八、加強低油煙認證管制，導入認證退場機制，並加入氣罩蒐集效果等遴選條件，若巡查後有缺失，依缺失程度建置不同管制策略。 九、整合中央及市府各權責機關洗掃資源，並積極推動企業認養周邊道路，強化產官協作，全面提升環境清潔效能。透過公私協力，年洗街作業總里程達 7 萬公里，預估可有效減少車行所致揚塵，削減總懸浮微粒達 966 公噸。	
	空品維護區劃設與管制	一、持續針對交通轉運站、工業區、物流園區及學校推動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以有效改善空氣品質。 二、至少辦理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協商會或研商會或宣導說明會各 2 場。 三、篩選新劃設空維區之車辨清冊，針對未納管柴油車於緩衝期間寄發限改通知、手機簡訊通知加強宣導，以降低管制正式生效後之裁處車輛數。 四、針對環評承諾、市府 1 億元以上工程納入工程採購契約要求施工工具應全數取得標章(可辦理預約檢測臨時通行證)，有效降低污染排放。 五、持續推動授權認證維修廠保檢合一柴油車代檢，以達到車輛分流檢測之實質效益並有效提升柴油車納管率。	中央：0 本府：16,066 合計：16,06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安平商港推動限制港勤船舶於安平港區外港(港區界線內)航行速度不得高於 12 節，排煙不透光率不超過 40%、燃油硫含量限值 0.5%，藉此打造綠色港口。	
	交通工具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機車排氣污染管制	一、全面推動機車機車定檢無紙化政策，另透過 E 化簡訊即時通知到檢，強化民眾到檢意願，更針對逾期未定檢車主逕行告發處分，藉此加強納管並落實機車排氣定期檢驗制度之推廣。 二、導入科技化方法鎖定高污染熱點稽查並列管高污染未定檢機車，另配合環境度政策推廣淘汰老舊機車及新購低污染車輛補助政策深入人心，提升民眾淘汰老舊機車並使用低污染車輛之意願，以達到亮麗晴空年度淘汰老舊機車及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書推廣電動二輪車成長之目標。 三、依據年度分級制度，分級稽查與管理執行本市機車定期檢驗站併推動保檢合一制度，提升定檢站專業檢驗能力及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19,037 合計：19,037
	維護空氣噪音品質及管制-柴油車污染管制	一、加強高污染柴油車輛通知檢測、路邊攔查/檢及油品採樣送驗作業。 二、搭配污染潛勢地圖及尾氣遙測或車牌辨識 AI 判煙系統作為高污染柴油車科技執法，即時篩選辨識黑名單，精準鎖定高污染柴油車，路攔即時稽查勾稽查驗，提升稽查不合格數及定檢管制數。 三、建置 PN 檢測儀搭配 OBD 及 NOX 分析儀，針對五期以後車輛進行檢測蒐集數據。 四、推動認證維修廠保檢合一暨柴油車代檢示範運行，針對四期以上柴油車建置維修廠柴油車代檢能力，並核發自主管理標章，落實保檢合一。 五、定期追蹤經環保局認證之維修保養廠保養後檢測之車輛，是否有因目視判煙、民眾檢舉及路攔而被召回紀錄，以確保檢測品質。	中央：0 本府：17,068 合計：17,068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持續推動保養廠認證為檢測站，提升保檢合一執行成效，同時達成車輛維修保養與核發標章之便民措施。	
	臺南市移動污染源智慧雲端管制計畫	一、智慧一站式管理，整合移污車辨、噪音陳情檢舉案、處分進度追蹤及污染潛勢圖等。 二、稽查與分析人力資源妥適規劃，減少人工比對，由雲端科技智慧分析稽查熱點，落實有效管制措施，提升車輛移動污染源管理效率。 三、彙整噪音監測數據，掌握建立決策管理，用於稽查策略滾動檢討與擬定措施。 四、開發即時監控系統，從 AI 可視化及智慧化，加速環保監控與稽查應用便利性。 五、維運應用程式伺服器與資料庫伺服器。 六、維運移污雲系統平台運作。 七、租賃伺服器軟體授權。 八、車牌辨識監錄系統影像及噪音偵測介接。 九、移動源整合系統功能優化。 十、系統網頁介面開發與視覺化圖表功能優化。 十一、噪音熱區、機車未定檢熱區、柴油車管制熱區等評估分析作業 十二、移動源處分案件整合追蹤。	中央：0 本府：17,163 合計：17,163
	車牌辨識與照相系統整合高污染車輛通知檢測計畫	一、58 台聲音照相設備(37 台固定式及 21 台類固定式)規劃維運、設備品保品管七天一校作業。 二、聲音照相固定式(37 套)點位現勘、架設移機、操作維護、稽查成果製作。 三、聲音照相類固定式(21 套)點位現勘、架設移機、操作維護、電池更換、稽查成果製作。 四、品保品管，聲音照相設備送實驗室校正、檢定以及比測作業，確保稽查品質與告發裁處公正性、另利用 AI 辨識判管、整合 AI(移污雲)以樽節人力提高裁罰效率。	中央：0 本府：15,256 合計：15,25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五、聲音照相科技執法改裝管超標車輛告發裁處，經確認仍有噪音污染之虞車輛召回檢驗，並宣導車主應使用經環境部認證合格之排氣管並完成變更登記，方能合法上路。 六、掌握噪音污染源改善情形，及噪音陳情解析及查核工作，以降低民眾屢次陳情。 七、配合執行環境部各項考核指標工作績效以及相關施行政策，並規劃適當因應及精進作為。	
	噪音及機動車輛排氣管聲音辨識裁管計畫	一、一般地區環境音量及道路交通音量監測作業。 二、環境及交通噪音陳情案件監測，有效解決民眾陳情噪音問題。 三、使用中機動車輛原地噪音量測及被檢舉噪音車輛召回檢測作業，併同排氣檢測及後續違規裁罰，期能減緩改裝車輛噪音擾民。 四、噪音車檢舉網車輛查證是否完成變更登記，未變更登記車輛造冊移送警察局告發裁處。 五、航空站查核作業，航空噪音平行監測、定期審核航空噪音報告書。 六、非游離輻射及光污染管制作業。 七、營建噪音管制作業。 八、辦理噪音複查管制作業。 九、協助廟會宣導及蒐證作業。 十、定時更新及維護臺南市噪音管制網站，確保網路資訊時效性。 十一、配合執行環境部環保機關績效之各項考核指標工作，並規劃適當因應及精進作為。	中央：0 本府：13,489 合計：13,489
水域及毒物 管理	落實水域污染源管理， 提升稽查效能計畫	一、輔導水環境巡守志工隊，強化巡守能力，並布設水質感測器於各大水域，完善流域水質監測數據。 二、加強河川及海洋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提升河川及海洋水質。 三、辦理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演練及環境敏感地區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兵棋推演，並持續監測本市沿海海洋水質。	中央：7,251 本府：8,931 合計：16,18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持續操作維護鏡面水庫集水區非點源污染削減設施，減輕水庫營養鹽污染負荷。	
	沼液沼渣農地肥份施灌推廣及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中心計畫暨八翁里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計畫	一、辦理沼液沼渣集運輸示範施灌，展示施灌成效，提升農民參與意願。 二、協助畜牧場申請沼液沼渣肥分使用許可。 三、針對施灌農地進行土壤及地下水監測。 四、槽車施灌沼液沼渣回歸農田轉化農地肥分。 五、八翁里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第2期)。	中央：3,150 本府：3,850 合計：7,000
	強化飲用水水質安全	飲用水稽查管制： 一、自來水水質稽查管制。 二、自來水水源水質稽查管制。 三、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稽查管制。 四、供飲用之未列管非自來水水質稽查管制。 五、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及水質稽查管制。 六、包裝及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稽查管制。 七、災害後飲用水之處理及抽驗管制。 八、污染水源水質行為稽查管制。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工作	一、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 (一) 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流佈調查。 (二)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廠場運作管與應變輔導。 (三) 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無預警測試。 (四) 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相關訓練、活動與說明會。 (五) 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 (六) 辦理毒災防救業務。 二、環境用藥管理：加強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蚊防治業稽查及管理。	中央：3,135 本府：3,775 合計：6,910
一般廢棄物 管理	垃圾全分類、資源回收再利用	一、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及再利用： (一) 加強機關、學校、里、社區、大樓管理委員會教育宣導及設置回收站	中央：35,250 本府：19,550 合計：54,8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 輔導學校執行落葉堆肥計畫。 (三) 稽查輔導責任業者與販賣業者。 (四) 推動一次用產品源頭減量。 (五) 積極管理一定規模回收商及古物商。 (六) 推動工業區事業員工生活垃圾及連鎖便利商店實施一般廢棄物隨袋徵收。 二、推廣回收傢俱修復再利用及美學創作。	
	臺南市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	協助本轄內家戶建築物拆除後石綿建材廢棄物妥善處理，以降低其對人體與環境危害	中央：379,000 本府：0 合計：379,000
	焚化廠營運管理及委託監督專業服務計畫	妥善處理臺南市轄區內生活垃圾為目標；同時利用焚化程序減積減重及產生之熱能進行發電，達回收再利用功效，並挹注市庫財源收入。	中央：0 本府：196,805 合計：196,805
	臺南市城西底渣再利用處理廠委託操作計畫	委託廠商操作城西底渣再利用處理廠產製焚化再生粒料，並將焚化再生粒料使用於公共工程，以配合中央循環經濟政策。	中央：0 本府：65,000 合計：65,000
	臺南市焚化底渣處理監督專業服務計畫	一、監督再生粒料品質穩定性及使用流向、強化認證廠查核機制及公共工程使用等作為。 二、推廣行銷再生粒料創意宣導品，落實循環經濟再利用。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臺南市廢棄物處理廠(場)監督專業服務計畫	一、巡查各公有掩埋場場區內各項設施。 二、監督安定滲出水處理場、城西滲出水處理場、灣裡水肥場等 3 場操作營運。 三、公有掩埋場環境檢測。 四、掩埋場及焚化廠補償金及回饋金審查作業。	中央：0 本府：7,300 合計：7,300
	臺南市掩埋場廢樹枝、廢家具委託再利用處理計畫	完成破碎廢樹枝及廢家具，以木料銀行供民眾申請或送焚化廠焚化處理，以節省掩埋場空間，達到資源循環。	中央：0 本府：52,500 合計：52,500
	臺南市城西垃圾滲出水處理廠委託操作維護管理	一、委託廠商辦理臺南市城西垃圾滲出水處理廠各污水抽送管線、掩埋場污水井之巡迴檢查、抽水馬達之維護保養、損壞修理，及管線堵塞時之清除。 二、各處理系統之運轉、操作及監控：含各項機械、電氣設備運轉操作、維護、保	中央：0 本府：19,000 合計：19,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養(塗油、防鏽)、檢查、故障排除及損耗零件之更換補充。 三、處理後排放水水質須達到環境部規定之放流水標準。	
	臺南市飛灰固化廠委外操作營運暨設備改善計畫	妥善處理焚化廠所產生之飛灰及穩定化物，落實設備維護保養，維護環境安全。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安定滲出水廠(含水肥廠)營運管理及滲出水清運工作	一、賡續加強掩埋場場區運作及滲出水廠委外代操作監督工作，使廢棄物掩埋及滲出水處理系統發揮正常功能，以符環保相關法令。 二、妥善處理安定掩埋場所產生之滲出水。 三、妥善清運各公有掩埋場因雨季所產生之滲出水至安定滲出水處理廠處理。	中央：0 本府：26,500 合計：26,500
	永康焚化廠回饋設施委託經營管理	一、焚化廠為能有效處理臺南市民所產生之廢棄物，所興建之回饋設施營運能有效提供在地居民相關回饋及敦親睦鄰效益。 二、焚化廠回饋休閒設施成功營造成為市民的好鄰居，並成為附近居民閒暇從事休閒、運動的最佳場所。	中央：0 本府：7,390 合計：7,390
事業廢棄物 管理	事業廢棄物勾稽及查核計畫	一、配合環境部推動政策，針對本市清除處理機構進行輔導及宣導工作，辦理說明會及教育訓練，使其了解法規內容、執行措施及相關罰則。 二、強化事業廢棄物的管制工作，針對異常清除處理機構派員進行相關查核，以查核事業廢棄物異常情形。 三、事業廢棄物申報管理系統勾稽作業，包含辦理自主性勾稽作業、辦理事業機構網路申報資料定期查核例行性勾稽作業、辦理事業機構網路申報資料定期查核專案性勾稽作業、辦理事業廢棄物清運機具 GPS 勾稽作業、提升上網申報率、提升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送審率及通過率。 四、進行易燃性再利用機構深度稽查作業及爐渣(石)產源端、再利用機構聯合深度稽查作業。 五、針對本市事業機構進行輔導及宣導工作，提倡廠內再利用及自行處理。	中央：0 本府：6,620 合計：6,62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利用無人飛行載具稽查廢棄物堆置情形。	
	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管理計畫	一、許可審查作業，包含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再利用機構申請審查、再生利用機構檢核申請審查、事業機構廢棄物清理專業技術人員設置異動審查、事業自行清除、清理、處理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事業機構廢棄物處置計畫書審查。 二、公民營廢棄物清除及處理許可審查，包含廢棄物處理機構評鑑及資源化產品流向查核。 三、提升本市各項清除處理機構廢棄物相關清除處理許可審查效率、正確率及通過率。 四、針對轄內高關注廢棄物項目之處理機構/再利用機構進行深度輔導。	中央：0 本府：7,500 合計：7,500
土壤污染管理	廢棄物非法棄置污染場址管理改善作業	一、導入智慧圍籬控管非法棄置場址，適時執行監測，防止危害環境。 二、執行場址廢棄物調查檢測，必要時啟動緊急應變或廢棄物代清理等環境復原工作。 三、加速非法棄置場址代履行費用求償及債權保全，並宣導民眾加強土地管理。	中央：0 本府：8,700 合計：8,700
	土壤及地下水場址之監督管理及查證作業	一、監督土壤污染場址整治改善工作，推動應加速改善場址風險管理。 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巡查作業，並定期監測本市土壤及地下水品質。 三、高污染潛勢事業土水預防管理作業，辦理說明會及現勘、調查及追蹤作業。 四、配合民眾陳情、環檢警執行應變調查、查證作業。 五、土水污染相關法規宣導會及校園宣導，讓業者與學童了解土水污染防治。 六、土污法 8、9 條公告事業土壤污染評估調查及檢測資料備/審查作業，並進行採樣現場查核工作。	中央：16,610 本府：4,000 合計：20,610
	中石化(台鹼)安順廠整治場址監督查核應變計畫	一、監督中石化安順場址整治改善工作，以如期於 115 年完成改善。	中央：10,901 本府：0 合計：10,901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中石化安順場址計畫審查、驗證及環境品質抽測作業。 三、定期巡檢進行中石化安順場址及周邊環境等管制區域，避免人員誤入及污染範圍擴大。	
清淨家園管理	環境衛生管理計畫	一、強化防疫行動，降低病媒風險： (一) 依據監測熱區資料，針對高風險區塊優先展開環境整頓與孳生源清除作業，搭配化學處理手段，有效壓制病媒蚊密度。 (二) 於雨季期間，發放病媒蚊防治藥劑予各區使用，強化針對陰井、屋旁溝渠等易積水處所投藥。 (三) 鼓勵區公所辦理自主性清潔日活動，落實空地空屋巡檢及列管，針對未依限改善者依法處置。 (四) 補助各區公所執行社區防疫環境消毒作業，提升基層處理能量。 (五) 於市集或人潮熱點設攤進行病媒防治知識推廣，強化民眾日常環境清潔與防疫觀念。 二、深化整潔作為，營造優質環境： (一) 結合清淨家園考核，督導各區落實環境衛生、公廁維養、空屋空屋管理與清潔日等環保作為。 (二) 處理垃圾亂丟與菸蒂污染等檢舉案件，藉由即時稽查與告發，提高公共空間維護強度。 (三) 加強市容巡查與違規廣告物清除效率，並依法告發處分。 (四) 針對轄內側溝及低窪地區，定期實施排水設施巡檢與清理作業。 (五) 在人力機具進出不易之巷弄，調派人工作業，提升清淤效能。 (六) 推動報廢車輛加速移除。 (七) 強化海岸管理，結合企業、民間單位辦理季節性自主淨灘與海岸維護活動，強化全民海洋意識。 (八) 提供大型廢棄物收運服務，解決傢俱、樹枝等棄置問題，並提升資源再利用比例。	中央：3,582 本府：346,150 合計：349,73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九)積極爭取經費進行清運設備更新，提升作業效率與安全性。 (十)持續優化垃圾與回收車路線規劃與排程，提高整體收運效率與民眾滿意度。 三、整合公廁分級管理機制，辦理年度評鑑與清潔查核，逐步提升列管公廁優良等級覆蓋率，同時強化巡檢與環境維護，建立乾淨無異味的公共如廁環境。 四、精進流動廁所申請作業流程，並提供包含臨櫃、郵政劃撥及金融轉帳等多元繳費選項，方便市民快速完成申請並提升服務可近性。	
稽查檢驗	公害陳情案件稽查、環保行政罰鍰裁處、催繳及移送強制執行	一、加強為民服務，妥適處理公害陳情案件，提升報案中心功能及民眾滿意度，以保障民眾生活品質。 二、加強罰鍰逾期未繳案件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以貫徹執行公權力。 三、精進公害陳情案件處理效能，以有效回應民眾訴求，落實環境正義。	中央：0 本府：1,640 合計：1,640
	空氣污染陳情案件稽查管制計畫	一、迅速妥適處理緊急空氣污染陳情案件，避免污染擴大及公害糾紛產生。 二、建立公害陳情案件稽核管考及成立專案聯合稽查小組，針對屢次陳情業者跨科室辦理聯合稽查，及召開跨局處非法棄置專案小組會議及環檢警聯合稽查與會議，以有效全面改善污染，維護環境品質。 三、善用科技執法工具、數位平板及 AI，利用大數據分析作成污染熱區地圖，破獲公害污染案件，強化網際網路公害輿情掌握，維護環境正義。 四、為快速掌握污染程度，處分破壞空品業者，強化空污陳情異味檢測及聞臭效能。 五、提升稽查效能，強化夜間稽查人力，精準擬訂改善對策。	中央：0 本府：19,600 合計：19,6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臺南市地面水體懸浮物 攔除計畫	一、配合全國水環境建設河段清除河面漂 流物、垃圾、死魚、布袋蓮及雜草、植 物或有機物腐爛造成水體惡臭或死魚 物質等，使河面清淨。 二、清除排入河川的區域排水、雨水排水 等，以降低垃圾排入河川。 三、即時清除已傾倒於河面的廢棄物，防 止污染擴大。 四、豪雨過後河面儘速恢復原本樣貌。	中央：0 本府：4,868 合計：4,868
	臺南市空氣污染科技巡 查智慧監控計畫	一、提昇本市執行空氣污染陳情案件處理 績效。 二、運用 UAV 無人機結合科學儀器克服地 形地貌限制針對工業區、污染熱點進 行監測及蒐證，以利分析掌握可疑污 染源，防範非法棄置及異味。 三、運用監視系統等科技執法工具破獲公 害污染案件，加強公害輿情掌握及空 品不良季節稽巡查工作，以維護空氣 品質。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非法棄置智慧圍籬建置 計畫-臺南市	一、中央與地方合作提升執法效率，以有 效掌握事業廢棄物流向，化被動為主 動發現污染、預防污染持續擴大。 二、針對本市非法棄置運輸路線棄置熱區 建置「非法棄置智慧圍籬」系統 12 處 ，以全天候進行廢棄物流向的遠端監 控。	中央：5,878 本府：4,057.1 合計：9,935.1
	稽查樣品之檢驗業務	一、執行樣品之檢驗分析作業，並迅速提 供正確檢驗數據報告。 二、遵循環境部環境檢驗測定機構實驗室 品質系統規範，據以執行實驗室管理 業務。 三、持續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國際認證規 範 ISO 17025 認證，以維持高品質檢驗 能力。 四、持續維持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室運作 ，以提升異味檢舉處理效能。	中央：0 本府：1,593 合計：1,593 總計 中央：503,414 本府：1,184,913.1 合計：1,688,327.1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負責本市警察行政與各項警察業務，依法執行維護治安、確保交通安全及提供為民服務，並積極保障基本人權。針對各項警政工作，秉持「面對問題、解決問題」與「公開透明、數據導向」之原則，持續進行滾動式檢討與即時應變，推動智慧警政治理，嚴密守護治安與交通秩序，全面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並積極整合第三方警政資源及民間力量，強化公私協力，共同打造安全、宜居、幸福的城市環境。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維護治安平穩：

（一）全面掃蕩不法，淨化社會治安：

1.肅清非法槍械：

- （1）對內布線查緝，共享犯罪資訊、對外區域聯防，禁絕走私：對內結合情報諮詢，鼓勵民眾檢舉非法槍彈，擴大追查來源及走私、販賣、運輸等流入管道，共享犯罪資訊；對外則與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等友軍單位建立情資交流及相關配合機制，嚴防槍械走私入境，並同步盤點轄內港口、轉運站與物流業者通報機制，強化境內外非法武器流通之預警與攔阻能力。
- （2）槍枝溯源：追查槍枝流向，對查獲「有槍無彈」、「有彈無槍」案件，積極刨根溯源。清查轄內模型槍店業者，查訪有無販賣非法模擬(操作)槍，及改造槍枝進行牟利，另加強與刑事警察局彈道鑑識系統之串聯，建構跨區域槍枝案件比對資料庫，提升破案連結效能。
- （3）針對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槍械犯罪案類，以 114 年查獲人數為基準數，增加 1%為目標值，並建立月度追蹤表，落實績效檢討及策略微調機制。
- （4）儘速偵破槍擊相關重大刑案：對於轄內發生之槍擊案件，立即成立專案小組，加強偵辦及管制，務期儘速破案；加強緝捕槍擊殺人在逃要犯，逐案清理並積極覓線偵辦，並引進數位監控工具輔助，研擬高風險地區之快打部署模式。

2.檢肅黑幫組合：

- （1）不定期查訪建築、營造、砂石或酒店經紀圍事等相關有治安隱憂之行業業者，規劃專案訪查，主動發掘危害情資線索，深入掌握幫派組合活動狀況，取締地下錢莊(匯兌)，澈底斬斷不法金流，導入風險矩陣分析模型，針對高風險行業區域化管理，落實警政防處並行。
- （2）防制街頭暴力及聚眾鬥毆，以掃蕩不法，淨化治安，對於轄內恐嚇、毀損、傷害等一般刑案，調查幕後原因，發掘案件背後可能的不良幫派組合分子，監控蒐集其成員活動資料，並整合相關情資，檢肅不法，並強化與地方檢警情資平台合作，提升案件溯源及組織鏈結判識能力。
- （3）為保護青少年，少年警察隊成立掃黑專責小隊，主要任務為情蒐幫派涉入校園及

防制未成年人加入幫派，建立網路資料庫，定期辦理防制幫派吸收少年情資蒐報會議及幫派案件偵蒐進度管制會議，另結合學校、社政、司法少年輔導體系建置「校園反幫派守門人網絡」，建立預警通報及交叉輔導流程。

(4) 針對治平專案檢肅目標，以 114 年查獲人數為基準數，增加 1% 為目標值。

3. 查捕通緝犯：

(1) 對列冊之通緝犯，分析研判其藏匿處所，並積極布線查緝歸案，並建置「高風險通緝犯預警地圖」，透過歷史足跡與社交關聯分析，強化圍捕精準度。

(2) 對轄內逃犯可能藏匿之工廠、旅館、醫院、特定營業場所、出租公寓、套房等處所，嚴密查察，多方布線，以期發現逃犯。

(3) 針對查捕通緝犯目標，以 114 年查獲人數為基準數，增加 1% 為目標值，定期檢視各單位查緝成效，導入績效指標與跨轄支援機制，提升查捕能量。

4. 檢肅竊盜犯罪：

(1) 依治安狀況規劃勤務，實施擴大臨檢、路檢、埋伏等專案勤務；加強當舖業查贓工作及落實汽（機）車修理廠、中古車行、汽機車零售業臨檢查察。

(2) 對轄區列管慣竊隨時清查核對，對竊盜逃犯之家中動態列為查察之重點，俾利查捕到案。

(3) 針對檢肅竊盜目標，以 114 年檢肅全般竊盜破獲率為基準數，增加 0.1% 為目標值。

5. 取締職業賭場：

(1)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機關查緝賭博案件獎懲規定」，加強查緝賭博案件。

(2) 藉由網路巡邏，針對地下運動彩、樂透彩、六合彩及其他賭博網站加強查緝。另針對可疑涉賭處所及博弈餐廳進行清查、列冊，防止職業賭場流竄。

(3) 針對取締職業賭場目標，以 114 年查獲件數為基準數，增加 1% 為目標值。

(4) 加強臨檢轄內主題餐廳、桌遊店等相關休閒業，如發現有經營、操縱職業性賭場(德州撲克、賭博網站)或依附公益彩券變相經營六合彩賭博者，即依法蒐證查緝，淨化社會治安。

6. 偵緝供毒藥頭及販毒網絡：由毒品查緝中心，依據本市毒品犯罪特性，整合各單位力量，全力查緝。

(1) 賡續執行「警察機關深化溯源斷根緝毒計畫」：以「溯源追查」為核心目標，透過「溯源追查供毒藥頭」、「查緝走私毒品及製毒工廠」、「強打少年藥頭」、「防制幫派涉毒」及「運用第三方警政」5 大工作主軸，掃蕩毒品犯罪。擴大執行電子菸、咖啡包、新興毒品偵查與宣導，強化青年族群防毒意識。

(2) 執行安居緝毒專案：臺灣高等檢察署於 107 年起推行「安居緝毒專案」，鼓勵民眾勇於舉發隱身在社區中的毒品犯罪，由警方積極規劃查察作為，配合轄區檢察機關執行，以查緝「社區型中小盤毒販及其販毒網」模式為基礎，全面查緝隱藏於大樓社區之販毒網，降低毒品蔓延，並透過減害等多元處遇計畫，防制新生毒品人口。

(3) 清查涉毒熱點：針對轄內「高風險涉毒場所」、「民眾舉發涉毒處所」及「易查獲毒品案件之路段」等涉毒熱點，透過步驟性清查、臨檢、巡邏、盤查等勤務作為，阻斷毒品交易通路，加強掃蕩新興毒品。

- (4) 防制營業場所涉毒：針對轄內遭查獲多起毒品案件之營業場所及容易衍生毒品案件之高風險場所，運用第三方警政，結合市府相關局處，協調相關業務機關依權責法令辦理，配合「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31 條之 1」、「特定營業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辦法」等相關措施，共同打擊毒品犯罪。
- (5) 建構全民友善通報網：結合社區警政，透過各種管道，全方位傳遞查緝成效，並結合民力共同反毒，深入社區蒐集毒品犯罪情資，在保密的前提下，回饋查緝結果給提供情資的民眾與社區，堅實友善通報網。
- (6) 跨局處合作提升毒品尿液鑑驗量能：與衛生局檢驗中心跨局處合作，委驗查獲之毒品現行犯尿液，透過全般檢驗大麻、重點對象檢驗新興毒品類別、外籍移工快速檢驗等面向，提升檢驗量能，並積極協尋行方不明毒品調驗人口，敦促其遠離毒品危害、健康復歸社會。
- (7) 深入追查大麻潛在需求族群：加強查緝大麻供應案件，強化毒品流向追查，向下掌握可疑施用大麻族群，向上溯源截斷各式供應管道。
- (8) 針對製造、運輸及販賣等重大毒品犯罪案類，以 114 年查獲人數為基準數，增加 1% 為目標值。
- (9) 加強查緝新興毒品依托咪酯和毒駕犯罪行為：要求各外勤單位查緝新興毒品依托咪酯混入電子菸後施用犯罪行為；另線上巡邏勤務加強查緝施用毒品後駕車之行為，防制重大交通事故，維護用路人安全。

7. 全力查緝詐欺犯罪：

- (1) 分析熱時熱點：透過分析詐欺車手提款熱時、熱點，編排勤務、調閱監視影像，掌握犯嫌交通工具、身分，逮捕詐欺車手。
- (2) 針對降低及防制轄區車手提領目標，以 114 年本轄 ATM 遭車手提領次數為基準數，降低 1% 為目標值。
- (3) 成立里鄰長、超商、金融機構及校園手機 LINE 通訊群組，建立「防制詐騙 4 道封鎖線」，藉由民間力量協助發現異常狀況隨時通報，並對超商店員實施打擊詐騙教育訓練課程。
- (4) 持續落實執行「識詐、堵詐、防詐、阻詐、懲詐」等面向工作，積極打擊詐欺犯罪，提升成效，落實打詐四法及公私部門合作，強化懲詐及阻詐作為。
- (5) 推動超商店員及民眾「無聲簡訊」QRCode 報案機制：為防制詐欺車手至本市 ATM 提款機提款及發揮嚇阻效果，由本局各分局預先製作設定本市四大超商及金融機構位置地址之簡訊內容，只要超商店員或民眾在超商內 ATM 或金融機構外部的 ATM，一旦發現車手特徵的人在 ATM 提款機不斷提領大額現金時，超商店員及民眾不用打電話僅以手機掃 QRcode「無聲簡訊」報案，本局勤務指揮中心接收後立即派案處理，能有效減少衝突，提升安全性及留下報案紀錄。

(二) 預防少年犯罪及校園安全維護：

1. 防制毒品入校，強化法令宣導：

- (1) 遴派適當人員持續辦理校園法治觀念宣導，至少 40 場次。
- (2) 加強規劃校外聯巡勤務，淨化校園周邊治安，有效防杜不法，年度執行目標需達 500 班次。
- (3) 於寒、暑假定期辦理春風、青春專案活動合併預防犯罪宣導，至少各 1 場次。

- 2.分析犯罪成因，落實防處機制：每半年針對少年觸法案件各面向進行分析，藉由了解少年犯罪原由，俾能對症下藥，消除犯罪誘因，降低觸法案件。
- 3.加強中輟協尋，協助輔導返校。
- 4.著重少年保護，偵查預防並行：強化校園安全維護，深入少年與中離生易聚集熱點進行約制、宣導，加強查緝少年涉詐案件、持續辦理毒品溯源，落實中輟生查訪工作及各項少年刑案偵處。
- 5.暢通校安通報，杜絕校園暴力：與本市各校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強化警政支援網絡。
- 6.強化網絡合作，落實輔導工作：關懷訪視偏差與曝險少年、提供少年陪詢(訊)服務，辦理親職講座、親子團體活動，以提升家長親職功能與家庭環境穩定性，策劃各類預防犯罪活動(宣導)，整合輔導網絡單位職責任務、精進發展輔導策略。
- 7.強化少年輔導委員會功能：由少年輔導委員會綜理規劃協調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少年輔導機構，並加強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6 場，以提升曝險少年及偏差少年之輔導工作品質；視個案需求召開網絡聯繫會議 12 場，以強化橫向網絡之連結；並辦理多元化輔導活動、曝險少年預防活動服務 2,000 人次，如職涯訓練、正向活動興趣培養、親子活動等，以保障少年之健全自我成長。

(三) 建構網絡合作，防治性別暴力：

- 1.推動家庭暴力案件風險管理措施：針對法院未核發保護令之案件相對人，如有長期施暴、酗酒、施用毒品或使用危險物品恐嚇等高風險行為，經分局評估有查訪必要者，應執行查訪並進行約制告誡；對經法院核發保護令者，持續執行定期查訪與安全維護措施。
- 2.建構完善兒少防護網絡：建立完善兒少保護及脆弱家庭通報機制之防護網絡，主動查訪毒品治安顧慮人口所撫育之未滿 12 歲子女，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規定，確保兒少人身安全。
- 3.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式「一站式服務」：結合醫療、衛政、社政、司法等網絡單位相互合作，以提供性侵害案件被害人一站式的完善協助。
- 4.辦理性侵害犯罪加害人之登記、報到及查訪作業，強化社區監控機制，預防再犯行為。
- 5.落實性騷擾事(案)件審議機制之追蹤、管考及督導：警察機關就性騷擾申訴案應依據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性別平等教育法等相關規定，逕為初步調查，並將結果及建議函送地方主管機關審議，如案件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由勞工主管機關處理，若適用性別平等教育法，則由教育主管機關處理；若性騷行為已達持續、反覆之樣態，應依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流程處理。
- 6.受(處)理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要即時且基於保護被害人原則，應主動、積極核發書面告誡及協助被害人聲請跟蹤騷擾保護令等作為，如為同時涉及家庭暴力之跟蹤騷擾案件亦主動詢問當事人是否仍有核發告誡書之意願，以備兩法之程序。
- 7.加強查緝兒少遭受性剝削案件，針對兒少及成人性影像之拍攝、散布及製作、散布不實性影像之案件重點查緝，並落實案件審核與交叉檢核機制，提升辦案品質，輔以網絡合作及協助民眾向性影像處理中心申訴，以減少性影像案件二次受害之情事。
- 8.透過宣導活動提供民眾婦幼安全知識並結合數位媒體分享實際案例，倡導婦幼安全

相關的保護法律和政策改革，以強化婦幼安全宣導能量，提升民眾對自身安全的認知及防範能力，預計辦理 600 場宣導活動。

(四) 涉外治安維護，加強法令宣導：

- 1.加強查緝非法外來人口、打擊人口販運並強化詐欺案之協處及通報。115 年預計查處非法外來人口 500 人。
- 2.提升通譯品質、優化員警英語能力及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申辦服務。115 年預計辦理通譯講習 1 場次。
- 3.結合各大專院校新生入學及活動等場合，向外籍師生進行犯罪預防宣導，另結合各公司（工廠）移工管理人員向移工進行防詐、交通安全及毒品防制等宣導。115 年預計執行犯罪預防宣導場次 200 場。

(五) 推動正俗專案績效管理制度：

1.取締賭博電玩：

- (1) 本轄有照電玩被查獲或疑涉經營賭博場所，均造冊列管，並列為重點查察臨檢目標，嚴查業者變相經營電玩之賭博行為，以淨化本市治安環境。
- (2) 選物販賣機業者如有改裝機檯、以小搏大、設置戳戳樂或抽抽樂(刮刮樂)或其他具有射倖性設施之遊戲機檯，除由各分局加強清查取締，不容其有倖存空間外，同時對該業者深入追查取締，展現執法決心；對移送偵辦案件，持續洽查司法機關偵審結果，凡案已起訴、有罪確定者，即函請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依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裁處命令停業或撤照。

2.賡續取締色情：

- (1) 對轄內曾被查獲（或屢遭檢舉）涉嫌經營妨害風化（俗）之場所，如養生館、私娼館、旅賓館、酒店 KTV、小吃店、理容院等場所，持續全面清查並造冊列管，列為重點查察目標，持續規劃臨檢掃蕩勤務。
- (2) 持續取締轄內不法業者涉營妨害風化(俗)案件，維護社會善良風氣，除將被查獲涉營色情之場所移送偵辦外，並函報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列為聯合稽查小組「最優先稽查目標」嚴予查處，以淨化本市治安環境。

二、科技精準執法、嚴防事故發生：

- (一) 大數據分析交通事故案件：每月及每季分析各單位肇事案件，找出易肇事之路段與時段，作為勤務規劃依據，藉由督導落實執行、滾動式調整及檢討成效。
- (二) 針對本市易肇事路段及上、下班尖峰時段易壅塞之路口，派遣警力執行交通指揮與疏導勤務，提升交通勤務警察見警率及服務形象，藉此促進交通順暢，並有效降低 A1 及 A2 類重大交通事故發生率。
- (三) 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針對嚴重危害交通安全之違規行為，包括「酒後駕車」、「嚴重超速（逾 40 公里）」、「闖紅燈」、「逆向行駛」、「轉彎未依規定」及「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等六大項目，以及行政院「院頒改善交安方案」重點執法項目，持續嚴正執法。
- (四) 強化速度管理：為防制超速肇事，除建置固定式超速取締設備外，並於易肇事路段使用移動式雷射測速槍，加強執法與滾動式檢討作為，建立民眾良好之速度管理觀念。
- (五) 委外製單勞務採購作業：為節省警力有效運用於治安、交通、為民服務上，並降低製單錯誤率，透過「一打二驗」審核機制，每件舉發通知單由 2 人建檔輸入，復由系統

自動校對，有效除錯；另並可優化製單流程，預估可將舉發流程由現行約 3 週（固定桿）或 1-2 個月（民眾檢舉）縮短至約 2 週內完成，有效加速製單作業流程與效率，提升違規舉發即時性。

- （六）全面落實電子製單，擺脫手寫製單：外勤員警可使用「攜帶式印表機」，配合 M-Police 上之「電子舉發單製單系統 APP」執行電子製單，全面落實電子製單，構築科技城市目標。
- （七）促進路口安全：針對車不讓人、行人違規、路口闖紅燈等行為加強執法，並結合市府各相關局處共同防制強化路口安全，呼籲用路人共同遵守行車秩序，期能持續降低交通事故傷亡人數，確保行車安全。
- （八）執行交通快暢專案，提升交通疏導效能：針對本市易發生交通事故路段、易壅塞路口及連續假期交通路況，派遣警力執行交通疏導，促進交通順暢。
- （九）交通安全宣導：
 - 1. 防禦駕駛觀念推廣
 - 2. 行人路權與路口停讓
 - 3. 防制酒駕、毒駕、危駕
 - 4. 微電車、電動自行車交通知識
 - 5. 大型車視野死角與內輪差並結合社群媒體、廣播、通訊軟體等多元管道進行影音與圖文素材推播，以提升宣導效益，各分局每週至少辦理 1 場以上實體或線上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 （十）長者宣導：結合公部門與民間團體宣導資源，深入社區鄰里，利用社區廣播、開辦宣講課程、遊覽車出遊及醫療院所及各公有市場託播交通安全相關影音圖文等宣導素材，走進社區，貼近長者生活方式，加強宣導長者交通安全知能，減少交通事故發生；各分局每週至少辦理 1 場以上實體或線上長者交通安全宣導活動，以強化宣導成效。
- （十一）防制危險駕車：為全面防範危險駕車，透過事前情蒐、單位間共享資訊，針對聯外道路規劃區域聯防路檢，並對於 110 受理危駕案件比照重大刑案偵辦，利用監視器、車牌辨識等系統事後查處移送法辦；對於涉案危駕者建檔列冊，持續掌握其動態，並進行關懷、輔導與約制措施，以維護市民生活品質與生命財產安全。
- （十二）提升道路環境安全：加強轄內各道路標誌、標線、號誌缺失查報，並就路面燈光照明度不佳、道路坑洞填補、路樹遮掩妨礙交通視線及其他交通設施之更新輔助等，通報權責單位維護處理。
- （十三）導入科技圖資、精進事故處理：為提升交通事故處理效能與民眾滿意度，透過科技輔助，進行精準派遣與事故處理。各分局交通分隊依據熱點區域配置警力，可即時趕赴事故現場，縮短民眾等待時間，強化服務品質。同時，持續辦理交通事故處理專責人員分級講習，並確保相關人員具證照執行事故處理職務，持照率維持 100%。另配合內政部警政署推動「5G 智慧警察行動服務計畫」，導入智慧化交通事故處理系統，優化整體作業流程，有效縮短處理時效、提升事故排除效率，進一步強化員警現場處置的專業形象與公信力。
- （十四）提升舉發單製單品質：彙整各單位舉發單錯誤率及錯誤型態，統一標準與製作觀念，力求將錯誤率降低至 0.1% 以下，以提升執法威信及確保民眾權益。
- （十五）購置呼氣酒精測試器、測速照相等交通執法裝備器材，並辦理年度檢定作業，目標

值 100%，提升執法品質與成效。

- (十六) 引進交通助理員：減輕第一線警力負擔，同時改善車輛違停問題，提升道路安全，建構友善、安全、有效率的都市交通環境。

三、強化科技警政：

- (一) 本市現有交通科技執法設備計有「區間測速科技執法設備」1 處、「違規停車自動偵測執法系統」4 處及「路口多功能違規科技執法設備」63 處，115 年預計規劃新增建置 20 處，為持續防範交通事故發生，有效降低傷亡類事故，將賡續爭取補助經費，審慎評估易肇事路段（口），持續推動交通科技執法，全天候矯正駕駛人不當駕駛行為，提升民眾守法觀念。
- (二) 運用邊緣運算，強化警用行動電腦功能：警用行動電腦提供 M 化整合查詢、電子巡簽、110 勤務雲端勤務派遣等多項行動服務，除有效查緝私劣菸品偵查外，藉由載具提供的即時資訊、勤務派遣即時指揮警力調度，並擴充導入車牌辨識系統，加強員警執勤量能，強化毒品、打詐、掃黑、追捕逃犯、失蹤人口等項目的查緝績效，有效打擊犯罪，維持社會治安，達到智慧警政、智慧治理之目標。
- (三) 精進數位鑑識採證能力：
- 1.推動 113 年至 115 年數位鑑識實驗室認證暨科技偵查人才培訓計畫：
持續薦派數位鑑識專責人員參加數位鑑識、電腦鑑識及資安鑑識相關課程，取得各項國際專業證照，提升專業能力外，並遴聘科技偵查各領域之專業講師針對科偵人員（含各分局科偵小隊成員）授課，提升科技偵查專業知能。
 - 2.推動 115 年至 117 年精進警察科技偵查設備及人才培訓賡續計畫：
賡續維護警政署「精進警察科技偵查設備及人才培訓計畫」配發科技偵查設備，採購「iOS 及 Android 行動裝置破密取證工具」、「電腦數位鑑識工具」、「MacOS 鑑識工具」等設備，強化數位鑑識處理效能及高階智慧型手機取證能力，解決無法擷取加密證據之瓶頸，縮短偵辦時程；並採購配發各分局「簡易行動裝置數位鑑識軟體」，提升數位證物鑑識之深度與廣度，加速數位鑑識作業之流程與效率，強化科技偵查能量。
- (四) 導入 AI 技術，推動「智慧警勤輔助系統」：現有 20 套優先配置市區分局使用，115 年規劃擴充 13 套授權，擴大系統部署範圍，透過邊緣運算技術即時辨識車牌資料，整合全國涉案車輛、失賊車資料、M-Police 人車協尋即時訊息系統，建置涉案車輛、失賊車即時通報功能，紀錄辨識結果時間、點位資料並上傳至雲端伺服器，藉以分析轄區查獲失車發生熱區及活動範圍，提升員警查緝失車、涉案車輛效能。
- (五) 強化治安防禦，影像資源共享：
- 1.針對 102 年以前建置已逾使用年限、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監錄系統機組汰舊換新，115 年度預計更換 100 組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升級為百萬畫素網路連線型車牌辨識機組，並強化車牌辨識系統雲端平臺功能。
 - 2.考量本市仍有多處新闢重要道路及新設重劃區未設置治安監錄系統，將針對本市轄內新闢重要道路及新設重劃區，依其治安、交通需求規劃增設新型治安監錄系統，以期消弭治安死角。
 - 3.加強網路雲端、車辨系統平臺之使用者權限控管，提升安全性，俾保護資料隱私與完整性；有效擴充本局監錄系統調閱範圍，強化打擊各類刑事案件之犯罪力道。另配

合市府資訊科技政策之發展，持續導入各項智慧加值運用，實現治安數據聯網共享。

- 4.對於轄內監視錄影系統機組，建立管理清冊，逐年編列監錄系統維修費、網路費及電費等相關費用，以維護監錄系統正常運作，提升妥善率。
- 5.輔導民間裝設監視器，並結合建置之治安監錄系統，建構全面性安全防禦網絡。
- 6.提供消防局、水利局及交通局等相關局處介接，作為災害防救、水情監控及交通即時影像監測應用，實現影像資源共享。

(六) 提升設備技術、培育鑑識人力：

- 1.精進空氣槍專業鑑定技術，採購空氣槍實驗室「標準靶槍」1 枝。
- 2.充實刑案現場勘察設備，採購「自動控溫煙燻過濾系統」1 套、汰換「現場勘察用數位相機」。
- 3.落實刑案證物保存管理，符合證物監管鏈規定，自 113 年至 115 年賡續汰換各分局「刑案證物室監錄系統及門禁系統」。
- 4.厚植刑事鑑識人力資源，派員參加各研討會及刑事警察局之專業講習、持續辦理刑案現場勘察人員基礎鑑識訓練講習。
- 5.更新 DNA 實驗室鑑定儀器，汰換「程式溫度控制儀」及「DNA 實驗室顯微鏡」、採購「生物醫學冷凍櫃」。

(七) 掌握空中優勢，擴大無人機運用：空中監控山區空屋、工寮、海濱空曠地等死角即時影像回傳供指揮官判斷現場態勢，強化高風險地區巡邏及蒐證精準度支援大規模活動、暴力案件搜索及災害救援監控。

(八) 持續推動「刑案大數據分析平臺」：為運用大數據技術輔助刑案偵查，持續推動「刑案大數據分析平臺」，整合刑案資料、人口分布、交通紀錄與嫌疑人行為模式等多元數據，協助警勤系統進行預測性部署與精準打擊。

四、持續推展社區治安工作：

- (一) 擴大整合警政、社政、民政、消防及家暴防治等單位，透過社區協作與資源共享，建構跨領域治安網絡，強化社區自主防衛機制，打造在地安全韌性社區。
- (二) 建構多元社群通報平台，即時推播治安、交通、防災等訊息，並導入社區電子布告欄、警政 Podcast 等新媒體模式，提升民眾參與度與資訊觸及率。

五、增進義勇警察、民防人員及守望相助隊協勤效能：

- (一) 持續輔導義警、民防及守望相助隊，強化日常巡邏勤務與夜間巡守能力，提升人員出勤率、平均運作日數與覆蓋範圍，並結合年度考核結果，滾動修正運作模式與補助標準。
- (二) 配合中央推動「全社會防衛韌性」政策，辦理多元化民防招募，強調青年參與、女性參與及退役人力再利用，同時編列協勤津貼以提升留任率。
- (三) 持續辦理守望相助隊評鑑，每年遴選績優隊伍，由市長公開表揚並核發獎勵金，激勵團隊榮譽感與持續參與意願，提升整體治安維護效能。

六、精進警察志工服務工作：

鼓勵志工參與交通秩序維持、社區巡邏、犯罪預防宣導及大型活動支援等工作，結合在地居民力量，提升警察為民服務品質與社區認同感。

七、優化警政服務：

提供機動派出所服務：針對較易發生交通事故之路段、車流量較大之重要路口、夜市、

風景區、人潮較為擁擠之地點、觀光慶典及重大活動等人潮聚集處所，設置機動派出所，強化對特定地區犯罪預防、機動反應，以達成治安、交通需求或為民服務(如護鈔、代叫計程車服務)等目標。

八、整建辦公廳舍，充實警用裝備：

- (一) 因應歸仁高鐵特區蓬勃發展，人口持續成長，交通、治安及為民服務工作需求增加，辦理新建歸仁分局沙崙派出所(112-115 年)，改建德南派出所(113-116 年)及第二分局長樂派出所(113-116 年)；並持續改善老舊辦公廳舍，以改善員警及民眾辦(洽)公環境，提升工作士氣及服務品質。
- (二) 定期汰換逾齡老舊車輛，以提升員警執勤效能，保障執勤安全。

九、精進訓練保戰力，輔導關懷護心靈：

- (一) 辦理常年訓練術科訓練，員警每人每月施訓 8 小時，訓練項目為射擊、體技、體能及組合(警力)訓練，並搭配 e 化教材，結合觀念建立與實際操作，強化員警面對不同情境之執法能力。
- (二) 辦理常年訓練學科訓練，針對員警執勤所需之共同及專業科目，以自行研讀及集中實施方式辦理，其中集中實施之師資，本局遴選對於訓練課目具有專長，並具實務經驗者及敦聘專家學者擔任教官，使員警能於勤務執行及擬定政策及措施時，達成任務目標並與社會環境需求配合。
- (三) 委外提供諮商服務之合作機構共有 9 間，提供同仁自行匿名預約心理諮商，另聘任 9 位心理輔導諮詢委員，協助本局轉介個案心理諮詢工作。

十、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職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一、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警察勤務—警察行政業務	警察勤務制度規劃與執行，推動志工工作	一、警察勤務制度規劃與執行。 二、警察勤務機構設置。 三、合理調整管轄範圍。 四、有效推動機動派出所。 五、應勤簿冊需求調查與購置。 六、推動警察志工工作。	中央：0 本府：2,511 合計：2,511
	加強風化管制，維護善良風俗	一、嚴格查處妨害風化(俗)行為。 二、加強取締賭博性電子遊戲場業。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臺南電子巡簽系統	執行「臺南電子巡簽系統」維護作業。	中央：0 本府：930 合計：930
警察勤務一保安及防治業務	強化義警功能	一、補助義勇警察工作獎勵、表揚、慰勞費：民防總隊義警大隊下各編組小隊共 200 隊，每隊補助新臺幣(以下同)1 萬元，共計 200 萬元。 二、辦理義勇警察自強活動與聯誼，有效提振隊員士氣，增加各隊間之交流學習，民防總隊義勇警察大隊隊員概估人數 1,660 人，每人每年編列 1,000 元，共計 166 萬元。 三、核發協勤民力協勤津貼，義勇警察人員總人數 1,715 人，每小時編列 165 元、每人每月平均服勤 4 小時、以預算數 9 成編列 1,222 萬 8,000 元。	中央：0 本府：15,888 合計：15,888
	健全守望相助隊功能	一、持續運作 1 年以上守望相助隊，每隊每年補助運作經費A級 3 萬 7,000 元、B級 1 萬 6,500 元、C級 5,000 元，共計 548 萬 8,000 元。 二、獎勵評核績優守望相助隊 44 隊，核發獎勵金 9 萬元(特優)、5 萬 2,000 元(優等)至 1 萬 8,000 元(甲等)不等，共計 117 萬 8,000 元。 三、辦理守望相助隊自強活動與聯誼，有效提振守望相助隊隊員士氣，增加守望相助隊間之交流學習，概估人數 5,300 人，每人每年編列 1,000 元，共計編列 530 萬元。	中央：0 本府：11,966 合計：11,966
	強化民防人員功能	一、鼓勵有志防災救護及協助維護社會治安之民眾，加入民防團隊，使民力年輕化。 二、落實民防人員常年及幹部訓練，編列 49 萬 3,000 元。 三、強化民防人員考核、訓練及增購民力應勤裝備，強化社會防衛韌性。 四、編列民防人員協勤津貼，共計 817 萬 3,000 元。	中央：0 本府：8,666 合計：8,66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持續汰換已逾使用年限且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機組，並升級為高清車牌辨識系統	一、持續汰換舊型網路監視器機組，並提升治安監視錄影系統雲端平臺智慧功能及後端機房設備效能。 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補助辦理 115 年度南部科學園區周邊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建置案。	中央：2,000 本府：77,000 合計：79,000
	維持現有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之妥善率	強化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之維護管理，隨時能提供發生刑事案件或交通事故之影像資料，提高治安維護力。	中央：0 本府：22,465 合計：22,465
警察勤務一戶口及外事業務	嚴密外來人口查處	一、加強查處失聯移工、逾期居（停）留及外來人口非法活動案件，溯源查緝幕後集團。 二、強化涉外案件犯罪預防宣導。	中央：0 本府：1,406 合計：1,406
	提升員警英語能力訓練及辦理通譯講習	一、補助英檢測驗費、辦理英語教育訓練、外事業務訓練講習、甄試及訂閱外文書報籍雜誌等事項。 二、落實保障外籍人士權利，充實通譯資源，辦理講習以強化列冊通譯人員專業能力。	中央：0 本府：165 合計：165
建築及設備	警用廳舍興建	新建歸仁分局沙崙派出所新建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5 合計：30,005
		改建歸仁分局德南派出所新建工程。	中央：0 本府：35,000 合計：35,000
		改建第二分局長樂派出所新建工程。	中央：0 本府：16,658 合計：16,658
	警用車輛汰換	辦理汰換逾齡警用車輛。	中央：0 本府：45,000 合計：45,000
	購置移動式雷射（雷達）測速照相器材、汰換酒精測試器、設置固定式測速照相設備、汰換冷氣機、交通執法設備等	酒後駕車及違規超速罰則甚重，儀器之更新除保障民眾權益，亦可減少維護成本支出，確保儀器正常及更新，可有效達成各項勤務執行順遂更可提升民眾信任度及執法品質。	中央：0 本府：40,400 合計：40,4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政管理	提升 110 報案系統為民服務品質	追蹤管制員警受理案件到場速度，兼顧行車安全及事故急迫性，合理要求到場時間，以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	中央：0 本府：834 合計：834
	e化勤務指揮管制系統	為維護「e 化勤務指揮管制系統」，請廠商定期維修，使其能運作順暢及發揮正常功能，以強化勤務指揮管制作為，提升員警立即反應能力，縮短民眾報案等待時間。	中央：0 本府：1,400 合計：1,400
警察勤務一訓練業務	精實教育訓練	一、個人訓練： (一) 學科訓練：遴選對於訓練課目具有專長，並具實務經驗者及敦聘專家學者擔任教官，使員警能於勤務執行及擬定政策及措施時，達成任務目標並與社會環境需求配合。 (二) 術科訓練：員警每人每月施訓 8 小時，訓練項目為射擊、體技、體能及組合(警力)訓練，並搭配e化教材及互動式情境模擬射擊靶場，結合觀念建立與實際操作，強化員警面對不同情境之執法能力。 二、特勤訓練：包括一般課程、單警技能、單警戰鬥、組合戰鬥等訓練。 三、專案訓練：依勤（任）務性質，個案策訂計畫實施。	中央：0 本府：1,972 合計：1,972
	員警心理輔導	委外提供諮商服務之合作機構共有 9 間，提供同仁自行匿名預約心理諮商，另聘任 9 位心理輔導諮詢委員，協助本局進行衛教宣導、團體諮商、轉介個案心理諮詢等工作。透過三級預防機制(初級事前預防、次級事中危機處理及三級事後追蹤處遇)，為員警進行心理健康把關。	中央：0 本府：1,600 合計：1,600
警察勤務一鑑識及犯罪預防業務	精進空氣槍專業鑑定技術	採購空氣槍實驗室「標準靶槍」1 枝。	中央：0 本府：265 合計：265
	充實刑案現場勘察採證設備	一、採購「自動控溫煙燻過濾系統」。 二、汰換「現場勘察用數位相機」。	中央：0 本府：1,050 合計：1,05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落實刑案證物保存管理	為符合證物監管鏈規定，自 113 年至 115 年廢 續汰換各分局「刑案證物室監錄系統及門禁 系統」。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厚植刑事鑑識人力資 源	一、派員參加各研討會及刑事警察局之專業 講習。 二、持續辦理刑案現場勘察人員基礎鑑識訓 練講習。	中央：0 本府：44 合計：44
	更新DNA實驗室鑑定 儀器	汰換「程式溫度控制儀」及「DNA實驗室顯微 鏡」、採購「生物醫學冷凍櫃」。	中央：0 本府：896 合計：896
警用行動載具 及無人機業務	運用邊緣運算，強化警 用行動電腦功能	運用 M-Police 行動載具整合查詢可疑人車資 訊、勤務派遣即時指揮警力調度，並擴充導入 車牌辨識系統，主動發現可疑車輛，提升員警 執勤效率及服務。	中央：0 本府：7,474 合計：7,474
	培訓無人機飛手，另定 期辦理飛航安全教育 課程	一、每年補助員警考取無人機執照。 二、辦理無人機自主訓練。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刑事警察業務	加強肅槍工作	一、對內布線查緝，共享犯罪資訊、對外區域 聯防禁絕走私。 二、積極追查有關嫌疑人及槍彈來源。清查 轄內模型槍店業者，查訪有無販賣非法 模擬(操作)槍。 三、儘速偵破槍擊相關重大刑案，並專案溯 源追查槍枝來源。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強化治平專案工作	一、全面清查有治安隱憂之行業，彙整查訪 情形，規劃實施「專案性」查訪，主動發 掘治安危害情資線索，深入掌握幫派組 合活動狀況及檢肅不法。 二、對於轄內不良幫派組合分子，嚴密監控 蒐集其成員活動資料，掌握動態，隨時加 強情資蒐報及檢肅不法。 三、各分局應針對列管幫派組合及成員，於 每年 5、11 月召開分析鑑定會議，警察局 應派刑事警察大隊副大隊長以上人員列 席指導。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追捕通緝犯	一、對列冊之通緝犯，分析研判其藏匿處所， 並積極布線查緝歸案。 二、對轄內逃犯可能藏匿之工廠、旅館、醫院 、特定營業場所、出租公寓、套房等處所 ，嚴密執行家戶訪查，多方布線臨檢，以 期發現逃犯。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全面檢肅竊盜	一、依治安狀況規劃勤務，實施擴大臨檢、路檢、埋伏等專案勤務，加強當舖業查贓工作、落實汽(機)車修理廠、中古車行、汽機車零售業臨檢查察。 二、對轄區列管慣竊隨時清查核對，對竊盜逃犯之家中動態列為查察之重點，俾利加以追蹤查捕到案。 三、全面防制民生竊盜案件，執行護果、護農、護漁防竊作為。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加強取締職業賭場	一、為有效防杜職業賭場蔓延，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機關查緝賭博案件獎懲規定」，加強查緝賭博案件。 二、加強網路巡邏，針對地下運動彩、樂透彩、六合彩及其他賭博網站(頁)加強查緝作為。 三、針對涉賭處所、博弈餐廳，進行清查列冊，務求全面掌控，加強蒐證不法、全力檢肅，防止職業賭場流竄。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打擊毒品犯罪	一、執行「警察機關深化溯源斷根緝毒計畫」。 二、清查涉毒熱點，提升見警率。 三、防制營業場所涉毒，結合第三方警政，共同防制毒害。 四、建構「全民友善毒品犯罪通報網絡」，提升打毒量能。 五、跨局處合作、提升毒品尿液鑑驗量能。	中央：0 本府：14,550 合計：14,550
	加強詐欺犯罪查緝作為	一、廣續依「偵防電信網路詐欺犯罪績效評核計畫」，查緝提款車手及溯源查緝詐欺集團，遏止詐欺犯罪。 二、分析熱時、熱點，規劃ATM防制詐欺車手提款勤務，並加強調閱監視器，掌握犯嫌交通工具、身分，立即偵破案件。 三、推動超商店員及民眾「無聲簡訊」QRCode報案機制。 四、廣續強化「防制詐騙4道封鎖線」作為。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推動「數位鑑識實驗室認證暨科技偵查人才培訓計畫」及「精進警察科技偵查設備及人才培訓廣續計畫」	一、推動 113 年至 115 年數位鑑識實驗室認證暨科技偵查人才培訓計畫： 持續薦派數位鑑識專責人員參加數位鑑識、電腦鑑識及資安鑑識相關課程，取得各項國際專業證照，提升專業能力外，並遴聘科技偵查各領域之專業講師針對科偵人員(含各分局科偵小隊成員)授課，	中央：0 本府：8,763 合計：8,76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提升科技偵查專業知能。 二、推動 115 年至 117 年精進警察科技偵查設備及人才培訓賡續計畫： 賡續維護警政署「精進警察科技偵查設備及人才培訓計畫」配發科技偵查設備，採購「iOS及Android行動裝置破密取證工具」、「電腦數位鑑識工具」、「MacOS鑑識工具」等設備，強化數位鑑識處理效能，解決智慧型手機無法破解擷取證據之困境，並採購配發各分局「簡易行動裝置數位鑑識軟體」，提升數位證物鑑識之深度與廣度，加速數位鑑識作業之流程與效率，強化科技偵查能量。	
	導入AI技術，推動智慧警勤輔助系統	擴充車牌辨識系統 13 套，擴大系統部署範圍，以M-Police行動載具為運算核心，透過邊緣運算技術即時辨識車牌資料，整合涉案車輛、失贓車、AB車及疑偽車牌等資料，主動發現可疑車輛，發揮全方位移動辨識功能，即時識別失贓車輛，強化治安掌握與勤務效能，提升員警查緝失車、涉案車輛效能。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交通警察業務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一、自動雷達測速器、手提雷達測速器、錄音機、照相機、錄影機、酒精測定器等各項裝備維護費。 二、雷射測速器校正費用。 三、雷達測速器校正費用。 四、呼氣酒精測試器校正費用。 五、活動地磅及固定地磅校正費用。	中央：0 本府：4,206 合計：4,206
	辦理交通安全宣導	針對各項重大交通違規、行人安全、機車安全、高齡交通安全、號誌與非號誌化路口、微型電動二輪車、大型車視野死角及內輪差等重點宣導項目，主動派員結合本市各級學校、機關團體、公司、社區辦理各式交通安全宣導活動，創造優質交通環境，預防事故發生。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持續委外製單勞務採購作業	優化製單流程，減少錯誤率，將節省警力，有效運用於治安、交通及為民服務工作。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少年警察業務	少年預防犯罪宣導	一、配合當地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學校遴派適當人員赴國中、高中、大專院校講解相關法令，以灌輸法治觀念。 二、寒、暑假定期辦理春風、青春專案活動合併擴大宣導活動。	中央：210 本府：2,927 合計：3,137
	校園安全維護及防止幫派、暴力侵害校園安全	加強規劃校外聯巡勤務，落實執行巡邏、查察，淨化查察學校附近青少年及幫派分子聚集熱點，並加強取締校園附近違規營業之不當遊樂場所及網咖、電子遊戲場，並強化情報諮詢，防止毒品及禁藥侵入校園。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少年曝險行為事件處理	以「行政輔導先行，以司法為後盾」作為辦理少年曝險行為事件之原則，由少年輔導委員會先行介入輔導，如認為由少年法院才能保障少年健全的自我成長，再敘明理由並檢具相關資料，請求少年法院接續處理。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強化少年輔導委員會功能	一、整合所屬社政、教育、衛政、戶政、警政、民政、勞政、財政、毒品危害防制等機關（單位）業務及人力，並統合金融管理、移民及其他相關資源，施予適當期間之輔導，並召開網絡聯繫會議 12 場，以強化資源連結，協助曝險少年及偏差少年得以健全自我成長。 二、加強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6 場，以提升曝險少年及偏差少年之輔導工作。 三、辦理多元化輔導活動、曝險少年預防活動服務 2,000 人次。	中央：1,870 本府：0 合計：1,870
	保護少年、兒童措施（春風專案）	一、每月實施局辦春風專案擴大臨檢至少 1 次，各分局則視地區治安狀況自行規劃實施。 二、寒、暑假擴大舉辦少年宣導活動，透過活動形式寓教於樂，向少年與家長宣導法律知識，提高防範意識。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中輟生查訪	依內政部警政署「輟學學生資訊處理系統」所列之中輟生積極協尋查訪，除通報教育單位輔導復學外，如有受(被)害情事，並予以深入偵查及輔導。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少年刑案偵查	少年觸法案件移送該管少年法庭處理，依據少年事件處理法精神，少年刑案偵查有別於成人犯罪，其目的在於保護少年而非單純懲罰，透過專業的調查、輔導與處分，協助少年重返正軌，避免其再次觸法。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強化婦幼安全 維護工作執行 計畫	推動家庭暴力案件風險管理措施，落實管制婦幼案件通報品質。	一、法院核發保護令以外之相對人，除在押或在監者外，有長期連續實施家庭暴力、酗酒、施用毒品、利用凶器或其他危險物品恐嚇或施暴等情形，經分局評估有實施查訪必要者，予以簽奉查訪並約制告誡，並加強被害人安全維護；對經法院核發保護令之家庭暴力案件相對人實施查訪。 二、每月針對疏失案件督飭、通報員警落實改進，並定期彙整疏失案件，訂定檢討策進作為。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建立完善兒少保護及脆弱家庭通報機制之防護網絡，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工作，維護兒少人身安全。	一、兒少保護及脆弱家庭案件通報。 二、警察機關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 三、主動查訪毒品治安顧慮人口未滿 12 歲子女。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落實「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一站式服務」，提供整合性協助。	辦理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整合醫療、衛政、社政、司法等網絡單位，一同提供專業且完善之協助。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辦理性侵害犯罪加害人之登記、報到及查訪作業，強化社區監控機制，預防再犯行為。	加強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人口社區監控，並訂定本局「辦理性侵害案件工作細部執行計畫」，落實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再犯行為。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落實性騷擾事(案)件審查機制之追蹤、管考及督導，俾利有效控管申訴事(案)件之處理品質。	針對性騷擾之事(案)件申訴逕為調查並將調查結果及處理建議移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審議，並副知本局(婦幼警察隊)，如為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或性別平等教育法之案件，逕依該管法律規定請勞工及教育主管機關處理，以利有效控管申訴事(案)件之處理品質。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針對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依法落實通報、偵辦、書面告誡行為人及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等相關作為。	一、定期辦理教育訓練課程，提升員警受(處)理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之處理品質。 二、受(處)理跟騷案件務必即時且基於保護被害人原則，主動、積極核發書面告誡及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等相關作為。如為同時涉及家庭暴力之跟蹤騷擾案件亦主動詢問當事人是否仍有核發告誡書之意願，以備兩法之程序。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查緝兒少遭受性剝削案件，針對性影像類型案件重點查緝，並落實兒少性剝削案件審核機制，提升案件品質。	一、依內政部警政署「加強查緝性犯罪執行計畫」積極查緝兒少性剝削案件，落實保護兒少免於遭受性剝削。 二、依據「查處兒童及少年遭受性剝削案件作業程序修正規定」落實執行，以提升移送案件之品質。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宣導活動結合數位媒體分享實際案例與教學自我防衛技巧，倡導婦幼安全相關的保護法律和政策改革，以強化婦幼安全宣導能量。	針對各年齡層及對象特性擬定適當的婦幼安全宣導計畫，如可透過動畫影片或互動遊戲，進行自我防衛技巧教學、法律權益說明與實務案例分享，以提升民眾參與度與婦幼安全意識。	中央：0 本府：1,066 合計：1,066 中央：4,080 本府：369,257 合計：373,337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115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面對災害日漸複雜化，消防局身為維護公共安全第一線，當務之急為提升搶救及派遣效能，即時回應民眾報案需求，秉持「防災優於救災，離災重於防災」理念，透過科學及科技分析致災原因，成為火災預防宣導之依據，加強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整併民間量能及義勇消防救災資源，將災害防救能量深入社區，深化民眾自助與互助觀念。

本年度繼續充實各式搶救裝備利器，透過各項訓練精進消防人員救災技能及優化到院前救護品質，建置備援通訊機制，確保受理報案及派遣線路暢通，建立一支具專業形象且高效率之消防團隊，提供市民一個宜居且安全之城市。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強化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意識：

- (一) 持續辦理各類場所消防安全檢查、檢修申報複查、防焰標示及防火管理，加強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 (二) 除集合住宅、政府機關（構）、公營事業機構（組織）或經本局同意事由外，其餘各類場所管理權人應於消防安全設備檢修期限及申報備查期限前完成合格申報。
- (三) 預計辦理1場次危險物品管理專業講習，提升檢查人員專業執法能力及安全管理效益。
- (四) 優化公共危險物品及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賡續推動保安監督制度與液化石油氣分銷商定期申報。

二、深耕社區防火意識及住宅安全：

- (一) 結合防火宣導隊至學校、社區及鄰里等，深入社區防火宣導，提升市民防災知能，預計辦理12場次、每場次200人以上宣導。
- (二) 加強醫院及老人社福機構防火宣導，預計辦理200場次。
- (三) 針對轄區高危險群場所及易發生火災之住宅，預計辦理5,400戶居家訪視。
- (四) 強化民眾消防安全知識及應變能力，本市防災教育館參訪人數預計達11,500人次。
- (五) 預計採購5,000只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補助安裝，提升避難弱勢族群及高風險場所之居家防火安全。

三、提升居家安全意識：

針對具中毒潛勢家戶，預計辦理14戶燃氣熱水器遷移補助及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訪視。

四、確保災害搶救能量：

(一) 充實維護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

- 1. 優先汰換15年以上消防車輛：汰換50公尺雲梯消防車1輛、30公尺雲梯消防車2輛、水箱消防車1輛、水庫消防車1輛及化學消防車3輛。
- 2. 落實潤滑油庫存管制及使用管理審核：每月提報當月統計表，每年辦理至少1次定期或不定期檢核。
- 3. 為提升消防人員執勤安全，預計購置個人防護裝備181套、激流救生衣385套、救生艇20艘、手提式照明燈70個、潛水裝備40組、消防帽333頂及消防衣褲300套。

(二) 廣續辦理各式基礎訓練：

預計各辦理1場次以上新進人員職前訓練、消防救助人員訓練及師資培（複）訓、山域訓練、水域救援暨船艇訓練、RIC 訓練及常年訓練等。

(三) 定期辦理各式搶救及特搜訓練：

透過4名領犬員專業馴養經驗及犬舍裝備器材，積極培訓5隻搜救犬，以通過 IRO-A 級（中級）、IRO-B 級（高級）測驗為目標，並結合特種搜救隊訓練，持續精實搜救技能，提升特種搜救人員面對複合型災害搶救能力。

(四) 精進消防戰術戰技能力及訓練：

1.運用本局新化訓練中心預計各辦理1場次以上各項戰術戰技訓練、潛水、新式7項體能及特搜等複訓，加強各類型災害搶救技能。

2.預計辦理7場次以上各救災救護大隊所屬分隊救災能力抽測，項目為火災搶救、繩索救援、車禍救助及化學災害搶救等。

五、提升到院前救護品質：

(一) 提高到院前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目標達成33%以上：

1.至少施作1,500案院前12導程心電圖監測。

2.充足應勤救護器材：預計採購3臺多功能整合心臟電擊器。

3.醫療及救護品管指導：年度召開醫療指導醫師會議至少1次。

(二) 精實救護人員訓練：每年依救護技術員級別定期訓練，提升本局各級救護技術員技能及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1.高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每人至少完成32小時。

2.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每人至少完成24小時。

3.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每人至少完成16小時。

4.召開院前緊急救護品質管理討論會議，年度至少辦理2場次。

5.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初訓，培訓30人。

六、堅實民間團體裝備器材及協勤能力：

(一) 持續招募社會青年及鼓勵各救災救護大（分）隊轄內科學園區與工業區場所等企業遴選員工加入義勇消防行列，提升廠區自主減災及災害發生初期自身災害應變量能，減少生命財產損害，年度預計招募20名。

(二) 依內政部消防署「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勤量能中程計畫」，預計辦理災害防救團體及志願組織基礎訓練1場次、複訓3場次；購置輕型救援器材1批（墊塊組、輕型快速支撐柱組、快速脫困板、氣動破壞鑿）等陸域救援裝備組、發電機、環場式照明設備。

(三) 配合內政部消防署「韌性臺灣強化各類型義消科技化訓練與精進裝備中程計畫」，成立特搜、後勤及無人機等第2期機能型義消，預計辦理機能型義消進階訓練3場次、2期機能型義消專業訓練1場次及基本救命術訓練9場次；購置消防衣裝備50套、個人急救包349個、空氣呼吸器面罩及肺力閥38組與機能型義消裝備1批。

(四) 精進義消體技能及火災搶救個人裝備，預計辦理義消常年及專業訓練684場次、專業加強訓練7場次、義消幹部基礎、初級、中級訓練1場次及新進義消人員訓練3場次；購置消防鞋160雙、消防手套150雙、防寒衣裝備30套、消防帽50頂、背架50組及手提臺無線電機35具。

七、配合內政部持續推動本市「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計畫5大目標如下：

- (一) 推動大規模災害政策及訓練：預計辦理6場次三方工作會議、5場次災害防救訓練及1場次座談會或觀摩交流等活動。
- (二) 強化災害防救據點整備與運作：調查救災支援集結據點，以利災時快速動員。
- (三) 建立公部門業務持續運作計畫：強化大規模災害情境思維及相關整備工作。
- (四) 推動災害防救相互支援及區域聯防運作：針對資源不足部分，推動本市災害防救相互支援協定及區公所區域聯防運作。
- (五) 建立民間協作及企業合作機制：維運既有10個及新增2個韌性社區，盤點本市649里災害風險及救災能量，培育200名防災士，推動37區防災協作中心防災士及志工參與防救災工作。

八、辦理災害應變演習及地震避難演練：

整合市府、國軍及民間資源，於易受災區辦理災害應變及搶救演練，配合國家防災日宣傳地震避難資訊，透過演習與宣導加強民眾防災應變能力，並請各救災救護大隊轄區賣場至少設置1處防災專區，供民眾選購防災用品。

九、持續維運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資通訊設備，優化硬體設備及效能，並提升災害應變能力：

- (一) 更新防災資訊系統及圖資，定期維護永華、民治及備援應變中心通訊設備。
- (二) 配合內政部執行「建構韌性臺灣因應極端情況災害應變中心與 119 指揮中心異地強固中程計畫」及「建構數位韌性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中程計畫」，強化極端災害時應變中心空間設施，同時建置備援多元通訊系統並定期演練。
- (三) 配合內政部執行「臺灣民間自主緊急應變隊 (T-CERT) 中程計畫」，組成符合臺灣地區需求之 T-CERT，提升大規模災害中 T-CERT 於場域內自助、互助能力。

十、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作業：

於本市25區78里45處易淹水地區預置救災人力、車輛、船艇及器材，整合資源提前應變並滾動式檢討搶救效能。

十一、精進火災調查技術：

- (一) 選派人員參加內政部消防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訓練班及在職人員講習班，培訓火災調查人力與汲取火災調查新知。
- (二) 運用先進科技儀器及器材勘察火場與鑑定分析採集證物，提升研判準確度及鑑定公信力。
- (三) 預計辦理2場火災調查業務訓練，提升基礎火災調查能力及技巧。
- (四) 儘速完成火場勘察作業，火災證明核發便民化。

十二、建構備援通訊機制：

- (一) 設置4G LTE 及無線電專用網路閘道器，輔助及提升傳統無線電通訊效能。
- (二) 設置119多重備援機制，確保受理報案及派遣線路暢通。

十三、推動消防廳舍新建作業，強化災害救援與緊急醫療應變能量：

- (一)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7,840萬1,000元）：預計117年12月竣工。
- (二)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將軍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7,800萬元）：預計115年6月竣工。

- (三)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文賢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7,780萬元）：預計117年12月竣工。
- (四)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含南科分隊）及特搜大隊（含特搜分隊）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4億9,126萬元）：預計118年12月竣工。
- (五) 第七救災救護大隊及德興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1億2,580萬元）：預計117年12月竣工。
- (六)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玉井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9,828萬元）：預計118年12月竣工。
- (七)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及官田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1億2,117萬6,000元）：預計118年12月竣工。
- (八)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鹽行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1億1,600萬元）：預計118年12月竣工。
- 十四、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十五、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撙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消防救災— 火災預防	辦理安檢人員相關講習訓練及強化裝備器材	一、提升安檢人員之專業素養，每半年辦理消防安全講習。 二、現有安檢器材更新及維護。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合格申報	落實維護消防安全設備，如有故障應儘速修繕，保持功能正常運作。	中央：0 本府：35 合計：35
	提升民眾防火防災意識	一、辦理各項防火宣導活動。 二、居家訪視，建構民眾防火意識。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推廣及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推廣自設及補助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提升住宅居家安全。	中央：0 本府：1,400 合計：1,400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危險物品管理講習訓練計畫	精進安檢人員專業執法能力，預計辦理1場次危險物品管理講習。	中央：0 本府：70 合計：70
	推動保安監督制度與液化石油氣分銷商定期申報	一、公共危險物品30倍以上場所，每半年辦理自衛消防編組演練。 二、液化石油氣分銷商每半年定期完成申報作業。	中央：0 本府：55 合計：5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持續辦理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家戶燃氣熱水器遷移補助	持續追蹤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家戶並辦理補助14戶。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消防救災— 災害搶救	購置裝備器材	預計採購激流救生衣385套。	中央：0 本府：3,465 合計：3,465
	定期辦理各式基礎訓練	年度預計各辦理1場次以上： 一、新進人員職前訓練。 二、水域救援暨船艇訓練。 三、RIC訓練。	中央：0 本府：280 合計：280
	精實消防戰術戰能力及訓練	一、年度預計各辦理1場次以上： (一)潛水複訓。 (二)山域訓練。 (三)新式7項體能。 (四)大隊幕僚訓練。 (五)救助人員(含師資)培(複)訓。 (六)車禍救援訓練。 二、每月持續辦理組合訓練。	中央：0 本府：1,617 合計：1,617
	搜救犬馴養	馴養5隻搜救犬，以通過IRO-A級(中級)、IRO-B級(高級)測驗為目標。	中央：0 本府：604 合計：604
消防救災— 緊急救護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	一、施作院前12導程心電圖監測。 二、加強硬體救護設備與應勤救護耗材裝備。 三、召開醫療指導醫師會議至少1次。	中央：1,574 本府：8,511 合計：10,085
	加強救護人員訓練	一、辦理高、中、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 二、召開院前緊急救護品質管理討論會議。 三、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初訓。	中央：0 本府：11,055 合計：11,055
消防救災— 民力運用	韌性臺灣強化各類型義消科技化訓練與精進裝備中程計畫	預計辦理機能型義消進階訓練3場次、2期機能型義消專業訓練1場次、基本救命術訓練9場次；購置個人急救包349個、空氣呼吸器面罩及肺力閥38組、機能型義消裝備1批。	中央：1,176 本府：852 合計：2,028
	充實義消裝備器材	預計購置消防鞋160雙、消防手套150雙、防寒衣裝備30套。	中央：0 本府：1,519 合計：1,519
消防救災— 災害管理	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推動大規模災害政策及訓練、強化災害防救據點整備與運作、建立公部門業務持續運作計畫、推動災害防救相互支援	中央：4,715 本府：768 合計：5,48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及區域聯防運作與建立民間協作及企業合作機制。	
	115年度災害防救演習	整合市府、國軍與民間資源，於災害風險區進行多元情境模擬及實地演練。	中央：0 本府：600 合計：600
	災害應變中心資訊與通信設備管理維護	一、開放式防災資訊跨平臺系統圖資更新。 二、永華、民治災害應變中心及備援中心資通訊、會議設備定期保養與維護。	中央：0 本府：3,750 合計：3,750
	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機制	轄內易淹水潛勢地區，超前部署警、義消、民間救難團體救災人力、救生船艇及消防車輛，待命執行救災任務。	中央：0 本府：108 合計：108
	臺灣民間自主緊急應變隊（T-CERT）中程計畫	組成符合臺灣地區需求之T-CERT，依內政部相關計畫辦理培訓。	中央：1599.72 本府：0 合計：1599.72
消防救災—火災調查	培訓火災調查人力	一、選派人員參加內政部消防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訓練班及在職講習班。 二、辦理本局火災調查業務訓練。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採購及保養先進科學器材與儀器	採購及運用新式科學儀器與器材，並定期保養及校正。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火災調查便民化	一、儘速完成火場勘察作業。 二、印製火災現場保持完整及勘察完畢通知書，採購火場封鎖警戒繩。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建築及設備	消防搶救裝備器材汰舊換新	預計購置181套個人防護裝備、救生艇20艘、手提式照明燈70個、潛水裝備40組、消防帽333頂及消防衣褲300套。	中央：0 本府：53,936 合計：53,936
	增設消防栓	配合台灣自來水公司於水源缺乏地區增設消防栓18處。	中央：0 本府：2,100 合計：2,100
	汰換老舊消防車輛	優先汰換15年以上消防車輛： 一、50公尺雲梯消防車1輛。 二、30公尺雲梯消防車2輛。 三、水箱消防車1輛。 四、水庫消防車1輛。 五、化學消防車3輛。	中央：0 本府：92,378 合計：92,378
	購置到院前緊急救護器材（除顫整合系統）等經費	預計購置除顫整合系統可攜式多功能整合心臟電擊器3臺。	中央：0 本府：4,140 合計：4,140
	汰換救護平板電腦	預計汰換救護平板電腦5臺。	中央：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648 合計：648
	韌性臺灣強化各類型 義消科技化訓練與精 進裝備中程計畫	預計購置消防衣裝備50套及機能型義消 裝備1批。	中央：2,216 本府：1,605 合計：3,821
	充實義消裝備器材	預計購置消防帽50頂、背架50組及手提 臺無線電機35具。	中央：0 本府：4,020 合計：4,020
	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 災協勤量能中程計畫	購置輕型救援器材1批（墊塊組、輕型快 速支撐柱組、快速脫困板、氣動破壞 鑿）等陸域救援裝備組、發電機、環場 式照明設備。	中央：1,392 本府：1,008 合計：2,400
	多重通訊備援機制	設置4G LTE及無線電專用網路閘道器。	中央：3,132 本府：4,548 合計：7,680
	119多重備援機制	設置119多重備援機制。	中央：7,121 本府：1,159 合計：8,280
	新建及增建消防廳舍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辦公廳舍新 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7,840萬1,000 元），預計117年12月竣工。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將軍分隊辦公廳舍新 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7,800萬元），預計 115年6月竣工。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文賢分隊辦公廳舍新 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7,780萬元），預計 117年12月竣工。	中央：0 本府：18,300 合計：18,300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含南科分隊）及特 搜大隊（含特搜分隊）廳舍新建工程 （總經費新臺幣4億9,126萬元），預計118 年12月竣工。	中央：145,150 本府：25,615 合計：170,765
		第七救災救護大隊及德興分隊辦公廳舍 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1億2,580萬 元），預計117年12月竣工。	中央：0 本府：19,000 合計：19,000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玉井分隊辦公廳舍新 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9,828萬元），預計 118年12月竣工。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及官田分隊辦公廳舍 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1億2,117萬6,000	中央：0 本府：1,779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元)：預計118年12月竣工。	合計：1,779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鹽行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1億1,600萬元）：預計118年12月竣工。	中央：0 本府：1,600 合計：1,600 總計 中央：168,075.72 本府：299,575 合計：467,650.72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職司財務管理、公產管理、庫款支付、菸酒管理，以及各項地方稅之稽徵工作，以「健全財政優化公產管理，E 化科技提升租稅服務」為使命，一方面廣籌財源、強化債務監督與管理，以推動市政建設並力求財政永續，一方面導入新興數位科技應用，本關懷社會之精神，提供高品質智慧便捷服務，形塑徵納和諧租稅環境，以實踐「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之願景，讓市民有感，打造幸福宜居臺南。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全財務及債務管理，調度資金運用：

- (一) 持續推動開源計畫，積極拓展財源管道，加強盤點所管市有財產，強化公共建設財務規劃，除積極推動促參及與中央合作開發外，賡續推動市地重劃、區段徵收及加速工業區開發等，以提升市有土地、建物使用效能，開拓中程財源。
- (二) 落實大額收支通報機制，掌控市庫資金安全水位，並持續關注金融市場利率動態，適時辦理公開詢價爭取最低貸款利率，運用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及靈活長、短期借款操作，支應公共建設財源及公共債務負擔，預計向金融機構辦理詢價3次。另為取代部分利息負擔較重之銀行借款及增加資金籌措彈性及管道，將視利率環境變化擇時發行市政公債，以有效節省利息支出。
- (三) 針對各機關所提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每年至少召開 1 次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除持續追蹤執行中計畫執行狀況、債務舉借與自償能力變化情形，並審議各項新增或修正計畫，以有效監督並審理自償性債務相關事務，落實財政紀律。
- (四) 督導各業務主管機關確實依規費法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且其規費收費基準至少每 2 年檢討 1 次，以強化各項規費徵收，同時優化公庫管理電子化及收入解繳效率，預計每月與各機關歲入款對帳。另為督促各機關加速辦理應收款項收繳作業，於第 2 季至第 3 季按季函文各機關加強執行，並將執行結果簽辦府層知悉。另為建構完善歲入公款管理、強化各機關內部控管機制及財務管理效能，將對 36 個機關學校辦理財務查核、對 6 家代庫機構進行市庫管理業務訪查。

二、優化集中支付 E 化作業及線上查帳服務：

- (一) 辦理市庫集中支付、統收統支，並掌握資金安全水位，俾利市庫統籌調度。
- (二) 建置線上查帳系統，提供簡易查詢介面及強化資安管控，使機關、廠商及民眾對帳更安全及便利。
- (三) 辦理支付業務訪查 20 所機關學校及教育訓練講習 1 場次，輔導機關學校審核付款資料正確性，提升行政效率。
- (四) 持續推動市庫集中E化作業，提升電匯比率，支付無紙化環保、迅速又安全。每年支付筆數達 30 萬筆以上，電匯比率達 99.9%以上。

三、主動管理媒合，有效活化公產：

- (一) 積極辦理租占土地及空置土地之巡查，避免新占用產生，並將位處本市市區繁榮區域列為重點優先區域，透過巡查、活化及再利用市有土地，俾使市有土地地盡其利，預計當年度占用清理件數達 8 件。
- (二) 督促本府各機關學校加強市有財產清查，排除舊占防止新占，提升市產利用效能；辦理財產管理人員教育訓練，增進相關專業知能，另定期辦理財產檢核，並持續追蹤受檢機關辦理情形，有效輔導各機關學校落實財產管理及內控機制。
- (三) 全面盤點發掘既有閒置或低度利用之公產資源，建置媒合平台進行供給面與需求面之資源妥適配置，活化市有閒置房地，減少預算支出創造節流效益，並成立市有土地及建物利用規劃專案小組，定期召開會議控管本府各機關活化或轉型進度，強化跨局處橫向與縱向協調或協助，達成市有資產共享化目標，使現有公產資源發揮最大效益，預計媒合使用成功件數達 16 件以上。
- (四) 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之出售及活化利用、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收取及舊欠之催收，預計當年度財產處分收入達 0.3 億元，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收入達 0.58 億元，催收率【(實收款項/應收款項)×100%】較 114 年度成長 2%達 90%以上。
- (五) 利用「市有不動產租金、使用補償金開徵系統」、「二手公產拍賣平臺(惜物網)」、「財產管理資訊系統」等數位化系統，辦理年度碰檔作業與地政資料進行勾稽比對，有效掌握本府各機關學校經管之公有財產資訊，並持續精進系統服務效能及品質，進而提升整體市有財產管理運用成效。
- (六) 辦理退場或停招學校(台灣首府大學、康寧大學臺南校區)校園空間媒合作業，透過校園空間轉型再利用規劃，節省新建成本，增加民眾活動空間，促進土地及建物資源有效再利用及場域之永續經營。

四、積極推動民間投資公共建設，帶動地方發展：

- (一) 每月綜整本府促參案件辦理進度，並每年召開 2 次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會議、個案專案會議，針對落後案件適時提供行政協助，督促推動期程及排除推動障礙；邀集本府相關局處及專家學者就本府促參案件召開訪視輔導會議 9 場，落實訪視作業督導與提升案件作業品質；配合財政部舉辦招商大會及辦理本府商機座談會等活動，擴大民間投資力道，並建置「臺南促參及投資專區」，以一站式服務吸引企業投資公共建設；辦理促參教育訓練及案例參訪增進實務經驗交流，提升促參專業知能，並積極推動本府業務同仁取得促參專業人員資格；期透過公私部門協力模式及結合政府與民間資源合作推動公共建設，活化市有資產，提供市民更優質公共服務品質及效率，預計以民參方式活化公有資產 3 件以上。
- (二) 辦理臺南市運動藝文休閒園區 BOT 案，引進民間投資公共建設方式辦理興建營運移轉(BOT)，打造全市型及複合式(運動設施、文教設施)公共建設，包含興建大型室內體育場館、E-Venue 多元育樂體驗場館及立體停車場，創造加乘效益，滿足市民多元設施需求。
- (三) 辦理臺南市東區商四商業設施促參案，引進民間投資公共建設方式興建商業設施，滿足民眾日常生活及消費購物需要，藉由民間資源、創意及效率，帶動區域整體發展。

五、加強菸酒輔導管理及保障市民健康：

- (一) 菸酒製造業者稽查目標：全數稽查。
- (二) 菸酒業者(販賣、進口及酒精販賣等)訂定115年稽查目標數390家次以上。

- (三) 檢驗本轄全部製造業產製之菸酒品衛生。
 - (四) 抽驗市面上所販售之菸酒65件以上。
 - (五) 配合於本市各機關所舉辦活動中宣導菸酒法令 6 次。
- 六、持續查緝私劣菸酒，維護市場交易公平：
- (一) 著重違法菸酒查緝成績：提升查察販賣、運輸及產製私劣菸酒等涉嫌違法案件，菸類不低於 20 萬包，酒類不低於 5,000 公升。
 - (二) 低價菸酒管理：著重查察傳統市場、牛墟市場及大量使用菸酒場所販賣之菸酒品，杜絕低價菸酒流通管道12件以上。
 - (三) 著重標示不實、欺瞞、誤導消費者之菸酒品查緝12件以上。
 - (四) 與國稅局及其他警政單位（含本市警察局、行政院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內政部保二總隊或內政部保三總隊）人員會同情資共享，以機動式查緝共同合作，實施查緝12次以上。
 - (五) 著重宣導「請勿使用臉書等網路平臺販售菸酒」等，於本局網頁跑馬燈、電視公益頻道、媒體廣告、社群網站及各類活動中辦理宣導 18 件以上，揭示相關訊息。
- 七、輔導業者遵循法令，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 (一) 輔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社務及業務運作，改善其營運體質，逾放比率5%以下，資本適足率8%以上，呆帳覆蓋率100%以上，符合法令規定要求。
 - (二) 督導第三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增加風險承擔能力，實施變現性資產查核 5 次以上，達到法條規範。
- 八、提升智慧便捷服務：
- (一) 持續推動優質智慧服務，加強宣導多元E化繳稅管道，提升行動支付(含電子支付)及使用雲端發票普及率，雲端發票捐贈數達 130,000 張以上。
 - (二) 推動全功能服務櫃臺數位化服務，透過申請書表與證件影像化處理，結合電子簽名技術，並介接公文作業系統，有效節省書寫與分文時間。打造數位化、無紙化的洽公環境，申請流程將持續簡化、快速影像調檔，達業務作業無紙化，提升服務效率目標。預估服務件數將達 40,000 件以上。
 - (三) 精進「代理人線上查調發證系統」，提供會員網路申請稅籍資料證明及補發繳款書等 12 項服務，並提供文件線上驗證功能，需用機關掃描文件上QR-Code即可連結至驗證網址，有效將專業代理人與一般民眾分流，減少臨櫃申辦人潮及縮短等候時間。
 - (四) 輔導民眾申請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電子稅單、轉帳通知書及繳納證明書，電子檔以E-mail寄送，方便管理、不遺失，符合淨零排放環保政策目標。
- 九、推動主動服務，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
- (一) 防範不動產詐騙，推動「稅籍異動即時通」服務，透過簡訊、電子郵件或財政部地方稅官方 LINE，即時通知所有權人土地增值稅、契稅申報異動情形，協助守護財產安全。
 - (二) 透過系統勾稽全國單一自住房屋且坐落於臺南市者，主動寄發「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節稅通知書」，輔導民眾提出申請，簡政便民，服務再進階。
 - (三) 身心障礙者免徵使用牌照稅一站式服務，與社會局及民政局合作，於「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表」增加免徵使用牌照稅申請欄位，定期寄送本局審理。
 - (四) 落實主動便民服務措施，針對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本人使用的車輛主動核定免徵使用牌照稅，無須另行提出申請；另對於未持有駕駛執照且無車輛之身心障礙者，挑錄其配偶或同戶籍二親等以內親屬名下有車輛之案件，主動寄發身心障礙者免稅輔導通知

單。

- (五) 為繳稅便利性及落實節能減碳，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納稅義務人可申請使用牌照稅定期開徵繳款書或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歸戶服務，即納稅義務人在同一直轄市或縣（市）轄區內名下所有車輛之使用牌照稅繳款書整合成 1 張，每張繳款書最多載列 5 筆車籍號碼，另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則以清單列示。
- (六) 本局新營、佳里及安南分局與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新營分局、佳里及安南稽徵所合署辦公，共同設置聯合服務櫃臺，方便民眾一處洽辦國、地稅業務免奔波；簡化遺產稅繳(免)納證明查欠地方稅作業流程；另受理查詢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及提供遺產稅申報稅額試算服務，提供單一窗口受理，省卻民眾多處奔波，快速完成遺產稅申報。
- (七) 與毗鄰縣市地方稅稽徵機關攜手合作，提供稅務跨縣市服務，便利異地工作、居住之民眾洽辦稅務案件，提供代收代轉使用牌照稅退稅申請、地價稅自用住宅申請、土地增值稅、契稅申報，及臨櫃申辦房屋稅籍證明、各稅課稅明細表等發證服務。
- (八) 結合社會資源，深入社區民眾聚集場所，推動租稅教育與輔導使用E化服務，並藉由社群媒體、網路平台、新聞媒體及各類多元宣導管道擴大宣傳效益，打造輕鬆易懂的租稅學習環境，預計全年度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場次達 60 場次。
- (九) 全面簡化申請書表，落實「紙張減量、核章簡化、證件免附」政策，賡續簡化稽徵程序，減少辦理天數，提升行政效率；為簡化行政作業並落實環保政策，積極推動印花稅票減量，輔導以彙總或開立繳款書網路申報方式繳納印花稅，以實現簡政便民與綠能目標。

十、加強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稽徵與稅籍清查：

- (一) 訂定地價稅開徵作業計畫，精進稅捐稽徵措施，並積極宣導多元便利性繳稅管道，即時處理民眾補單及諮詢事宜，確保徵納雙方溝通順暢，有效化解徵納爭議，提升開徵徵起率；預計開徵徵起率可達95%。
- (二) 訂定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計畫，加強與相關局處間資訊交流，主動蒐集查核資料，並運用地理圖資比對稅籍資料，提升清查效率，防止逃漏稅捐，增裕市庫財政，實現租稅公平；預計清查21,412筆，增加稅額約1億5,000萬元。
- (三) 訂定土地增值稅清查作業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有效管控稅捐徵免案件，以核實課稅，遏止逃漏，增裕庫收；預計清查1,000筆。

十一、加強房屋稅及契稅稽徵與稅籍清查：

- (一) 訂定房屋稅開徵作業計畫，精進稅捐稽徵措施，並積極宣導多元便利性繳稅管道，即時處理民眾補單及諮詢事宜，確保徵納雙方溝通順暢，有效化解徵納爭議，提升開徵徵起率；預計開徵徵起率可達95%。
- (二) 訂定房屋稅稅籍清查作業細部計畫，加強與相關局處間資訊交流，主動蒐集查核資料，並運用地理圖資比對稅籍資料，提升清查效率，防止逃漏稅捐，增裕市庫財政，實現租稅公平；預計清查64,000件，增加稅額1億8,000萬元。
- (三) 訂定契稅查核作業計畫，定期回報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預計增加稅額300萬元。

十二、合理調整稅基，實現量能課稅：

加強與地政局聯繫，估算各公告地價預擬調整方案地價稅稅收影響情形，提供作為決策參考，以合理調整公告地價。

十三、加強使用牌照稅、娛樂稅、印花稅稽徵及稅籍清查，增裕庫收：

- (一) 訂定使用牌照稅開徵暨催繳作業計畫，積極推廣多元繳稅及補單管道，提供稅務諮詢服務，促進徵納雙方良性互動，有效提高開徵徵起率，預期可達 95%。
 - (二) 訂定使用牌照稅年度清查作業執行計畫，確實執行清查工作，以核實課稅，杜絕逃漏稅捐，增裕庫收；預計全年清查 7,000 輛，增加稅額 4,100 萬元。
 - (三) 訂定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計畫，落實稅籍正確性，遏止稅款逃漏，維護租稅公平；預計清查家數達營業中設籍家數 98%以上，增加稅額 100 萬元。
 - (四) 訂定印花稅應稅憑證輔導及檢查作業計畫，廣泛推動各行各業印花稅憑證之輔導及檢查作業，以增裕財政收入；預計檢查家數 600 家，增加稅額 2,400 萬元。
- 十四、加強舊欠清理：
- 為強化舊欠清理工作，除定期查調欠稅人可供執行財產外，亦成立「巨額欠稅案件追查小組」，以總歸戶欠稅前 250 名納稅義務人為重點追查對象，並按季回報執行進度，嚴密掌控移送執行時效，預計徵起舊欠金額 4.8 億元以上。
- 十五、落實稅務裁罰案件審理：
- 為提升稅務裁罰案件的審理效率與品質，訂定違章案件事證調查作業方法、違章審理步驟及應注意事項之作業標準，透過跨機關合作，強化違章事證蒐集，依法審慎處理，以期毋枉毋縱，維護租稅公平；針對特定類型案件，於裁罰前充分給予陳述意見機會，減少徵納爭議並保障其合法權益，提升審理品質；積極宣導違章態樣，建立良好徵納溝通管道，促進徵納雙向和諧，以維護受處分人權益。
- 十六、保障納稅權利，完善法律程序：
- (一) 主動發掘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設置納保官就近提供即時溝通協調、申訴陳情及救濟諮詢管道，強化納稅者權利保護，實現租稅公平正義。
 - (二) 落實正當法律程序，充分給予納稅者意見陳述之機會，提升行政處分品質，促進徵納和諧，有效疏減訟源。預計復查案件提起率低於 0.03%以下。
- 十七、持續推動財稅自動化作業與資訊安全並重發展：
- (一) 運用人工智慧(AI)及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等新興技術，提升稅務稽徵效能，降低人力負擔。
 - (二) 積極參與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次世代稅務服務雲端平臺建構計畫」，優化地方稅制架構，導入新興資通訊科技，強化整體賦稅資訊系統效能。
 - (三) 退稅款項直接撥付，節省退稅支票印製及郵寄成本，直撥退稅比率預計達80%以上。
 - (四) 辦理稅務資訊系統及資安教育訓練課程，加強同仁對於作業系統、網路安全及資安保護之實務能力與應變知識。
 - (五) 賡續推動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辦理資安驗證，並維持驗證有效性，建構資訊安全環境，確保核心資通系統之可用性，連線持續服務率達99%以上。
 - (六) 汰換超過年限資通訊軟硬體設備，優先採購國內自製及杜絕大陸廠牌，全面強化機關資安防護，資通訊軟硬體設備汰換執行率達99%以上。
 - (七) 完成機關資安端點偵測及應變機制並持續維運，建置防毒軟體、防火牆、入侵偵測及郵件過濾等資通安全防護措施，降低資安風險，每次社交工程演練不當開啟郵件人數在6人以下。
- 十八、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

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九、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撙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財政及公產 業務－財務 管理	籌措財源及預算編列，支 應市政推動	一、持續推動開源計畫，積極拓展財源管 道，加強盤點所管市有財產，開拓中 程財源。 二、籌措歲入預算財源，並配合辦理預算 編列，支撐各項政務推動。	中央：0 本府：911 合計：911
	落實債務管理	一、每月公告最新債務訊息及編製公共債 務表陳報財政部。 二、關注利率環境變化擇時發行市政公債 ，提升資金籌措彈性。 三、定期召開本府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 持續追蹤執行中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 還計畫案，並審議公共債務相關事務 。	
	強化規費徵收及歲入各項 公款管理	一、督導各機關依規費法訂定、調整及檢 討收費基準，並優化公庫管理電子化 及收入解繳效率，建構完善歲入公款 管理。 二、定期及不定期辦理實地及書面財務查 核，強化各機關內部控管機制及財務 管理效能。	
	健全庫政管理	每年派員訪查代庫機構，提升並健全庫政 管理效能。	
債務付息	辦理各項市政建設向金融 機構貸款應付利息與透支 之利息	依照契約按期償還利息，包含金融機構貸 款利息、財務短期調度之透支利息及集中 支付利息。	中央：0 本府：939,500 合計：939,500
財政及公產 業務－庫款 集中支付管 理	優化集中支付 E 化作業及 線上查帳服務	一、辦理市庫集中支付，俾利市庫統籌調 度。 二、提供簡易查詢及強化資安之線上查帳 系統，對帳服務更安全及便利。 三、辦理支付業務訪查及教育訓練講習， 強化內控及提升行政效率，降低退匯 比率。 四、持續推動市庫集中E化作業，提升電匯	中央：0 本府：1,025 合計：1,02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比率，支付無紙化環保、迅速又安全。	
財政及公產 業務－公產 管理	積極辦理清查排占，活化 閒置公產資源	一、閒置市有房地開發及活化再利用。 二、閒置市有土地之代管及認養。 三、退場或停招大學校園空間媒合活化。 四、訂定年度房地出售計畫。 五、配合年度預算辦理房地出租收益。 六、辦理公產相關教育訓練。 七、「市有不動產租金、使用補償金開徵系統」、「二手公產拍賣平臺（惜物網）」、「財產管理資訊系統」等系統化管理提高效率並強化管理。 八、積極辦理市有不動產清查事宜。 九、以違章查報、訴訟等方式排除占用。 十、尚未排除占用前，依民法第 179 條不當得利規定，追繳使用補償金。 十一、對於經函文催收仍未繳納者，向法院聲請核發支付命令。 十二、以支付命令確定證明書聲請法院強制執行，如欠繳人查無財產可供執行，則向法院聲請核發債權憑證，以維公產權益。	中央：0 本府：24,486 合計：24,486
促參及市政 建設業務	推動民間投資公共建設	一、辦理促參案件協調推動會議。 二、辦理促參案件個案專案會議。 三、辦理促參案件訪視輔導會議。 四、辦理促參案件招商活動。 五、辦理臺南市運動藝文休閒園區BOT案。 六、辦理臺南市東區商四商業設施促參案。 七、辦理促參相關教育訓練及實地參訪。	中央：0 本府：30,123 合計：30,123
菸酒管理計 畫－菸酒管 理	菸酒業者(製造業、進口 業、販賣業及未變性酒精 業)管理	一、積極輔導市轄酒製造業者取得產品認證。 二、衛生檢驗市轄菸酒製造業者生產之菸酒品及市售之菸酒品。 三、會同衛生局對製酒製菸業者環境衛生檢查。 四、菸酒製造業者每年每家至少稽查 1 次以上。 五、每年至少稽查菸酒業者(販賣業、進口業、酒精進口買賣業)總數量之 10%以上。	中央：6,184 本府：478 合計：6,66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抽驗市售菸酒品衛生 65 件以上。 七、查對未變性酒精業者每月填送之「未變性酒精產製進口進銷存量月報表」及「未變性酒精銷售明細表」是否正確後函知表內載列購買者所在地之縣市政府。 八、抽查未變性酒精購買者之酒精使用用途及數量正確性。	
	菸酒查緝暨倉儲租管及查緝物(私劣、低價及標示不實)處理	一、時常抽查菸酒業者(製造業、進口業及買賣業)，發現不合法規時，立即要求改正或成立查緝案。 二、加強查緝違法菸酒(販賣、運輸及產製)之違法案件。 三、查察傳統市場、牛墟、物流中心所販賣之低價菸酒，並將其相關資料移送國稅局，以遏止逃漏稅。 四、查核菸酒業者(製造業、進口業、買賣業)產品之標示是否合法。 五、與國稅局及其他警政單位（含本市警察局、行政院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軍警人員、內政部保二總隊或內政部保三總隊）人員會同情資共享，以機動式查緝共同合作。 六、倉儲租管保全。 七、查扣、封管違法菸酒相關原料及器具。 八、所扣留查獲物之標售及銷毀。	
	對於酒消費者及業者辦理菸酒消保、法令宣導	一、平面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二、媒體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三、活動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四、函轉財政部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輔導、督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依法經營業務及加強財務管理	一、輔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依法經營業務、做好風險管理、積極拓展業務及增加營收，以強化營運體質。 二、參與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之理事、監事及社務會議，確立信合社依法運作。 三、督導第三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降低逾放比率，以健全財務穩健。 四、查閱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提供月報、季報、年報等財務報表。 五、實施變現性資產查核。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金檢缺失複查。	
地方稅稽徵 業務一綜合 企劃	落實 E 化為民服務工作， 提升服務品質	一、精進全功能服務櫃臺各項措施： (一) 持續推廣以手機條碼儲存雲端發票、共通性載具歸戶及設定領獎帳戶。 (二) 推動全功能櫃臺申請書數位化、證件影像化及電子簽名，並結合公文系統，節省填寫、跨分局分案、調檔時間，簡化流程、快速調檔，洽公無紙化，提升服務效率。 (三) 持續擴增及宣導線上服務事項，提升 E 化服務品質與效率。 (四) 國地稅合署辦公：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新營分局、安南及佳里稽徵所進駐本局所屬分局，設置聯合服務櫃臺，國稅、地方稅業務一處即可辦妥，並簡化遺產稅繳(免)納證明地方稅查欠作業流程、受理查詢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及提供遺產稅申報稅額試算服務，簡化程序，提升便利性與效率。 (五) 稅務跨縣市服務：偕同毗鄰縣市地方稅稽徵機關跨域受理申請地價稅自用住宅、身心障礙者免徵使用牌照稅等案件代收代轉服務，及全國各縣市房屋稅籍證明、各稅課稅明細表等臨櫃申辦發證服務。 (六) 透過跨機關合作，賡續實施一站式整合性服務櫃臺，並於本市人口成長快速新興地區及偏遠地區設置「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擴增服務據點，方便民眾就近洽詢申辦，節省時間與成本。 (七) 推動稅籍異動即時通服務，透過簡訊、電子郵件或財政部地方稅官方 LINE 通知申報異動，防堵不動產詐騙。 二、加強為民服務： (一) 便利民眾洽公少奔波。 (二) 提供速利得預約服務，節省民眾等候時間，及設有宅配通服務，解決年長者及行動不便者洽公問題。	中央：0 本府：10,694 合計：10,694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 設置租稅行動服務站，提供稅務宣導資料及稅務諮詢，並輔導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轉帳繳納通知書及證明等各項E化服務措施。 (四) 全面簡化申請書表，落實「紙張減量、核章簡化、證件免附」政策，提升行政效率。	
地方稅稽徵 業務—地價 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寄發「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節稅通知書」，主動輔導民眾申請優惠稅率，確保民眾節稅權益。 二、各分局設立專人服務櫃臺，提供民眾便利稅務諮詢與納稅服務。 三、開徵期間為方便民眾補發稅單與稅務諮詢，提供中午不打烊服務，開徵期最後 1 天延長上班時間至 18：30。 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主動辦理重、溢繳退稅案件。	中央：0 本府：12,378 合計：12,378
	落實辦理地價稅稅籍清查	訂定清查計畫落實執行並確實管制清查成果，以維護租稅公平。	
	如期正確開徵 115 年地價稅	訂定「地價稅開徵作業計畫」，確實辦理開徵有關事宜。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催繳案件，儘速送達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運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協助地政局調整公告地價	估算各公告地價預擬調整方案地價稅稅收影響情形，提供作為決策參考。	
地方稅稽徵 業務—土地 增值稅稽徵	辦理社會福利事業及私立學校受贈土地申請免徵土地增值稅案件之審核、管制清查	依土地稅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審核、列管及清查，列管案件每年定期辦理清查，查有土地稅法第 55 條之 1 規定情事者，除追補應納之土地增值稅外，並處 2 倍以下之罰鍰。	中央：0 本府：271 合計：271
	辦理重購土地退還土地增值稅申請案件之審核、管制清查	依土地稅法第 35 條規定確實審核、列管及清查，列管案件每年定期辦理清查，查有土地稅法第 37 條規定情事者，即追繳原退還之稅款。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稅稽徵 業務一房屋 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 服務	一、各分局設立專人服務櫃臺，提供民眾 便利稅務諮詢與納稅服務。 二、開徵期間為方便民眾補發稅單及稅務 諮詢，提供中午不打烊服務，開徵期 最後 1 天延長上班時間至 18：30。 三、主動辦理重、溢繳退稅案件，提升為 民服務品質。 四、洽請社會局提供低收入戶清冊，主動 辦理免徵房屋稅，免由納稅人申請。	中央：0 本府：11,940 合計：11,940
	辦理房屋稅籍清查	訂定清查計畫落實執行並確實管制清查成 果，以維護租稅公平。	
	如期正確開徵 115 年房屋 稅	訂定「房屋稅開徵工作計畫」，確實辦理開 徵有關事宜。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催繳案件，儘速送達取證，對無法送 達遭退回案件，運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 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 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 業務一契稅 稽徵	加強契稅查核	加強辦理契稅查核，防杜假借房屋委建之 名，行買賣、贈與、交換之實，以承受人 為建造執照之原始起造人或中途變更起造 人名義方式規避契稅，維護租稅公平，增 裕庫收。	中央：0 本府：53 合計：53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催繳案件，儘速送達取證，對無法送 達遭退回案件，運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 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 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 業務一使用 牌照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 服務	一、為使民眾可就近辦理使用牌照稅業務 ，本市監理站設置稅務服務櫃臺。 二、各分局設立專人服務櫃臺，提供民眾 便利稅務諮詢與納稅服務。 三、為方便民眾補單及使用牌照稅稅務諮 詢，開徵期間提供中午不打烊服務， 並於開徵期最後1天延長上班時間至 18：30。 四、隨時辦理民眾重、溢繳退稅及免稅案 件。 五、受理納稅義務人申辦使用牌照稅定期 開徵繳款書及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 歸戶服務，每張歸戶繳款書最多載列5 筆車籍號碼，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 以清單列示。	中央：0 本府：13,546 合計：13,54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每月定期產製清冊，主動核定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本人使用之車輛減免使用牌照稅。 七、與社會局及民政局合作提供身心障礙者一站式便民服務，於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表增加免徵使用牌照稅申請欄位提供身心障礙者便利服務。	
	辦理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	為確實執行清查工作，維護租稅公平，訂定清查計畫，依照計畫切實管控清查成果。	
	如期正確開徵 115 年使用牌照稅	訂定「使用牌照稅開徵暨催繳作業計畫」，確實辦理開徵及催繳相關事宜。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儘速辦理欠稅催繳案件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 業務一娛樂 稅稽徵	對查定課徵、自動報繳及臨時公演等娛樂業之積極輔導與加強查核	一、加強對應課徵娛樂稅業者，協助輔導辦理登記及代徵報繳娛樂稅手續。 二、針對娛樂業實際營業狀況，確實課徵及辦理稅籍清查，防止逃漏，維護稅籍正確性。	中央：0 本府：1,350 合計：1,350
地方稅稽徵 業務一印花 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各分局設置印花稅專櫃及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配置專人辦理開立繳款書，提供民眾便捷就近臨櫃辦理服務。 二、積極推動印花稅票減量，以實現簡政便民與綠能目標。	中央：0 本府：1,451 合計：1,451
	加強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以防杜逃漏	一、訂定印花稅應稅憑證輔導及檢查作業計畫，落實檢查作業之公平性與合法性，並增裕國庫稅收。 二、加強對印花稅違章態樣之輔導，重點檢查印花稅票是否有未註銷、註銷不合規定及註銷後揭下重用等違規情形。	
地方稅稽徵 業務一稅務 行政管理	法務業務及稅務行政管理之處理	一、欠稅清理作業： (一) 經取得送達回證之欠稅案件，逐件審核稅單送達合法性，逾 30 日未繳納者依法儘速移送執行，並針對大額欠稅辦理保全措施及專案移送。 (二) 主動查察欠稅人所得、財產、存款	中央：0 本府：11,091 合計：11,091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勞保、公共工程等資料，查察納稅義務人可供執行財產標的及有無涉嫌隱匿或移轉財產之情事，提供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參考運用，俾提升執行效益，提高欠稅徵起數。 (三) 為強化與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追查執行案件，親至現場瞭解欠稅人居住環境、財產狀況，經評估後查封其動產、不動產或勸導分期繳納，並指派專人配合收取執行案款。 (四) 確實掌握法院、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行政執行分署法拍案件進度，及時聲明參與分配，以確保稅捐債權。 二、加強稅務裁罰案件處理及裁罰處分： (一) 由各分局負責違章裁罰審理業務，就近協助受處分人釐清案情，即時查對辦理更正，提升審理效率。 (二) 透過跨機關合作，強化違章事證蒐集，簡化行政作業流程，若案件須進一步調查，另由審理人員行文函查，以提升裁罰品質。 (三) 特定類型違章案件，於裁處前充分給予當事人陳述意見之機會，確保稅捐處分適法性，減少徵納爭議，保障納稅人權益。 (四) 運用電腦系統進行每月控管，針對裁罰異常案件加強內部控制，提升行政效率。 (五) 針對財政部新頒布之釋令，即時透過媒體加強宣導，深化民眾稅務違章知識，預防違章發生。 (六) 經審查屬違章案情複雜或裁罰金額達 20 萬元以上之案件，均提請裁罰審議小組進行審議。 三、保障納稅權利，完善法律程序： (一) 主動發掘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建立溝通協調、申訴陳情及救濟諮詢管道，並定期追蹤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服務滿意度做為改進依據。	

[illegible]

臺南市政府秘書處115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處組織編制有文書科、檔案科、廳舍管理科、總務科、機要科及採購企劃管理科等6科，主要業務為辦理本府文書檔案、市政大樓廳舍維護、事務管理、府本部機要業務，以及籌辦採購專業研習及稽核導正所屬採購作業，使行政管理臻於完善，為市府團隊提供優質幕僚後勤支援，讓市政服務質量不斷提升。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公文E化效率，提高文書行政效能：

- (一) 以電子化作業處理文書流程，持續推動紙本收文掃描、公文電子交換作業，加速公文之傳遞。
- (二) 公布欄同步電子化登載於秘書處網站，方便民眾上網閱覽，強化行政效能。

二、強化檔案管理效能，促進檔案開放應用：

- (一) 加強機關檔案管理實務作業，透過定期辦理考評、輔導及獎懲制度，逐步提升本府所屬機關檔案管理品質及服務效能，預計辦理管理考評作業10場次。
- (二) 持續將紙本檔案掃描為電子影像，提供各單位更便捷的線上即時調閱服務，落實檔案電子化目標。

三、塑造優質廳舍環境，活化市府公共空間：

- (一) 推動公共空間委外經營，活化市政中心空間使用效能，營造友善無障礙、安全舒適的辦公環境。
- (二) 運用多元空間規劃藝文展演等活動，預計在民治市政中心1樓大廳辦理藝文展8場次；加強綠美化、環境清潔，提供民眾及員工優質的辦公場所。

四、打造低碳永續、節能生活，提升臨時人員人力運用：

- (一) 督導所屬機關精進相關節能措施，營造舒適節能辦公環境；持續推動市政中心種電計畫，以達創能之效益。
- (二) 協助各機關辦理臨時人員僱用及管理考核事項，落實臨時人員考核制度，有效控管員額，預計辦理平時考核及年終考核共3次。

五、行銷城市文化及在地產業，廣化公眾關係：

- (一) 透過公務接待、參訪及會議等活動，致贈本市特色伴手禮、紀念禮品及文宣出版品等。
- (二) 於各界婚喪慶壽、集會及傑出表揚等，致贈中堂、輓幛、木匾及題賀詞等，廣化市府與公眾關係。

六、強化採購品質，提升採購效率：

- (一) 為精進市府同仁採購專業能力，持續進行採購專業訓練，辦理採購法課程及採購研習會，預計開辦採購基礎班4期、進階班1期及採購研習會3場次。
- (二) 輔以採購稽核制度，強化監督管理，協助改正採購缺失，提升本府採購品質，預計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採購案件書面、網路及專案稽核250件。
- (三) 公正審議及調解本府各機關、學校與廠商間之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

七、辦理市政會議及局處協調會，強化施政方向之建議修正與溝通聯繫機制：

（一）強化市政意見與施政方向之形成與建議修正機制，協助辦理市政會議，預計召開40場次。

（二）加強局處間橫向溝通協調聯繫，協助辦理局處協調會。

八、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學習時數達成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提升參與學習意願，以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

九、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每年歲出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以有效運用年度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政管理業務—文書管理	提升公文 E 化效率，提高文書行政效能	一、持續推動紙本收文掃描、公文電子交換作業。 二、公布欄同步電子化登載於秘書處網站。	中央：0 本府：1,776 合計：1,776
	辦理市政會議及局處協調會	一、協助辦理市政會議。 二、協助辦理局處協調會。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行政管理業務—檔案管理	強化檔案管理效能，促進檔案開放應用	一、定期辦理考評、輔導及獎懲制度。 二、持續將紙本檔案掃描為電子影像，提供線上即時調閱服務。	中央：0 本府：695 合計：695
行政管理業務—廳舍及車輛管理	塑造優質廳舍環境，活化市府公共空間	一、推動公共空間委外經營，活化市政中心效能。 二、運用多元空間規劃藝文展演等活動。	中央：0 本府：80 合計：80
行政管理業務—行政管理	打造低碳永續、節能生活，提升臨時人員人力運用	一、督導所屬機關精進相關節能措施，持續推動市政中心種電計畫。 二、協助各機關辦理臨時人員僱用及管理考核事項。	中央：0 本府：130 合計：130
	行銷城市文化及在地產業，廣化公眾關係	一、辦理致贈本市特色伴手禮、紀念禮品及文宣出版品等。 二、辦理致贈中堂、輓幛、木匾及題賀詞等。	中央：0 本府：4,440 合計：4,440
行政管理業務—採購企劃管理	強化採購品質，提升採購效率	一、辦理採購法課程及採購研習會。 二、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採購案件書面、網路及專案稽核。 三、公正審議及調解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	中央：0 本府：3,765 合計：3,76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一般建築及 設備—建築 及設備	塑造優質廳舍環境	辦公廳舍修繕及永華市政大樓耐震能力補 強工程	中央：0 本府：97,261 合計：97,261 總計 中央：0 本府：108,297 合計：108,297

臺南市政府法制處115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南市政府法制處作為市府法制專責單位，首要之任務是確保本府各機關（單位）依法行政。鑒於地方自治係憲法所保障之制度，因應本市重大政策及各項業務推動，法制處職司本府及所屬機關（單位）自治法規之制（訂）定、修正、廢止等法規審議業務，建構本市完備之法規體系，本於地方自治因地制宜之精神，促進市政整體發展；就本府各機關（單位）擬議契約、履約爭議及法令適用疑義等會辦案件或會議時，提供相關法律研析意見；針對訴願及國家賠償業務採取慎重妥處之立場，採公平、公正和迅速之方式以保障人民權益，透過作成合法、正確及妥適之行政行為，提升民眾對政府之信賴感；精進消費者保護業務處理效能及效率，持續建構本市友善安全之消費環境，促進國民消費生活品質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落實地方自治，精進自治法規內容、研擬程序及強化公務人員之法制知能：

- （一）整合本市法制作業規定，並落實法規檢討作業，明定作業程序及法制體例，使各機關（單位）遵循「臺南市法制作業準則」相關規定，以標準化程序辦理法制作業，並避免發生法規因久未修正，產生與實務落差之情形。
- （二）於法制處網站建置法制作業流程及應備文件等法制作業基本資料，提供本府各機關（單位）辦理法制作業時查詢運用。
- （三）協助本府各機關（單位）踐行依法行政，確保各項行政行為正確、適法、妥當，並於遇有法令疑義時，適時提供研析意見及處理建議，以確保各項行政行為均符合法律規範。
- （四）強化本府各機關（單位）之法制專業知能，提供法令適用及法制疑義之諮詢意見與研析，協助各機關（單位）依據法令規範執行行政工作，確保行政行為之合法性，以達提高為民服務品質之目標。

二、掌握政策目標，俾於研擬自治法規時融入地方自治之元素，並為提升法規公（發）布之效率及落實本府各機關（單位）依法行政之情形，於各機關（單位）完成研擬作業後，5個工作日內完成自治法規公（發）布作業：

- （一）配合本市「五大施政目標」之政策方向，協助本府各機關（單位）依法制作業程序研擬自治法規，並使法案內容得以符合法律保留及一般法律原則，以保障民眾權益。
- （二）督促本府各機關（單位）所提自治法規，於提送本府法規會審查前，應先完成預告程序，並於本府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登載，確保人民知的權利，以提供表示意見之便利性。此外，除應充分準備審查法案之相關資料外，自治條例案件亦須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以提升法案審查廣度與效率及促進法案品質。
- （三）為使本府各機關（單位）即時落實政策推動與地方自治，各機關（單位）依法制作業完成程序後，法制處皆於5個工作日內公（發）布該自治法規。

三、強化訴願案件之審議，落實訴願救濟功能：

- （一）督促本府所屬各機關（單位）及學校於接獲人民提起之訴願案件時，應主動先行審查所作處分是否有違法或不當情事，以落實訴願自我審查機制。

- (二) 定期召開訴願審議會議，審議案件力求於訴願法第85條所定之法定期限內完成，以確保民眾權益獲得即時救濟。
- (三) 落實民眾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等程序權利保障，並視個案需要依職權調查證據或進行現場勘查。
- (四) 追蹤管制原處分機關之行政處分遭撤銷另為處分案件之進度與時效，提升民眾對本府施政及訴願決定之信賴。
- (五) 若訴願決定遭法院判決撤銷確定，將分析撤銷原因，並提交書面檢討報告予訴願審議委員會，必要時提供原處分機關參考，以持續提升訴願決定之正確性與維持率。
- (六) 在審議訴願案件審議過程中，若發現所適用之法規或相關行政函釋有不備或不合時宜之處，將主動透過委員會決議建議原處分機關修正，或由其函請中央主管機關檢討修正或廢止，以保障民眾權益。

四、增益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效能：

- (一) 積極協助並有效輔導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業務，加強溝通協調，提供法律諮詢服務，秉持「不濫賠、不吝賠」原則，確保案件處理公平、公正且迅速，以提升行政效能與民眾信賴。
- (二) 落實新臺幣10萬元以下之賠償案件之簡化處理，得例外不經審議，由賠償義務機關審酌相關事證後，報經首長核定，與請求權人進行協議，以迅速填補人民損失。
- (三) 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間如對賠償義務機關之認定有爭議，即應簽會法制處擬具意見，陳報本府確定賠償義務機關，以明確權責，加速後續審議程序。
- (四) 賠償義務機關於辦理國家賠償案件時，如有疑義，得依職權行使行政調查權，以釐清事實真相，確保法令正確適用，提升案件處理之正確性與公信力。
- (五) 對於協議成立或法院判決確定之賠償案件，督促賠償義務機關確實檢討發生原因，並研提具體改善機制，以有效降低國家賠償事件之發生率。

五、完善消費爭議救濟機制，建構友善安全消費環境：

- (一) 便捷消費爭議救濟管道，有效紓解消費爭議，發揮訴訟外解決紛爭機制之功能；並提供民眾專業多元諮詢服務，保障民眾程序正義及實體權益，期達到年度申訴案件收件量8成以上之妥處率。
- (二) 提升本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專業與效能，廣邀各領域專家擔任調解委員，以因應各類型消費爭議案件之調解需求，提高案件調解成立之機率，有效弭平消費爭議。
- (三) 督促企業經營者善盡法律及社會責任，經由個案調解及教育宣導，加強企業經營者對消費者保護之重視，確實踐履消費資訊充分揭露，營造公平透明消費環境。
- (四) 加強行政監督功能，積極查察不良商家與節慶食（商）品，不定期會同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核企業經營者及其使用之定型化契約條款內容，藉由源頭管理，確保消費安全，預防並減少消費爭議之發生。
- (五) 適時發布消費警訊、消費訊息及公布無故不出席調解會議之企業經營者，提醒消費大眾注意，確保自身權益。
- (六) 多元化消費者保護教育，以公私協力方式結合政府與民間資源，至學校、社區、公私機關團體積極辦理消費保護教育宣導，傳達民眾正確消費觀念並加強企業經營者消費者保護認知，使消費者保護意識能深入社會各階層，共同建構良善消費環境。

六、辦理法制業務巡迴輔導、法制教育講習及業務研討會，提升同仁法律知能：

- (一) 辦理法制業務巡迴輔導至少4場，以走動式服務方式至各機關（單位）、區公所面對面即時釋疑，並就基層主管與同仁執行業務適用法令衍生之疑義提供專業法律意見，除培育本府主管及同仁法制專業知能，同時提升本府同仁行政行為之適法性、正確性及妥適性。
- (二) 辦理法制、行政救濟及消費者保護相關業務研討會至少1場，針對實務上發生之法令疑義或重大案件衍生之議題深入探討，並搭建整合行政、司法實務與學術的跨領域交流平台，藉由與中央或地方政府法制人員互相切磋砥礪，促進知識與經驗的分享，達到集思廣益及博采群議之目的。
- (三) 就法規研擬、訴願、行政訴訟、國家賠償或行政機關常用法令等專業知能待提升議題，辦理法制教育講習至少2場，增進本府各機關（單位）處理相關案件之能力，並使承辦人員熟悉業務作業流程及相關規定，俾精進各方面之專業知能。

七、公開政府資訊，強化線上服務功能：

- (一) 建置管理本府主管法規查詢系統，藉由法規資訊之電子化，落實資訊公開與資源共享之目標，進而提升行政效能，達成服務便民之宗旨，並兼顧節能減碳及落實環保政策。
- (二) 於法制處網站放置訴願及國家賠償相關法規、申請書表、參考案例與須知等相關資訊，供民眾查詢下載使用。並即時公開訴願決定書全文、訴願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以及訴願、國家賠償案件統計資料，提升行政透明度與民眾知情權，瀏覽人數已累計達50萬人次以上。
- (三) 建置訴願線上服務系統，提供民眾線上聲明訴願、申請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調閱案卷等服務，即時維護其行政救濟權益。
- (四) 連結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建置之消費爭議線上申訴系統，以利消費者線上申請申訴及調解，便捷救濟程序，保障其權益。

八、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法制處同仁均完成相關職務教育訓練並持續精進法律專業知能，落實終身學習理念，同時提升工作品質及效率。

九、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法制業務	辦理自治法規制（訂）定、修正、廢止審查業務	一、建立本市自主之法制標準作業程序及立法技術，並依「臺南市法制作業準則」，督促就本府各機關（單位）人員遵循地方自治之精神與標準作業程序，正確研擬制（訂）定具地方特色及需求之自治法規。 二、縮短公發布期程，增進行政效能，完成法制作業程序後，於 5 個工作日內公（發）布該自治法規，俾為執行上之法規依據。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整理、蒐集、保管及編印相關法規資料	一、蒐集之本市自治條例、自治規則及本府相關之行政規則，自治法規部分依臺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 31 條規定予以分類編號。 二、更新本市自治法規資料庫，並為電子化、網路化管理，有效增進民眾及各政府機關（單位）查閱法令資料之便利性，並達節能減碳之效果。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辦理本府訴願業務，審查本府各機關（單位）行政處分之合法性及妥當性	一、秉持審慎原則辦理訴願業務，持續提升訴願審議之品質及行政效能，俾落實行政救濟功能。 二、針對經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撤銷之行政處分，督促原處分機關速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追蹤後續處理進度與時效。同時請原處分機關或相關業務機關，對於未來類案，應依據委員會之決議辦理，以提升行政處分之正確性。	中央：0 本府：3,151 合計：3,151
	辦理本府國家賠償案件並協助本府各機關（單位）審慎處理國家賠償業務	一、督促賠償義務機關秉持同理心與審慎妥適態度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俾有效減少民怨及提升政府形象。 二、賠償義務機關於辦理國家賠償案件時，如發現疑義，除得通知請求權人及相關單位提出證據資料外，亦可依職權調查證據，並邀集相關機關（單位）辦理現場會勘，以釐清事實，正確適用法令。 三、對於違法行使公權力或公共設施設置管理欠缺案件，除依國家賠償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妥適處理外，並適時行使求償權以追究肇因者之責任，俾使公務員知所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警惕。	
	強化國家賠償處理機制	一、遴聘學者、律師擔任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或小組委員，提升國家賠償事件審議之公正性及公平性，以保障民眾權益。 二、簡化新臺幣 10 萬元以下協議賠償案件，得例外不經審議，逕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後簽辦進行，以縮短審議期程，儘速填補人民損失。 三、檢討改進國家賠償發生之原因，責請相關機關（單位）確實檢討並研提改進措施，並督促所屬確實加強公共設施之維護管理，以降低國家賠償事件之發生率。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提供本府各機關（單位）法令適用諮詢意見及協助法規、行政救濟案件之辦理	一、就人民提起不服本府各機關（單位）以本府名義所為行政處分之訴願案件，協助本府各機關（單位）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出答辯。 二、就人民不服中央主管機關訴願決定提起之行政訴訟案件，協助本府各機關（單位）依法向行政法院提出答辯。 三、就本府各機關（單位）業務上辦理之自治法規、行政規則及所遭遇之各類法令適用疑義或法律問題等案件時，積極提供詳實具體之法律意見供參。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辦政法制業務巡迴輔導、法制教育講習及業務研討會，提升同仁法律知能	一、以走動式服務方式主動至各區公所、本府各機關（單位）辦政法制業務巡迴輔導，並對府內及所屬機關同仁辦政法制教育講習，提升同仁法律知能，以審慎處理業務，達到保障民眾權益之目的。 二、舉辦法制、行政救濟及消費者保護業務研討會，促進實務及學術界溝通交流，探討議題作為政策上參考。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建構完備消費者保護機制，提升業務處理效能	一、簡化消費爭議申訴、調解流程，迅速有效解決消費爭議，發揮訴訟外解決紛爭機制之功能，並提供專業及多元的諮詢服務，保障民眾程序及實體權益，期達到年度申訴案件收件量 8 成以上之妥處率。 二、提升本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效能，廣納各領域專家為調解委員，以因應百工	中央：100 本府：2,707 合計：2,807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百業消費爭議案件之調解需求，提高案件處理程序之質與量。 三、主動輔導企業經營者確實遵守法令、履踐其社會責任，並充分揭露消費資訊，營造透明友善、公平互惠的消費環境。 四、強化行政監督功能，積極查察不良商家與節慶食（商）品，不定期會同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核企業經營者及其使用之定型化契約條款內容，藉由源頭管理，健全消費環境，減少危害消費者權益事件之發生。 五、透過消費警訊發布，適時公布不良廠商名單與作為，及公告無正當理由不出席調解會議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提醒消費大眾慎選交易對象，避免落入消費陷阱，即時保障消費者權益。 六、深化消費者保護教育，持續至校園、社區及各公私機關團體辦理講習及宣導，提升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與企業經營者對消費者保護之認知，使消費者保護意識能深入社會各階層，共同建構良善消費環境。	總計 中央：100 本府：16,858 合計：16,958

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為府內幕僚單位，對外在國際事務上，積極進行姐妹市締盟、市政國際考察、外賓及國際媒體接待及參訪等事宜，向國際行銷台南、提高國際知名度。

對內則職司新聞發布、電影片映演業及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之管理，並經營本市第3公用頻道，提供民眾媒體近用資訊管道申請託播。市府重大活動如記者會及市政會議亦進行網路平台直播，使民眾獲得第一手資訊，實現開放政府的政策理念。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台，強化新聞曝光的效果。

另於年底舉辦數場親子活動與演唱會等，吸引全國民眾參與盛會，透過慶典式的耶誕跨年活動，凝聚市民對臺南的認同。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輔導大眾傳播業並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 (一) 輔導管理電影片映演業者合法映演，並查察分級制度之落實，預計至少查核24家次。
- (二) 每月查察報紙不妥廣告並函送警察局查察，預計至少30則。

二、為保障收視戶權益，管理有線電視業者提升服務品質：

- (一) 持續對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內容進行抽查與管理；預計民眾申訴案件依限結案率達85%。
- (二) 積極處理民眾有關有線電視之申訴案件，以維護收視戶之權益；預計民眾申訴案件依限結案率達85%。
- (三) 為鼓勵市民踴躍收看第3公用頻道，並豐富其節目內容；預計購置5部探討性別、族群、少子化等議題之影片。
- (四) 鼓勵公部門及民間團體多加運用公用頻道，以推展公益、藝文及社教活動，呈現地方特色與人文紀錄等，推廣並實踐民眾媒體近用權；預計至少提供20部影片於第3公用頻道播送。
- (五) 為深入了解收視戶之組成比例及收視需求等資訊，辦理有線電視服務滿意度調查，透過質化與量化分析，依照資訊提升有線電視服務品質；預計當年度8月辦理。

三、結合影視及數位平台推廣城市形象：

- (一) 以影視及數位通路行銷本市形象，預計至少達成1件。
- (二) 為鼓勵市民參與影像創作，並記錄在地人文特色，預計持續辦理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課程，以培育在地創作人才。作品將透過網路平台及本市第3公用頻道播出，提升參與者創作意願與成就感，展現臺南各地人文風貌。
- (三) 為推廣優質國片，強化專業影視人才培育及發展本土電影文化，不定期舉辦電影特映會，並於現場進行第3公用頻道之宣導；預計至少達成1件。
- (四) 透過臉書「南市第3公用頻道」粉絲專頁，每週不定期發布最新節目及活動資訊；預計張貼200則貼文，並辦理抽獎活動，提高頻道曝光度並強化行銷成效。
- (五) 經營臉書「臺南 TODAY」粉絲專頁，每日至少更新1至3則本市相關訊息，從貼近市

民的生活角度出發，推廣本市政策及重大活動等資訊，為民眾打造臺南即時訊息交流平台。

- (六) 利用網路平臺及數位媒介，進行重大活動轉播，傳遞與民眾權益相關之訊息，並實踐政府開放透明的理念，讓市民即時掌握第一手資訊。

四、增進國際城市交流的深度與廣度：

- (一) 積極聯繫、籌辦或參與締盟與友好的國際城市交流活動，透過多樣化的交流面向和實質互惠的合作維繫良好關係，並持續擴展更多國際友好城市的友誼；預計辦理8場。
- (二) 以臺南具代表性的特色活動或農產行銷活動如「臺灣國際蘭展」、「臺南國際芒果節」、「臺南古都國際馬拉松」等活動作為推動國際行銷之重要契機，以強化臺南城市特色及農特產品之國際宣傳效益；預計辦理4場。
- (三) 整合本市具有特色之外銷經濟作物及農漁特產品，如蘭花、芒果、鳳梨、柚子、虱目魚、台灣鯛等，設計開發高品質國際化禮品，藉由與國際城市的農特產品交流活動積極行銷臺南優質農漁產品並進一步開拓外銷市場；預計辦理3場。
- (四) 持續與科技、工業廠商、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南科、經發局輔導之觀光工廠、文化局所轄之古蹟或其他能展現臺南特色的景點保持緊密合作，於本市舉辦重大活動或接待外賓來訪期間，適時推薦作為外賓考察、參訪及交流之優先參觀地點；預計配合辦理3場。
- (五) 為強化國際交流與城市對外行銷，配合國家整體外交政策推動城市外交工作，並結合市府重大活動及中央部會邀請之外籍訪賓或駐臺使節來訪機會，藉由實地參訪與交流互動，深化國際社會對臺南市多元面向之認識與支持；預計辦理8場。

五、落實多元國際行銷：

- (一) 為提升臺南市國際能見度，彙整本市重要政策、重大建設及節慶活動，運用多元媒體管道宣傳，增進國際社會對本市之認識與了解。並規劃編譯市政資訊日文10則、英文10則，上傳至本府全球資訊網日文版及英文版網站，以擴大國際傳播效益。
- (二) 配合市政推展與活動辦理，邀請或協助外國媒體來臺南採訪與報導，同時強化本市國際曝光與推廣，提升臺南於國際間的知名度及形象；預計媒體露出10則。
- (三) 配合首長出國訪問行程，預先準備相關文宣，強化推廣臺南農產、觀光、文化等重點產業，藉由國際交流進一步擴展海外宣傳效益。

六、與公私立單位合作推動城市外交：

- (一) 結合公私部門及民間團體資源，深化與本市姊妹市、友誼市及其他國際友好城市之聯繫與互訪交流，並鼓勵海外僑胞強化與本市之互動，促進本市與當地僑團合作，攜手推動城市外交；預計辦理4場。
- (二) 製作本市英文新聞，推廣英文作為本市國際交流主要語言，打造友善之國際資訊傳遞平臺，利於外籍人士瞭解臺南市最新動態，強化本市對外資訊可及性與國際形象。
- (三) 擇選具代表性之臺南特色禮品，以推廣本市文化形象，並結合在地農漁特產品業者、觀光工廠、工藝職人及文創團體，共同設計製作具臺南意象之文創商品與農特產品，作為接待外賓贈禮，提升外賓對本市之認同與好感，達成城市行銷目的。預定選用新文創禮品及農漁特產品共3項。

七、落實市政宣導，提升行政效率：

- (一) 運用在地多元化媒體（含電視、平面、網路及廣播電台），以整體行銷概念，製作廣

告或廣編稿，傳遞市府政策理念與願景，使民眾廣知本市重要施政重點。

- (二) 透過與全國性媒體合作，將本市重大活動向全國民眾傳播，並進而獲得認同支持，強化臺南整體凝聚力，打造全新格局的大臺南。
- (三) 持續透過臺南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不定時推播本府即時重大活動與政策內容等；每月至多提供 15 則訊息。
- (四) 115 年度預計製編市刊《悠活臺南》54,000 本，以季刊形式出刊（每季發行 13,500 本）。為因應現代民眾閱讀習慣，於市府官網及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網站首頁皆設有《悠活臺南》電子書專區，提供線上閱覽服務予市民。另為加強推廣數位閱讀，不定期分享於本處經營之「臺南 TODAY」粉專，提升市刊能見度及粉專受眾閱讀力。透過多元化管道，使市民能更加認識臺南政策、產業、活動、農產等各面向，提升城市正面印象並增加城市行銷效益。
- (五) 於年底辦理耶誕跨年系列活動，規畫多場親子活動及演唱會，兼顧不同年齡層的參與，並安排堅強、多元的卡司陣容，刺激市民及外縣市朋友踴躍參與活動，提高市民的城市認同度與榮耀感。
- (六) 協助各局處各項業務成果及記者會等相關媒體宣導與活動資訊露出。

八、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

- (一) 每日發布市府新聞於市府官方網站，並主動提供相關訊息予媒體周知，協助各界了解市府各項政策執行進度與成果效益，進行多元化、全方位宣傳。
- (二) 藉由與各屬性媒體保持良好互動往來，並透過市政影音資料剪輯製作與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與即時需求，加速影片更新率與提升其效益性，除重要宣傳影片須長期曝光外，每週亦會至少更新市政影片 5 次。
- (三) 持續每天蒐集市政相關新聞資料，即時掌握輿情反映及回應，讓市府各項訊息可正確且迅速地全方位傳達，發揮落實為民服務之精神與目的。
- (四) 配合網路雲端科技，規劃雲端服務，克服雙行政中心遠距離之困難，使媒體服務零距離且高效率。

九、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 (一) 同仁學習課程以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為方向，除增進業務新知外，並鼓勵強化落實終身學習，故擬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 20 小時以上，且其中 10 小時應包含上開課程內容。
- (二) 自 103 年臺南設置第二官方語言辦公室，為落實以英文為第二官方語言之政策並提升本處同仁第二外語能力，預計辦理「英語共學小組」20 場次。

十、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提高預算執行效率，擷節各項支出並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每年歲出預算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新聞業務－ 新聞行政	電影片映演業之輔導管理	一、持續進行電影片映演場所之輔導與查察。 二、落實電影分級制度之宣導，並推廣優質國片。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數位行銷	辦理網路平台行銷。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新聞業務－ 有線廣播電視管理發展	有線廣播電視業輔導管理	一、持續進行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之抽查監管。 二、積極處理民眾申訴以維護有線電視收視戶之權益。 三、辦理有線電視服務滿意度調查。 四、舉行有線電視相關業務會議、座談會及觀摩活動等。 五、進行有線電視及公用頻道業務宣導。	中央：1,470 本府：0 合計：1,470
	充實第3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並製作優質影片，展現城市多元風貌	購置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影片。 辦理第3公用頻道用之節目製作。	中央：2,666 本府：0 合計：2,666
	鼓勵運用第3公用頻道，並鼓勵影像創作及辦理相關地方文化活動，展現地方文化活力與特色	一、鼓勵公部門及民間團體多加利用第3公用頻道託播公益影片，加強宣導地方文化特色及風土民情等。 二、廣續舉辦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課程。 三、持續推廣與有線廣播電視相關之地方文化活動。	中央：2,500 本府：0 合計：2,500
新聞業務－ 國際關係	辦理國際城市交流活動，開拓與維持國際關係	一、製作國際宣傳用影片或文宣品向國際行銷臺南，提升臺南能見度。 二、積極選用國際禮品，結合臺南新舊文化，賦予產品特色故事，選用文創商品以及臺南在地農特產品贈送訪賓。 三、持續進行城市外交及國際交流活動。 四、與公私立單位合作，並加強與海外臺僑聯繫，共同推展本府城市外交工作。	中央：0 本府：3,335 合計：3,335
	邀請國外媒體宣導及外國媒體記者參訪	邀請並協助國外媒體記者對臺南之採訪報導，強化本市國際曝光與推廣，以提升臺南國際能見度。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配合中央及各局處辦理外賓接待工作	一、配合外交部、僑委會等中央機關接待外國賓客，建立臺南印象。 二、與在地導覽員合作，深入說明臺南特色	中央：0 本府：3,400 合計：3,4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歷史，使外國賓客了解臺南文化、產業與觀光之完整概念。	
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	推動姊妹市、友誼市交流及國際城市外交工作	一、辦理或參加姊妹市、友誼市、交流互訪活動，實質深化締盟情誼、加強與姊妹市互動關係。 二、結合各局處辦理之國際產業交流或參訪活動，推動城市外交工作。	中央：0 本府：3,771 合計：3,771
新聞業務－新聞傳播	加強市政宣導，即時傳遞新聞資訊	一、透過電視、平面、網路及廣播電台等多元媒體管道，以整體行銷概念製作廣告或廣編稿，傳遞市府政策或宣傳重大活動。 二、配合本市市政成果，以貼近民眾角度進行行銷規劃，透過合宜且有效之行銷策略，使民眾廣知本市重要施政內容與成果。 三、持續運用LINE 臺南市政府官方帳號，不定時推播本府即時重大活動與政策內容等資訊，每月至多提供 15 則訊息。 四、協助各局處各項業務成果及記者會等相關媒體宣導。	中央：0 本府：21,229 合計：21,229
	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	一、每日發布市府新聞於市府網站，並主動提供相關訊息予媒體，協助媒體及民眾了解市府各項政策及活動相關資訊。 二、與媒體保持良好互動，正確傳達市府各項訊息，並透過持續良性互動增加新聞曝光率，提升城市能見度。 三、透過市政影音攝錄製及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加速影片更新率。 四、每日持續蒐集市政相關新聞資料，確切掌握民眾輿情並即時回應。 五、配合網路雲端科技，規劃雲端服務，克服雙行政中心遠距離之困難，使媒體服務零距離。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新聞業務－綜合企劃	持續查察不妥廣告及綠影帶映演業，以維社會善良風俗及兒少權利	一、持續每月抽察報紙之不妥廣告，並交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處。 二、透過大眾傳播業之輔導管理，保障合法業者權益，並維護社會善良風俗及兒少權利。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以多元方式增加民眾城市認同與參與感	一、編印市刊《悠活臺南》，增加市民對臺南的認識與認同。	中央：0 本府：13,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續辦耶誕跨年系列活動，不分年齡層都能透過親子及演唱會等系列活動，參與臺南大型盛會，提高市民的城市認同度與榮耀感。	合計：13,000 總計 中央：6,636 本府：46,135 合計：52,771

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115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會傾力推展本市原住民族教育、文化、經濟、社會福利及產業發展等事務，透過提升行政效能、推展教育文化、活絡產業經濟、提供社會福利等措施，全面推展原住民族事務。訂定五大策略目標「掌握人口結構脈絡、優化族語學習管道、創建文化生活環境、落實健康關懷照護及建立產業經濟連結」，實現原住民族基本法之保障族人健康、安居、經濟、就學、就養、就業、就醫及社會適應等事項，強化對本市原住民族的權益維護與福祉保障，將臺南打造為多元族群共榮友善的文化城市，並成為族人宜居、移居的第二個故鄉。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掌握人口結構脈絡：

- (一) 配合民政局推動本市平埔族群之正名，依據民眾意願辦理「熟」註記，並鼓勵平埔族群辦理民族別認同註記，強化族人對自身身分的認同與重視，全面落實原民族群的權利及權益保障。
- (二) 因應平埔原住民族身分法制定，配合民族身分的申請與作業程序，協助族人辦理相關作業，保障平埔族群的身分權。

二、優化族語學習管道：

- (一) 結合族語推廣人員、族語師資及各族語組織，協力推動族語復振工作，透過族語學習家庭 7 班、語料採集與紀錄 13 則、成立族語聚會所 3 所等族語推廣措施，積極推動原住民族語言的傳承與實踐。
- (二) 開辦臺南市札哈木部落大學，藉由多元終身教育單位之合作，推廣臺南市豐富的原住民族群文化，讓族人及市民朋友一起相互學習，共同實踐友善社群及多元文化族群意識，預計開設 9 門課程，結合文化推廣活動、講座等 2 場次，年度逾 1,500 人次上課。

三、創建文化生活環境：

- (一) 盤點歷年辦理之「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與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先期調查研究評估計畫」，建置文化資產基礎資料，提高文資保存意識，邁向系統性整合的文資保存目標。
- (二) 輔導本市原住民社團及聚落辦理歲時祭儀等文化活動 10 場次，兼具文化教育推廣與族人社群凝聚功能，發揚原住民族文化內涵。
- (三) 辦理平埔族群文化節、原住民族日、南島文化節等文化活動，展現族群文化多元特色，讓更多市民有機會接觸原住民族文化，促進跨族群理解與交流，喚起市民對多元文化的認識與尊重，年度預計 6,000 人次參與。
- (四) 塑造本市原住民族會館成為文化傳承的核心，除常態展出原住民各族群文物及服飾外，亦不定期舉辦特展、各項藝文研習、訓練、原住民工藝創作等靜動態體驗課程，提供社會大眾多元豐富的文化學習平臺，提升全民原教普及率，落實教育推廣的使命，全年度展覽及活動預計 10,000 人次參與。
- (五) 建立KUVA為傳統聚落精神之核心，設置聚落輔導平臺，活化聚落組織，藉由專業輔

導團隊提供聚落行政事務之諮詢與輔導，透過社區營造與地方創生帶動聚落發展，育成創新聚落培力，預計輔導 3-5 個聚落。

四、落實健康關懷照護：

- (一) 積極推動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在環境及文化適應上即時給予族人溫暖及協助，秉持「隨處發現、即時服務、關懷輔導、轉介支持」之精神，主動訪視有需求的族人，預計至少服務 12,000 人次以上。
- (二) 推行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提供原住民族長者連續性、可近性及具文化性之專業照顧服務，落實長照 2.0 向前延伸的預防功能，與後端失能專業照顧服務，提升原住民族長者生活品質，創造多層次服務體系，預計 40,000 人次受益。
- (三) 推動原住民敬老三好計畫：
 - 1. 「原住民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辦理本市55歲以上原住民長者裝置、維修假牙等補助，維護長者之口腔功能健康、減輕經濟負擔及加強口腔保健觀念，預計10人次受惠。
 - 2. 「原住民健康風險扶助計畫」：針對本市55歲以上及年滿30歲以上未滿55歲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人，提供健康檢查等相關健康保障扶助，及早發現身體健康警訊，落實預防醫學，預計受惠人數60名。
 - 3. 「原住民長者敬老好視界實施計畫」：辦理本市55歲以上及年滿40歲以上未滿55歲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人視力保健服務及配置老花眼鏡等補助，維持長者基本生活品質，預計受惠人數70名。

五、建立產業經濟連結：

- (一) 結合勞工局、原住民就業服務及其他就業輔導、職業訓練機構等，增強原住民族就業競爭力與擴大辦理職業訓練，厚植原住民族人力資本，預計輔導族人參加職業訓練、諮詢服務與推介就業各至少 100 人次。
- (二) 推動Tabe札哈木樂原營運計畫，經營美食及文創商場，結合原住民文化會館主題展覽，打造原住民族文化與經濟產業複合空間，拓展商品銷售通路，強化區域原住民族經濟互動，成為推廣原住民族風格文化創意產業之重要據點。
- (三) 建置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打造聚落核心，提供老幼共學、長者照護據點，成為聚落在地文化保存、照顧服務、環境教育及文化教育之場域，提升地方活力，完善原住民族多元照護與服務。
- (四) 建置kasa`opoan聚會所，興建本市原住民族人辦理活動之聚會場域，供歲時祭儀、慶典活動、族群音樂節及學習討論空間之利用，延續部落傳統文化。
- (五) 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協助經濟弱勢原住民改善居住環境，維護居住安全，提高生活品質。
- (六) 辦理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加強金融知識及防詐騙宣導，提供族人財經諮詢平臺；辦理貸款創業輔導與經營管理課程，盤點原住民族企業名單，建立原住民族業者聯繫平臺。

六、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為強化公務溝通與協調、增進同仁通識知能之訓練及推動終身學習，鼓勵本會同仁依業務需要或職能發展自行規劃辦理相關課程學習，並以終身學習作為目標，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

理價值等課程。

七、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強調預算編列與執行的效率及效益，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摺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及歲入預算數執行率均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文教社福業務	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推廣	結合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及本市族語師資，辦理族語學習家庭、語料採集與紀錄，協助教會申請「原住民族語言發展補助辦法」、進行族語推廣工作。	中央：3,850 本府：1,465 合計：5,315
	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推動臺南市札哈木部落大學課程，開設傳統工藝研習類、學分制學程類課程、大師學堂、耆睿學院等課程，營造族人文化學習環境，建構本市都會原民知識體系。	中央：1,230 本府：2,190 合計：3,420
	辦理有形、無形文化資產調查	盤點往年辦理之「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與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先期調查研究評估計畫」，建置有形、無形文化資產基礎資料。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輔導本市原住民社團及各聚落辦理各項歲時祭儀	輔導本市原住民社團及聚落辦理歲時祭儀等文化活動，保存及傳承原住民族文化。	中央：140 本府：2,300 合計：2,440
	辦理原住民族日等文化活動，推廣族群文化	辦理原住民族日、南島文化節、平埔原住民族群文化節、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聯合成果展、南青派對等活動及工作籌備。	中央：3,000 本府：8,375 合計：11,375
	強化原住民會館營運，辦理文化展演及多元族群活動	會館基礎維運及管理、推動原住民族藝文展示、研習、文化交流平臺，營造本市原住民族文化藝術環境。	中央：1,916 本府：5,726 合計：7,642
	辦理KUVA活絡聚落計畫	設置以KUVA為核心之聚落發展平臺，提供聚落諮詢與輔導，善用資源行銷各聚落。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辦理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計畫	辦理族人家戶訪視，提供資源連結、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救助。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推動文化健康站	推動文化健康站，提供原住民族長者照顧服務及行動式關懷。	中央：7,168 本府：697 合計：7,865
	推動原住民敬老三好，辦理假牙裝置、老花眼鏡配戴及健檢補助。	辦理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原住民族健康風險扶助計畫、原住民族長者敬老好視界實施計畫。	中央：210 本府：448 合計：658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提升族人就業競爭力	提供就業諮詢、輔導族人參加職業訓練，或推介就業、辦理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	中央：2,459 本府：0 合計：2,459
綜合產發業務	強化政策行銷	宣導各項原住民族政策、權益及活動資訊。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多元文化推廣	推展多元族群文化相關活動事務等費用。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臺南市西拉雅九層嶺聚落有形、無形文化資產調查暨語言營造點實施計畫	辦理臺南市西拉雅九層嶺聚落有形、無形文化資產調查暨語言營造點實施。	中央：0 本府：45 合計：45
	推動Tabe札哈木樂原營運計畫	打造原住民族文化與經濟產業複合空間，成為推廣原住民族風格文化創意產業之重要據點。	中央：0 本府：1,150 合計：1,150
	辦理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建置案	建置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提供原住民族人多元照護與服務。	中央：31,395 本府：14,605 合計：46,000
	建置kasa`opoan聚會所	建構本市原住民族人聚集辦理活動之原住民聚會所場域。	中央：30,000 本府：7,000 合計：37,000
	補助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	輔導經濟弱勢原住民申請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	中央：739 本府：467 合計：1,206
	提升原住民族金融知能及創業能力	輔導申辦原住民經濟產業貸款、原住民青年貸款，原住民微型經濟貸款、協助族人開創經濟事業、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及預防詐騙課程。	中央：190 本府：0 合計：190 總計 中央：82,297 本府：46,568 合計：128,865

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依據臺南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規定，本會掌理客家語言教育、文化推廣及產業發展等事項，全面拓展客語通行，凝聚客家認同與文化永續傳承。扎根校園強化薪傳力道，營造友善客語學習環境；客家青年培力，擴大公共參與；傳統藝術保存及創新精進，辦理主題活動凝聚客家認同；協助社會培力提升，培育客家社團人才；整合資源建構客家伯公照護網。建置臺南客家文化推廣基地，形塑臺南客家人文地圖；挹注客家聚落創生資源，振興產業活絡經濟；落實推動族群主流化及地方客家發展計畫，消除族群刻板印象與偏見，確保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展現客家文化創新活力。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扎根校園強化薪傳力道，營造友善客語學習環境：

- (一) 辦理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課程及師資研習，深耕客語教學基礎，培育客語師資、強化教學質能，預計600人次參與。
- (二) 開辦各級客語能力認證研習課程，並制定獎勵措施，鼓勵市民參與各級客語能力認證，提升語言能力。預計150人通過基礎級、初級、中級及中高級認證。
- (三) 推動幼兒園客語文化教學，營造扎根語言學習環境，補助幼兒園推廣客家語言文化，預計600名幼兒參與學習。
- (四) 結合圖書館、文化中心等相關單位合作辦理「客語說故事」活動，深入社區與家庭，鼓勵親子共學共讀，提升大眾對客語傳承的關注，預計500人次參與。

二、客家青年培力，擴大公共參與：

- (一) 辦理青年輔導員營隊培訓，預計培訓28名青年輔導員，透過課程設計與實務操作，培養問題解決能力與文化關懷意識，深化其對客家文化的認同與歸屬。
- (二) 培育青年擔任兒童夏令營輔導員，透過課程構思、教案設計及陪伴學童等實踐歷程，提升青年思考與解決實務問題的能力，激發對客家公共事務的興趣。預計辦理2梯次營隊活動，招募80名學童參與。

三、傳統藝術保存及創新精進：

- (一) 培訓7所國中小推動客家獅、布馬陣等傳統技藝，在傳統基礎上導入創意元素，促進學生對客家文化的認識，以達傳承與發揚客家傳統文化之目標。
- (二) 結合客家節慶及藝文活動，邀請學校學生展演學習成果，提升學習自信及成就，促進傳統藝術向下扎根，同時推廣在地客家藝文特色。

四、辦理客家主題活動凝聚客家認同：

- (一) 辦理臺南客家藝術活動，形塑臺南城市客家意象，凝聚族群文化認同，擴大活動量能與能見度。
- (二) 辦理「臺南桐花祭暨小旅行」活動，結合臺南客底聚落文化及地方產業資源，辦理伯公祭儀、花樹下音樂會、小農在地市集、在地產業體驗等活動，活絡地方觀光，促進

產業行銷，預計 2,300 人次參與活動。

(三) 辦理伯公祭活動，深化民眾對客家信仰的認識，促進族群間交流互動，進一步形塑臺南客家文化認同，預計100人次參與。

(四) 推廣臺南客家在地文化特色，舉辦1-2場客家特色美食講座等活動，讓民眾從飲食文化認識客家生活智慧，預計100人次參與。

五、協助社會培力提升，培育客家社團人才：

(一) 扶植在地客家社團，鼓勵民間自主參與客家事務，共同推廣客家藝文活動，營造文化活力與凝聚族群認同。

(二) 輔導客家藝文團隊發展在地特色，透過民間社團推廣與實踐，擴大社會大眾對客家音樂與文化關注，提升市民對臺南客家文化活動的參與。

(三) 積極培育客語志工，於本府民治聯合服務中心及本府所屬機關、民間醫療機構等單位及本市客家文化會館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供洽公民眾客語諮詢服務，115 年預計共設置 11 個服務據點、87 位駐點客語服務人員。

六、整合資源建構客家伯公照護網：

結合長照政策及社區關懷據點，發展具客家特色伯公照護網絡，導入客家文化內涵，推動老幼共學與青銀共融活動，提升長者銀髮力，並提供多元文化生活體驗。申請補助目標計17站。

七、建置臺南客家文化語言推廣基地：

以客家文化會館作為語言文化推廣基地，提供友善的臺南客家語言文化沉浸體驗環境與交流平台，預估 115 年度入館人次總計 1 萬 5,000 人次。

八、形塑臺南客家人文地圖：

逐步建構府城客家人文地圖，爬梳臺南客家族群遷居歷史脈絡，擴充客家族群文史資料庫，加深臺南客家人的文化認同和定位，激盪出更多元豐富之社會關懷與思維。

九、挹注客家聚落創生資源，振興產業活絡經濟：

辦理客庄創生環境營造，駐地團隊培力創生人才，提升聚落自主發展能量，並協助客底聚落辦理生活、文化資源調查及產業環境營造，振興在地產業、活絡地方經濟。

十、落實推動族群主流化及地方客家發展計畫：

115年預計辦理1-2場族群主流化相關主題講座或培力工作坊，建構對少數及弱勢族群正確認識及友善的社會體制，消除族群刻板印象與偏見；呼應國際消除種族歧視日，規劃辦理族群影展，加強社會大眾族群主流化意識推展。同時落實地方客家發展計畫，於施政總體規劃時亦能兼具客家政策思維，確保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展現客家文化創新活力。

十一、加強資訊公開簡化案件流程：

為有效行銷、宣達本會各項政策措施，亦增進社會大眾對客家事務之瞭解，積極利用客家事務委員會網站資訊公開功能，以保障民眾知的權利，減少資訊落差。

十二、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落實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為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學習課程。

十三、優化財政資源應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擰節各項支出，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歲出及歲入預算數

執行率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文教推廣業務	扎根校園強化薪傳力道，營造友善客語學習環境	一、客語深根服務-客家語言文化課程及師資研習。 二、客語深根服務-客話講故事活動。 三、各級客語能力認證課程及客語能力認證獎勵。 四、推廣幼兒語言文化。	中央：2,250 本府：1,420 合計：3,970
	客家青年培力，擴大公共參與	一、客家青年輔導員培訓。 二、兒童夏令營。	中央：1,680 本府：500 合計：2,180
	傳統藝術保存及創新精進	客家獅及布馬陣技藝培訓。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辦理客家主題活動凝聚客家認同	一、臺南客家藝術節。 二、臺南桐花祭暨小旅行。 三、伯公祭活動。	中央：3,300 本府：1,331 合計：4,631
	協助社會培力提升，培育客家社團人才	一、補助各社團辦理語言文化傳承與推廣活動。 二、115 年臺南市客家文藝研習。	中央：59 本府：661 合計：720
	整合資源建構客家伯公照護網	伯公照護站。	中央：497 本府：2 合計：499
綜合產發業務	建置臺南客家語言文化推廣基地	一、會館維運及維護管理。 二、辦理客家藝文展覽及研習活動。	中央：0 本府：4,400 合計：4,400
	形塑臺南客家人文地圖	臺南客家族群生活環境先期評估規劃案。	中央：2,268 本府：432 合計：2,700
	挹注客家聚落創生資源，振興產業、活絡經濟	臺南原鄉客家聚落青年駐地工作站計畫。	中央：1,260 本府：240 合計：1,500
	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及客家志工隊培訓	一、辦理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臨櫃服務。 二、本市客家志工隊之招募、在職訓練、輔導及管理作業。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落實推動族群主流化及地方客家發展計畫	一、族群主流化相關培力工作坊。 二、族群主流化影展。	中央：1,000 本府：700 合計：1,7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總計 中央：12,257 本府：10,286 合計：22,843

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致力整合各項市政建設計劃，擘劃市政發展藍圖，聚焦施政成果亮點；並完善市政服務品質，健全青年公共參與機制，強化市政創新量能；同時優化管制考核機制，落實市政發展執行力；強化資安防護量能，推展開放數據治理，推動 AI 智慧運用，開拓智慧政府服務。

年度施政目標

一、規劃施政藍圖，聚焦市政亮點：

- (一) 聚焦市政發展重點，逐年滾動調整本府中程及年度施政計畫，精進政策計畫目標，展現市政成果亮點。
- (二) 落實各項計畫編撰進程，6 月前審定完成施政綱要、8 月編審完成年度施政計畫及中程施政計畫，並於次年 3 月前彙編完成前年度施政成果報告，發揮市政運籌綜效。
- (三) 追蹤本府及所屬各級機關單位因公出國報告，並登錄出國報告專區，以納入政策計畫參採。

二、優化施政效能，完善市政服務可及性：

- (一) 推動輔導本府至少10個機關（單位）參加國發會「政府服務獎」，善用參賽與標竿交流機制，激發創新亮點，展現市政服務能量。
- (二) 辦理隱匿性服務稽核44個機關，及電話禮貌測試174個機關，並納入陳情案件回復效能，以精進機關為民服務品質。
- (三) 系統化列管追蹤陳情案件11萬件以上，提升屆期依限結案率達90%，強化陳情、諮詢及申辦等一站式服務7萬5千人次以上，推廣志願服務。
- (四) 提供多元通報管道，確實呈現民意需求，1999話務中心服務滿意度達90%以上。

三、落實青年公民參與政策，強化施政創新動能：

- (一) 激發同仁創新思維，辦理至少 1 場次公務興革自主提案競賽，鼓勵機關突破傳統框架，推動行政流程優化，提升施政效率與為民服務品質。
- (二) 打造青年參與市政之交流平台，透過舉辦會議、論壇等多元活動至少 5 場次，廣納青年意見納入市政決策，促進公共政策與青年世代接軌，厚植青年公民參與基礎。
- (三) 提供青年實作與職涯探索機會，辦理至少 1 場次實習活動，協助青年認識公部門運作並強化其多元發展與社會參與能力。

四、優化管制考核機制，確保市政建設如期如質：

透過資訊化的管制考核系統，追蹤並管理市政會議、市議會決議、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及各項專案期程管理，確保市政建設順利推動。市政會議指示事項的解除管控率達到 80% 以上。

五、推動民眾數位學習，提升市民生活便利性：

- (一) 維運本府無線網路熱點，提供民眾更便捷的無線上網環境。

(二) 為協助市民提升數位應用能力，預計於本市 37 個行政區開設課程，課程主要針對 45 歲以上中高齡族群設計，內容涵蓋行動裝置操作與常見應用程式使用，並設定 45 歲以下學員比例原則上不超過總人數的 10%。透過課程引導，增進民眾對數位科技在日常生活中的應用與效益的認識。本年度將推出 12 種課程主題，滿足不同年齡層與需求的市民參與。

六、推動服務型智慧政府，健全民眾參與機制：

- (一) 配合主計處與本會資訊預算審查形式，持續進行每年設置及應用電腦計畫預算審查平台改善計畫，改善調整平台介面、報表格式以提升使用者體驗，增加審查效率。
- (二) 積極運用臺南 JOIN 平台，透過議題引導與互動，促進公民數位參與。
- (三) 持續推動城市數據整合平台，整合各機關多元資料類型，建立一致交換機制與標準，強化跨機關資訊流通，提升行政效率。
- (四) 運用個人化資料自主 (MyData) 數位服務，持續推動一站式全程線上服務，提升民眾申辦便利性及政府數位服務效能。
- (五) 持續優化線上即時服務系統運作，確保系統穩定順暢，提供民眾不中斷、便利的陳情管道及參與市政。

七、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

- (一) 本府結合 ISAC 區域聯防資安情資分享機制，快速同步最新威脅情報，並派送防火牆規則至約 117 個所屬機關之資訊系統，形成橫向聯防網路，提升對惡意連線與攻擊事件之阻擋效率。
- (二) 為提升資安防護效能，針對本府及所屬約 160 個機關單位網站，全面執行系統弱點檢測作業，確保定期進行資安風險評估與診斷，強化整體網路安全防線。
- (三) 精進資安防護能量(17 個資安責任等級 C 級機關持續維運資通安全弱點通報系統 VANS (Vulnerability Alert and Notification System)、6 個資安責任等級 B 級機關持續維運端點偵測及應變機制 EDR(Endpoint Detection and Response)。

八、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九、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研考綜合計畫	規劃施政藍圖，聚焦市政亮點	一、籌辦本府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二、編撰本府中程施政計畫。 三、編審本府年度施政計畫。 四、辦理本府施政總報告及工作報告。	中央：0 本府：3,458 合計：3,458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五、彙編本府年度施政成果。 六、登錄並追蹤本府及所屬各級機關單位因公出國報告。	
	優化施政效能，完善市政服務可及性	一、推動輔導本府機關（單位），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服務獎」。 二、辦理本府為民服務評比，精進為民服務品質。 三、優化陳情案件系統及列管追蹤機制，打造便民有感服務。 四、建構便捷通報管道，強化 1999 服務準確性，即時反映民眾需求。	中央：0 本府：18,384 合計：18,384
	落實青年公民參與政策，強化施政創新動能	一、推動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結合本府創新研究與業務精進機制，強化施政回應力與革新動能。 二、搭建青年多元表意平台，透過會議、論壇等交流活動廣泛蒐集意見，深化青年公共參與，促進政策共構，廣納青聲入府。 三、營造青年實作與探索學習場域，協助其生涯規劃與專業發展，培育多元公民素養與社會參與力。	中央：4,000 本府：4,943 合計：8,943
	優化管制考核系統，積極追蹤重大公共建設案件	一、加強「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五千萬元以上工程」、「各項天然災害復建工程」及「議會決議案列管」等重大計畫之執行控管。 二、定期召開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 三、定期彙整列管追蹤業務管考情形。 四、強化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公文時效統計及督導。	中央：0 本府：3,716 合計：3,716
數位應用、系統發展與資安管理	推動民眾數位學習，提升市民生活便利性	一、辦理公眾無線寬頻網路委外服務。 二、推廣優質網路政府整合運用。 三、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	中央：0 本府：6,705 合計：6,705
	推動服務型智慧政府，健全民眾參與機制	一、辦理一站式整合服務平台擴充及維運 二、辦理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維護 三、辦理智慧城市規劃委託服務 四、辦理資料開放平台擴充及維運	中央：1,801 本府：15,835 合計：17,63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五、辦理城市數據交換整合平台擴充及維運 六、辦理影像數據管理平台維運 七、辦理虛擬化平台系統相關設備維運 八、辦理設置及應用電腦計畫審查系統擴充及維運	
	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	一、採購個人電腦組態(GCB)及資通安全弱點通報機制(VANS)軟體授權 二、採購個人電腦資訊安全防護軟體授權 三、採購端點偵測應變(EDR)軟體授權 四、辦理入侵偵測防禦系統(IPS)維護 五、辦理資安防禦縱深-資安健診 六、辦理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輔導及驗證 七、辦理臺南市 ISAC 區域聯防 八、推動資安及網路設備汰換計畫 九、辦理資訊機房環境監控系統維護 十、辦理全球資訊網雲端資訊安全	中央：0 本府：23,595 合計：23,595 總計 中央：5,801 本府：76,636 合計：82,437

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人事處秉承市長施政理念，遵循中央人事法制，規劃市府人事人員管理、機關組織編制、公務人員考試分發、任免遷調、考核獎懲、訓練進修、待遇福利、退休撫卹及人事資訊數位化等人事政策，並設置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同仁培訓業務。人事處持續扮演市政團隊最佳人資策略夥伴，以精實組織人力、培育一流公務人才、致力營造幸福友善職場環境為己任，攜手市政同仁共同提升施政效能，優化市民服務品質。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運用員額評鑑，打造高效組織架構：

針對社經情勢變化及未來發展需要，運用員額評鑑機制，作為員額合理配置之基礎，扣合未來各部門業務發展趨勢或轉型推動，使人力配置合理精實，提升用人效能。

二、打造智慧人事團隊，提供溫暖人事服務：

- (一) 系統規劃人員學習地圖，實施職務輪調，打造全方位培訓機制，鼓勵人事人員有效運用數位科技，提升人事業務品質及效率，以有溫度的人事服務，打造智慧化及富有同理心的人事團隊。
- (二) 持續優化員工協助方案內涵，整合內外部專業資源，系統化提供多元服務措施，以促進員工身心健康及全面提升組織效能為發展目標，建構幸福活力友善關懷職場。

三、恪遵用人唯才，秉持適才適所：

- (一) 本於人與事適切配合，以內陞為主，輔以外補，辦理公務人員之任免遷調，以公平客觀機制掄選人才，預計 115 年度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任免遷調案件 150 件以上。
- (二) 秉持「考試用人」之原則，鼓勵提報高普考等各項考試職缺，為機關注入新血，促進機關新陳代謝，活化機關人力運用，型塑優質品牌形象，預計 115 年度考試提缺比達 35% 以上。

四、深化人力運用效能，型塑組織活力形象：

- (一) 增加職期輪調機制廣度，透過職務歷練，強化人才培育及潛能，進而提升專業服務的效能與豐富公務經驗，預計 115 年度各機關職期屆滿輪調人數達 20% 以上。
- (二) 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約聘（僱、用）人員審查會議」，檢討精簡非編人力，以提升人力資源管理之效能。
- (三) 賡續依法進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落實人員保障與建立友善工作環境。

五、賡續國家考試在地化服務：

協助辦理國家考試，臺南考區預計辦理 9 場次(含電腦化測驗)，提供考生便利及舒適的應考環境及在地化服務。

六、結合市政發展，建構績效導向治理機制：

- (一) 辦理本府模範公務人員選拔，遴選 15 名公務楷模，另擇優薦送本府績優人才參加行政

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 (二) 聚焦市政發展為主軸，建構制度化績效考核機制，覈實辦理平時考核獎優懲劣，落實獎懲分明原則，全面提升團隊卓越績效與治理能力。
- (三) 結合中央法規與本府實際需求，訂定職場友善差勤管理規範，並督促各機關確實執行，以兼顧同仁福祉與公務紀律，進而提升差勤管理效能與行政效率。

七、以市政核心職能訓練為導向，厚植公務實務應用（組織學習面向）：

- (一) 依本府年度施政目標及各局處業務之訓練需求為課程設計主軸，並融合科技發展，強化課程與公務實務之銜接與應用；持續實施實體、遠距教學，並彈性規劃平、假日課程，提供本府員工多元自主參訓選擇，預計受訓人次達 11,000 人次。
- (二) 定期透過訓後成果調查，評估學習成效，並就主管對同仁工作表現之觀察與評估進行分析，確保課程設計與培訓目標相符，力求達到 85% 以上主管認同。

八、整合培訓資源，擴大學習資源成效（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落實運用PDDRO訓練流程(Plan-計畫、Design-設計、Do-執行、Review-查核、Outcome-成果)，透過系統化管控機制，持續檢視並滾動修正，提升整體培訓效能。
- (二) 進行學員課後滿意度普查，藉由問卷回饋意見之統整與分析，精進課程設計，提升教學品質，並強化行政服務效能，期課程整體認同度達 85% 以上。
- (三) 精進培訓管理系統，推動跨機構課程資源共享，擴增培訓效益；進行訓練需求與訓練成果調查作業之線上化，簡化行政流程，提升執行效能。

九、廣續豐富數位學習網，營造雲端學習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建置高品質數位課程平台，打造不受限的自主學習環境，強化本府同仁學習意願。

十、建造雙向式退撫機制，保障退休人員及遺族退撫權益，實施有感式退休關懷及照護：

- (一) 開放擬退同仁得自行透過系統試算各種退休選擇，更有助個人掌握退休規劃。
- (二) 覈實維護更新退休、撫卹等系統資料，以提高辦理退撫照護、給付之正確性。
- (三) 為使新進同仁能安心工作，積極宣導及落實公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制度，並主動告知儲金制推廣講座資訊，以利儲金新制之推動。

十一、健全福利待遇措施，打造健康職場環境：

- (一) 訂定待遇檢核實施計畫，運用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交叉檢核，提高公教人員待遇、加給、獎金等作業之正確率。
- (二) 運用差勤系統請假資料，主動通知員工線上申辦各項生活津貼補助，確保正確發給各項補助費，爭取補助時效，並簡化作業流程。
- (三) 推動多元化文康活動與精進健康職場計畫，結合時下關注議題提供更貼近員工需求的多元服務措施，建構友善支持的健康職場環境，預計規劃 3 場次活動或講習。

十二、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強化行政效能與服務品質：

- (一) 配合節能減碳政策，提供同仁線上申請服務及在職證明書驗證及列印服務，加速行政流程效率。
- (二) 推廣「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MyData)」人事資料維護，即時校正更新，提高資料庫正確性及完整性。
- (三) 優化人事服務即時訊息公告、線上表報及人事業務知識庫等系統，提升作業績效。
- (四) 完善人事資訊輔導種籽制度，透過設立輔導責任區與定期訓練，強化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能量。

十三、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為聚焦業務職能提升，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四、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企劃組織及人事管理	運用員額評鑑，打造高效組織架構	一、定期辦理機關員額評鑑。 二、召開本府「組織調整及員額評鑑審議小組會議」。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打造智慧人事團隊，提供溫暖人事服務	一、系統規劃人員學習地圖，實施職務輪調，打造全方位培訓機制，鼓勵人事人員有效運用數位科技，提升人事業務品質及效率，以有溫度的人事服務，打造智慧化及富有同理心的人事團隊。 二、依據同仁需求調查結果，規劃團體工作坊及主題講座，並與本市在地諮商所簽訂特約，提供本府暨所屬機關同仁多樣化員工協助服務，落實希望家園友善職場願景。	中央：0 本府：435 合計：435
任免遷調	恪遵用人唯才，秉持適才適所	一、本於人與事適切配合，以內陞為主，輔以外補，辦理公務人員之任免遷調，以公平客觀機制掄選人才，預計115年度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任免遷調案件150件以上。 二、秉持「考試用人」之原則，鼓勵提報高普考等各項考試職缺，為機關注入新血，促進機關新陳代謝，活化機關人力運用，型塑優質品牌形象，預計115年度考試提缺比達35%以上。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深化人力運用效能，型塑組織活力形象	一、加深職期輪調機制廣度，透過職務歷練，強化人才培育及潛能，進而提升專業服務的效能與豐富公務經驗，預計 115 年度各機關職期屆滿輪調人數達 20% 以上。 二、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約聘（僱、用）人員審查會議」，檢討精簡非編人力，以提升人力資源管理之效能。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賡續依法進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落實人員保障與建立友善工作環境	
	賡續國家考試在地化服務	協助辦理國家考試，臺南考區預計辦理 9 場次(含電腦化測驗)，提供考生便利及舒適的應考環境及在地化服務。	中央：0 本府：70 合計：70
考核獎懲訓練進修（含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人事業務－教育訓練研習」預算金額）	結合市政發展，建構績效導向治理機制	一、激勵同仁工作士氣，表揚公務楷模，辦理本府模範公務人員選拔活動。 二、考核制度結合市政績效評比，覈實辦理平時考核獎優懲劣，提升本府治理效能。	中央：0 本府：258 合計：258
	賡續優化差勤系統，提升行政效能及勤惰管理效率	一、透過線上化、雲端化及集中管理方式，即時督導人員勤惰情形。 二、訂定本府友善職場差勤管理政策，並請各機關落實差勤管理，以提高行政效率及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275 合計：275
	以市政核心職能訓練為導向，厚植公務實務應用	一、依本府年度施政目標及各局處業務之訓練需求，為培訓主軸。 二、持續實施實體、遠距教學，提供本府員工多元自主參訓選擇。 三、定期透過訓後成果調查，評估學習成效。	中央：0 本府：593 合計：593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中央：0 本府：3,354 合計：3,354
人事業務－教育訓練研習	整合培訓資源，擴大學習資源成效	一、落實運用 PDDRO 訓練流程，提升整體培訓效能。 二、統整分析課後學員滿意度及回饋建議，確保課程設計與培訓目標相符。 三、精進培訓管理系統，推動跨機關課程資源共享。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賡續豐富數位學習資源，營造雲端學習環境	建置高品質數位課程平台，打造不受限的自主學習環境，強化學習意願。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建立多元訓練學習場域	透過問卷調查結果進行統計分析，深入瞭解學員需求和回饋意見，持續檢討、優化，精進學習空間與課程品質，強化訓練效益。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中央：0 本府：2,506 合計：0
待遇退撫及人事資訊管理	建造雙向式退撫機制，保障退休人員及遺族退撫權益，實施有感式退休關懷及照護	一、推廣雙向退休試算服務，鼓勵擬退人員可自行透過系統試算各種退休選擇，提高退休規劃掌握度。 二、謹慎詳實辦理退撫照護、給付、查驗等作業，提高發放正確率。	中央：0 本府：1,876 合計：1,87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配合宣導儲金制推廣講座資訊及落實執行公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制度，面對新法不恐慌。	
	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強化行政效能與服務品質	一、提供同仁線上申請服務及在職證明書驗證及列印服務，簡化作業流程。 二、透過雙向檢核及勾稽比對機制，確保人事資料庫更新之即時性、正確性、完整性。 三、強化人事服務即時訊息公告系統、線上表報系統及人事業務知識庫。 四、設置人事資訊種籽輔導機制，並持續推動人事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中央：0 本府：107 合計：107
建構友善職場	加強員工身心健康照護，完善福利待遇措施，打造健康職場環境。	一、提高公教人員待遇、加給、獎金等發放作業之正確性。 二、結合差勤系統請假資料，以主動通知員工辦理各項生活津貼補助，確保正確發給各項補助費，同時簡化作業流程。 三、辦理各項員工文康活動，及優化健康職場計畫。	中央：0 本府：2,632 合計：2632 總計 中央：0 本府：12,756 合計：12,756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主計處綜理本市歲計、會計與統計業務，施政目標重點為：妥善配置市政資源，貫徹零基預算精神，審編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支援市政推動。致力健全會計制度、強化內部審核，簡化核銷流程、建構友善報支環境，以提升財政運用效能。彙編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揭露預算執行成果。同時加強主計人員管理與業務督導，確保會計職能發揮。持續推動統計資訊公開透明並提供多樣化互動式視覺化圖表，發揮統計支援決策效能，全面提升主計效能與施政品質。

壹、 年度施政目標

一、彙編本市 115 年度追加減預算（案）：

配合本市施政需要，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通知各局處會如有未及納入總預算轉正之墊付案及符合追加（減）預算要件者，編造 115 年度追加（減）概算，本府審編後送請市議會審議。

二、彙編本市 116 年度總預算（案）：

依據行政院頒「116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116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本零基預算精神，檢討不經濟支出，強化各主管單位預算先期作業審查功能，審慎籌編本市 116 年度總預算（案），並於會計年度開始 3 個月前送達臺南市議會審議，預計 9 月完成彙編。另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對預算執行持續進行督導及考核，並配合計畫實施進度，辦理分配預算，推動節流措施，撙節財政資源，促進資源有效運用。

三、加強附屬單位預算之審編與執行：

依據行政院所訂定 116 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及「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配合年度施政計畫、市政推動及各基金業務需求，彙編本市 116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深入檢討各項計畫，積極開源節流，妥善規劃整體財務資源，加強財務控管，並於會計年度開始 3 個月前送達臺南市議會審議，訂於 9 月完成彙編。另依照行政院訂頒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督導各特種基金預算執行，檢討營運效率效能，以達基金設立目標。

四、審核動支第二預備金及彙編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本市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共編列 4 億元，作為因應計畫經費不敷及政事臨時需要時動支，年度進行中依據預算法及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等相關規定審核動支，於次年度將執行結果彙編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送請市議會審議。

五、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彙送：

依行政院頒「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及「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項目暨作業程序表」等有關規定，按時編送一般性補助款考核季報表，並配合中央辦理年度計畫及預算考核作業，彙總中央所訂考核表件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以爭取考核成績，預計 10 月完成。

六、強化所屬機關會計管理效能：

- (一) 訂定年度會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實地至各機關學校瞭解並督導出納作業管理、會計事務、內部審核等實施情形，並輔導各機關學校相關會計事務之處理及執行，俾加強財務管理，增進會計管理功能。
- (二) 按月彙編總預算歲入歲出執行狀況月報表，併同財政稅務局報送之「總預算融資調度執行狀況月報表」暨公庫出納收支及結存實況資訊，報送審計機關，並督促歲出執行進度落後機關加速辦理。
- (三) 依據會計法令規章及本市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
- (四) 持續辦理培訓課程，提升會計人員的專業職能及熟悉資訊系統操作，就業務相關法令增刪修訂情形進行業務宣導與研討，協助各機關解決實務上之會計業務問題，提升整體財務管理效能。

七、強化本府單位預算會計及內部審核業務：

- (一) 審編 116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114 年度本府單位決算及各月份會計報告；落實內部審核及採購監辦工作，提升經費運用效能。
- (二)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等主計法規，就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持續強化內部審核，提升財務運用效能。

八、強化會計管理，簡化核銷作業：

為提升會計事務處理效率，降低會計憑證存管壓力，滾動式檢討「臺南市政府經費結報檢附原始憑證及其他單據表」，秉持行政流程簡化原則，精進友善經費報支。

九、精進總決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作業，提升會計報導品質，並增進財務資訊的透明度及有用性：

- (一) 依據決算法及行政院訂頒之 114 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審核各機關單位決算，彙編本市總決算，依限於會計年度結束後 4 個月內函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審計機關，並於審計機關審核後上網公開總決算等各類決算書，以增進決算開放資料之應用。
- (二) 依據行政院訂頒之 115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審查各機關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彙編本市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並將預算執行情形進行分析，對於執行進度落後機關，適時督促檢討改善，作為日後各機關執行預算及編製決算之參考。

十、加強特種基金決（結）算編審及督導執行：

- (一) 依據會計法令規章審核各基金會計報告，就經營績效不佳有累積短絀之基金，請基金主管機關控管財務收支，並提出因應措施，以符基金設置目的。
- (二) 依據決算法及行政院訂頒之 114 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審核各基金決算報告，並彙編本市 114 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 (三) 依據行政院訂頒之 115 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審核各基金半年結算報告，並彙編 115 年度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

十一、推動統計資訊系統化管理，擴大資料公開與應用效能：

為提升公務統計資料之管理效能與外部應用價值，積極輔導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辦理增刪修訂作業與完善公務統計方案，並推動「公務統計管理資訊系統」線上管理流程，建構完整統計報表資料庫與查詢平臺。依據施政需要，整合並分析相關統計資料，規劃撰寫 4 篇專題分析及 10 篇統計通報，作為政策擬定與執行改進之依據。

十二、持續優化本市統計指標視覺化查詢專區，強化資訊即時性與加值應用：

本市持續強化統計資訊公開與視覺化展示，增設相關圖表，完善「互動式視覺化統計圖專區」、「重要統計指標視覺化查詢平臺」、「性別統計指標視覺化查詢平臺」，納入各項施政重點，建置多元視覺化圖表，多角度呈現本市發展樣貌，提供施政規劃參考。按月更新「每月重要指標資訊查詢平臺」資料，提升即時效能與資料應用價值。

十三、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普查與中央機關辦理定期調查，強化統計基礎資料建構

：本市積極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每五年一次、規模重大的「11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以全面掌握本市農業結構與產業發展現況，作為政策規劃之重要依據。同時持續配合中央辦理人力資源、受僱員工薪資及物價等每月定期性調查，確保統計資料具備連續性與即時性，提升施政參考價值。為強化調查效能，持續推廣民眾採用線上填報方式，並於人力資源調查導入電腦輔助面訪系統（CAPI）與行職業電腦自動註號系統，有效提升資料蒐集效率與編碼準確性，預期調查資料報送主辦機關之完整率將達100%。

十四、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家庭收支調查，掌握市民生活樣貌：

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115年家庭收支調查作業，執行1,500戶訪問調查及84戶記帳調查。調查資料經審查及錯誤排除後，統一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彙整與分析，據以完成本市家庭收支調查統計報告，作為社會經濟政策規劃之重要參考依據。

十五、健全主計人員人事管理：

- （一）依照主計人事相關法令辦理本府主計處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獎懲考核、訓練進修、退休撫卹，每月月報依期限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
- （二）加強兼辦人事人員教育訓練，積極應用及維護主計人員管理資訊系統，確保人事資料之即時性、正確性及完整性。

十六、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提供同仁終身學習機會，加強專業知能，以提高工作效率效能。每年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以上，含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10小時。

十七、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主計業務－公務預算工作	本市總預算（案）籌劃、審編與執行	一、強化各主管單位預算先期作業審查功能，審慎籌編本市總預算(案)，促進資源妥適配置及有效運用。 二、配合各機關計畫實施進度，核定歲出分配預算，推動節流措施，擷節財政資源，提高經費使用效能。	中央：0 本府：466 合計：466
	追加減預算（案）	一、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通知各局處會如有未及納入總預算	中央：0 本府：5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轉正之墊付案及符合追加(減)預算要件者，編造115年度追加(減)概算。 二、審編各機關追加(減)概算後，送請市議會審議。	合計：50
	審核動支第二預備金及彙編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一、依據預算法第70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32點規定審核動支。 二、將上一年度執行結果彙編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送請市議會審議。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彙送	一、按季彙總一般性補助款季報表並依限函送中央各部會。 二、彙總中央所訂考核表件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 三、檢討督導一般性補助款考核項目，以爭取考核成績。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主計業務－ 會計工作	強化本府單位預算會計業務	一、審編本府單位預算、單位決算及各月份會計報告。 二、落實內部審核及採購監辦工作，杜絕不當支出，提升經費支用效能。	中央：0 本府：232 合計：232
	強化會計管理，簡化核銷作業	一、提升會計事務處理效率，降低會計憑證存管壓力，滾動式檢討「經費結報檢附原始憑證及其他單據表」。 二、建立友善經費報支環境，簡化核銷作業。	中央：0 本府：55 合計：55
	加強特種基金決(結)算編審及督導執行	一、審核各基金會計報告。 二、審核各基金決算報告，並彙編本市114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三、審核各基金半年結算報告，並彙編115年度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	中央：0 本府：55 合計：55
主計業務－ 決算工作	辦理總決算及半年結算編製作業	一、審核各機關單位決算；彙編本市114年度總決算，並依限於年度終了4個月內函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審計機關；上網公開總決算等各類決算書。 二、審查各機關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彙編本市115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並依限於8月31日前函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審計機關。	中央：0 本府：160 合計：160
	強化所屬機關會計管理效能	一、審核各機關會計月報。 二、訂定年度會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實	中央：0 本府：1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至各機關學校訪查會計業務及內部審核實施情形，並提出共同性建議事項供改進參用，以強化各機關內部審核工作。 三、定期分析各機關歲出預算執行進度及以前年度保留案件執行狀況，督促執行落後機關檢討改進並積極趕辦。 四、持續辦理培訓課程，提升會計人員的專業職能及熟悉資訊系統操作，就業務相關法令增刪修訂情形進行業務宣導與研討，協助各機關解決實務上之會計業務問題，提升整體財務管理效能。	合計：100
主計業務－ 統計工作	資訊化管理統計資料，充實資料對外公開查詢的面向及管道，提升政府統計工作效能	一、輔導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辦理增刪修訂公務統計方案，持續推動「公務統計管理資訊系統」，資訊化管理本市公務報表。 二、更新重要施政指標、性別統計指標及互動式視覺化圖表，精進統計資料公開化，豐富查詢資料面向並提供多元查詢管道。 三、編製統計月報、本市 114 年統計年報及電子化書刊。 四、針對重要議題撰寫應用統計分析及通報。 五、辦理統計工作稽核。	中央：0 本府：346 合計：346
	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普查與中央機關辦理定期調查，強化統計基礎資料建構	一、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11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 二、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本市人力資源調查及附帶人力運用調查。 三、配合中央各部會辦理消費者物價、營造工程物價調查、受僱員工薪資等專案抽樣調查。 四、強化基層統計調查網作業，辦理講習及輔導提升調查資料品質。 五、督導及核定本府各機關調查統計。	中央：0 本府：209 合計：209
	辦理家庭收支訪問及記帳調查，掌握市民生活樣貌	一、辦理本市115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資料審核除錯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資料處理，據以編製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報告。 二、按月辦理本市家庭收支記帳調查，鼓	中央：0 本府：1,946 合計：1,94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勵受訪戶網填記帳，資料編碼審核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並估計民間消費支出及編算消費者物價指數權數。	
主計業務－ 基金預算工 作	強化特種基金預算審編及督導執行，提升基金經營績效	一、彙編本市116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並送臺南市議會審議。 二、督導各附屬單位預算執行，檢討基金營運效率效能。	中央：0 本府：305 合計：305
	健全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管理	一、依照主計人事法令辦理本府主計處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獎懲考核、訓練進修、退休撫卹。 二、加強兼辦人事人員教育訓練，積極應用及維護主計人員管理資訊系統，有效協助主計業務之推動。	中央：0 本府：97 合計：97 總計 中央：0 本府：4,191 合計：4,191

臺南市政府政風處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秉持市長「清廉勤政」、「公開透明」之施政原則，形塑機關廉能文化，本府積極推動各項防貪、反貪及肅貪作為，落實執行透明廉政公約，透過風險預防與行政透明等措施，建立人民對施政之信任感；優化廉政教育訓練、社會參與及企業誠信論壇等反貪活動，推動廉政革新，擴展廉政量能，使廉潔意識深入各階層扎根；強化廉政預警作為，降低弊端發生風險，營造優質透明公務環境，提昇政府施政品質，回應民眾期待，帶動廉政工作的正向循環。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落實本府透明廉政公約，強化廉政宣導量能及倡導廉能風氣：

- (一) 持續推動透明廉政公約：貫徹廉政核心精神，實踐廉政倫理事件及「請託關說(切)」登錄與公開揭示，全年辦理1,500案次以上。
- (二) 定期召開廉政會報：每年至少舉辦1場次，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邀集專家學者參與，強化首長廉政決心，建立事前預防機制。
- (三) 舉辦「晶廉獎」競賽：年度辦理1場次，透過參賽機關積極投入，促進機關展現行政透明與清廉施政的具體成果。
- (四) 表揚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年度辦理1場次，積極發掘並遴選員工廉能事蹟予以表揚，樹立廉潔典範，激勵員工士氣。
- (五) 推動行政透明：全年辦理不少於5案，透過資訊公開與申請程序透明化，提升行政效率並降低不法風險。
- (六) 優化廉政教育訓練，擴展廉政量能：依機關特性量身設計防貪課程，推動全員參與；年度舉辦廉政志工及兼辦政風業務人員聯繫活動至少1場次，深化廉政量能。
- (七) 編製防貪指引：全年完成2案以上，針對高風險業務提出具體防弊措施，並以圖卡、動畫等創新形式加強宣導。
- (八) 深化辦理校園誠信反貪活動，創新及擴展校園誠信參與學齡，結合海洋生態等多元議題並辦理營隊，拓展廉潔品德教育意識，全年度辦理5場次以上。

二、強化風險控管及預警機制，提升機關效能及廉能形象：

- (一) 強化預警防貪作為：全年度辦理 50 案次以上，透過採購監辦、稽核及媒體、民眾陳情等手段發覺風險，提出改善建議確保依法行政
- (二) 執行專案稽核：針對高風險與重點業務進行專案查核，全年辦理 4 案以上，協助優化內部控制機制。
- (三) 推動廉政研究：全年辦理 4 案，透過民意調查提出改革建議與預防策略，加強風險管理效能。

三、精進履順專案及採購廉政平臺之作業，建構優質採購文化：

- (一) 執行採購監辦：彙整重點採購項目執行情形，完成全年綜合分析報告1件，提升採購制度健全與效能。

- (二) 辦理履順專案研討：每年辦理1場以上，針對履約重點主題研討，協助廠商排除障礙，兼顧效能與廉潔。
- (三) 持續推行機關工程採購廉政平臺，拓展採購平臺精神機制，定期透過聯繫會議整合策進，解決業務執行困境並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發揮風險預防功能。已完成階段性任務之平臺亦轉型行政透明等功能，持續發揮平臺效能。

四、倡導企業誠信，深化公私協力，達成誠信雙贏之效力：

- (一) 強化企業互動：持續倡導企業誠信，以辦理廉政訪查、深化交流或座談等方式蒐集企業反映問題，年度辦理1場次以上，展現廉能服務具體成效。
- (二) 建立公私部門溝通管道，透過與企業雙向交流協力合作，深化廉能服務成效並解決企業團體面臨的問題，實現公私雙贏。

五、強化陽光法案推行效能，端正政風、誠實申報之精神：

- (一) 加強宣導與協助申報：每年辦理陽光法案說明會至少 2 場，落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迴避觀念，力求零裁罰。
- (二) 提升政風人員對於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利益衝突迴避法之法令專業：強化陽光法案推行效能，年度辦理講習 2 場次以上。

六、加強查核廉政違常情事，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一) 針對涉及民生福祉或高風險之業務，結合採購監辦、業務稽核及專案清查等作為，發掘弊端，積極打擊貪瀆犯罪。
- (二) 鼓勵檢舉貪瀆不法，以公正客觀之角度審慎辦理行政調查，並關注司法偵查動態，適時追究違失人員行政責任、啟動再防貪機制。

七、落實公務機密維護措施，周全保密作為，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

- (一) 全年度辦理機關資訊內部稽核作業 2 次，強化資訊安全精進改善措施，降低各業務系統風險及威脅；持續深化同仁資安意識，防止公務機密及個資不當外洩。
- (二) 辦理定期、不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發現缺失即移請相關單位檢討策進，嚴防洩密事件，保障民眾權益。
- (三) 多元方式宣導公務機密維護意涵，提昇員工保密觀念。
- (四) 加強蒐報重大危安事件、陳情請願事件危安資料，即時通報妥處，協調業管單位妥處因應，機先掌握陳情訴求及危安風險狀況；持續強化與地區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會報各單位間之橫向聯繫，有效維護機關安全。
- (五) 配合本府重大活動辦理專案維護，研訂專案安全維護措施，掌握相關活動進程並規劃執行要項，協同機關防護設施人員據以執行，提昇機關防護效能，協助本府圓滿達成任務。

八、推動、激勵各機關參加「透明品質獎」，促進正向循環：

- (一) 盤點本府各機關業務亮點，分析具體參獎優勢，激勵機關自主檢視各項廉能透明措施，積極推動資訊及行政透明，落實風險防制與課責，強化防貪預警及導入廉政創新作為，有效提升機關參獎意願。
- (二) 積極推廣並推動本府各機關參加「透明品質獎」，適時於參獎各項階段，發布新聞宣傳，增進大眾對於機關廉能、透明措施之認識。

九、厚植職能培育，深化終身學習理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優化財政資源運用、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樽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政風業務 (預防方面)	持續執行本府透明廉政公約，定期召開廉政會報，辦理競賽及獎勵廉能，樹立標竿並激勵員工	一、召開本府年度廉政會報，強化首長決心及建立預防機制。 二、辦理本府「品廉獎」競賽，促進機關展現行政透明與清廉施政的具體成果 三、辦理「表揚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激勵員工士氣。	中央：0 本府：2,282 合計：2,282
	落實執行廉政倫理事件及「請託關說(切)」登錄作業機制，強化行政透明，建立公開揭示及透明化措施	一、落實執行廉政倫理事件及「請託關說(切)」登錄作業機制。 二、建立具體資訊透明化措施，協助機關完備業務機制，提升行政效能。 三、持續更新機關重大採購及倫理事件登錄等公開資訊，提高內、外部監督，確實提升預防機制。	
	優化廉政教育訓練及擴展廉政量能，強化廉政防貪指引之編撰實益，協助機關降低弊端發生風險	一、辦理廉政法令教育訓練，客製化教學內容並規劃全員參與。 二、積極培訓廉政志工及強化機關兼辦政風業務同仁之廉政業務專業，強化整體廉政量能。 三、編撰廉政防貪指引，風險業務研提具體可行之防弊作為及創新辦理，協助機關降低弊端風險。	
	深化辦理校園誠信反貪活動，擴展至全學齡參與，結合多元議題，以創新課程拓展廉潔品德教育意識	一、深化辦理校園誠信反貪活動，創新及擴展校園誠信參與學齡，結合海洋生態等多元議題，拓展廉潔品德教育意識。 二、以歷史導讀課程與史蹟導覽方式，介紹廉能史蹟，結合大學社團至本市校園辦理誠信活動營隊，培養與傳承廉潔文化，扎根校園廉潔誠信教育。	
	機先發掘風險，強化風險控管及預警機制，樹立廉能風氣	一、推動機關重點業務廉政研究，透過民意調查等作業，研提興革建議及預防措施並強化後續風險管控。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實施易滋弊端風險業務專案稽核，透過書面及實地勘查研擬預防及策進作為，降低內部風險。 三、強化預警防貪作為，透過採購監辦、稽核及媒體、民眾陳情等發覺風險並研擬興革建議，確保依法行政。	
	專題規劃履順專案及拓展機關工程採購廉政平臺機制，建立公平、公開、透明之採購程序及文化	一、執行採購監辦作業，適時研提建議並彙整研析報告供業務單位參採，以健全採購制度。 二、針對焦點主題進行專題研討及標竿學習，協助廠商解除疑慮，排除履約障礙並兼顧廉能透明。 三、持續推行機關工程採購廉政平臺，拓展採購平臺精神機制，完成階段性任務平臺亦轉型行政透明持續發揮效能。	
	倡導企業誠信，深化公私協力，達成誠信雙贏之效力	一、倡導企業誠信，積極深化政府機關與民間互動交流，協助解決企業團體面臨的問題，型塑遵行法令之意識。 二、辦理廉政訪查、深化交流或座談等方式，蒐集企業反映問題。	
	強化陽光法案推行效能，端正政風、誠實申報之精神	一、辦理年度辦理陽光法案說明會，加強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作業及利益衝突迴避法觀念與實務作業之宣導。 二、依據法務部來函指示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作業，積極提供行政協助，追求年度零裁罰。 三、提升政風人員對於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利益衝突迴避法之法令專業，強化陽光法案推行效能，辦理年度講習。	
政風業務 (查處方面)	加強查核廉政違常情事，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針對涉及民生福祉或廉政高風險之業務，結合採購監辦、業務稽核及專案清查等作為，發掘弊端，積極打擊貪瀆犯罪。 二、提供多元、暢通之檢舉管道，鼓勵檢舉貪瀆不法，以公正客觀之角度審慎辦理行政調查，並關注司法偵查動態，適時追究違失人員行政責任、啟動再防貪機制。	中央：0 本府：328 合計：328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政風業務 (行政方面)	落實公務機密維護措施，周全保密作為，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	一、辦理機關資訊內部稽核作業，強化資訊安全精進改善措施，防止公務機密及個資不當外洩。 二、辦理定期、不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嚴防洩密事件，保障民眾權益。 三、多元方式宣導公務機密維護意涵，提昇員工保密觀念。 四、加強蒐報重大危安事件、陳情請願事件危安資料，即時通報妥處，持續強化與地區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會報各單位間之橫向聯繫，有效維護機關安全。 五、配合本府重大活動辦理專案維護，研訂專案安全維護措施，掌握相關活動進程並規劃執行要項，協同機關防護設施人員據以執行，提昇機關防護效能，協助本府圓滿達成任務。	中央：0 本府：621 合計：621
	推動本府參加「透明品質獎」，促進正向循環	一、盤點本府各機關業務亮點，分析具體參獎優勢，激勵機關自主檢視各項廉能透明措施，積極推動資訊及行政透明，落實風險防制與課責，強化防貪預警及導入廉政創新作為，有效提升機關參獎意願。 二、積極推廣並推動本府各機關參加「透明品質獎」，適時於參獎各項階段，發布新聞宣傳，增進大眾對於機關廉能、透明措施之認識。	
	持續落實廉政教育訓練，精進政風人員專業知能	一、針對政風人員工作職掌所需專業基本職能，辦理相關研習課程，提升同仁專業素養，俾增進工作品質。 二、配合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計畫，遴薦所屬政風同仁參訓，以深化政風人員核心價值，強化工作職能及法令素養。	總計 中央：0 本府：3,231 合計：3,231